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ahao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声明：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作出投资决定的依据。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	不超过 5,100 万股
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	不超过 5,100 万股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	不超过 3,570 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所得资金归出售股份的股东所有
每股面值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股票发行价格与公开发行新股的股票发行价格相同
发行日期	【】年【】月【】日
发行后总股本	【】万股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有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承诺：“自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大豪科技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如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上述大豪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公司所持大豪科技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则每十二个月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大豪科技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大豪科技公告减持意向。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大豪科技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大豪科技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大豪科技所有，同时	

本公司持有的大豪科技剩余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大豪科技，则大豪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大豪科技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在大豪科技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大豪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2、本公司自然人股东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分别承诺：“自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大豪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大豪科技股份；如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持有的上述大豪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承诺在担任大豪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大豪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大豪科技股份。

本人所持大豪科技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在本人拟转让所持大豪科技股票时，本人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大豪科技公告减持意向。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大豪科技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大豪科技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大豪科技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大豪科技剩余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大豪科技，则大豪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大豪科技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在大豪科技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大豪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

3、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一轻控股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本公司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将承继

原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4 年 12 月 21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全文，并特别关注下列风险因素及重大事项：

一、股份锁定承诺及持股意向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承诺：“自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大豪科技回购本公司持有的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如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的上述大豪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本公司所持大豪科技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则每十二个月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票数量的 5%，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在本公司拟转让所持大豪科技股票时，本公司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大豪科技公告减持意向。

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大豪科技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大豪科技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大豪科技所有，同时本公司持有的大豪科技剩余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公司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大豪科技，则大豪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缴大豪科技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在大豪科技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大豪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分别承诺：“自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大豪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大豪科技股份；如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

价，则本人持有的上述大豪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承诺的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承诺在担任大豪科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大豪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大豪科技股份。

本人所持大豪科技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二十四个月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在本人拟转让所持大豪科技股票时，本人将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通过大豪科技公告减持意向。

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大豪科技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大豪科技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大豪科技所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大豪科技剩余股份的锁定期在原锁定期届满后自动延长 1 年。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缴大豪科技，则大豪科技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缴大豪科技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在大豪科技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大豪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

二、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当出现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且非在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内的情况时，则触发本公司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且本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回购股份的义务（以下简称“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其中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为 1）本公司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或 2）如最新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大豪科技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股价稳定措施实施期为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至其后 6 个月。

本公司证券部负责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的监测。在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

条件满足的当日，本公司应发布公告提示本公司将启动回购股份的措施以稳定股价。

本公司董事会应于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满足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进行公告，股份回购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区间、回购资金来源、回购对公司股价及公司经营的影响等内容。股份回购预案应明确本公司将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本公司股份，股份回购价格区间参考本公司每股净资产并结合本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高于本公司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结合本公司当时的股权分布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股份回购议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履行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本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由本公司实施股份回购的相关决议。本公司将在启动上述股份回购措施时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本公司中止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后，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本公司回购义务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回购计划。

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股份回购的承诺，则本公司控股股东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承担增持本公司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

本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要求其同时出具将履行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控股股东一轻控股承诺：“自大豪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当出现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大豪科技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日大豪科技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为 1）大豪科技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或 2）如最新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大豪科技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则触发大豪科技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本公司承诺就大豪科技股份回购预案以所拥有的全部表决票数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如大豪科技股份回购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大豪科技履行股份回购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大豪科技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大豪科技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大豪科技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大豪科技未能按照已公布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股份回购时，则触发本公司增持大豪科技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增持触发条件”）。

大豪科技证券部负责前述增持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增持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大豪科技应发布公告提示大豪科技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且大豪科技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无法履行或未履行，并通知本公司采取措施稳定股价。

本公司承诺按以下预案采取措施稳定大豪科技股价：本公司在接到大豪科技证券部通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增持大豪科技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大豪科技，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大豪科技进行公告。本公司将在接证券部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大豪科技股份，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大豪科技总股本的 0.5%，但不超过大豪科技总股本的 2%。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大豪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大豪科技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本公司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大豪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公司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本公司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大豪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

如本公司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大豪科技可将本公司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予以扣留直至本公司履行承诺为止。自增持触发条件开始至本公司履行承诺期间，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大豪科技股份不予转让。

如本公司未履行承诺，本公司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大豪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大豪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

月期间内，当出现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当日大豪科技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当日大豪科技已公告每股净资产为 1）大豪科技最新报告期期末公告的每股净资产，或 2）如最新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后至下一报告期期末财务数据公告前期间因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大豪科技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则为经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则触发大豪科技回购股份稳定股价的义务。

如大豪科技股份回购议案未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因如大豪科技履行股份回购义务而使其违反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大豪科技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导致大豪科技股权分布不再符合上市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大豪科技未能履行回购股份义务，或大豪科技未能按照已公布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股份回购时，则触发本人增持大豪科技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以下简称“增持触发条件”）。

大豪科技证券部负责前述增持触发条件的监测。在增持触发条件满足的当日，大豪科技应发布公告提示大豪科技股价已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每股净资产，且大豪科技回购股份以稳定股价的义务无法履行或未履行，并通知本人采取措施稳定股价。

本人承诺按以下预案采取措施稳定大豪科技股价：

本人在接到大豪科技证券部通知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增持大豪科技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大豪科技，包括但不限于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期限等信息，并由大豪科技进行公告。本人将在接证券部通知之日起 6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以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大豪科技股份，用于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大豪科技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平均薪酬的 50%。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大豪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大豪科技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本人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后，自大豪科技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期间内，如增持触发条件再次得到满足，则本人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份增持计划。本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增持后大豪科技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

如本人未履行上述增持股份的承诺，则大豪科技可将本人增持义务触发当年应付本人现金分红或薪酬予以扣留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自增持触发条件开始至本人履行承诺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大豪科技股份不予转让。

本人保证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不遵守上述承诺以及在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出的其他承诺。如本人未履行承诺，本人愿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本公司承诺：“1、本公司承诺，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董事会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2、如本公司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的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如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且本公司未依法及时履行赔偿承诺的，本公司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以为本公司需要承担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承诺：“1、本公司承诺，大豪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大豪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五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购回方案并予以公告，依法购回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

利息。（若大豪科技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购回的股份包括原限售股份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本公司作为大豪科技的控股股东，将督促大豪科技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如大豪科技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

3、若本公司未按照前述承诺购回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若本公司未按照前述承诺赔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所持有的相应市值的大豪科技股票，从而为本公司需要承担的赔偿责任提供保障。”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大豪科技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因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公告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所作出的上述承诺。”

发行人保荐机构中信建投承诺：“因本单位为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会计师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承诺：“因本单位为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发行人律师天元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单位为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

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一）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享有公司发展所带来的收益，根据《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在依法提取公积金后可以进行现金分红。除特殊情况外，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制订

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

关于公司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2、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的分红规划

为保证投资者利益，明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对股东现金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有关利润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透明度、可预见性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本公司特制订《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该规划，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在满足上述以现金方式利润分配的前提下，公司还可以酌情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实施股票利润分配，以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定一次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决定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分红回报规划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具体股利分配计划的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二） 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累积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五、国有股划转

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有关规定，以及《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2]69 号），本

次按照发行 A 股数量 5,100 万股发行后，本公司国有股东一轻控股需将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510 万股划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若实际发行 A 股数量低于 5,100 万股，则划转股份数量相应按照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 计算。

六、本次公开发行方案

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既包括公开发行新股，也包括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请投资者在报价、申购过程中考虑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因素，主要内容为：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	不超过 5,100 万股
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	不超过 5,100 万股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	不超过 3,570 万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上限，即 5,100 万股，且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调整机制：	本次新股发行数量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发行费用及公司资金需求合理确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发行询价及协商定价结果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协商确定公开发行新股和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公开发售公司股份的股东范围：	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全体符合公开发售公司股份条件且自愿公开发售公司股份的股东按照本次公开发行前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占该等股东本次公开发行前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分摊本次公开发售的股份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原则：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股票发行价格与公开发行新股的股票发行价格相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所得资金归出售股份的股东所有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条件：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其已持有时间应当在 36 个月以上。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各自原持有股份数量的 25%。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公开发售股份，应取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

上市相关费用的分摊原则：	公司及公开发售股份的各股东共同承担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按照各自发行和发售的股份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进行分摊；其他上市及发行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将结合发行时境内资本市场和公司本次发行实际情况，根据向询价对象询价及路演簿记结果，由公司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或届时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后，一轻控股仍将保持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因而此次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事项对公司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等不会造成不利影响。

本公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及内部管理制度，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本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会导致本公司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亦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因此，本次公开发行不会对发行人的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下游行业波动导致的业绩下降风险

本公司研发和生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工缝机电控系统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和主要收入来源。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公司主要产品的增长依赖于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的增长，而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制造行业的增长取决于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加工行业的景气度。如果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济增长持续放缓或停滞，使得消费者对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产品的消费能力严重下降，将会对缝制机械制造业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虽然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具备较强的发展潜力，但是如果出现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制造行业增长速度持续放缓、终端消费者的消费能力显著下降等下游行业的重大不利变化，将对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产生较明显的不利影响，并最终影响本公司的经济效益。综上，公司存在下游行业波动导致的业绩下降风险，不能

完全排除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 50%以上或上市当年即亏损的可能性。

（二） 国际市场变动的风险

现阶段，我国已经成为全球缝制机械设备制造基地，国内生产的缝制机械设备有相当的比例用于出口。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往国内的缝制机械设备整机生产企业，经过整机配套后，除用于国内销售外，还出口到几十个国家和地区。而服装、鞋帽、箱包等缝制机械设备的终端产品，其产销量则受到全球政治局势和经济景气程度的影响。因此，如果出现国际政治形势、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以及出现非关税壁垒等贸易摩擦，则将对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出口产生较大的影响，从而影响本公司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销售情况。

（三） 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在目前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背景下，行业内原有企业和新进入企业将可能采取价格竞争的方式来扩大销售 and 市场份额。虽然本公司凭借技术、服务、质量等优势，长期保持行业龙头地位，但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产品市场价格下降的风险。

如果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产品价格出现大幅下降，而公司未能及时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推动产品升级和更新换代、优化产品结构和工艺流程，以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或降低生产成本，则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负面影响。综上，公司存在因为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导致的经营风险。

（四） 业务集中度较高导致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各类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涉及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和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三大领域。其中，刺绣机电控系统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贡献来源。报告期内，虽然公司积极发展具备良好市场前景的缝纫机和横机电控系统产品，逐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但是刺绣机电控系统销售收入和销售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仍然较高。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不完全统计，本公司 2011 年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75%以上，2012 年和 2013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80%左右。因此，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作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贡献来源，其销售情况受刺绣机整机行业整体景气度影响较大。从 2009 年全球金融危机之后，电脑刺绣机行业开始回暖，国内电脑刺绣机年产量缓慢增长，公司的经营业绩也随着行业发展出现一定增长。但是，由于受到欧债危机引发的国内外宏观经济低迷以及刺绣机行业阶段性调整的不利影响，2012 年度，公司刺绣机电控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出现较明显下降，并直接影响了公司的经营业绩。2013 年度，随着缝制设备整机行业回暖，公司刺绣机电控以及工缝机电控等产品销量、收入和利润明显上升，公司的经营业绩显著增长。

综上，由于刺绣机电控系统在公司主营业务中占比依然较高，公司存在由于业务集中度较高所导致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五） 应收账款较高可能导致的坏账风险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6,220.75 万元、16,209.81 万元、10,914.81 万元和 13,790.9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54%、29.63%、13.40%和 36.29%，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分别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89.71%、87.44%、93.00%和 88.42%。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和业务模式所决定的。本公司应收账款较为集中的客户主要为拥有较高的资信水平和偿债能力的大中型缝制机械设备生产厂商。该等生产厂商与本公司合作时间较长，信用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虽然本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不排除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货款回收不及时等因素造成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六） 公司对外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

报告期内，除下属子公司股权之外，公司的对外投资包括资产负债表项下的其他流动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中，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公司在充分考虑

自身资金需求之后，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收益而购买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国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公司自 2004 年即持有的北京银行股票。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公司所持其他流动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合计分别为 2,814.02 万元、978.92 万元、790.51 万元和 848.40 万元，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投资收益合计分别为 599.62 万元、162.18 万元、39.32 万元和 0 万元。

为规范本公司的投资决策程序，建立系统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确保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公司已经制定了《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投资的控制、决策和执行情况予以规定。如果公司持有短期理财产品、国债等对外投资出现投资损失，或者由于北京银行股价大幅下跌导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以及其他未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投资业务出现投资损失，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七） 新增产能的市场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之一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将每年新增产能刺绣机电控系统 5,000 套、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20,000 套、横机电控系统 20,000 套和专用伺服系统 50,000 轴。该项目投产后，本公司能否顺利开拓市场并消化新增产能，将直接影响项目投资的收益和公司整体效益。

虽然本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可行性论证，对该项目的市场、技术、财务等影响进行了详细的预测分析，但如果未来市场环境、本公司市场开拓能力等方面发生变化，导致项目新增产能不能顺利消化，将会对本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八） 税收优惠风险

1、所得税优惠

2008 年 12 月，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大豪信息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1 年 9 月通过资格复审。2011 年 11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豪益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大豪信息作为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的新技术企业，2011 年度享受减按 7.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大豪益达作为软件企业，2011 年度享受减按 1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本公司以及二家子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均执行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2014 年度，本公司以及二家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本公司以及二家子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参加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以便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增值税优惠

报告期内，大豪信息和大豪益达作为软件企业期间，享有“自产软件缴纳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增值税优惠政策。依据国务院颁布的《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等规定，软件企业将继续执行增值税退税的优惠政策。

上述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政策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发展、经营业绩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但若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大豪信息、大豪益达不再符合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认定条件，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4
重大事项提示	5
第一章 释 义	25
一、 普通名词释义.....	25
二、 专业用语释义.....	28
第二章 概 览	30
一、 发行人简介.....	30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32
三、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33
四、 本次发行情况.....	35
五、 募集资金用途.....	35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36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36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38
三、 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40
四、 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40
第四章 风险因素	41
一、 市场风险.....	41
二、 经营风险.....	42
三、 财务风险.....	44
四、 技术创新风险.....	45
五、 募投项目风险.....	46
六、 税收优惠风险.....	46
七、 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47
八、 公司治理风险.....	48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49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49

二、 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49
三、 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3
四、 发行人的历次验资情况.....	59
五、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60
六、 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68
七、 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74
八、 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88
九、 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	90
十、 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90
十一、 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90
十二、 发行人、持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97
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	100
一、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100
二、 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00
三、 发行人的竞争状况.....	128
四、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135
五、 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159
六、 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172
七、 发行人技术及研究开发情况.....	172
八、 发行人在境外拥有资产情况.....	186
九、 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186
十、 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的依据	187
第七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189
一、 同业竞争.....	189
二、 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92
三、 关联交易.....	193
四、 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96
五、 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是否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的说明...	201
六、 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是否履行法定批准程序所发表的意见	201
七、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202
第八章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203

一、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203
二、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209
三、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210
四、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10
五、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211
六、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213
七、 本公司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签订的协议.....	213
八、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213
九、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情况.....	213
十、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变动情况.....	214
第九章 公司治理	216
一、 概述.....	216
二、 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	216
三、 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252
四、 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及发行人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252
五、 管理层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以及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报告.....	253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254
一、 财务报表.....	254
二、 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282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82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83
五、 税项.....	306
六、 分部信息.....	310
七、 最近一年内收购兼并其他企业情况.....	310
八、 非经常性损益.....	310
九、 最近一期末的主要资产.....	313
十、 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314
十一、 所有者权益.....	316
十二、 现金流量.....	317
十三、 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17
十四、 主要财务指标.....	318

十五、 设立时以及在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321
十六、 设立时及以后历次验资情况.....	322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23
一、 财务状况分析.....	323
二、 盈利能力分析.....	355
三、 现金流量分析.....	382
四、 资本性支出分析.....	391
五、 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91
六、 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91
七、 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393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399
一、 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	399
二、 计划提出的假设条件.....	402
三、 计划实施面临的主要困难.....	402
四、 上述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403
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404
一、 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404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实施背景.....	405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409
四、 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431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433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433
二、 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433
三、 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434
四、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434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440
一、 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相关情况.....	440
二、 重大合同.....	440
三、 对外担保情况.....	442
四、 诉讼与仲裁事项.....	442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443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452
一、备查文件目录.....	452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时间.....	452

第一章 释 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名词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大豪科技	指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豪有限	指	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前身
精大豪	指	北京精大豪电脑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为大豪有限成立时的股东之一，后将股份全部转让给一轻研究所
大豪信息	指	北京兴大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诸暨大豪	指	诸暨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大豪益达	指	太原大豪益达电控有限公司
东莞分公司	指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绍兴分公司	指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分公司
一轻控股	指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一轻研究院	指	北京一轻研究院，系由北京一轻研究所更名而来
一轻研究所	指	北京一轻研究所，后更名为北京一轻研究院
大豪电脑	指	北京大豪电脑公司
一轻环保中心	指	北京一轻环境保护中心，系一轻控股下属事业单位
北京银行	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捷股份	指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杰克股份	指	新杰克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信胜	指	浙江信胜缝制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飞鹰	指	浙江飞鹰缝制设备有限公司
浙江德源	指	浙江德源机电有限公司
经纬电子	指	杭州经纬电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飞亚集团	指	飞亚集团有限公司
盛名机电	指	浙江盛名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浙江越隆	指	浙江越隆缝制设备有限公司
乐佳机电	指	浙江乐佳机电有限公司
诸暨玛雅	指	诸暨玛雅电器机械有限公司
浙江美机	指	浙江美机缝纫机有限公司
飞跃集团	指	飞跃集团有限公司
华中数控	指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英唐智控	指	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和晶科技	指	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和而泰	指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我国、国内、全国、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在本招股说明书中，如无特别说明，不包括中国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家税务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税务总局
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家质监总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人社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北京市国资委	指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招股说明书	指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企业所得税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
《社会保险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自动生效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天元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及前身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中国境内投资者发行，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本次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 5,1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行为
报告期内、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

最近三年	指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N/A	指	Not Applicable，不适用

二、专业用语释义

电控、电控系统、电脑控制系统	指	电脑缝制及针织设备的核心零部件之一，使用电脑控制各电机、电磁铁、传感器等部件运动的电气控制系统。
机电一体化	指	将机械技术、电工电子技术、微电子技术、信息技术、传感器技术、接口技术、信号变换技术等多种技术有机地结合为一体，并应用到实际中替代原有人工控制的综合技术。机电一体化是现代化的自动生产设备的重要特征。
缝制机械设备、缝制设备	指	专用于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轻工业产品的剪裁、缝合、补缀的机械设备。
针织机械设备、针织设备、针纺设备	指	专用于生产针织面料以及毛衫、内衣、丝袜等成形针织服装的纺织机械。
刺绣机、绣花机	指	用于刺绣的机械设备，可分为不带电控的普通机械绣花机和电脑绣花机两种。
电脑刺绣机、电脑绣花机	指	用于刺绣的全自动控制缝制机械设备。
特种工业缝纫机、工缝机	指	用于某种专门缝纫工艺的缝制机械设备，如加固机（又称套结机）、锁眼机、花样机、曲折缝纫机等。
横机、横织机、针织横机	指	用于生产毛衫、内衣、袜子的全自动控制针织机械设备。
伺服系统	指	以伺服电机作为执行元件，使机械运动机构的位置/角度、速度、加速度或转矩等状态变量能够跟随输入控制信号任意变化的自动控制系统。伺服系统由伺服驱动器、伺服电机和传感三个部分组成。

伺服驱动器	指	属于伺服系统的一部分，是用来控制伺服电机的控制器。
制版系统	指	制版系统是一套专业计算机辅助设计（CAD）系统。该系统用于设计生成缝制及针织设备执行自动缝纫、针织所必需的花样文件。设计师可通过该系统，按照工艺要求，即产品的外观形状、尺寸、色彩等，设计出相应的产品加工的数据文件。
终端使用客户	指	使用缝制、针织机械设备的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产品的生产和加工企业。
IEC	指	国际电工委员会，世界上成立最早的国际性电工标准化机构，负责有关电气工程和电子工程领域中的国际标准化工作。

本招股说明书在讨论、分析时，部分合计数与各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尾数差异，这些差异是因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章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 概况

公司名称：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Dahao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郑建军
注册资本：	39,600 万元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成立日期：	2000 年 9 月 25 日
整体变更设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生产电脑刺绣机、工业化自动化产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维修缝制设备、针纺设备数控系统及其零件配件。

（二） 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本公司是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9 日，北京市国资委向一轻控股出具了《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1]222 号），批准了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

2011 年 12 月 16 日，大豪有限全体股东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由大豪有限原六名股东一轻控股、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作为发起人，按照“（2011）京会兴（审）字第 8-458 号”《审计报告》的大豪有限账面净资产 361,811,637.54

元为基准，折合成总股本 36,000 万股，剩余 1,811,637.54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1 年 12 月 22 日，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事宜出具了“[2011]京会兴验字第 8-012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各类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生产的电脑控制系统是缝制及针织设备的核心零部件，主要涉及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和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三大领域。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研究和开发。在“创新、合作、发展”的企业经营理念下，公司以振兴中国缝制、针织设备产业为己任，逐步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缝制设备电控系统研发和生产企业，并进一步将电控产品延伸至针织设备领域。公司的电脑控制系统产品主要销往全国知名的缝制设备整机生产企业，经过整机配套后，除用于向国内销售之外，还出口到几十个国家和地区。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产品的性能及品质得到了市场的检验，在行业内占据了有利的市场竞争地位，其中，公司主导产品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2011 年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75%以上，2012 年和 2013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80%左右。本公司旗下拥有两个产品研发部、两个产品事业部和三个综合基地，并在国内主要缝制、针织设备整机生产及销售地区设立了销售服务网点，在海外缝制设备终端使用客户集中的国家或地区派驻了技术/售后支持人员。

基于多年自主研发的有效积累，公司已经拥有了多项核心技术。目前，公司共拥有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3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3 项。2013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C16 型全伺服精品刺绣机电控系统”、“328 超多头刺绣机专用电脑控制系统”、“SC511 圆头锁眼机控制系统”分别获得中国缝制机械协会颁发的 CISMA2013 优秀新产品一、二、三等奖。2012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效多头多功能刺绣机数控系统”获科技部、环保部、商务部、国家质检总局联合评选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十一五”期间，多项自主研发的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分别荣获北京市科技进步三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

进步一至三等奖、中国缝制机械协会“优秀产品奖”、“十一五”全国缝制机械行业技术创新一、三等奖等。2011 年本公司承担的《高效节能缝制设备伺服控制系统的研发》项目被列为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公司始终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分别作为主草、参草单位共计参与制定了 4 项国家标准和 14 项行业标准。此外，本公司也是 IEC 缝纫机电气安全国际标准专家组成员，参与修订国际标准 1 项。

本公司及子公司大豪信息、大豪益达均为高新技术企业。2012 年，公司被科技部评选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2011 年，公司被北京市知识产权局评为北京市专利示范单位，并被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和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标准创新试点企业。2010 年-2012 年，公司连续三年被中国轻工业联合会和中国缝制机械协会评为“中国轻工业缝制机械行业十强企业”。2014 年，公司被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选为 2013 年度中国轻工业百强企业第 26 名及 2013 年度中国轻工业研发创新先进企业综合排名第 33 名。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一轻控股，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13,860 万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前股份总数的 35.00%。一轻控股为北京市国资委下属的国有独资公司。一轻控股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志民

注册资本：109,784.2 万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8 号

成立日期：1993 年 12 月 7 日

经营范围：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制造业；仓储业；物资供销业；商业；综合技术服务业；咨询服务业（未经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4]京会兴审字第 0801087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92,899.01	95,010.11	74,784.08	74,818.24
负债总额	10,155.68	10,541.90	8,739.54	7,455.05
股东权益	82,743.34	84,468.21	66,044.54	67,363.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1,040.19	82,654.19	64,242.78	65,939.88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37,998.72	81,473.71	54,698.46	66,086.93
营业成本	16,852.58	39,922.26	25,738.20	28,571.61
营业利润	13,895.32	28,016.44	17,917.93	27,445.79
利润总额	14,882.78	31,930.29	20,204.61	31,464.58
净利润	12,625.91	27,172.29	17,276.98	28,938.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36.79	26,871.57	16,898.53	28,925.0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08	23,357.97	25,562.68	10,92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82.01	-1,019.75	-14,797.74	7,247.73

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0.00	-8,588.46	-18,875.00	-25,010.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7.56	13,750.61	-8,122.71	-6,837.43

(四) 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4.6.30/ 2014 年 1-6 月	2013.12.31/ 2013 年度	2012.12.31/ 2012 年度	2011.12.31/ 2011 年度
流动比率（倍）	6.18	6.12	5.16	8.23
速动比率（倍）	4.66	4.92	4.21	6.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86%	27.46%	21.29%	14.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1	5.52	3.14	4.04
存货周转率（次）	1.21	3.82	2.71	3.1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500.65	33,079.27	21,451.42	32,753.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5	2.30	1.78	1.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6	0.65	0.71	0.3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1	0.38	-0.23	-0.19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0.20%	0.21%	0.13%	0.1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7%	37.61%	29.60%	34.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1%	37.46%	29.39%	3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2	0.68	0.4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32	0.68	0.42	0.73

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息支出，因此未计算利息保障倍数。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及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 5,100 万股，按公开发行新股 5,100 万股计算，公开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41%。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用途

经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需求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1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068.69	30,068.69
2	研发体系建设项目	8,505.00	8,505.00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305.00	4,305.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0	30,000.00
合 计		72,878.69	72,878.69

本次发行并上市后，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补足。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对部分项目作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

第三章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	不超过 5,100 万股
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	不超过 5,100 万股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数量:	不超过 3,570 万股。公司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与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上限，即 5,100 万股，且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不得超过自愿设定 12 个月及以上限售期的投资者获得配售股份的数量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按公开发行新股 5,100 万股计算，公开发行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41%
公开发行新股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的调整机制:	本次新股发行数量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发行费用及公司资金需求合理确定。由公司与主承销商根据发行询价及协商定价结果以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协商确定公开发行新股和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公开发售公司股份的股东范围:	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全体符合公开发售公司股份条件且自愿公开发售公司股份的股东按照本次公开发行前各自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占该等股东本次公开发行前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分摊本次公开发售的股份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原则: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股票发行价格与公开发行新股的股票发行价格相同。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所得资金不归公司所有，所得资金归出售股份的股东所有
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条件: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其已持有时间应当在 36 个月以上。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公开发售的股份不得超过其各自原持有股份数量的 25%。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公开发售股份，应取得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的批准文件

上市相关费用的分摊原则:	公司及公开发售股份的各股东共同承担本次发行的承销费用, 按照各自发行和发售的股份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比例进行分摊; 其他上市及发行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 按经审计 2013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倍, 按每股发行价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根据 201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按本次发行后净资产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其中发行后净资产按发行前本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计算)
发行后市净率:	【】倍 (按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 (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或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对象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将结合发行时境内资本市场和公司本次发行实际情况, 根据向询价对象询价及路演簿记结果, 由公司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或届时通过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募集资金总额为【】万元; 扣除发行费用后, 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共计【】万元, 其中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律师费用【】万元、信息披露费及其他发行手续费用【】万元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建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电话：010-59248940

传真：010-59248880

联系人：王晓军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传真：010-65608450

保荐代表人：林煊、贾新

项目协办人：黎江

项目经办人：白罡、廉洁、杜鹃、王宪斌、赵凤滨、袁晨

（三）发行人律师：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朱小辉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10 层

联系电话：010-57763888

传真：010-57763777

经办律师：陈华、张聪晓

- （四）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法定代表人：王全洲
-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 联系电话：010-82250666-6668
- 传真：010-82250738
- 经办注册会计师：陈胜华、韩雪艳
- （五）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7 层 703 室
- 联系电话：010-51667811
- 传真：010-82253743
- 经办注册评估师：张凯军、刘骥
-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 联系电话：021-68875801
- 传真：021-68875802
- （七）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 传真：021-68804868
- （八）收款银行：**北京市工行东城支行营业室
- 户名：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0200080719027304381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各中介机构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也不存在其他权益关系。

四、有关本次发行的重要时间安排

询价及推介时间	【】年【】月【】日至【】年【】月【】日
网下申购及缴款日期	【】年【】月【】日至【】年【】月【】日
网上申购及缴款日期	【】年【】月【】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章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有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市场风险

（一）下游行业波动导致的业绩下降风险

本公司研发和生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工缝机电控系统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和主要收入来源。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公司主要产品的增长依赖于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的增长，而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制造行业的增长取决于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加工行业的景气度。如果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经济增长持续放缓或停滞，使得消费者对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产品的消费能力严重下降，将会对缝制机械制造业的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虽然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具备较强的发展潜力，但是如果出现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制造行业增长速度持续放缓、终端消费者的消费能力显著下降等下游行业的重大不利变化，将对本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产生较明显的不利影响，并最终影响本公司的经济效益。综上，公司存在下游行业波动导致的业绩下降风险，不能完全排除上市当年营业利润比上年下滑 50%以上或上市当年即亏损的可能性。

（二）国际市场变动的风险

现阶段，我国已经成为全球缝制机械设备制造基地，国内生产的缝制机械设备有相当的比例用于出口。本公司的产品主要销往国内的缝制机械设备整机生产企业，经过整机配套后，除用于国内销售外，还出口到几十个国家和地区。而服装、鞋帽、箱包等缝制机械设备的终端产品，其产销量则受到全球政治局势和经济景气程度的影响。因此，如果出现国际政治形势、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的情

况，以及出现非关税壁垒等贸易摩擦，则将对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出口产生较大的影响，从而影响本公司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销售情况。

（三）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本公司作为缝制机械设备电控领域的龙头企业，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产品优势和品牌优势，在竞争中处于有利地位。但是，随着行业内现有企业之间竞争的加剧以及具备一定实力的行业新进入者的挑战，公司将面临日益严峻的市场竞争环境。在目前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背景下，行业内现有企业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在营销推广、销售价格、信用政策等方面开始采取更为灵活的竞争策略。另外，虽然新进入者面临较高的经验、技术、资金和人才等壁垒，但由于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前景良好，仍然会不断吸引其他企业进入市场参与竞争，从而加剧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因此，公司存在市场竞争加剧可能导致的行业地位和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一） 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在目前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背景下，行业内原有企业和新进入企业将可能采取价格竞争的方式来扩大销售 and 市场份额。虽然本公司凭借技术、服务、质量等优势，长期保持行业龙头地位，但在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产品市场价格下降的风险。

如果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产品价格出现大幅下降，而公司未能及时加大技术创新力度推动产品升级和更新换代、优化产品结构和工艺流程，以提高生产效率、提高产品附加值或降低生产成本，则将对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产生负面影响。综上，公司存在因为主要产品价格下降导致的经营风险。

（二） 业务集中度较高导致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各类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

新技术企业，主要涉及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和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三大领域。其中，刺绣机电控系统是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主要贡献来源。报告期内，虽然公司积极发展具备良好市场前景的缝纫机和横机电控系统产品，逐步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但是刺绣机电控系统销售收入和销售毛利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仍然较高。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不完全统计，本公司 2011 年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75%以上，2012 年和 2013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80%左右。因此，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作为公司收入和利润的主要贡献来源，其销售情况受刺绣机整机行业整体景气度影响较大。从 2009 年全球金融危机之后，电脑刺绣机行业开始回暖，国内电脑刺绣机年产量缓慢增长，公司的经营业绩也随着行业发展出现一定增长。但是，由于受到欧债危机引发的国内外宏观经济低迷以及刺绣机行业阶段性调整的不利影响，2012 年度，公司刺绣机电控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出现较明显下降，并直接影响了公司的经营业绩。2013 年度，随着缝制设备整机行业回暖，公司刺绣机电控以及工缝机电控等产品销量、收入和利润明显上升，公司的经营业绩显著增长。

综上，由于刺绣机电控系统在公司主营业务中占比依然较高，公司存在由于业务集中度较高所导致的经营业绩波动风险。

（三）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集成电路、PCB 电路板、分立器件、电气元件、伺服系统元件、机箱器件、变压器和传输线缆是本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上述原材料的价格变动主要受到电子元器件和金属价格波动的影响。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幅度较小。但是，如果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出现剧烈变化，且公司未能通过有效的措施消除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不利影响，本公司仍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 应收账款较高可能导致的坏账风险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6,220.75 万元、16,209.81 万元、10,914.81 万元和 13,790.9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4.54%、29.63%、13.40%和 36.29%，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分别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89.71%、87.44%、93.00%和 88.42%。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和业务模式所决定的。本公司应收账款较为集中的客户主要为拥有较高的资信水平和偿债能力的大中型缝制机械设备生产厂商。该等生产厂商与本公司合作时间较长，信用状况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虽然本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对应收账款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不排除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货款回收不及时等因素造成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二) 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本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33.91%、29.39%、37.46%和 15.41%。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长，但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期限，在此期间内收益水平可能难以与净资产保持同步增长，项目全部建成投产后净资产收益率才有望达到以前年度的收益水平。因此，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可能面临短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三)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可能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本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增长，年折旧费用也将相应增加。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够实现预期收益，则可消化因固定资产投资而增加的折旧费用，确保本公司利润水平不会因此下降。但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收益不能消化新增的折旧费用，本公司将会面临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四） 公司对外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

报告期内，除下属子公司股权之外，公司的对外投资包括资产负债表项下的其他流动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中，其他流动资产主要是公司在充分考虑自身资金需求之后，合理利用闲置资金，为增加公司流动资金收益而购买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和国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公司自 2004 年即持有的北京银行股票。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公司所持其他流动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合计分别为 2,814.02 万元、978.92 万元、790.51 万元和 848.40 万元，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投资收益合计分别为 599.62 万元、162.18 万元、39.32 万元和 0 万元。

为规范本公司的投资决策程序，建立系统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确保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投资业务相关的风险，公司已经制定了《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投资的控制、决策和执行情况予以规定。如果公司持有短期理财产品、国债等对外投资出现投资损失，或者由于北京银行股价大幅下跌导致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以及其他未来可能发生的对外投资业务出现投资损失，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技术创新风险

本公司所处的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是涉及多学科的技术密集型行业，缝制机械设备电控技术涵盖了计算机软件、工业自动化、电气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机械设计、工业设计等多学科技术。

本公司作为缝制机械设备电控领域的龙头企业，不仅掌握了多项控制系统的软件开发和硬件设计技术，还掌握了缝制设备机构动力学特性、缝制质量控制、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的分析、控制和验证的方法；同时还具备执行机构、配套驱动装置及运动控制算法的设计和研发能力。尽管本公司的自主技术创新能力不断加强，仍然存在因为不能准确把握行业先进技术及其发展方向，从而造成本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和市场竞争优势被削弱的风险。

五、募投项目风险

（一）新增产能的市场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投向之一为生产基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将每年新增产能刺绣机电控系统 5,000 套、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20,000 套、横机电控系统 20,000 套和专用伺服系统 50,000 轴。该项目投产后，本公司能否顺利开拓市场并消化新增产能，将直接影响项目投资的收益和公司整体效益。

虽然本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可行性论证，对该项目的市场、技术、财务等影响进行了详细的预测分析，但如果未来市场环境、本公司市场开拓能力等方面发生变化，导致项目新增产能不能顺利消化，将会对本公司的持续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项目管理及实施风险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本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组织了精干的项目管理团队，以有效控制项目质量和实施进度，保证项目资金的规范、合理使用，从严监控项目成本，并做好员工培训、市场推广等前期工作，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和按时投产。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涉及到厂房购买和改造、设备购置、安装调试、人才培养、研发投入、营销体系建设等多个环节。同时，在实施过程中，本公司面临着技术进步、产业政策变化、市场环境变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存在项目管理及实施风险。

六、税收优惠风险

（一）所得税优惠

2008 年 12 月，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大豪信息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于 2011 年 9 月通过资格复审。2011 年 11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豪益达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

税收优惠政策。大豪信息作为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的新技术企业，2011年度享受减按 7.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大豪益达作为软件企业，2011 年度享受减按 12.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本公司以及二家子公司根据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政策，均执行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2014 年度，本公司以及二家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本公司以及二家子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参加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以便继续享受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二） 增值税优惠

报告期内，大豪信息和大豪益达作为软件企业期间，享有“自产软件缴纳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增值税优惠政策。依据国务院颁布的《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国发[2011]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等规定，软件企业将继续执行增值税退税的优惠政策。

上述所得税和增值税优惠政策，对报告期内公司的发展、经营业绩起到了积极的促进和提升作用。但若未来国家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大豪信息、大豪益达不再符合有关税收优惠政策的认定条件，则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不利影响。

七、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本公司的快速发展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管理层和研发团队对于缝制设备终端使用客户需求的快速响应能力，对行业先进技术发展趋势的把握能力，以及对技术和产品的持续创新和改进能力。尽管公司已经采取了多种措施以激励和稳定优秀员工为公司服务，但是在目前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仍然不能完全杜绝人才流失的风险。此外，虽然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来保障技术安全，但是仍然不能完全排除技术泄密的风险。

八、公司治理风险

本次股票发行前，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直接持有本公司 35.00%的股份，并通过与公司第二大股东郑建军的《协议书》间接控制本公司 16.54%的股份，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完成后，一轻控股仍将保持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地位不变。虽然本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是控股股东仍可能通过其控股地位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进行影响，作出不利于其他股东或债权人利益的决策。

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eijing Dahao Technology Corporation Limited
注册资本:	39,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郑建军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25日
整体变更设立日期:	2011年12月26日
住 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
邮 编:	100015
电话号码:	010-59248940
传真号码:	010-59248880
网 址:	www.dahaobj.com
电子邮箱:	zqb@dahaobj.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情况

(一) 设立方式

本公司系经北京市国资委《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1]222号）批准，以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2011年6月30日账面净资产值折股，由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

2011年12月22日，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事宜出具了“[2011]京会兴验字第8-012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11年12月26日完成了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10105001689201”。

（二） 发起人情况

本公司变更设立时，大豪有限的全体股东即为本公司的全体发起人，分别为一轻控股、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各发起人的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2,600.00	35.00%
2	郑建军	5,954.40	16.54%
3	吴海宏	5,047.20	14.02%
4	孙雪理	4,132.80	11.48%
5	谭庆	4,132.80	11.48%
6	赵玉岭	4,132.80	11.48%
合 计		36,000.00	100.00%

（三） 发行人改制设立之前，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要发起人为一轻控股。在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之前，一轻控股作为国有独资公司，主要从事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其所拥有的资产主要为持有的本公司以及北京玻璃集团公司、北京京纸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星海钢琴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和联营、合营企业的股权。

（四） 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本公司系由大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大豪有限的全部资产和业务。本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包括经营所需的货币资金、房屋及建筑物、仪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经营性资产，以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的股权，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为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整体变更设立前后，本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

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五） 在发行人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在本公司成立之后，主要发起人一轻控股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 改制前原企业的业务流程、改制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以及原企业和发行人业务流程之间的联系

本公司系由大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而来，变更前后公司的业务流程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四/（三）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七） 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一轻控股一直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在生产经营方面，本公司拥有完整的供产销体系，自成立以来始终保持业务独立运营。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一轻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关联交易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三/（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八） 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本公司系由大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而来，承继了大豪有限的全部资产和债权、债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拥有的资产中除部分境外商标正在办理产权名称变更手续，其他资产产权变更手续均已完成，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九） 发行人独立运营情况

本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完整情况

本公司为大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依法承继了大豪有限的所有资产、负债。变更设立后，本公司拥有的资产中除部分境外商标正在办理产权名称变更手续，其他资产产权变更手续均已完成。由于公司法人主体未发生变化，相关资产和产权的更名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公司与股东的资产能够严格分开，产权明晰，并完全独立运营。公司业务和经营必需的经营性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聘任产生。公司现任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为专职，在公司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独立。

3、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已设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独立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同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独立董事制度，强化公司分权管理与监督职能，形成了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在内部机构设置上，公司建立了适应

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职能，定员定岗，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公司各职能部门与现有股东及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或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直接干预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主要从事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作为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经营体系，未因组织形式变更而发生业务流程的改变，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的业务，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独立，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0 年 9 月大豪有限设立

2000年9月25日，大豪有限由精大豪、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于北京市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100万元，其中：精大豪出资21万元，占比21%；吴海宏出资20万元，占比20%；孙雪理出资20万元，占比20%；谭庆出资20万元，占比20%；赵玉岭出资19万元，占比19%。其中，精大豪是一轻控股下属的三级企业，于2000年9月6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与上述4名自然人共同出资100万元设立大豪有限的事宜。上述出资均为货币出资并经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通（2000）验字第086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验证。

2000年9月25日，大豪有限完成工商设立登记，并取得了注册号为“110106116892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大豪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精大豪电脑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21.00	21.00%
2	吴海宏	20.00	20.00%
3	孙雪理	20.00	20.00%
4	谭庆	20.00	20.00%
5	赵玉岭	19.00	19.00%
合 计		100.00	100.00%

2、2001 年 12 月自然人股东股权转让

2001年11月26日，大豪有限召开股东会，表决通过了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引入新股东郑建军的相关议案，并形成了如下决议：同意股东之一吴海宏将其在大豪有限的出资20万元中的3.18万元转让给郑建军；同意股东之一孙雪理将其在大豪有限的出资20万元中的5.72万元转让给郑建军；同意股东之一谭庆将其在大豪有限的出资20万元中的5.72万元转让给郑建军；同意股东之一赵玉岭将其在大豪有限的出资19万元中的4.72万元转让给郑建军。同日，郑建军分别与上述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大豪有限的出资额，受让了吴海宏等4名自然人股东所持有的大豪有限共计19.34%的股权。2001年12月11日，大豪有限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大豪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精大豪电脑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21.00	21.00%
2	郑建军	19.34	19.34%
3	吴海宏	16.82	16.82%
4	孙雪理	14.28	14.28%
5	谭庆	14.28	14.28%
6	赵玉岭	14.28	14.28%
合 计		100.00	100.00%

3、2003 年 4 月盈余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03年3月5日，大豪有限召开股东会，表决通过了以盈余公积转增的方式，

增加大豪有限注册资本400万元的相关议案。根据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通（2003）审字第22号”《审计报告》，截至2002年12月31日，大豪有限法定盈余公积金期末余额为6,376,919.17元。大豪有限本次股东会决定将上述法定盈余公积金6,376,919.17元中的400万元，转为大豪有限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比例不变。上述增资已经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通（2003）验字第002号”《验资报告》验证。2003年4月7日，大豪有限完成上述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500万元。

上述增资完成后，大豪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精大豪电脑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05.00	21.00%
2	郑建军	96.70	19.34%
3	吴海宏	84.10	16.82%
4	孙雪理	71.40	14.28%
5	谭庆	71.40	14.28%
6	赵玉岭	71.40	14.28%
合 计		500.00	100.00%

4、2004年12月一轻研究所收购精大豪及自然人股东股权

2004年11月10日，大豪有限召开股东会，表决通过了以股权转让的方式引入新股东北京一轻研究所的相关议案，并形成了如下决议：同意公司法人股东精大豪将其所持大豪有限21%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一轻研究所；同意公司自然人股东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分别将其所持有的大豪有限2.8%的股权转让给一轻研究所。同日，大豪有限上述股东与一轻研究所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大豪有限的出资额，将其所持有的大豪有限共计35%的股权转让予一轻研究所。

2004年11月15日，一轻控股向一轻研究所出具了《关于北京一轻研究所股权调整的批复》（京一轻资运发[2004]286号），同意了精大豪将其所持有的大豪有限21%的股权转为北京一轻研究所持有以及收购大豪有限自然人股东所持有的大豪有限合计14%的股权的相关事宜。2004年12月1日，大豪有限完成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转让完成后，一轻研究所成为大豪有限的控股股东，出资

额为175万元，占大豪有限注册资本的35%。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大豪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一轻研究所	175.00	35.00%
2	郑建军	82.70	16.54%
3	吴海宏	70.10	14.02%
4	孙雪理	57.40	11.48%
5	谭庆	57.40	11.48%
6	赵玉岭	57.40	11.48%
合 计		500.00	100.00%

5、2007年7月第一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2006年12月1日，一轻控股向一轻研究所下发《关于对北京一轻研究所持有的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进行调整的决定》（京一轻资运发[2006]251号），拟将一轻研究所持有的大豪有限30%股权收归一轻控股持有。2007年4月13日，根据一轻控股“京一轻资运发[2006]251号”文，大豪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一轻研究所将其所持有的大豪有限30%的股权转让给一轻控股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决定，一轻研究所与一轻控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大豪有限3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一轻控股。2007年5月23日，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0023192”号《产权交易凭证》，一轻研究所完成了上述股权的无偿划转。2007年7月11日，大豪有限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大豪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30.00%
2	郑建军	82.70	16.54%
3	吴海宏	70.10	14.02%
4	孙雪理	57.40	11.48%
5	谭庆	57.40	11.48%
6	赵玉岭	57.40	11.48%
7	北京一轻研究所	25.00	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 计		500.00	100.00%

6、2011 年 4 月第二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根据2011年2月9日一轻控股下发的《关于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调整的决定》（京一轻战略发[2011]24号），大豪有限于2011年2月21日召开股东会，表决通过了一轻研究院将其持有的大豪有限5%股权无偿划转给一轻控股的相关议案。2011年3月1日，一轻研究院与一轻控股签署了关于上述股权转让的《无偿划转协议》，将其所持大豪有限5%的股权无偿划转给一轻控股。2011年3月28日，根据北京产权交易所出具的“T31100444”号《企业国有产权交易凭证》，一轻研究院完成了上述股权的无偿划转。2011年4月18日，大豪有限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大豪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75.00	35.00%
2	郑建军	82.70	16.54%
3	吴海宏	70.10	14.02%
4	孙雪理	57.40	11.48%
5	谭庆	57.40	11.48%
6	赵玉岭	57.40	11.48%
合 计		500.00	100.00%

7、2011 年 12 月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24日，大豪有限召开2011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2011年12月9日，北京市国资委向一轻控股出具了《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京国资产权[2011]222号），批准了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国有股权管理方案。

2011年12月16日，大豪有限全体股东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议案，由大豪有限原有六名股

东一轻控股、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作为发起人，根据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以2011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出具的“（2011）京会兴（审）字第8-458号”《审计报告》，按大豪有限账面净资产361,811,637.54元为基准，折合成总股本36,000万股，剩余1,811,637.54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1年12月22日，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事宜出具了“[2011]京会兴验字第8-012号”《验资报告》并予以验证。2011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11010500168920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完成后，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2,600.00	35.00%
2	郑建军	5,954.40	16.54%
3	吴海宏	5,047.20	14.02%
4	孙雪理	4,132.80	11.48%
5	谭庆	4,132.80	11.48%
6	赵玉岭	4,132.80	11.48%
合 计		36,000.00	100.00%

8、2014 年 3 月公司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

201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3 年度红利 18,000.00 万元，其中股票股利每 10 股送 1 股，合计 3,600.00 万股。201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派发股票股利增加股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本次股票股利分配实施后，股本总额增至 39,600 万股，股权结构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860.00	35.00%
2	郑建军	6,549.84	16.54%
3	吴海宏	5,551.92	14.02%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4	孙雪理	4,546.08	11.48%
5	谭庆	4,546.08	11.48%
6	赵玉岭	4,546.08	11.48%
合 计		39,600.00	100.00%

（二） 发行人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过重大资产重组。

四、发行人的历次验资情况

本公司自公司前身大豪有限于 2000 年 9 月 25 日设立至今，共进行过 3 次验资，具体情况如下：

（一） 大豪有限设立时的验资情况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接受精大豪、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和赵玉岭的委托，对其出资组建大豪有限进行了验证。2000 年 9 月 22 日，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通（2000）验字第 086 号”《开业登记验资报告书》，证明精大豪、孙雪理、谭庆、吴海宏和赵玉岭等出资人已于 2000 年 9 月 21 日将其认缴的出资足额缴存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市丰台区支行北大地分理处的企业入资专用账户。

（二） 大豪有限 2003 年盈余公积转增资本的验资情况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接受委托，对大豪有限拟将其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法定公积金转增注册资本 400 万元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了审验。2003 年 3 月 17 日，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中通（2003）验字第 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大豪有限 2002 年度会计报表已经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中通（2003）审字第 22 号”《审计报告》，其法定公积金 6,376,919.17 元的来源真实、合法，转增注册资本后，尚留存的法

定公积金 2,376,919.17 元占增资后注册资本 500 万元的 47.54%，符合《公司法》的规定。

（三） 公司整体变更时的验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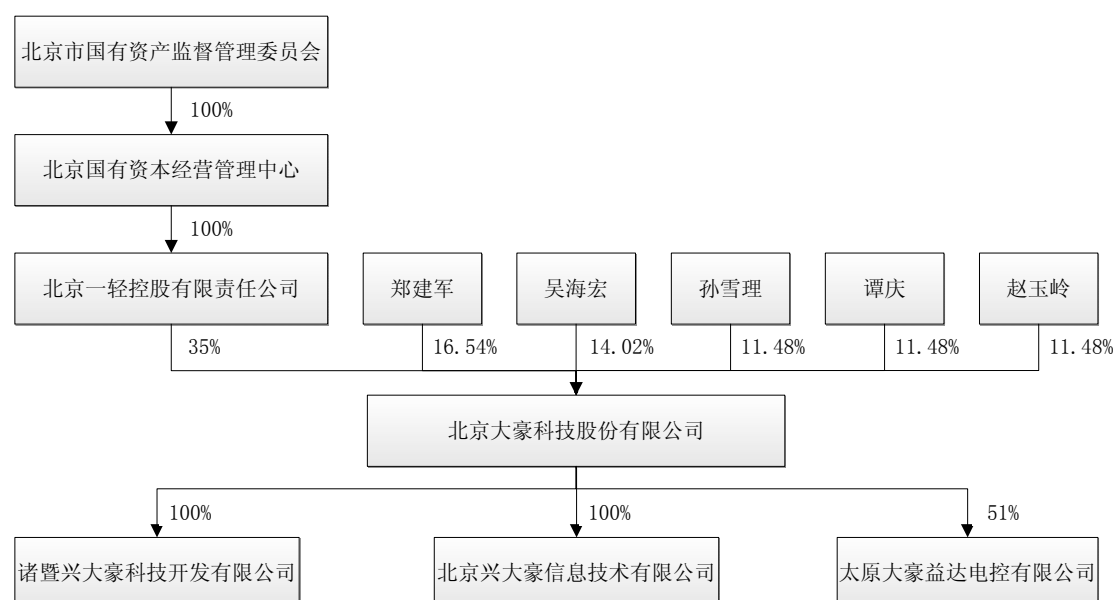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审验了截至 2011 年 12 月 16 日，大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大豪科技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并于 2011 年 12 月 22 日出具了“[2011]京会兴验字第 8-012 号”《验资报告》。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截至 2011 年 12 月 16 日止，公司已将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中的 360,000,000 元折为公司股本 360,000,000 元，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360,000,000 股，注册资本为 360,000,000 元。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一） 公司的股权结构

1、公司的股权结构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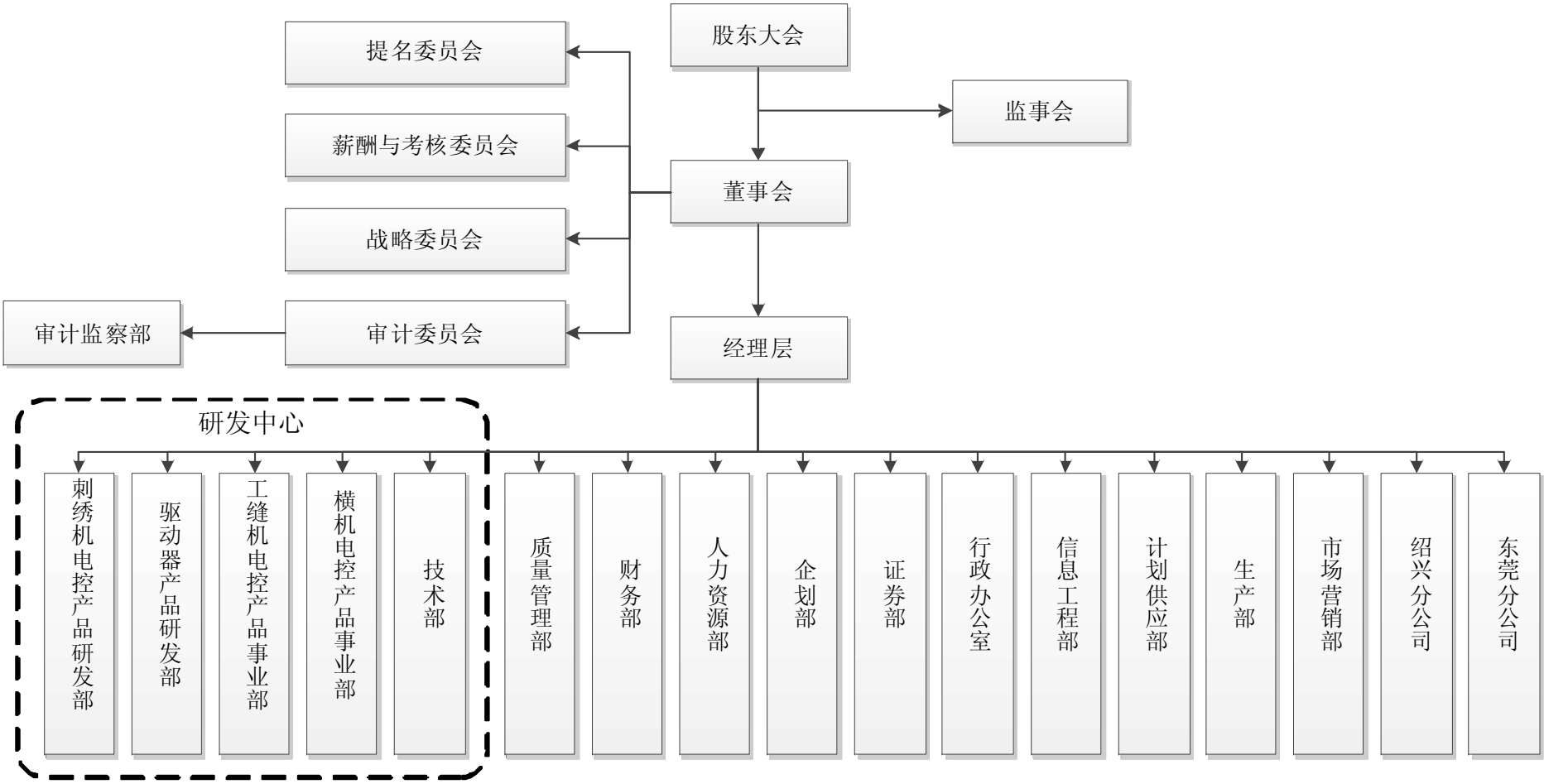
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所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七/（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 公司的组织结构

本公司的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1、各职能部门的主要职能

公司下设了 16 个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能如下：

（1）刺绣机电控产品研发部

负责刺绣机电控产品平台的设计、维护及升级；负责刺绣机电控产品线规划、制定产品开发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发；参与刺绣机电控产品技术标准拟定，负责刺绣机产品、技术相关版权、专利等申报资料的编制工作；承担市场需求、公司安排的刺绣机产品或项目开发任务；负责新产品样机制作，并配合完成新产品中试工作；负责销售订单的技术评审，并根据订单要求完成相应的集成设计、扩展设计或定制开发等任务；解决刺绣机产品在市场上反馈的各类技术故障和技术难题；负责刺绣机产品的完善、拓展及升级换代等工作；根据公司产品发展战略，组织编制公司产品发展规划和年度产品开发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提供刺绣机电控产品相关的技术支持、技术培训和新技术研究工作。

（2）驱动器产品研发部

负责刺绣机和横机系统所用驱动器产品平台的设计、维护及升级；负责刺绣机和横机系统所用驱动器的产品线规划、制定产品开发计划，并组织实施开发；参与部门相关产品技术标准拟定，负责本部门产品、技术相关版权、专利等申报资料的编制工作；承担市场需求、公司安排的驱动器产品或项目开发任务；负责驱动器新产品样机制作，并配合完成新产品中试工作；根据订单要求完成驱动器产品相应的集成设计、扩展设计或定制开发等任务；解决驱动器产品在市场上反馈的各类技术故障和技术难题；负责驱动器产品的完善、拓展及升级换代等工作；根据公司产品发展战略，组织编制公司产品发展规划和年度产品开发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提供驱动器产品相关的技术支持、技术培训和新技术研究工作。

（3）工缝机电控产品事业部

负责提出公司工缝机电控产品及技术长期发展规划，搭建先进、可靠的工缝机电控的产品平台和技术平台；参与工缝机电控产品及技术标准的制定、及专利申请等工作；制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计划，并负责实施相应新产品、新项目研发及试验工作；根据公司年度总经营目标要求，订立工缝机电控产品年度销售收入目标及利润目标，进行年度成本及费用预算，并按计划及预算进行实施与控制；

负责工缝机电控新产品样机制作，指导生产部进行新产品中试工作；负责工缝机电控产品营销策划和市场宣传及推广工作；负责工缝机电控产品销售的技术支持、售后维修及服务工作，解决产品在市场上出现的各类故障和技术问题；负责客户档案信息的建立、维护工作，并进行市场信息的收集整理；负责销售订单的处理及销售回款催收工作；负责与工缝机电控产品相关的产品及技术培训；负责事业部各项管理制度、规范及流程的制定。

（4）横机电控产品事业部

负责提出公司横机电控产品及技术长期发展规划，搭建先进、可靠的横机电控的产品平台和技术平台；参与横机电控产品及技术标准的制定、及专利申请等工作；制定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计划，并负责实施相应的新产品、新项目研发及试验工作；根据公司年度总经营目标要求，订立横机电控产品年度销售收入目标及利润目标，进行年度成本及费用预算，并按计划及预算进行实施与控制；负责横机电控新产品样机制作，指导生产部进行新产品中试工作；负责横机电控产品营销策划和市场宣传及推广工作；负责横机电控产品销售的技术支持、售后维修及服务工作，解决产品在市场上出现的各类故障和技术问题；负责客户档案信息的建立、维护工作，并进行市场信息的收集整理；负责销售订单的处理及销售回款催收工作；负责与横机电控产品相关的产品及技术培训；负责事业部各项管理制度、规范及流程的制定。

（5）技术部

跟踪公司所处行业产品及技术发展趋势，结合公司产品发展需要，在提升公司产品技术水平和品质等方面进行基础研究工作；负责公司所处行业产品和技术标准的研究，组织各产品研发部和产品事业部建立和完善公司的产品标准、技术规范、及技术管理规定，并予以实施；负责公司优选器件库、经典案例库的建立与管理；负责产品的机械设计结构设计、配套设计、样品外送加工、模具加工、装配验证、PCB 板设计及其它结构设计；根据各产品研发部和事业部的委托，开展相关产品的 PCB 设计和修改工作，负责实验板的委托加工相关工作；负责公司元器件符号库和 PCB 封装库的建设与管理工作；根据各产品研发部和事业部的要求，提供软硬件的委托测试，包括：软件测试、板级测试、环境与 EMC 测试、整机测试等；负责产品定型测试和型式实验及元器件分析替换测试和优选

电路性能参数测试；负责跟踪国内外的相关测试技术的发展，引进适合公司业务特点的测试技术和方法、测试工具和设备等；负责产品制造过程所需的电子材料及辅料的选型、验证及所选物料涉及检验文件的编制。

（6）质量管理部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环境及健康安全体系的建立和维护；负责对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环境及健康安全体系的日常运行工作监控和分析，并组织持续改进工作；负责质量管理体系和环境及健康安全体系等文件的管理和修订工作；负责接待涉及环境、员工职业健康方面的检查及相关问题的处理；负责办理公司新设立企业或项目的环评相关事项；对公司产品研发质量、软件版本等进行管理和控制，提高公司研发产品的可靠性；负责供应商进货检验职责；负责建立、完善公司产品检验规范、检验标准和检验手段；负责公司的产品日常检验工作，包括产成品、半成品、元器件、外协产品等；负责组织公司各个部门识别并评价环境因素和危险源，组织相关部门编制环境和安全管理方案并进行监督检查；跟踪公司各环节质量目标、环境和职业健康目标的执行情况，进行相应数据收集与统计，编写相应的分析报告。

（7）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体系的建立与完善、日常的会计核算工作和资金收付工作；参与制定公司经营计划、各部门业绩指标体系；负责公司的预算管理工作、资金管理、财务报告编制、税收筹划、核算和缴纳工作；负责与外部审计部门的协调工作，完成对公司整体的外部审计和对下属分子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负责会计、财务档案的管理工作。

（8）人力资源部

负责拟定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制定年度人力资源工作计划和预算；负责岗位工作分析、拟定公司岗位人员编制、招聘计划和调整计划；负责员工培训、考勤、休假管理工作；负责薪酬福利的日常管理和发放、员工绩效考核、员工入职、离职及内部调动手续办理工作；负责员工劳动合同管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

（9）企划部

负责公司管理规章、操作规范及业务流程的建立和完善；负责拟定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负责公司经营数据、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定期撰写总结及分析报告；负责拟定公司组织结构方案及调整方案；负责组织公司投资及并购工作；负责公司的企业品牌管理、形象宣传及公司企业文化建设。

（10）证券部

负责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会议组织、会议纪要及相关事宜办理；负责公司证券相关事务的办理；负责公司定期报告以及日常公告等经营信息的审核、发布；协调中介机构的关系及与公司各部门间的工作配合；负责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公司外部公关关系的维护与沟通，并负责公司外部突发事件、危机事件的协调与处理。

（11）行政办公室

负责公司内部工作会议管理工作、文秘工作；负责公司产品手册、与国外往来商务信函、邮件的翻译工作；负责公司人员出国相关手续的办理工作；负责公司档案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各类档案资料的管理工作；负责公司的证照、印信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厂房厂区环境和消防、安全保卫、安全生产等管理工作，以及办公楼、办公设施及其他相关设备等进行日常维护、保养及改造工作；负责公司闲置房产的出租及管理、基建项目的组织建设及改造工作。

（12）信息工程部

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各业务流程和信息系统的规划、设计及系统实现，以及日常运行情况的监控和维护；负责公司计算机、网络设施、通讯设备、复印机等设备及系统的购置、管理和维护工作；负责公司日常经营数据和信息的电子系统管理、统计和备份工作；负责公司电话、门禁等弱电系统的维护管理；负责公司各分支机构信息化系统的筹建及运行维护指导工作。

（13）计划供应部

负责制定公司生产计划、物料计划及采购方面的管理制度及工作流程；根据销售订单及销售预测，定期编制公司的生产计划、采购计划和采购预算；负责制

定公司安全库存，并定期对公司产能、供应商供货能力进行分析，及时对采购计划进行调整，并控制存货周转率；负责日常生产和研发所需物料的采购工作，以及采购质量、成本、交货期控制和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及保管工作。

（14）生产部

负责公司生产管理制度、生产工序及作业规范的制定；根据公司生产计划，组织完成产品生产加工任务；负责生产加工过程的产品质量控制、生产成本、原材料消耗控制；负责生产过程中的技术工艺管理；负责生产现场及生产秩序、生产环境进行管理；负责物流与库房管理；负责生产安全管理，编制相应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进行岗位健康及安全教育培训；负责制定新产品验证方案，并负责对新产品的技术性能、电装工艺、整机工艺、结构、装备、工装、原材料、文档数据（BOM、检验文件）等进行验证，并编制中试报告。

（15）市场营销部

负责市场营销、产品销售相关管理制度和管理规范的制定；制定公司的市场营销战略和营销发展目标；制定相应的产品销售计划，完成公司确定的销售任务和销售指标；负责销售回款催收工作；负责公司产品、品牌的宣传和推广工作；负责受理客户订单，协调研发、计划采购、生产、物流等环节部门，及时保证客户订单及时交付；负责各类销售原始资料的归类、整理、收集、存档等工作，及时编制销售统计报表和分析报告；负责各办事处反馈市场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报告；负责对办事处的市场推广和营销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负责公司客户售后服务管理体系、管理制度、服务规范的建立和完善；负责公司售后维修所用备品备件使用管理及维修收入管理工作。

（16）审计监察部

负责组织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工作，对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编制内部审计制度及审计业务操作规范，经公司批准后，负责组织实施；负责制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对财务基础工作进行检查督导，对公司财务收支、预算的执行情况和决算、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预算内、外的资金和资产管理、使用情况等进行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及风险管理进行评估，提出整改意见经公司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审计档

案的及时整理和保管工作。

2、分公司基本情况

（1）绍兴分公司

名 称：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柯桥分公司

营业场所： 绍兴市柯桥区柯桥丰泽嘉园 25 幢 105 号营业房

负 责 人： 孙雪理

经营范围： 销售、维修缝制设备、针纺设备数控系统及其零件配件。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绍兴分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8 月 2 日，主要负责公司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部分区域的零配件销售及维修服务，《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621000110351”。

（2）东莞分公司

名 称：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营业场所： 东莞市南城区新城商业中心 D 座 1502

负 责 人： 孙雪理

经营范围： 电脑绣花机零配件销售及维修。

东莞分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4 日，主要负责公司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部分区域的零配件销售及维修服务，《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1900000069000”。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拥有 3 家子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北京兴大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诸暨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及控股子公司太原大豪益达电控有限公司，无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或参股公司。

（一）北京兴大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大豪信息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兴大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M7 栋

主要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M7 栋

法定代表人：郑建军

注册资本：5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6 年 1 月 18 日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技术推广服务；基础软件服务；销售电子产品。

主营业务：缝制机械设备电脑控制系统应用软件和电控系统的开发和销售。

2、大豪信息简要历史沿革及业务发展情况

大豪信息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06 年 1 月 18 日，大豪信息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注册资本 500 万元，并领取了注册号为“11010500928116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述出资均为货币出资，并已经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通验字[2006]第 002 号”《验资报告》审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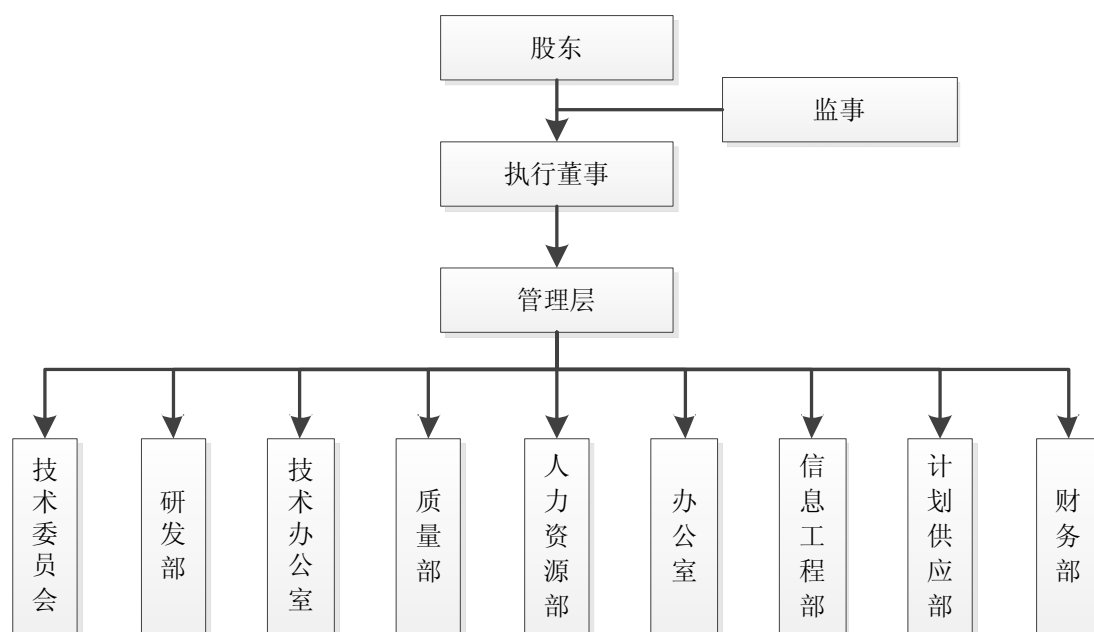
大豪信息主要依托本公司缝制及针织设备数控系统硬件的研发需求，专业开展与之相配套的计算机信息软件技术研究和开发工作。自 2006 年大豪信息设立以来，本公司数控系统产品计算机软件的研发和生产相关业务主要由大豪信息负责，其软件产品主要用于刺绣机电控系统、缝纫机电控系统和横机电控系统。大豪信息所开发的计算机控制软件，作为本公司生产的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必要组成部分，主要与各类产品的硬件部分配套组合对外销售。

自设立以来，大豪信息一直从事计算机软件的研究、开发和销售工作，其主营业务、股权结构和注册资本均未发生变化。

3、大豪信息公司治理及管理架构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大豪信息作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建立了股东、执行董事、监事和管理层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执行董事、管理层和各主要职能部门的三级管理架构，并通过制定《北京兴大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章程》和《北京兴大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管理手册》等内部管理和控制文件的形式，使其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架构获得了制度保障和有效执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大豪信息的组织结构图及各部室主要职责如下所示：



技术委员会：负责产品实现的质量策划、验收达标情况、企业标准的制定和规范。

研发部：负责软件的开发、研制工作。

技术办公室：负责接收客户订单、产品要求评审及售后服务工作。

质量部：负责收集、汇总、分析公司的质量信息，并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负责编写管理体系手册、内部体系审核、管理体系过程的监视和测量等工作。

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员工培训、绩效考核等工作。

办公室：负责行政后勤管理，办公设备、车辆的管理，档案文件管理，对外接洽和环境、安全管理等工作。

信息工程部：负责公司电脑、耗材、和软件的采购和管理；负责公司计算机、局域网、办公系统、网络信息平台的维护和管理,包括日常软硬件的维护和维修等工作。

计划供应部：负责组织采购、对供应方选择评价、采购信息的收集、整理、分析。

财务部：负责财务管理、预算管理、会计核算、资金管理等工作。

4、大豪信息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大豪信息的执行董事为郑建军、监事为王兰香、总经理为吴海宏。其中，郑建军、吴海宏的个人简历等基本信息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章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王兰香的简要经历如下：

王兰香女士，1954年3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王兰香女士自1984年至1992年任北京电池厂副厂长；1992年至1995年任北京一轻研究所党委副书记；1995年至2009年任北京一轻研究所党委书记；2009年王兰香女士退休。王兰香女士自2006年至今任大豪信息监事。

报告期内，大豪信息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5、大豪信息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信息

大豪信息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315.27	30,118.10
净资产	19,300.95	10,161.01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1,796.86	24,546.23

净利润	8,988.63	20,844.83

注：以上数据已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 诸暨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诸暨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诸暨市浣东街道陶湖冶村

主要经营场所： 诸暨市浣东街道陶湖冶村

法定代表人： 郑建军

注册资本： 450 万元

实收资本： 45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5 年 11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电脑控制系统的研制、生产、销售，技术咨询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主营业务： 缝制机械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生产和销售。

诸暨大豪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771.49	3,313.81
净资产	685.28	636.15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3,023.53	8,428.67
净利润	49.12	563.86

注：以上数据已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太原大豪益达电控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太原大豪益达电控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太原高新区体育路 403 号
 主要经营场所：太原高新区体育路 403 号
 法定代表人：郑建军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
 成立日期：1999 年 1 月 25 日
 经营范围：电器设备的研制、开发、生产、销售；软件开发、销售；机械加工；房屋租赁；对外贸易经营。（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需经审批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获准审批的以审批有效期限为准）
 主营业务：缝制机械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生产和销售。

大豪益达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 51% 的股权，自然人股东穆春元持有其 26.95% 的股权、蔡志凌持有其 22.05% 的股权。

大豪益达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基本财务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552.50	6,034.38
净资产	3,475.81	3,702.09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489.10	2,210.77
净利润	-226.27	613.71

注：以上数据已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七、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发起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全体股东均为本公司的发起人，且持有本公司股份均超过 5%，其中一轻控股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35%的股份，郑建军等 5 名自然人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1、控股股东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苏志民
注册资本：	109,784.2 万元
实收资本：	109,784.2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8 号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 38 号
成立日期：	1993 年 12 月 7 日
经营范围：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制造业、仓储业、物资供销业；商业；综合技术服务业；咨询服务业（未经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
主营业务：	国有资产经营管理。

一轻控股为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的全资子公司，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是北京市国资委出资设立的全民所有制企业。

一轻控股最近一年及一期合并报表的基本财务信息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81,444.20	1,062,281.92
净资产	720,215.46	719,680.30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266,438.39	546,244.11
净利润	15,183.90	33,964.63

注：上表中 2014 年 1-6 月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为业绩快报数；2013 年度已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本公司 5 名自然人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郑建军

郑建军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6,549.84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6.54%。郑建军先生为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110108195008*****”，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2）吴海宏

吴海宏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5,551.92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4.02%。吴海宏先生为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110102195303*****”，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幸福村中路锦绣园。

（3）孙雪理

孙雪理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4,546.08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1.48%。孙雪理先生为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110101196212*****”，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苇坑胡同。

（4）谭庆

谭庆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4,546.08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1.48%。谭庆先生为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110108196309*****”，住所为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5）赵玉岭

赵玉岭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4,546.08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股本总额的 11.48%。赵玉岭先生为中国国籍，身份证号为“110104196006*****”，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万博苑小区。

上述自然人股东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章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3、一轻控股与郑建军的一致行动关系

一轻控股于 2011 年 12 月 16 日与郑建军签署了《协议书》。根据该《协议书》，一轻控股和郑建军就一致行动的决策程序主要约定如下：

（1）郑建军在拟向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均事先就议案内容与一轻控股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在取得一轻控股的一致意见后，再以其自身的名义向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相关议案，并在表决时作出与一轻控股相同的表决意见。

（2）对非由一轻控股或郑建军提出的议案，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召开前，郑建军先生将就待审议的议案与一轻控股进行充分的沟通，取得一轻控股一致意见后，以自身的名义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会议上作出与一轻控股相同的表决意见。对于非由一轻控股或郑建军提出的议案，在一轻控股并无确定坚持的同意或反对意见时，如果一方拟对该议案投同意票，另一方拟投反对票或弃权票，则双方在正式会议上均应投同意票；如果一方拟对该议案投反对票，另一方拟投弃权票，则双方在正式会议上均应投反对票。如果议案的内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或发行人章程，双方均应在正式会议上对该议案投反对票。

根据一轻控股的书面确认及对郑建军的访谈，一轻控股拟向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时，事先就议案内容知会郑建军，以便于郑建军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与一轻控股发表一致意见。

在郑建军与一轻控股均作为公司股东期间，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在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上，郑建军均事先与一轻控股进行充分沟通与协商，并取得一轻控股的一致意见；在历次股东（大）会表决中，郑建军均与一轻控股保持一致意见；在历次董事会表决中，郑建军均与一轻控股委派的董事保持一致意见。

2011年12月16日一轻控股与郑建军签署《协议书》，对前述一致行动决策程序进行了确认，双方严格按照《协议书》约定的一致行动决策程序进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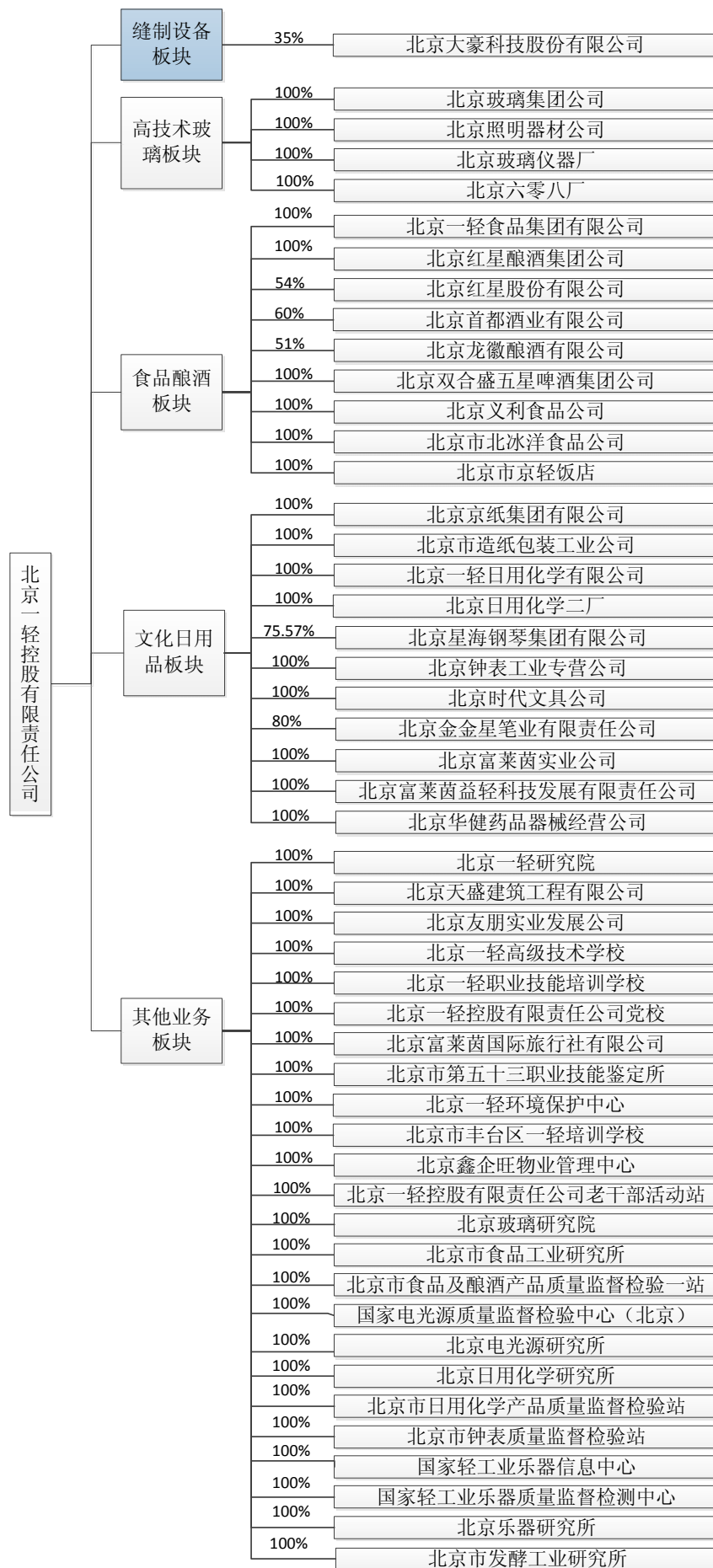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一轻控股持有公司35.00%股份，郑建军持有公司16.54%股份。一轻控股与郑建军合计持有公司51.54%股份，郑建军根据《协议书》始终与一轻控股保持一致行动，一轻控股拥有公司的控制权。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一轻控股与郑建军签署的《协议书》合法有效、协议约定的决议程序清晰明确，在实践中运行良好，郑建军与一轻控股的一致行动不影响发行人的规范运作，其决策程序具有可行性。郑建军与一轻控股保持一致行动在发行人首次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的可预期期限内是稳定的、有效存在的，发行人不存在控制权变动的风险。

2014年4月17日，一轻控股、郑建军签署了《协议书》之补充协议，承诺如下：自大豪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有的大豪科技股份，也不由大豪科技回购双方所持有的大豪科技股份；在上述期限过后，双方均应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关于转让上市公司股票限制的相关规定以及各自作出的关于转让大豪科技股票的承诺。

（二）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2014年6月30日，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控制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共计49家，其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1、一轻控股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除本公司之外，一轻控股的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主要业务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有效期起始日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住所	持股	主营业务
1	北京玻璃集团公司	1964.7.1	22,137.70	22,137.70	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21 号	100%	石英玻璃、光学玻璃、日用玻璃、玻璃仪器等玻璃制品的制造和销售
2	北京照明器材公司	1956.4.6	2,783.00	2,783.00	北京市西城区后半壁街 56 号 9 号楼 5 层	100%	委托加工照明器材
3	北京玻璃仪器厂	1964.7.1	2,601.00	2,601.00	北京市朝阳区豆各庄西路甲 4 号	100%	生产高档硼硅玻璃制品
4	北京六零八厂	1980.12.28	1,291.70	1,291.70	北京市东城区幸福大街 37 号	100%	加工、制造光学镜头、眼镜片、光学电子产品
5	北京一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2013.6.28	5,010.00	5,010.00	北京市大兴区大兴经济开发区北兴路东段 6 号	100%	批发预包装食品；食品技术开发；工业设计；投资管理
6	北京红星酿酒集团公司	1993.1.3	4,861.20	4,861.2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0 号	100%	酒精、总溶剂、二氧化碳、干冰、蛋白饲料、生物化工产品、酿造设备的制造、销售
7	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	2000.8.29	12,000.00	12,000.00	北京市怀柔区红星路 1 号	54%	制造、销售酒类、生物制品、食品、饮料
8	北京首都酒业有限公司	2010.12.22	3,000.00	3,000.00	北京市怀柔区红星路 1 号 27 幢 4 层	60%	批发预包装食品、货物进出口
9	北京龙徽酿酒有限公司	1987.3.17	22,491.2098	22,491.2098	北京市海淀区玉泉路 2 号	51%	生产销售葡萄酒、果酒、饮料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有效期起始日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住所	持股	主营业务
10	北京双合盛五星啤酒集团公司	1992.12.8	16,498.00	16,498.00	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外南手帕口64号	100%	制造啤酒、麦芽、二氧化碳；销售啤酒及啤酒原料
11	北京义利食品公司	1992.2.10	6,783.80	6,783.80	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大街159号	100%	销售糖果、巧克力、糕点、面包
12	北京市北冰洋食品公司	1980.12.28	12,472.70	12,472.70	北京市东城区永外安乐林路22号	100%	加工、制造冷饮、饮料、食品罐头
13	北京市京轻饭店	1985.8.1	848.60	848.60	北京市宣武区留学路73号	100%	住宿和饮食服务
14	北京京纸集团有限公司	1997.8.20	18,600.00	18,600.00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门外大街29号1号楼	100%	购销纸张、纸浆及纸制品
15	北京市造纸包装工业公司	1986.3.19	1,129.50	1,129.50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香河园1号	100%	购销纸张、纸制品、包装产品
16	北京一轻日用化学有限公司	2010.12.22	5,010.00	5,010.00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光机电一体化产业基地科创东六街6号	100%	加工化妆品、销售化妆品及卫生用品
17	北京日用化学二厂	1980.12.30	6,968.20	6,968.20	北京市通州区玉带河东路150号	100%	制造表面活性剂、塑料包装箱及容器；纸制品、糠醛、糠醇、树脂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有效期起始日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住所	持股	主营业务
18	北京星海钢琴集团有限公司	1994.11.3	22,445.00	22,445.00	北京市通州区中关村科技园通州园光机电一体化产业基地科创东五街8号	75.57%	制造、销售乐器、音响设备、乐器专用设备
19	北京钟表工业专营公司	1994.12.31	220.00	220.00	北京市海淀区北太平庄路2号	100%	销售日用品；出租写字间
20	北京时代文具公司	1956.1.1	2069.565082	2069.565082	北京市昌平区德外昌平路二拨子	100%	制造、加工、销售铅笔、铅芯、搪瓷制品、机械配件
21	北京金金星笔业有限责任公司	1993.1.5	2,463.25	2,463.25	北京市朝阳区定福庄北街	80%	制造、加工、销售笔、墨水、文具
22	北京富莱茵实业公司	1996.11.28	4,700.00	4,700.00	北京市宣武区东经路5号	100%	销售针织织品、百货、日用杂品
23	北京富莱茵益轻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3.13	7,000.00	7,000.00	北京市宣武区东经路5号302室	100%	销售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机械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化工
24	北京华健药品器械经营公司	1988.12.2	346.10	346.10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大街	100%	销售医疗器械、药品、食品、五金、交电、百货
25	北京一轻研究院	2000.12.15	2,817.00	2,817.00	北京市东城区菊儿胡同7号	100%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有房产的物业管理（含房屋租赁）
26	北京天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73.1.1	3,580.00	3,580.00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万明园甲4号 华明商务中心107室	100%	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27	北京友朋实业发展公司	1988.1.13	1,027.00	1,027.00	北京市朝阳区华威西里55号楼	100%	家居装饰、写字间出租；销售汽车配件、五金交电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有效期起始日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住所	持股	主营业务
28	北京一轻高级技术学校	2009.3.17	2,149.00	2,149.00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路 63 号	100%	培养中高级技术人才
29	北京一轻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2009.3.30	20.00	20.00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路 63 号	100%	培养中级技术人才
30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校	2009.3.17	635.00	635.00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路 63 号	100%	为企事业单位提供高等教育服务
31	北京富莱茵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1998.9.25	220.00	220.00	北京市东城区永外沙子口路 76 号	100%	入境旅游业务、国内旅游业务、出境旅游业务
32	北京市第五十三职业技能鉴定所	2001.1.20	10.00	10.00	北京市丰台区马家堡路 63 号	100%	职业技能鉴定
33	北京一轻环境保护中心	2001.1.20	50.00	50.00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后巷 28 号院	100%	环境保护、资源综合利用的咨询服务；环境影响评价、环境审计、监测
34	北京市丰台区一轻培训学校	2009.4.2	12.00	12.00	北京市丰台区永外马家堡路 63 号	100%	提供短期培训服务
35	北京鑫企旺物业管理中心	2000.6.7	1,456.40	1,456.40	北京市东城区永外大街 86 号	100%	物业管理；出租写字间；家居装饰；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36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老干部活动站	2002.3.6	17.00	17.00	北京市崇文区永外沙子口路 76 号富莱茵花园 14 号楼 5 层	100%	离退休干部活动管理
37	北京玻璃研究院	2000.12.25	2,302.37446	2,302.37446	北京市东城区红桥东大地 1 号	100%	光学及特种玻璃材料、光学薄膜制品及镀膜材料的开发、生产、制造和销售
38	北京市食品工业研究所	1992.6.30	1,531.10	1,531.10	北京市崇文区永外沙子口路 70 号	100%	生产、销售果酱、胡椒粉；分装、销售糖、植脂末、木糖醇、盐

序号	公司名称	成立时间/有效期起始日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住所	持股	主营业务
39	北京市食品及酿酒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一站	2002.4.25	36.00	36.00	北京市崇文区沙子口路 76 号	100%	食品、酿酒的质量监督检验
40	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	2001.7.23	50.60	50.60	北京市朝阳区大北窑厂坡村甲三号	100%	照明技术产品质量技术保障和监督检验
41	北京电光源研究所	2000.12.21	1,402.00	1,402.00	北京市朝阳区大北窑厂坡村甲 3 号	100%	制造照明电器及设备；照明电器、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
42	北京日用化学研究所	2000.12.19	661.00	661.00	北京市崇文区东四块玉南街 32 号	100%	日化新技术、新材料、新产品、新设备仪器的研究、开发
43	北京市日用化学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2012.2.21	14.00	14.00	北京市崇文区东四块玉南街 32 号	100%	日用化学品产品质量监督检验
44	北京市钟表质量监督检验站	2012.2.21	25.00	25.00	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菊儿胡同 7 号	100%	钟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
45	国家轻工业乐器信息中心	2012.2.13	10.00	10.00	北京市朝阳区南新园西路甲 6 号	100%	乐器行业信息采集、信息分析、信息服务
46	国家轻工业乐器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2012.2.13	23.00	23.00	北京市朝阳区南新园西路甲 6 号	100%	乐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和鉴定
47	北京乐器研究所	2010.10.25	95.00	95.00	北京市朝阳区南新园西路甲 6 号	100%	乐器产品及相关新技术的开发、研制
48	北京市发酵工业研究所	2000.12.25	53.00	53.00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90 号 910 室	100%	日化及食品添加剂、生物、电子、机械、仪器设备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注：上表中有效期起始日为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有效期限起始日。

2、一轻控股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基本财务信息

除本公司外，一轻控股的全资、控股子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2014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	北京玻璃集团公司	105,429.29	34,614.51	-1,905.85	101,604.24	37,742.07	-8,959.54
2	北京照明器材公司	13,431.77	6,896.38	30.07	13,834.97	6,866.30	37.20
3	北京玻璃仪器厂	15,667.39	9,429.21	-208.01	11,484.09	9,637.22	-847.83
4	北京六零八厂	15,224.15	15,084.94	141.60	15,119.98	14,943.34	-198.42
5	北京一轻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41,460.07	27,170.21	2,776.48	5,016.96	5,011.10	1.10
6	北京红星酿酒集团公司	35,609.38	24,562.25	-259.64	36,211.82	24,821.87	-258.69
7	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	109,298.55	40,291.50	-205.36	111,808.71	40,244.68	11.79
8	北京首都酒业有限公司	1,911.23	1,925.46	8.09	1,903.14	1,917.37	-13.79
9	北京龙徽酿酒有限公司	33,100.76	19,029.78	-1,061.68	35,314.93	20,091.45	-2,421.70
10	北京双合盛五星啤酒集团公司	4,196.71	318.15	-91.04	4,288.94	409.18	-110.52
11	北京义利食品公司	10,694.47	7,480.39	-1.19	18,324.91	10,789.91	2,057.75
12	北京市北冰洋食品公司	11,215.71	3,074.75	-155.39	27,016.80	14,934.43	2,745.10
13	北京市京轻饭店	3,673.90	2,464.88	-18.75	3,767.34	2,483.63	40.49

序号	公司名称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14	北京京纸集团有限公司	135,863.91	103,976.84	1,466.33	133,238.11	95,810.95	1,008.52
15	北京市造纸包装工业公司	4,296.29	-8,366.31	-95.19	4,419.67	-8,271.12	-174.07
16	北京一轻日用化学有限公司	91,461.04	66,417.36	118.49	91,124.48	66,255.30	4,160.97
17	北京日用化学二厂	11,261.37	4,051.22	135.92	11,354.56	3,915.30	-199.93
18	北京星海钢琴集团有限公司	65,041.25	22,223.95	-2,170.09	69,042.90	24,381.72	-4,751.94
19	北京钟表工业专营公司	1,095.74	805.06	-40.98	1,163.64	846.04	16.90
20	北京时代文具公司	12,557.39	7,781.97	-14.29	12,570.82	7,700.10	84.63
21	北京金金星笔业有限责任公司	1,267.19	1,045.41	-26.14	1,293.43	1,071.56	-73.23
22	北京富莱茵实业公司	130,368.92	64,169.66	1,008.52	124,842.81	63,950.52	12,219.94
23	北京富莱茵益轻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2,586.10	25,331.81	-36.43	42,470.85	25,368.24	4,159.40
24	北京华健药品器械经营公司	790.79	634.94	-23.69	901.89	684.53	8.93
25	北京一轻研究院	38,647.23	37,551.95	-444.61	39,657.29	38,002.35	-545.91
26	北京天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716.79	2,897.76	17.02	9,394.81	2,880.74	57.11
27	北京友朋实业发展公司	3,266.73	-1,278.48	47.47	3,194.42	-1,380.52	161.55
28	北京一轻高级技术学校	28,463.43	27,538.81	2,587.54	26,375.30	24,895.86	-1,634.39
29	北京一轻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875.29	835.76	22.00	817.53	813.76	-10.61

序号	公司名称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30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校	2,031.63	1,981.22	444.17	1,645.32	1,585.93	0.29
31	北京富莱茵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705.75	156.02	-53.39	511.12	139.41	0.61
32	北京市第五十三职业技能鉴定所	263.91	261.51	0.40	261.11	261.11	0.35
33	北京一轻环境保护中心	377.81	275.12	3.96	341.18	268.12	5.28
34	北京市丰台区一轻培训学校	152.05	151.25	-1.88	153.71	153.13	2.17
35	北京鑫企旺物业管理中心	15,109.55	13,566.40	2.69	15,227.53	13,563.70	19.48
36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老干部活动站	229.74	47.66	10.41	219.06	37.25	0.00
37	北京玻璃研究院	4,324.73	-102.89	-289.98	5,579.31	215.29	-73.66
38	北京市食品工业研究所	3,148.61	-363.62	-87.92	3,099.61	-230.90	-368.72
39	北京市食品及酿酒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一站	321.43	174.92	71.65	252.94	103.16	1.73
40	国家电光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北京）	2,625.55	1,356.51	15.21	2,508.22	1,341.33	-113.22
41	北京电光源研究所	7,315.96	6,213.42	32.36	8,009.04	6,181.06	-81.55
42	北京日用化学研究所	471.79	284.14	-24.59	481.24	308.73	7.71
43	北京市日用化学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	474.85	220.51	126.99	303.89	93.55	1.76
44	北京市钟表质量监督检验站	210.59	118.37	32.62	171.21	85.76	1.04
45	国家轻工业乐器信息中心	81.57	60.84	13.70	60.07	45.68	3.51

序号	公司名称	2014年6月30日/2014年1-6月			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46	国家轻工业乐器质量监督检测中心	84.93	80.74	9.66	73.82	71.08	1.21
47	北京乐器研究所	1,299.84	1,089.95	199.73	1,106.13	892.73	33.97
48	北京市发酵工业研究所	40.53	21.83	-3.71	49.18	27.17	-17.44

注：2013年财务数据已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4年1-6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且均为业绩快报数。

（三）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一轻控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的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以及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39,600 万股，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不超过 5,100 万股。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股份类别（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	股权比例	股份数量	股权比例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SS）	13,860.00	35.00%	【】	【】	国有法人股
郑建军	6,549.84	16.54%	【】	【】	自然人股
吴海宏	5,551.92	14.02%	【】	【】	自然人股
孙雪理	4,546.08	11.48%	【】	【】	自然人股
谭庆	4,546.08	11.48%	【】	【】	自然人股
赵玉岭	4,546.08	11.48%	【】	【】	自然人股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SS）	-	-	【】	【】	国有法人股
社会公众投资者	-	-	【】	【】	-
合 计	39,600.00	100.00%	【】	【】	-

注：①SS 为 State-owned Shareholder 的缩写，指国有股东；②按照《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的要求，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国有股东一轻控股需按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即 510 万股），将所持本公司部分国有股份转由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3,860.00	35.00%
2	郑建军	6,549.84	16.54%
3	吴海宏	5,551.92	14.02%
4	孙雪理	4,546.08	11.48%
5	谭庆	4,546.08	11.48%
6	赵玉岭	4,546.08	11.48%
合 计		39,600.00	100.00%

（三） 本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自然人股东分别为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上述自然人股东在本公司担任职务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章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四） 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及自然人股东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和赵玉岭分别作出了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九、发行人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发行内部职工股的情况。

十、发行人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的情况，且本公司不存在股东超过两百人的情形。

十一、发行人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 员工构成情况

本公司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的在册员工人数分别为 486 人、471 人、596 人和 587 人。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及子公司员工按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及年龄构成划分的情况如下：

合并口径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量	占总人数比例
专业构成	管理人员	34	5.79%
	技术人员	189	32.20%
	生产运营人员	226	38.50%
	营销人员	84	14.31%
	财务人员	14	2.39%
	职能人员	40	6.81%
	合 计	587	100.00%
学历构成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59	10.05%
	大学本科	181	30.83%
	大学专科	107	18.23%
	专科以下	240	40.89%

	合 计	587	100.00%
年龄构成	29岁及29岁以下	314	53.49%
	30岁至39岁	192	32.71%
	40岁至49岁	40	6.81%
	50岁及50岁以上	41	6.98%
	合 计	587	100.00%

大豪科技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量	占总人数比例
专业构成	管理人员	16	3.76%
	技术人员	107	25.12%
	生产运营人员	189	44.37%
	营销人员	76	17.84%
	财务人员	9	2.11%
	职能人员	29	6.81%
	合 计	426	100.00%
学历构成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28	6.57%
	大学本科	115	27.00%
	大学专科	70	16.43%
	专科以下	213	50.00%
	合 计	426	100.00%
年龄构成	29岁及29岁以下	269	63.15%
	30岁至39岁	116	27.23%
	40岁至49岁	19	4.46%
	50岁及50岁以上	22	5.16%
	合 计	426	100.00%

大豪信息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量	占总人数比例
专业构成	管理人员	15	19.23%
	技术人员	53	67.95%

大豪信息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量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运营人员	3	3.85%
	营销人员	2	2.56%
	财务人员	1	1.28%
	职能人员	4	5.13%
	合 计	78	100.00%
学历构成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30	38.46%
	大学本科	41	52.56%
	大学专科	6	7.69%
	专科以下	1	1.28%
	合 计	78	100.00%
年龄构成	29岁及29岁以下	11	14.10%
	30岁至39岁	53	67.95%
	40岁至49岁	11	14.10%
	50岁及50岁以上	3	3.85%
	合 计	78	100.00%

诸暨大豪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量	占总人数比例
专业构成	管理人员	1	4.55%
	技术人员	10	45.45%
	生产运营人员	6	27.27%
	营销人员	2	9.09%
	财务人员	1	4.55%
	职能人员	2	9.09%
	合 计	22	100.00%
学历构成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	-
	大学本科	5	22.73%
	大学专科	6	27.27%
	专科以下	11	50.00%

诸暨大豪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量	占总人数比例
	合 计	22	100.00%
年龄构成	29岁及29岁以下	15	68.18%
	30岁至39岁	2	9.09%
	40岁至49岁	2	9.09%
	50岁及50岁以上	3	13.64%
	合 计	22	100.00%

大豪益达			
类别	细分类别	员工数量	占总人数比例
专业构成	管理人员	2	3.28%
	技术人员	19	31.15%
	生产运营人员	28	45.90%
	营销人员	4	6.56%
	财务人员	3	4.92%
	职能人员	5	8.20%
	合 计	61	100.00%
学历构成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1	1.64%
	大学本科	20	32.79%
	大学专科	25	40.98%
	专科以下	15	24.59%
	合 计	61	100.00%
年龄构成	29岁及29岁以下	19	31.15%
	30岁至39岁	21	34.43%
	40岁至49岁	8	13.11%
	50岁及50岁以上	13	21.31%
	合 计	61	100.00%

（二） 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根据《社会保险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全体在册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本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实际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期末缴纳人数	缴纳金额	期末缴纳人数	缴纳金额	期末缴纳人数	缴纳金额	期末缴纳人数	缴纳金额
养老保险	567	417.13	574	802.69	446	707.24	432	612.48
医疗保险	567	215.77	574	407.57	446	348.45	434	291.68
失业保险	567	21.61	574	41.85	445	35.67	404	29.13
工伤保险	567	10.10	574	18.40	446	15.67	432	12.91
生育保险	567	17.43	574	32.60	446	27.79	286	17.72
住房公积金	568	244.76	566	463.98	443	403.59	389	347.08
合 计	-	926.80	-	1,767.10	-	1,538.41	-	1,311.00

报告期内，公司曾经存在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主要原因是公司部分员工为农民务工人员，其自身流动性较大，且存在已加入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情形，导致该等员工不具有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主动性。在我国《社会保险法》出台后，公司加强了宣传力度，推广社会保险制度，推动员工积极参与社会保险。截至 201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为全体符合条件的员工开立了社会保险账户和住房公积金账户，并依法缴纳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

针对上述情形，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及 5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出具《承诺函》，承诺：

“如果大豪科技或其子公司，因其在 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的行为或情形，被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要求补缴相应费用、缴纳滞纳金，或被处以其他处罚，本公司（本人）将立即向大豪科技或其各子公司按本公司（本

人) 在大豪科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的持股比例进行足额补偿。

本公司(本人)承诺,大豪科技及其子公司目前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合法足额为员工缴纳并为员工代扣代缴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大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本公司(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大豪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合法权利范围内,促使大豪科技及其各子公司依法为其全部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并按照相关规定按期足额缴纳应由聘用方负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费用、代扣代缴应由员工负担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费用。”

此外,北京市朝阳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诸暨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太原市高新区劳动监察大队分别出具证明,确认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社会保险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北京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朝阳管理部、诸暨市住房制度改革领导小组、绍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诸暨分中心、太原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小店分理处分别出具证明,确认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三) 本公司的薪酬制度

1、公司总体薪酬制度

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员工薪酬制度》、《生产系统人员工资管理办法》,分别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生产系统人员外其余员工以及生产系统人员的薪酬进行了规定。

(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

董事会及监事会成员的薪酬和奖惩事项由股东大会审议确定,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奖惩事项由董事会审议确定。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与方案,负责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并对其进行年度考核;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董事、监事及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执行年薪制。除独立董事按年发放固定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不从公司领薪外，其余人员的年薪由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构成。其中基本年薪分解到各月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根据公司经营情况按月或年终发放。除年薪外，公司还向高级管理人员按月提供一定金额的交通补贴和通讯补贴。

（2）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生产系统人员以外员工的薪酬制度

除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生产系统人员外，与公司签定正式劳动合同的人员的工资包括岗位工资、绩效奖金、津贴补助、年终奖金等。

该部分人员每年的工资总额，由人力资源部于上一年年末，根据年末在职人员薪酬水平、下年度人员增减情况预计、年终奖金分配政策、薪酬调整机制等，进行下年度薪酬总额预算，交财务部审核后，由公司经理办公会审议确定。

（3）生产系统员工的薪酬制度

为规范生产系统人员工资管理，保证员工队伍的稳定性，并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经与外部薪酬水平平衡，根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对生产系统员工制定了单独的薪酬制度。

生产系统员工的工资总额由产量提成和员工工龄补贴两部分构成，主要包括岗位工资、奖金以及包括工龄补贴、特殊津贴在内的福利收入。

2、员工的薪酬水平以及公司所在地区平均薪酬水平

本公司员工主要分布于北京、浙江诸暨及山西太原三地。根据员工所在地的消费水平及所从事的岗位，公司向员工提供的薪酬在当地同类岗位上具有一定的竞争力。公司 2013 年度分级别、分地区的薪酬收入水平，以及当地平均工资水平及最低工资水平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年

工资类别	北京	浙江诸暨	山西太原
高管人员	647,166.05	-	-
中层管理人员	434,083.05	-	216,690.00
研发技术人员	122,112.74	-	85,978.76
运营管理人员	99,069.54	-	71,626.60

工资类别	北京	浙江诸暨	山西太原
生产操作人员	49,294.66	44,637.70	50,628.48
市场营销人员	88,944.41	90,410.00	70,541.38
售后服务人员	92,753.35	-	-
财务人员	90,083.22	48,550.00	61,848.33
职能管理人员	81,009.41	53,700.00	75,350.20
本公司总体平均	111,179.42	50,802.17	71,342.14
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	62,677.00	39,625.00	46,521.00
当地职工最低工资	16,800.00	15,720.00	15,480.00

注：各地区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及职工最低工资分别来源于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诸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及太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 2012 年度数据，其中太原市城镇单位在岗职工平均工资为非私营单位就业人员 2012 年平均工资；诸暨大豪的部分岗位由本公司派出，薪酬领取和劳动关系均在北京。

3、公司未来薪酬管理的安排及薪酬水平变化趋势

根据公司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本公司将全面实施人才先行战略，大量培养和引进各类人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用人机制、多方位的人才培养机制、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福利待遇、完善员工的激励机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成果奖励，提高科技人员的创新积极性。同时，在适当的时候，公司还将对一些关键岗位或骨干建立股权激励计划等长效激励机制。随着劳动力短缺、社会人工成本的上升，以及公司经营效益的提升，本公司也将酌情提高平均薪酬水平，确保公司薪酬水平具有市场竞争力。

十二、发行人、持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中介机构所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

（一） 本次发行前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以及持股意向

本公司全体股东均分别针对其所持公司股份出具了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以及持股意向，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及全体自然人股东分别出具了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 /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三） 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出具了规范与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四） 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及 5 名自然人股东针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分别出具了《承诺函》，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十一 / （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五） 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分别针对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

（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和发行人律师均分别针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重大事项提示”。

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各类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本公司生产的电脑控制系统是缝制及针织设备的核心零部件，主要涉及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和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三大领域。公司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研究和开发。在“创新、合作、发展”的企业经营理念下，公司以振兴中国缝制、针织设备产业为己任，逐步发展成为国内一流的缝制设备电控系统研发和生产企业，并进一步将电控产品延伸至针织设备领域。公司的电脑控制系统产品主要销往全国知名的缝制设备整机生产企业，经过整机配套后，除用于向国内销售之外，还出口到几十个国家和地区。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主要产品的性能及品质得到了市场的检验，在行业内占据了有利的市场竞争地位。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不完全统计，公司主导产品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2011年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75%以上，2012年和2013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80%左右。本公司旗下拥有两个产品研发部、两个产品事业部和三个综合基地，在国内主要缝制及针织设备整机生产及销售地区均设立了销售服务网点，并在海外缝制设备终端使用客户集中的国家或地区派驻了技术/售后支持人员。

二、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和《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本公司属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中的其他计算机制造(C3919)。其他计算机制造(C3919)指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以中央处理器为核心，配以专业功能模块、外围设备等构成各行业应用领域专用的电子产品及设备，如金融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工业控制计算机及装置、信息采集及识别设备、数字化3C产品等)、信息安全设备(用于保护网络和计算机中信息和数据安全的专用设备，包括边界安全、通信安全、身份鉴别与访问控制、

数据安全、基础平台、内容安全、评估审计与监控、安全应用设备等), 以及其他未列明计算机设备的制造。

本公司生产的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是缝制及针织设备工业控制计算机及装置。电脑控制系统是电控类缝制及针织机械设备整机产品的“神经中枢”和“大脑系统”。缝制及针织机械设备电脑控制系统通过电脑程序实现对设备运动过程及顺序、位移和相对坐标、速度、转速及各种辅助功能的自动控制。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为公司的核心产品和主要收入来源。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 该等产品收入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99.13%、99.45%、99.51%和99.28%。因此, 本章对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的介绍将以公司主要的核心产品所处的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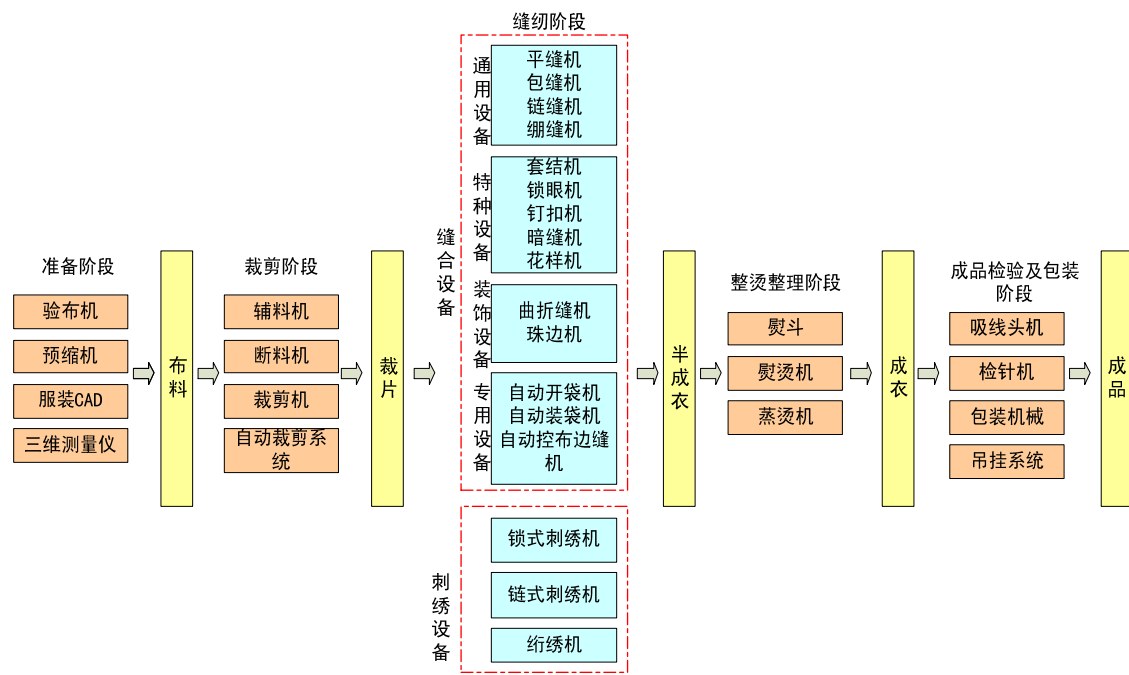
(一) 缝制机械设备、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简介

1、缝制机械设备总体介绍

缝制机械行业是为服装、箱包、鞋帽、汽车、家具、蓬帆、家纺装饰等下游行业提供生产设备的重要行业。自 20 世纪中期以来, 缝制设备的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在服装、家纺装饰等加工制造行业中的应用不断加深, 并逐步延伸到裁剪、缝纫、熨烫、包装、吊挂运输等各个生产环节。缝制机械设备也逐步向多功能、自动化方向发展, 机电一体化程度不断加深, 产品类型不断丰富, 产品性能和质量明显提升, 极大的提高了服装、家纺装饰等加工制造行业的生产效率, 促使其从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密集型转变。

缝制机械设备发展至今, 种类已经多达 4,000 余种。根据缝制机械设备在工业化服装生产各个环节中的用途和功能划分, 大致可分为五个阶段, 即生产准备阶段、裁剪阶段、缝纫阶段、整烫整理阶段和成品检验及包装阶段, 如下图所示:

工业化服装生产中主要缝制机械设备功用示意图



按照控制方式分类，缝制机械设备可分为以机械传动与手工操作相结合的传统方式进行缝制加工的普通缝制机械设备，和以现代电控系统控制缝制加工的电控类缝制机械设备两大类。

使用电控装置实现机电一体化是现代化缝制机械设备的重要特征。在传统服装缝制过程中，操作者的材料处理手法与娴熟程度至关重要，是提高产品产量的关键因素。随着劳动力成本上涨以及市场需求的增长，在电子计算机应用不断深入的技术背景下，带电控装置的自动化、半自动化缝制机械设备陆续出现，逐渐实现了服装缝制操作的规范化、标准化、程序化，使服装生产逐步摆脱了对操作者技术熟练程度的依赖。

电脑控制系统是电控类缝制机械设备整机产品的“神经中枢”和“大脑系统”。缝制机械设备电脑控制系统通过电脑程序实现对设备运动过程及顺序、位移和相对坐标、速度、转速及各种辅助功能的自动控制。

进入 21 世纪以来，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和缝制机械产品多样化需求的强劲增长，电控类缝制机械设备的研发和制造水平快速提升，电控类缝制机械设备的功能不断完善，作业效率大幅提升，普通缝制机械设备正快速被电控类缝制机械

设备所替代。

2、电脑刺绣机及刺绣机电控系统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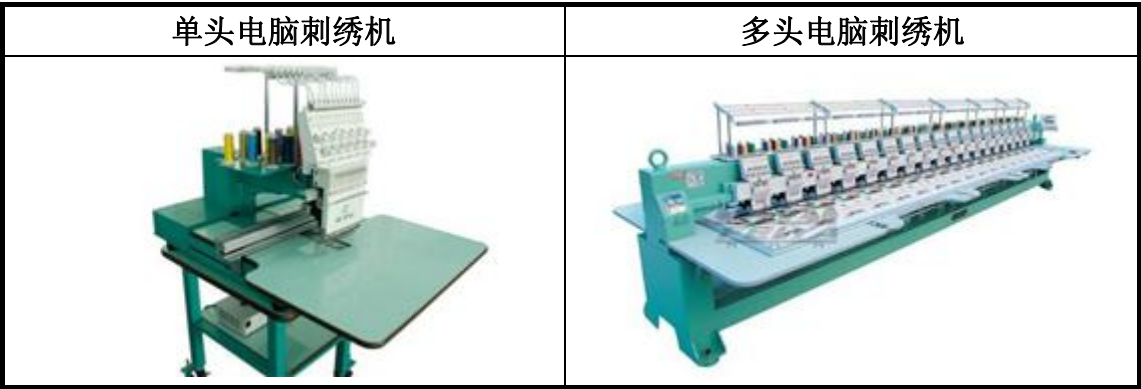
电脑刺绣机又称为电脑绣花机，是体现多种机电一体化技术的高科技缝制机械设备。电脑刺绣机作为缝制设备中的一种全自动控制的多功能刺绣机械，可根据输入的设计图案和换色程序自动完成多色刺绣，能在棉、麻、化纤等不同面料上绣出各种花型图案，广泛用于时装、内衣、窗帘、床罩、饰品、工艺品的装饰绣。电脑刺绣机实现了传统绣花工艺无法达到的“多工艺组合、统一性”的要求，实现了刺绣行业生产模式由传统手工化生产向大规模工业化生产的转变。

电脑绣花机品种繁多、规格各异，目前尚未制定统一的分类方法，一般常用以下分类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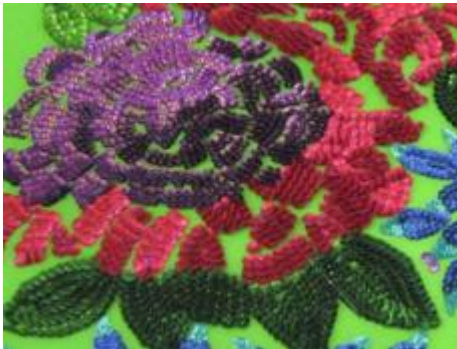
划分标准	分类
机头数量	单头与多头机
机头所含机针的数量	单针与多针
送料形式	框架式与滚筒式
线迹形式	锁式线迹与链式线迹
主轴转速	普通与高速
功能	普通绣与特种绣

不同型号的电脑绣花机在机头数量、机针数量、绷架形式、线迹形式、速度和功能的设定上都可能有所不同，由此形成了数量繁多的绣花机品种规格，以满足不同层次、不同规模、不同要求的客户需要。

电脑刺绣机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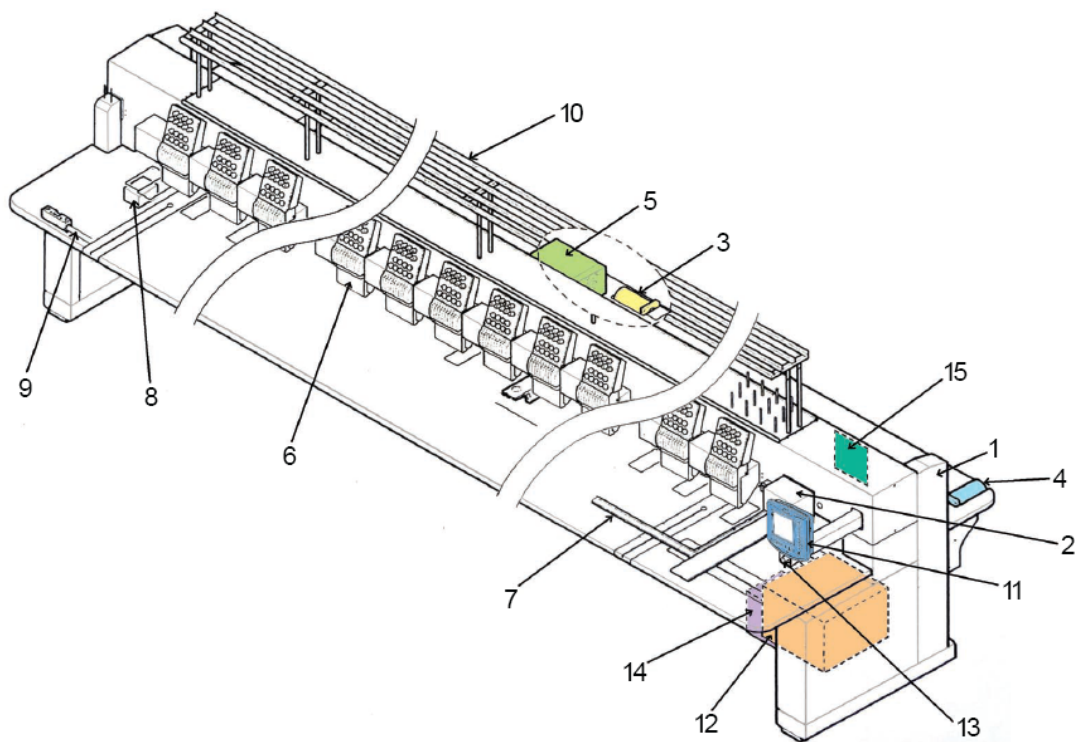
电脑刺绣机的绣品

平绣绣品	金片绣绣品
	
盘带绣绣品	毛巾绣绣品
	
组合绣品	组合绣品
	
组合绣品	组合绣品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是电脑刺绣机的控制核心。在电脑控制系统的控制下，按照制版软件的电子花样数据及刺绣工艺要求，电控刺绣机可通过电机和其他执行部件驱动挑线、机针、绣框、换色、剪线等多个复杂的机械机构，进而带动机针和绣线形成线环，使绣线在面料上产生特定线迹。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主要由操作箱、控制箱、电机驱动器以及其他执行和检测部件共同构成，具体如下图：

刺绣机电控系统结构示意图



1 机架	2 换色箱	3 Y 向电机	4 X 向电机
5 主轴电机	6 机头	7 绣框	8 剪线箱
9 拉杆开关	10 导线架	11 操作箱	12 电控箱
13 急停开关	14 驱动器	15 外围板	

3、特种工业缝纫机及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简介

特种工业缝纫机，又称专用缝纫机，是用来完成某种专门缝纫工艺的缝制机械，是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产品的主要生产设备。特种工业缝纫机能够实现多种特殊缝制功能，同时具有缝制工艺质量好、生产效率高等优点。特种

工业缝纫机种类繁多，主要包括锁眼机、花样机和套结机等。其中，锁眼机（亦称开钮孔机）是防止钮孔周围布边脱散的缝制专用设备；花样机是在缝料表面形成各种花式线迹的装饰缝机；套结机（亦称加固机或打结机）是用于防止线迹末端脱散、加固线迹，或用于服装某些部位的固定专用缝制设备。

主要特种工业缝纫机的整机和制成品示意图如下图所示：

特种工业缝纫机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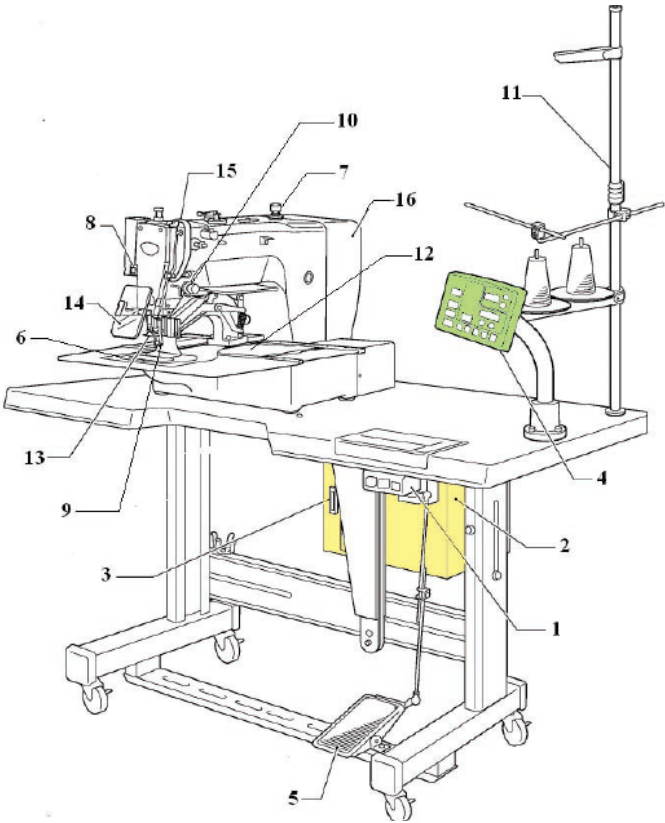
锁眼机	套结机	花样机
		

特种工业缝纫机的成品效果图

锁眼机成品样品	套结机成品样品	花样机成品样品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是电控特种工业缝纫机的控制核心，可以控制缝制机械设备完成普通机械式缝制设备无法完成的一些功能。电控特种工业缝纫机能实现自动控制各种缝制动作精细化和模块化，例如自动停针位、自动线迹、自动变速、自动加固缝、慢速启动、镜像变换、花样缩放旋转、多原点起缝、功能显示等多项功能。特种工业缝纫机的电控化在提高产品工艺性能的同时，还简化了机械结构并降低了设备整机的机械故障率，以及装配调试和维护保养的难度。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主要由操作箱、控制箱（含伺服系统）以及其他零部件共同构成，具体如下图：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结构示意图



1 电源开关	2 电控箱（含伺服驱动器）	3 USB 接口	4 操作箱
5 脚踏板	6 外框	7 绕线器	8 急停开关
9 针杆	10 线张力调节器	11 线架	12 XY 框架导轨
13 护指器	14 护眼板	15 挑杆	16 电机罩

（二） 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监管和主要的法律法规

1、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监管

本公司所处的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属于缝制机械制造行业的上游行业。本行业实行自律性管理，目前政府部门和行业协会有对本行业的管理仅限于宏观层面，行业内企业生产经营完全遵循市场化原则。

（1）行业主管部门

工信部、发改委是我国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行业主管部门，主要以制定产业政策、发展规划等方式并通过行业自律性组织对本行业进行宏观管理，对本行业无特殊限制。本行业内企业完全基于市场化原则自主进行生产经营。

（2）行业自律性组织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行业自律管理组织为中国缝制机械协会，中国缝制机械协会接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的管理。

①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是轻工业全国性、综合性、具有服务和管理职能的工业性中介组织，下属多个与轻工业相关的协会、学会和事业单位。

②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前身为中国缝纫机协会，成立于 1984 年，是由中国境内缝制机械行业中生产、销售、科研、教学、服务等企事业单位及地方行业社团组织自愿组成的全国性、非营利性的行业自律性组织。

2、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我国对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及其上下游行业和所属配套行业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促进和规范了行业的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法规及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关于加快纺织行业结构调整促进产业升级若干意见的通知》	2006 年 4 月	发改委等	应大力推进纺织技术进步，加快技术结构调整；加强对高技术、功能性、差别化纤维和纺织先进加工技术、清洁生产技术以及行业关键设备的研究开发，使重点纺织加工技术和装备制造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年 4 月	国务院	要提高纺织装备自主化水平，坚持自主创新、技术改造与淘汰落后相结合，通过加强自主研发和引进消化国际先进技术，实现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型纺织机械技术的重大突破，加快纺织机械技术装备自主化。
《国家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2009 年 5 月	国务院	以坚持自主开发与引进消化吸收相结合，支持企业自主开发新产品，鼓励开展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引导企业逐步由依赖引进技术向自主创新转变，大力推进技术产业化为基本原则；纺织工业要结合实施《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以粗细联、细络联、高速织造设备，非织造成套设备、专用织造成套设备，高效、连续、短流程染整设备等为重点，推进纺织机械自主化。

法规及政策	颁布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关于进一步加强纺织企业管理的指导意见》	2009 年 9 月	工信部	应加快技术改造和产品创新,积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促进产品品种更新和质量水平提升;加快信息技术、现代管理技术与企业生产的融合,在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制造、物资采购、市场营销、财务管理等环节,积极采用现代信息技术手段和企业资源计划(ERP)等计算机管理系统,实现产品设计数字化、生产管理自动化等。
《国务院关于加强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 年 10 月	国务院	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特征,立足我国国情和科技、产业基础,现阶段重点培育和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强化基础配套能力,积极发展以数字化、柔性化及系统集成技术为核心的智能制造装备。
《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版)	2011 年 3 月	发改委	鼓励高效节能缝制机械(采用嵌入式数字控制、无油或微油润滑等先进技术)及关键零部件开发制造。
《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1 年 4 月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到十二五末,缝制机械行业经济年均增长 10-12%,平均利润率达到 15-20%,行业年产值占世界总产值的比例由 59%提升到 70%。将机电一体化产品比重由 27%提升到 50%。
《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2011 年 1 月	国务院	国家鼓励在我国境内开发生产软件产品。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继续 2010 年前按 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对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由企业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
《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 年 1 月	工信部	突破重点装备关键技术提高装备研发制造水平。缝制机械重点发展电控高速多头多功能刺绣机,特种工业缝制设备。重点发展电脑型多功能家用缝纫机、家用绣花一体机和自动缝制单元(自动贴袋、门襟、开袋等)等中高端智能性工业用缝纫机产品,大幅提高机电一体化产品比例。
《纺织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 年 1 月	工信部	加强纺织机械企业的技术改造,促进纺织机械企业的工艺技术进步和提高机床数控化率。其中发展高性能电脑横机等,加快圆机、经编机、袜机、横机等针织机械的国产化进程。发展电脑调线圆纬机、高性能电脑横机、多轴向经编机、超宽幅特种织机等。
《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2012 年 4 月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对我国境内新办软件生产企业经认定后,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继续享受“两免三减半”所得税优惠。

上述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为我国缝制机械及电控设备制造企业提供良好

的政策环境，进一步促进了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健康发展。

（三） 发行人所处行业概况

本公司生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以及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是缝制机械设备的核心零部件。公司主要的核心产品所处行业为缝制机械制造业的上游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

1、缝制机械制造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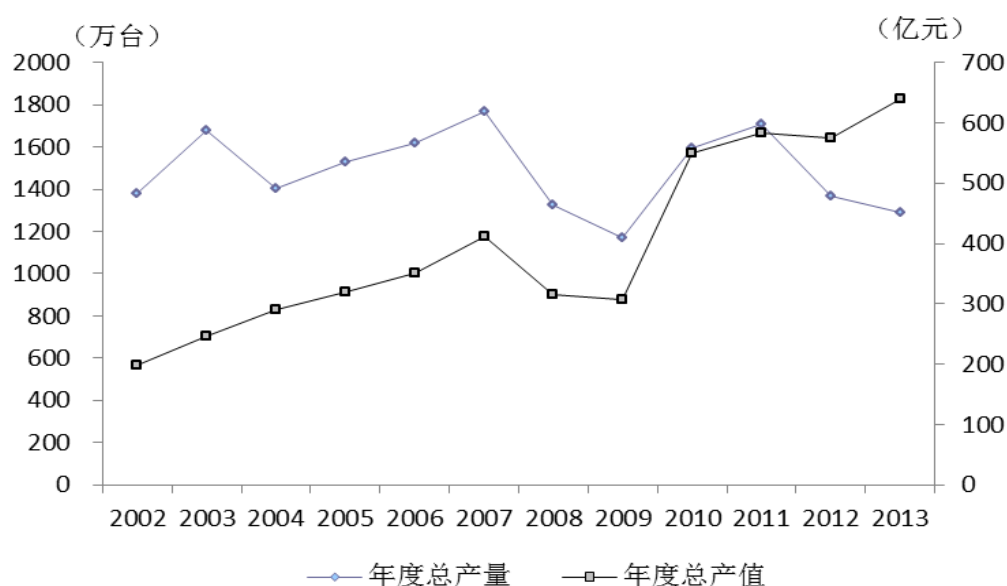
（1）国内概况

缝制机械制造业是为服装、箱包、鞋帽、汽车、家具、蓬帆、家纺装饰等相关产业提供装备的重要行业，与提高人民生活水平、实现小康社会密切相关。2006年至2011年，缝制机械行业发展历经了较大波澜。2008年之前缝制机械行业保持较快发展势头，2008年至2009年受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和行业自身发展周期调整的双重影响，全行业产销量等经济指标连续两年呈下滑态势。但是通过积极应对本次金融危机和企业自身调整，行业内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等均有不同程度的增强，特别是随着我国经济从2009年下半年开始逐步回暖，缝制机械行业自2009年第四季度至2011年下半年，逐步摆脱了低迷并呈现出复苏态势，行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步伐明显加快，产销规模快速回升。2011年下半年至2012年，由于欧债危机、国际政治局势不稳定、发达国家经济衰退等因素的综合影响，我国出现了经济增速放缓、出口大幅下滑和制造业产能过剩等现象，使得我国缝制机械制造业出现了阶段性调整。2013年，随着境内外市场的复苏，我国缝制机械制造业出现了明显回暖。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统计，2012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完成工业生产总产值约575亿元（包含缝纫机类产品和非缝纫机类产品），同比下降10.58%。2013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完成工业生产总产值约640亿元（包含缝纫机类产品和非缝纫机类产品），同比增长11.30%。

2002年至2013年，我国缝制机械制造业工业生产总产值和产量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2-2013 年缝制机械制造行业产值、产量完成情况图



注：1、上述资料来源于《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1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012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013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2002 至 2011 年行业总产值不含非缝纫类设备产品，2012 年和 2013 年行业总产值包含非缝纫类设备产品。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统计，2012 年我国全年生产缝纫机 1,370 万台，同比下降 19.70%。其中：家用机 681 万台，同比下降 7.72%；工业机 689 万台，同比下降 28.82%。2013 年我国全年生产缝纫机 1,292 万台，同比下降 5.69%。其中，工业机年产量增长较为显著，达到 792 万台，同比增长 14.95%，占比由 2012 年的 50%增长至 61.3%，电控类产品占工业机的比重由 2012 年的 36.4%提升至 46.5%。同时，家用机生产外移速度加快，产量下滑，占总产量比例降至 38.7%。综上，缝制机械制造业正在逐步形成以工业产品和电控类产品等高附加值产品为主的市场格局。

2010 年至 2013 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分产品产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0 年至 2013 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分产品整机产量情况

单位：万台

产品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产量	增长率	产量	增长率	产量	增长率	产量
家用机合计	500	-26.58%	681	-7.72%	738	2.93%	7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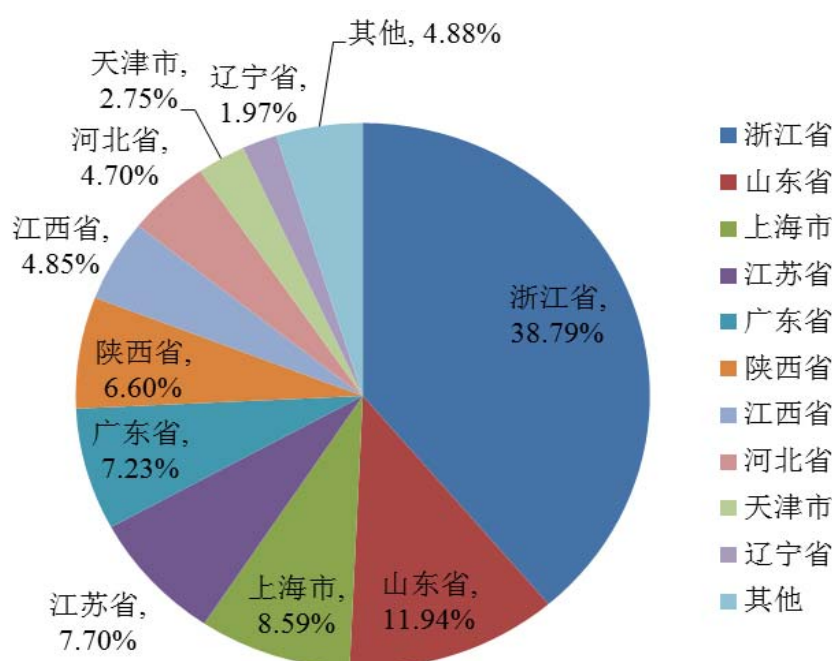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2010 年
	产量	增长率	产量	增长率	产量	增长率	产量
多功能家用机	350	-27.08%	480	-10.45%	536	5.51%	508
普通家用机	150	-25.37%	201	-0.50%	202	-3.35%	209
工业机合计	792	14.95%	689	-28.82%	968	10.69%	874.5
通用设备							
高速平缝机	150	-16.67%	180	-40.98%	305	17.31%	260
电控高速平缝机	270	74.19%	155	-22.50%	200	33.33%	150
中厚料平缝	50	13.64%	44	-2.22%	45	-22.41%	58
高速包缝机	140 ^注	2.94% ^注	108	-32.50%	160	6.67%	150
中速包缝机	-	-	28	-20.00%	35	0.00%	35
绷缝机	36	20.00%	30	-26.83%	41	1.23%	40.5
双针缝纫机	17	13.33%	15	-31.82%	22	22.22%	18
多针缝纫机	3	20.00%	2.5	-	-	-	-
特种设备							
锁眼机	3.5	2.94%	3.4	-15.00%	4	14.29%	3.5
钉扣机	5	-41.18%	8.5	-29.17%	12	20.00%	10
花样机	4	166.67%	1.5	-25.00%	2	33.33%	1.5
暗缝机	3	-50.00%	6	0.00%	6	20.00%	5
套结机	4.7	-2.08%	4.8	-20.00%	6	20.00%	5
封包机	39	-9.30%	43	-14.00%	50	0.00%	50
装饰设备							
曲折缝纫机	21	27.27%	16.5	-13.16%	19	5.56%	18
刺绣设备							
电脑刺绣机	5.8	52.63%	3.8	-24.00%	5	11.11%	4.5
其他设备							
其他电控及非电控缝纫机	40	2.56%	39	-30.36%	56	-20.00%	70
合计	1,292	-5.69%	1,370	-19.70%	1,706	6.89%	1,596

注：1、以上缝制机械设备除电脑刺绣机和电控高速平缝机外，包括不带电控的普通缝制机械设备和电控类缝制机械设备的合计数；2、2013 年协会未单独统计高速包缝机和中速包缝机，140 万台和 2.94%为包缝机合计数量和比例。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报告，2012 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规模以上生产企业 280 家，同比增长 23.89%，规模以上企业产值占行业总产值的比重也由 2011 年

的 52% 上升为 61%，行业集中度有所上升；2013 年规模以上企业数量有 253 家，相比 2012 年减少 9.6%，但是该等企业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同比增长 10.3%。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统计，前 10 家工业缝纫机骨干企业工业总产值占比为 66.1%，同比增长约 6 个百分点，前 20 家骨干企业工业总产值占比为 84.8%，同比增长约 3 个百分点；电脑刺绣机行业前 10 家骨干企业 2013 年年产量 2.43 万台，占全行业 42%，同比提高约 5 个百分点；零部件行业前 10 家骨干零部件企业年总产值为 7.1 亿元，平均同比增长 30%，远高于零部件行业平均 15% 的增速，行业集中度提升再次加速。按地域分布，我国缝制机械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按数量排序前 5 名为浙江省、江苏省、上海市、广东省和天津市，按产品销售收入占比排序前 5 名为浙江省、山东省、上海市、江苏省和广东省。2013 年度，我国规模以上缝制机械企业产品销售收入地区分布情况如下图所示：

2013 年我国规模以上缝制机械生产企业产品销售收入地区占比情况



资料来源：《2013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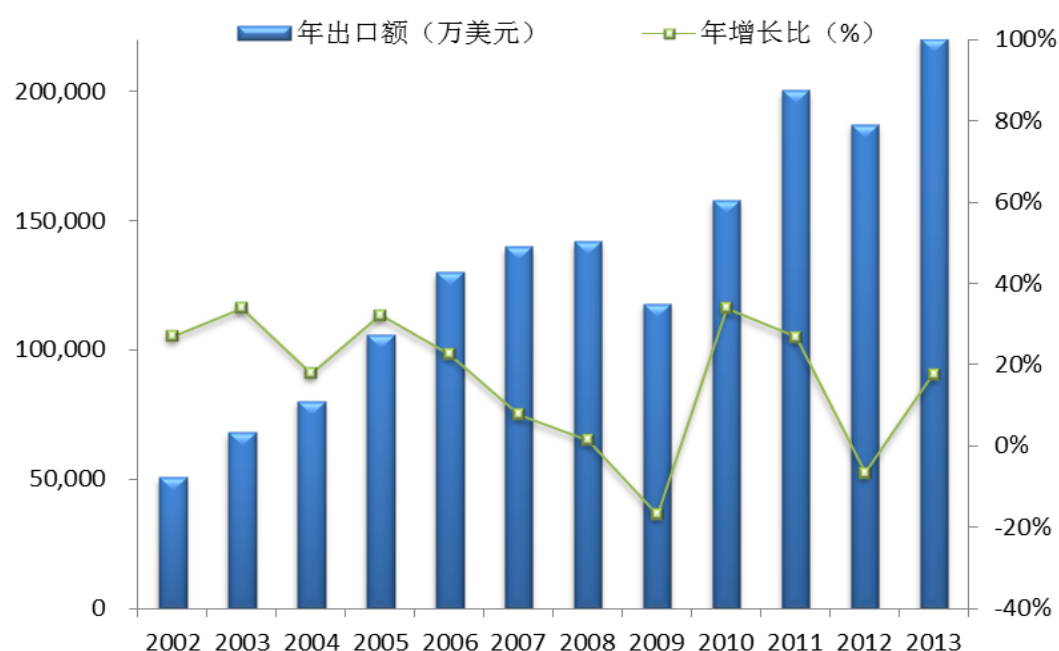
2009 年国际金融危机之后，国际缝制机械制造业继续向中国大陆转移。我国经济发展继续向好和缝制机械制造业零部件配套体系更趋完善，使得我国缝制机械产业的辐射能力和吸附效应进一步显现，因而加快了我国由全球缝制机械制造基地向集研发、制造、营销等于一体的产业发展中心转型，我国在世界缝制设

备产业的主体地位进一步加强。

2011 年受海外需求激增影响，我国缝制设备的外销市场出口高速增长，成为当年推动行业增长的主要因素。但是，2012 年由于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低迷以及行业整体阶段性调整的影响，我国缝制设备进出口均出现较明显下降。

2002 年至 2013 年，我国缝制机械行业出口情况如下图所示：

2002-2013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出口创汇图



资料来源：《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1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012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013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

（2）国际概况

目前，境外从事缝制机械制造的国家 and 地区主要有德国、日本、韩国、美国和中国台湾地区等，约有生产企业 120 家，主要以中高档缝纫设备、自动缝制单元以及中高档熨烫、裁剪、吊挂仓储等设备生产为主，2010 年年产值约 380 亿元，年产量约 400 万台。

近年来，国际缝纫机制造业持续向中国大陆转移。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不完全统计，已有超过 80% 以上的国际缝机知名企业在大陆投资设厂或进行相关合作。受国际金融危机影响，国际缝制机械企业产销量普遍大幅下滑，部分企

业亏损严重，并购重组步伐加快，产业规模呈持续萎缩态势。与 2005 年末相比，2010 年除中国大陆以外其他国际缝制机械企业的产量占全球行业总产量的比重由 28.21% 下降到 20%，产值占比约由 55% 下降到 41%。

虽然海外企业综合实力有所削弱，但是凭借其专利技术、产品质量、品牌知名度、营销网络等优势，目前依然掌控着缝制机械高端产品的主导地位。

地区	2010 年的国际缝机产量占比	2010 年的国际缝机产值占比
中国大陆	80%	59%
欧盟	2%	10%
中国台湾	9%	9%
德国	2%	9%
日本	2%	8%
韩国	1%	3%
其他国家	4%	2%

资料来源：《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由上表可以看出，德、日、韩等发达国家的缝制机械设备厂商凭借在高端产品的优势，产值占比均大幅高于产量占比，获得了更高的利润。

发达国家的缝制机械设备厂商集中度较高，通常为历史悠久的国际化的大型企业。欧盟的大型缝制机械设备主要厂商主要为德国杜克普公司、ZSK。日本缝制机械设备主要厂商有重机株式会社、兄弟工业株式会社和田岛工业株式会社。韩国的大型缝制机械设备厂商主要为韩国 SUNSTAR 集团。

2、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概况

（1）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统计，2013 年末我国从事缝制机械类电控产品研发及生产的企业约 40 家，行业 2013 年总销售额约 32 亿元。

2013 年度，全行业累计生产各类缝纫机电控系统约 364.8 万套，其中普通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348 万套，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11 万套，电脑绣花机电控系统 5.8 万套，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近三年国内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电控产品产量情况

单位：万套、亿元

序号	产品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普通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1	平缝机电脑控制系统	300	155	200
2	包缝机电脑控制系统	40	10	12
3	绷缝机电脑控制系统	8	2	2.5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4	花样机电脑控制系统	4	1.5	2
5	套结机电脑控制系统	3.5	2.2	3
6	锁眼机电脑控制系统	2.5	0.8	1
7	其他缝制机械电脑控制系统	1	1	1
刺绣机电控系统				
8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5.8	3.8	5
总计		364.8	176.8	226.5

资料来源：《2011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012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013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

2012 年度受到行业整体调整的影响，我国缝制机械电控行业产量和产值均出现下降，总产量由 2011 年度的 226.5 万套下降至 176.8 万套，降幅为 21.94%。2013 年，随着缝制机械制造业的回暖，缝制机械电控行业也出现了明显的复苏，缝制机械电控行业销售收入、利润、产销量等经济指标均有显著上升，总产量由 2012 年度的 176.8 万套上升至 364.8 万套，涨幅为 106.33%。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统计，带电控装置缝制机械设备所占全部缝制机械设备比重由 2010 年同期的 25%增长到 2011 年的 27%，而根据《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十二五”期间，我国缝制设备产品机电一体化比重将达到 50%以上。因此，缝制机械电控行业在产品结构升级和我国经济结构转型等因素的共同影响下，未来具备较明显的发展空间，市场前景良好。

（2）刺绣机电控系统的市场规模以及市场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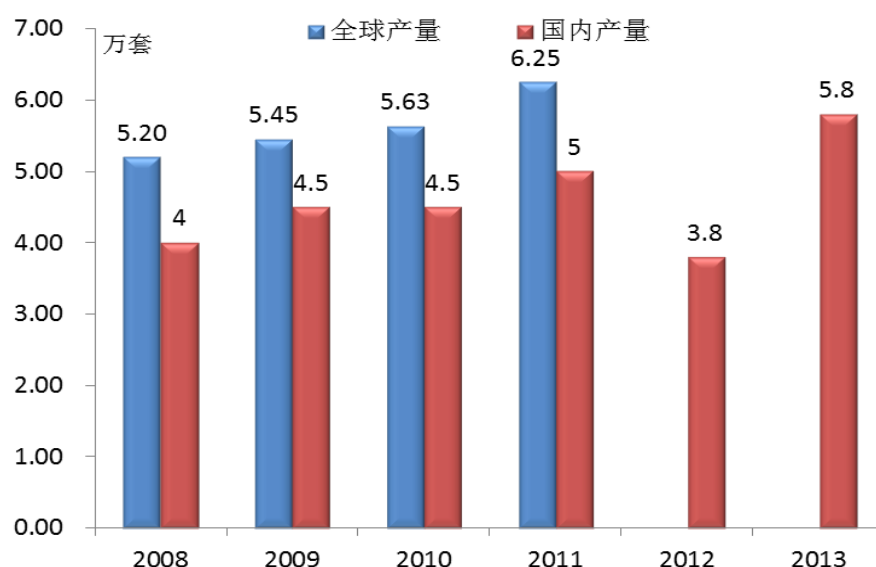
刺绣机电控系统是电脑刺绣机的核心零部件，电脑刺绣机运转和功能的实现必须通过刺绣机电控系统控制实现，所以电脑刺绣机的发展过程就是刺绣机电控

系统的发展过程。

电脑刺绣机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通道是在我国加入 WTO 后。依靠出口拉动和国内纺织服装行业的快速发展,2001 年至 2006 年电脑刺绣机行业得到高速发展,产量由 2 万台跃升至 10 万台,生产企业数量高达 300 多家,电脑刺绣机产量和企业数量均达到历史顶峰。到 2007 年末,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加工企业大量新购绣花机涉足绣花加工行业的投资高峰阶段基本结束。随后,国际经济形势开始下滑,我国电脑刺绣机行业结构调整开始加快,技术水平落后的过剩产能被快速淘汰,产品产量由 2007 年的 8 万台快速下滑至 2008 年的 4 万台。但从 2009 年开始,电脑刺绣行业开始回暖,国内电脑刺绣机年产量又开始缓慢增长。同时行业资源整合加快、行业集中度提高,刺绣机整机厂商从高峰期的 300 多家逐步减少到 100 家左右,产业规模趋于稳定,产业结构渐趋优化,形成了当前相对稳定的生产销售格局。2013 年,受印度市场较快复苏和国内更新换代等市场需求持续迸发的拉动,我国电脑刺绣机呈现产销两旺的快速增长势头。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统计,2013 年我国电脑刺绣机行业产量、销量同比快速增长,其中电脑刺绣机年总产量约 5.8 万台,同比增长 52.6%,年产值约 55 亿元,同比增长 37.5%。

2008 年以来全球电脑刺绣机的产量变动情况和中国基本一致,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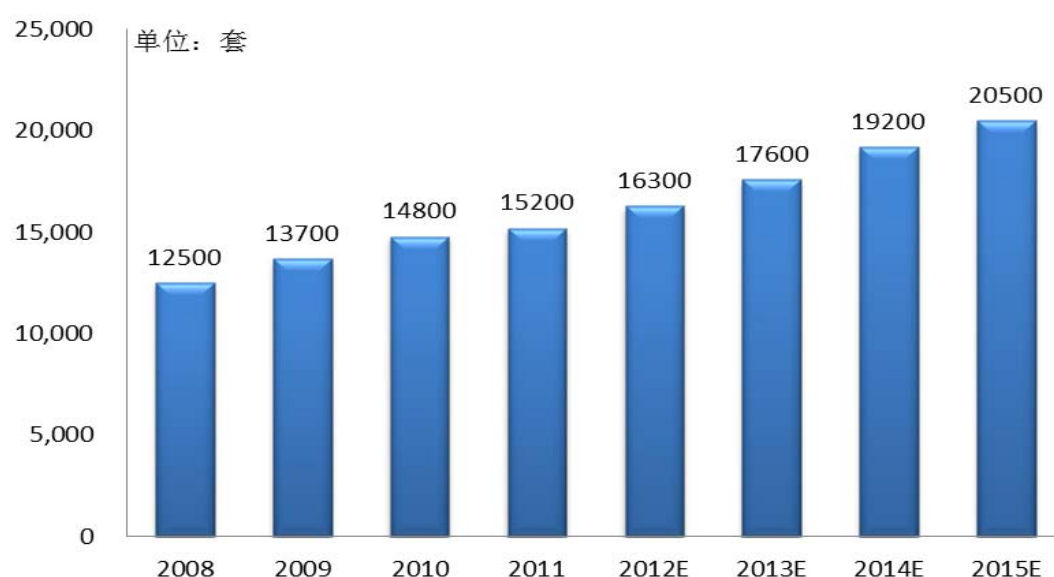
2008-2013 年全球和国内电脑刺绣机产量情况



注：1、资料来源于《中国缝制机械》2012 年第五期（总第 182 期）、《2012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及中国缝制机械协会公开数据；2、2012 年和 2013 年中国缝制机械协会未公布全球电脑刺绣机产量情况。

我国刺绣机产品的功能、规格、品种齐全，年产量占全球电脑刺绣机总产量的 80%以上，产品远销几十个国家和地区。近年来，随着面料、家纺、服装等下游行业的调整和升级，绣花机市场需求也在逐渐发生变化，电脑绣花机产品向多功能、高效节能、网络化控制等高端化方向发展，对刺绣机电控系统的要求也进一步提高。从全球来看，未来高端刺绣机电控需求将会保持稳中有升的发展态势。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统计，2011 年全球高端刺绣机电控市场需求（即实际销量）为 15,200 套。中国缝制机械协会预测，到 2015 年高端刺绣机电控产品市场需求（即预期销量）将跃升至 20,500 套，整个十二五期间，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年复合增速为 2.5%。近年来全球高端刺绣机电控产品需求情况预测如下图所示：

2009-2015 年全球高端刺绣机电控产品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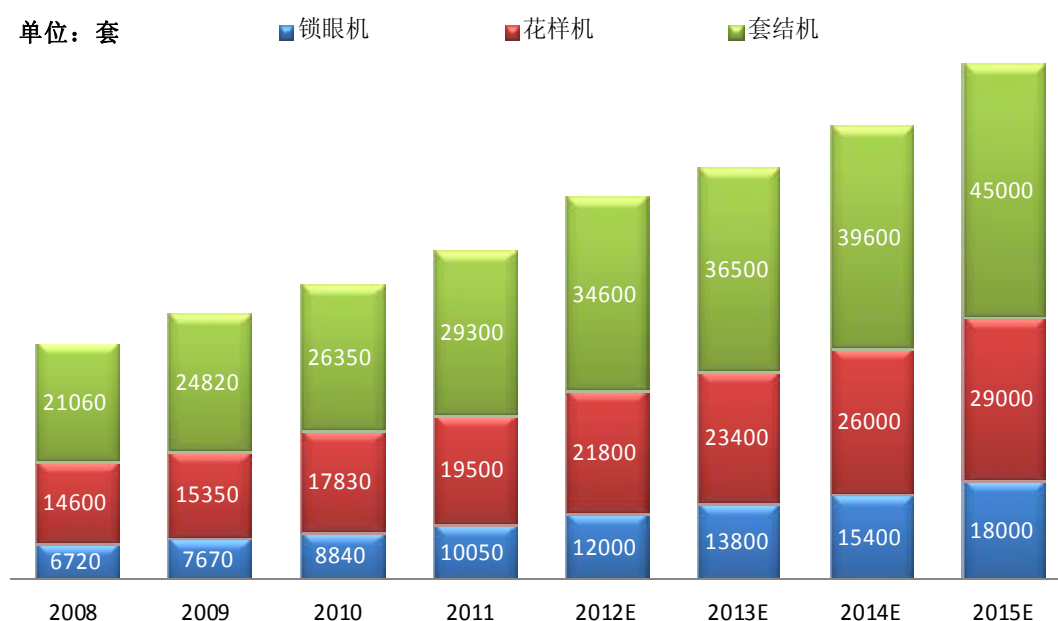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国缝制机械》2012 年第五期（总第 182 期）

（3）工缝机电控系统的市场规模以及市场增长情况

工缝机电控系统是缝制设备电控领域最具成长性的市场之一，目前该市场仍处于发展阶段。随着行业的渐趋成熟，工缝机电控系统将会逐步突破产业化瓶颈，实现产值、产量的有效增长。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预测，未来几年我国工缝

机电控系统需求情况如下图所示：

工缝机电控系统国内需求和预测



资料来源：《中国缝制机械》2012年第五期（总第182期）

随着我国产品机电一体化水平的不断提升，中高端市场需求也将逐步释放，锁眼机、花样机、套结机等主要机型的年需求量预计将达到为15-20万台。按照“十二五”期间缝制机械设备机电一体化比重达50%的目标预计，未来几年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的市场需求总量仍将进一步提升。

3、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机电一体化产品需求稳步提高

近年来，随着国内劳动力成本的不断上升、原材料价格的不断上涨，国内纺织服装企业正面临着越来越严峻的产业升级挑战。通过智能化、自动化以及信息化技术在缝制、针织设备的广泛应用来大幅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竞争力的需求日益迫切。

随着服装等下游行业产业升级步伐加快，高效、节能、多功能的机电一体化设备需求量大幅上升，进一步推进了行业机电一体化发展进程。在机电一体化的技术趋势下，缝制、针织设备电控系统产品的需求趋于旺盛，缝制、针织设备电控生产企业的市场机会越来越多。缝制、针织设备电控生产企业是否能够顺应趋势提供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是保持未来良好发展的关键。

（2）电控系统产品发展成为提升国产缝制设备竞争力关键

近年来，尽管我国缝制设备行业的科技发展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产品结构调整、加快机电一体化进程、转变生产发展方式等方面成效显著，机电一体化产品品种不断丰富，创新成果在刺绣机、特种工业缝纫机等机型上的应用越来越多。但我国缝制设备机电一体化整体水平仍有待提高，而电控系统是机电一体化的核心，也是提升国产缝制、针织设备竞争力的关键，在未来必将获得进一步发展。

（3）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产品的技术发展方向

缝制设备电控系统技术和产品未来将向信息化、智能化、集成化和节能环保等方面进一步发展。

①信息化：缝制设备电控系统将进一步结合最新的现代信息、通讯、网路传输技术，实现缝制设备之间有线或无线网络连接，以及集群式设备的集中实时监测和智能控制，并且实现现代化生产加工的网络化管理。

②智能化：缝制设备电控系统将结合最新的人工智能控制技术、模糊控制技术、机器人运动控制技术，使缝制设备具备自主学习能力和拟人化功能，进一步提高设备的自动化程度。

③集成化：缝制设备电控系统将利用最新的半导体制造和电子技术，实现控制系统、驱动系统、人机交互系统、制版软件系统的进一步融合和集成，增加系统的稳定性，使系统安装、操作和维护更加简易。

④节能环保：通过对机电一体化技术的进一步研究，最终实现对缝纫机械运动的精确控制，优化机电配合，有效降低整机能耗、噪声和振动。

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和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加工企业对于缝制设备技术升级需求的进一步增强，我国缝制设备电控企业技术将不断革新和进步。同时，社会节能环保意识的普及、节能环保政策的支持以及与电控领域相关学科的技术进步也将直接推动缝制设备电控系统技术更快更好的发展。

（四） 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近年来，尽管良好的市场前景和较高的利润率吸引了不少企业纷纷进入缝制

机械设备电控行业，但由于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具有技术复杂、研发投入大、产品质量控制较难、服务/技术支持成本高等特点，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期内获得较高的市场份额。因此，目前缝制机械设备电控市场已由少数优质骨干企业占有行业的大部分市场份额，其余多数企业均规模较小、技术实力弱、品牌知名度不高，难以对优质骨干企业形成有效竞争。

近年来，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企业出现明显的分化趋势，竞争格局进一步明朗。缺乏自主知识产权和自主研发能力的小型电控企业面临边缘化或被迫退出市场的风险，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自主研发能力的电控企业通过技术优势和产品优势，把握住了市场节奏，同时通过上下游的战略联盟以及资本运作等其他措施继续居于行业领先地位，并择机进一步扩大领先优势。

（五） 进入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主要壁垒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具有较高的行业壁垒，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研发和技术壁垒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是跨学科的综合应用行业，涉及计算机软件、工业自动化、电气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机械设计、工业设计等多个领域的专业知识。以针对缝制机械设备的机电控制、机电配合和软硬件设计开发为代表的电控核心技术至今仅为少量缝制机械设备电控厂商所掌握。新进入的企业很难在短期内全面掌握行业所涉及的技术，技术门槛较高。

另外，技术更新速度快也是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重要特征之一。电子控制领域内的相关技术进步均会迅速在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中得到应用。这使缝制机械制造行业技术具有较快的更新速度。缺乏自主研发实力的新进入者难以适应本行业技术更新速度较快的市场竞争环境。

2、行业经验壁垒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等各个方面都对企业的行业经验和技術积累提出了较高要求。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研发和生产除需要融合多学科的先进技术外，还需

要具备丰富的技术储备和应用经验。我国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厂商数量众多，每个整机厂商的每种类型产品对电控系统的设计参数、软件程序、实现功能和性能指标要求均有不同。新进入企业因研发、生产和应用经验不足，往往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才能形成满足行业客户需求的产品类型和生产能力。

3、品牌壁垒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质量、性能以及服务和技术支持直接影响缝制整机设备的稳定运行，从而直接影响客户的生产效率。行业内电控厂商建立良好品牌声誉需要可靠的产品质量、良好的产品性能、完备的服务和技术支持体系作为支撑，同时也需要较长时间的市场积淀。而客户一旦建立起对某类电控产品的信任，则往往会要求与电控厂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生产企业的品牌声誉对公司的产品销售影响较大，而品牌的创建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新进入者难以在短时期内获得较高的品牌声誉。

4、服务/技术支持体系壁垒

出于对稳定生产效率的考虑，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下游整机厂商客户和终端使用客户非常关注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具备完善的服务体系、能够对电控产品在整机生产组装及实际使用过程中出现的技术或非技术问题及时给予服务和技术支持的电控企业，往往会拥有较大的市场竞争优势。完善、立体化的服务和技术支持体系管理复杂、难度较大，需要大量的资金和长期的人力投入，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时期内搭建起较为完善的服务/技术支持体系。

5、人才壁垒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是缝制机械设备的核心部件，具有科技含量高、技术综合性强、产品种类多、服务/技术支持要求高等特点，而且需要深入了解目标客户的行业特点和生产技术需求，并根据用户实际需求进行产品设计、持续改进和技术创新。因此要求企业拥有高素质、综合性的人才以同时满足技术创新和服务支持的要求。高素质、综合性的人才团队建设需要企业通过大量的资金投入和长时间的培养，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大挑战。

（六）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属于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的上游行业，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营业收入的增长依赖于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的增长，而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的增长取决于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加工行业的景气度。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已经成为全球缝制机械设备的制造基地，2010 年的缝制机械设备产量已占据全球 80%的市场份额，产值占比则达到 59%。

一方面，缝制机械设备的应用领域也在不断扩大，除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传统领域外，缝制机械设备已经被成功应用于汽车内饰、航空内饰、家具、包装材料等新领域和行业。另一方面，近年来缝制机械设备行业机电一体化发展进程不断加快。2011 年末，带电控装置缝制机械设备仅占全部缝制机械设备比重的 27%，而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要求我国缝制设备产品机电一体化比重在“十二五”期间达到 50%以上。

综上所述，从终端消费品行业的景气程度，产品应用领域的不断扩大，以及下游整机设备的机电一体化发展趋势来看，我国缝制机械设备电控市场存在巨大的潜在市场需求，可推动国内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

（七） 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通常而言，影响行业利润率水平的主要因素有两个：一是行业技术水平，技术密集型产业由于产品具有高科技含量和高附加值的特点，有利于行业总体获得较高的利润率；二是市场集中度水平，一般而言，若行业的集中度高，则行业利润率水平将会较高，反之则较低。

从行业技术水平上看，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属于典型的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基于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高复杂性、技术的综合性和先进性，行业内企业预计将在较长时期内保持相对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从市场集中度和行业竞争上看，由于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进入门槛较高，目前国内缝制机械设备电控市场仍是数量较少的厂商参与的市场。考虑到目前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但是拥有核心技术、产品优势、品牌优势和服务保障等竞争优势的国内厂商，通过优化产品结构、增加高端产品的市场份额、推动产品升

级及更新换代和推出高附加值的产品，仍可将利润率水平维持在一个相对较高的水平上。

（八）影响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发展的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家行业政策有利于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发展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大量鼓励和支持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主要包括：推进缝制机械制造业的产业结构调整及升级，鼓励缝制机械设备的自动化、信息化和机电一体化；支持纺织服装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提高纺织装备自主化水平；推广纺织服装企业自动化、数字化、信息化生产工艺技术。上述政策给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有助于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快速发展。有关国家产业政策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章之“二/（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监管和主要的法律法规”。

（2）巨大的市场需求

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加快、纺织服装行业将迎来复苏和产业结构的调整与转移。据中国服装协会预测，到 2015 年世界服装市场规模将达到 1.4 万亿美元，年均增速 4.5%。纺织服装行业的发展将有力的推动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以及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发展。此外，缝制机械设备的应用领域也在不断扩大，除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传统领域外，缝制机械设备已经被成功应用于汽车内饰、航空内饰、家具、包装材料等新领域。综上，随着终端应用领域的持续、稳定增长和在新领域中应用的不断扩大，必然会间接带动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快速增长。

（3）我国劳动力成本上升促进产业升级

中国经济在经历了近 30 年的高速增长后，劳动力市场正发生着显著变化。大量的廉价劳动力长期以来被视为我国经济发展、特别是外向型经济发展的一项比较优势。但是随着改革开放的进一步深化以及世界经济一体化格局的形成，我国的劳动力优势正在逐渐减弱，使得纺织、服装等传统劳动密集型企业以使用更自动化、信息化和机电一体化的先进装备替代人工的需求越来越迫切。这必然会

带动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发展。

（4）出口增长将有效促进缝制设备电控行业发展

国际金融危机之后，国际缝纫机制造业继续向中国大陆转移，我国在世界缝制设备产业的全球制造基地地位进一步加强。我国优质骨干缝制机械设备制造商利用其产品良好的性价比，已经占据了国际市场的大部分份额。以电脑刺绣机为例，目前国产电脑刺绣机大部分以上用于出口，已远销几十个国家和地区。我国高性价比的缝制设备产品在国际市场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力，市场份额逐年扩大，间接带动了缝制设备电控系统行业的发展。

2、不利因素

（1）我国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技术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尽管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我国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整体行业技术水平取得了长足进步，但是仍与国外企业存在一定差距。我国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缺乏基础研究和技術储备，在机电一体化的缝制原理基础、机械智能化控制要素的分析及控制等方面的研究还有待深入。我国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整体性能上与国外企业产品相比仍有差距。

（2）行业竞争加剧，行业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有待完善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属于我国缝制机械行业快速发展的高科技含量和高附加值产品，毛利率水平相对较高。随着电控缝制机械市场的快速发展，可能会有更多的企业参与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发展，同时，行业内现有企业为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在营销推广、销售价格、信用政策等方面也存在采取更为灵活和激进的竞争策略的可能性，使得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假冒伪劣和侵犯知识产权行为时有发生，行业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任重道远。近年来使用假冒电控的整机产品流入市场，侵犯了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企业的知识产权。这些产品一般会采取恶性低价竞争的手段，严重影响了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良性发展。

（九）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特点

1、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综合性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是涉及多门学科的技术密集型行业，缝制机械设备电控技术涵盖了计算机软件、工业自动化、电气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机械设计、工业设计等多学科知识技术。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技术是上述诸多领域技术、工艺的综合集成及应用，具有显著的综合性特征。

（2）核心控制作用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是各类缝制机械设备产品的控制核心。电脑控制系统如同缝制机械设备整机产品的“神经中枢”和“大脑系统”，缝制机械设备的高效运转取决于电脑控制系统的支持。

（3）技术更新速度较快

技术更新速度快是许多技术密集型产业的共同特征。电控领域涉及相关学科的技术进步均会迅速在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中得到体现。这使缝制机械制造行业技术具有较快的更新速度。

2、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普遍采用定制开发和订单生产模式。电控生产企业根据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厂商提出的技术要求，结合各个整机厂商的机械性能、结构特点进行定制开发并根据整机厂商的订单组织生产。

3、行业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周期性受到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加工行业以及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属于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的上游行业，而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的周期性取决于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加工行业的周期性。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季节性受下游缝制机械整机设备行业制造周期和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加工行业固定资产投入季节性特点的影响。

响，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季节性特征较为不明显，通常上半年的销量略多于下半年。

（十）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影响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上游行业包括集成电路、PCB 电路板、分立器件、电气元件、伺服系统元件、机箱器件、变压器和传输线缆等原材料供应行业。上游行业的供给情况、价格波动对本行业的经营会有一定的影响。电子元器件行业和金属加工行业的生产和销售企业众多，市场化程度高，价格波动较小。

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制造行业，产品的终端用户为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生产加工企业。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作为缝制机械设备的核心部件之一，与下游的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制造行业关联度较高。总体来看，我国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行业仍有巨大的成长空间，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产品行业机器设备的升级换代趋势日益明显，为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契机。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上中下游以及终端产品的示意图



三、发行人的竞争状况

（一） 公司的竞争优势

1、基于自主创新的技术优势

本公司始终坚持“创新永无止境”的企业精神，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已经拥有多项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其中超多头、多功能组合刺绣机等产品的控制技术已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本公司作为缝制机械设备电控领域的龙头企业，不仅掌握着多线程实时嵌入式操作系统软件开发技术、可编程逻辑器件软件开发技术、专业 CAD 设计软件开发技术、执行机构/配套驱动装置及运动控制算法等控制系统的软件开发、设计能力；还掌握着硬件电路设计技术以及低功耗、低辐射、高抗干扰硬件设计技术等硬件开发、设计技术；同时还拥有对缝制设备机构动力学特性、缝制质量控制、机电一体化系统设计的分析、控制和验证的方法。公司在自主研发、行业领先的通用控制系统平台基础上，将先进的信息处理、控制技术、驱动技术、检测传感技术等应用于缝制、针纺机械领域，构建了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缝制、针纺机械设备领域电脑控制系统产品体系。

本公司一直以技术创新引领产品趋势，以基础研究奠定技术基础，以功能部件和配套软件等的研究开发增加产品功能和提升终端用户的使用体验。公司通过不断加快新产品开发和产品升级速度，追踪国际电控行业新技术，不断推出新功能产品和新性能产品，满足国内外市场的新需求，保持公司在新产品品种和功能上的领先地位，保障公司新产品引领行业产品趋势。公司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紧跟市场和用户的需求，围绕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的研究、开发、制造、应用等方面进行了大规模的基础研究和实验，并在缝制机械设备整机厂商和终端使用用户的配合下针对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的设计参数、性能指标、产品稳定性等方面进行了大量试验，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储备和应用经验。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技术创新管理体系，设立由核心管理层、内部专家为主的技术与项目管理委员会，制订中长期技术与产品发展规划并负责对研发方向、重点项目、经费预算、项目进度等重大问题进行评审。研发中心负责制定技术创新项目，明确目标和措施，并根据市场需求实行动态管理。为提高项目研发

速度，公司对研发体系按产品线及资源共享的原则成立了技术部及刺绣机、驱动器两个产品研发部和工缝机、横机两个产品事业部。

本公司大力推进自主创新，目前已拥有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3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3 项。2013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C16 型全伺服精品刺绣机电控系统”、“328 超多头刺绣机专用电脑控制系统”、“SC511 圆头锁眼机控制系统”分别获得中国缝制机械协会颁发的 CISMA2013 优秀新产品一、二、三等奖。2012 年，公司自主研发的“高效多头多功能刺绣机数控系统”获科技部、环保部、商务部、国家质监总局联合评选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十一五”期间，多项自主研发的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分别荣获北京市科技进步三等奖、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一、至三等奖、中国缝制机械协会“优秀产品奖”、“十一五”全国缝制机械行业技术创新一、三等奖等。2011 年本公司承担的《高效节能缝制设备伺服控制系统的研发》项目被列为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公司始终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分别作为主草、参草单位共计参与制定了 4 项国家标准和 14 项行业标准。此外，本公司也是 IEC 缝纫机电气安全国际标准专家组成员，参与修订国际标准 1 项。

2、行业经验优势

本公司是国内缝制设备电控领域的龙头企业，在行业内占据了领先的市场竞争地位，主导产品刺绣机电控系统 2011 年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75%以上，2012 年和 2013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80%左右。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产品型号/规格、生产规模、技术水平、产品质量、服务/技术支持体系、人才队伍等方面均处于行业领先。

本公司主要生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和工缝机电控系统产品类型丰富、品种规格多样，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公司是国内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产品和型号最齐全的企业，从起初的单一产品、单一型号，发展为目前行业内最完整的产品序列，常年生产 1,000 多个品种规格。除普通的平绣机型外，公司还提供毛巾绣、金片绣、盘带绣、绗缝绣、绳绣、缠绕绣、帽绣、激光切割等特种刺绣机电控系列产品。公司在特种缝纫机领域，拥有套结机、花样机、锁眼机等电控系统产品并已经取得了一定市场地位。此外，公司还配套生产电控系统的专用伺服系统和制版软件，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电控产品的控制效果，优化了整机设备性能。

本公司一贯重视产品质量，建立了从设计开发、采购、生产制造及市场营销的全面质量管理，并通过了 ISO 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在产品设计方面，研发中心着力打造了可靠性工程平台，通过搭建产品技术平台、物料选型与认证平台、失效分析平台，为产品可靠性设计提供了有力保障。在原材料采购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方评审制度甄选供方，并采取现场考察及定期或不定期审核等方式对供方资质进行认证，严把来料检验关，保证到货品质。在生产过程控制方面，本公司对生产、检验、存储、运输各个环节实行过程控制，严格遵循内控标准进行产品检验，坚决消除产品隐患。公司在提供售后服务的同时建立了质量信息平台，及时收集客户现场质量问题及维修数据，实时反映产品质量水平现状，并对当期影响产品质量的主要问题形成分析和改进，推动公司产品质量水平不断提高。公司通过全过程质量控制体系管理，保证了每一台产品的品质。

本公司依托及时准确的客户需求跟踪、强大高效的研发能力、丰富的行业应用经验、灵活的生产组织体系，能够快速响应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本公司与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开展开放式合作，能够依据每个不同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的机械特点进行单独的设计，并能够快速满足纺织服装等行业终端用户的各种需求。本公司快速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能力也是帮助国产缝制、针织整机厂商同国外厂商产品竞争的重要优势之一。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依据自身经营特点，积极探索，不断求新，积累了丰富的缝制设备电控行业经验，通过对产品型号/规格、生产规模、技术水平、产品质量、服务/技术支持体系、人才队伍等方面的不断自我调整，将大豪科技打造成为全国缝制设备电控领域规模最大、最专业的供应商之一。

3、品牌及客户优势

经过多年的积淀，本公司电控产品的“大豪”品牌已经在客户中得到了广泛的认可。本公司与下游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开展开放式合作，以稳定、优异的产品性能与及时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服务能力与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中捷股份、杰克股份、浙江德源、浙江飞鹰、浙江越隆、浙江信胜、乐佳机电、经纬电子、飞亚集团、盛名机电、诸暨玛雅、浙江美机等国内外缝制机械设备行业的大型企业均为本公司的重要客户。公司 2010 年-2012 年连续三年获得中国轻工业缝制机械行业十强企业称号。稳定的产品性能、良好的售后服务在为

公司取得良好销售业绩，赢得市场美誉的同时，为公司进一步进行新市场开拓及新客户开发奠定了坚实有力的基础。

通过电控产品的销售，本公司也把“大豪”电控产品的操作方法和日常维护方法传播到了全球市场，在世界范围内培养了大量熟悉本公司产品的操作工人、整机代理商、维修人员及调试人员。该等人员所服务的客户因为常年使用、销售、维护本公司电控产品，并享受本公司提供的全方位、及时的技术支持，对本公司品牌具有较高的认同感和忠诚度。

4、全方位多层次的技术/服务支撑体系

作为缝制、针织设备电控系统领域的专业化供应商，完善、立体化的服务体系是电控系统产品发展、推广的重要保障。本公司不仅为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提供服务，也为缝制设备终端使用企业提供服务。公司在国内主要缝制针织设备整机生产及销售地区设立了销售服务网点，并在海外缝制设备终端使用企业集中的国家或地区派驻了技术/售后支持人员。依托于全方位多层次的技术/服务支撑体系，本公司能够对电控产品与缝制机械设备整机配套生产过程以及整机使用运行过程中的组装调试、技术支持/培训、运行维护、设备维修等客户的重要需求做出快速及时的响应，从而保证了客户满意度和对大豪品牌的认可。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全方位售前、售中、售后的销售服务体系。售前服务的对象为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和设备终端使用企业，以产品推广和为客户设计最佳技术解决方案为主；售中服务的对象为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以接受客户订单、在销售过程中适时与客户进行沟通、对厂商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为主；售后服务的对象为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和设备终端使用企业，涵盖从操作培训到技术支持、维修、需求及质量信息反馈等服务。公司的技术/服务支撑体系由总部、营销中心、办事处和驻厂代表四级组成，是以总部为指挥中枢、营销中心为业务支架、办事处和驻厂代表为业务触点的全方位多层次网络体系。公司目前有位于诸暨、广东的2个营销中心和10个办事处以及数十名的驻厂代表，遍布国内外主要缝制针织设备整机生产及销售地区。

5、人力资源优势

缝制设备电控行业是涉及多门学科的技术密集型行业，公司充足的人才储备

和合理的人才结构是重要的竞争优势之一。长期以来公司十分注重对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目前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生产、测试、市场、销售和服务等系统的专业人才体系。

经过多年经营，公司锻炼了一支经验丰富、结构合理的管理团队，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非常稳定，具有强大的技术实力和管理能力，能够较为准确的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方向。核心管理团队中的人员都是伴随着中国刺绣机的诞生、发展、成熟而成长起来的，其中大部分人员参与了成功研发填补国内空白的中国第一台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将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最有利保障。

经过多年研发队伍建设，公司拥有一支超过 200 名研发人员的研发团队，团队成员普遍具有较高的缝制、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产品创新素养和开发设计能力，研发队伍中有 5 人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2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3 人为北京市、轻工业联合会劳动模范，3 人获北京市五一劳动奖章，还有多人被评为“北京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科技专家”、“科技新星”等称号。

（二） 公司的竞争劣势

1、公司产品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

多年来本公司依靠不断的创新，使产品由过去较为单一的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产品扩展到多个缝制、针纺机械行业的电脑控制系统产品。但是报告期内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仍然较高，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产品仍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加大工缝机电控系统研发和生产投入，整体产品结构已经渐趋优化。随着公司逐步加强在特种工业缝纫机和针织横机电控系统领域的精耕细作，特别是本次募投项目投入之后，公司工缝机和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产品的生产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合理预计将有所提升，相关产品的收入占比也将有所提高，公司的产品结构将得到进一步优化。

2、公司的高端电控系统产品比例较低

本公司目前生产的高端电控系统产品尚处于小批量生产阶段，参与缝制、针织设备电控系统高端市场的竞争力较弱。目前公司主要的下游客户为国内大型缝

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而我国的缝制、针织设备在综合效率、工艺水平、缝制针织产品质量等方面同国际先进水平仍存在一定差距，高端产品较少、产品附加值不高。经过多年发展，国内缝制、针织设备的高端核心技术积累已经完成，开始逐步具备角逐高端市场的实力。本公司将通过不断推出优质高效的缝制、针织设备电控产品，协助国内缝制、针织设备整机企业与国际企业进行竞争，抢占缝制、针织设备的高端市场。

（三） 本公司的行业竞争地位以及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分别属于缝制和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行业，其中刺绣机电控系统和工缝机电控系统的生产、销售规模较大，市场占有率较高，而横机电控系统由于大部分尚处于研发和样机试用阶段，市场占有率较低。

1、本公司的市场占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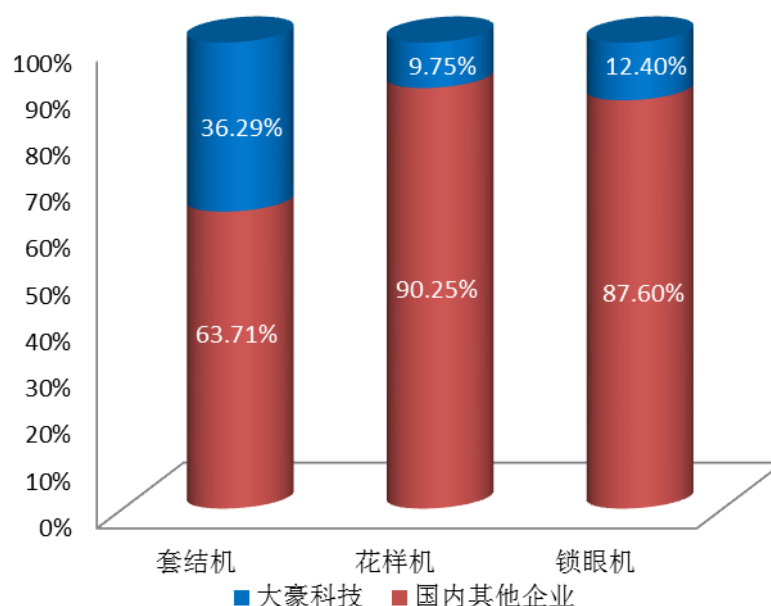
（1）刺绣机电控系统市场占有率

公司是国内刺绣机电控市场的龙头企业，国内刺绣机电控市场占有率较高。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不完全统计和本公司的销量测算，主导产品刺绣机电控系统 2011 年的国内市场占有率达到 75%以上，2012 年和 2013 年国内市场占有率约为 80%左右。

（2）工缝机电控系统市场占有率

本公司的工缝机电控系统产品主要有三种类型：套结机电脑控制系统，锁眼机电脑控制系统和花样机电脑控制系统。2013 年的套结机电脑控制系统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36.29%；花样机电脑控制系统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9.75%；锁眼机电脑控制系统产品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为 12.40%。2013 年公司工缝机电控系统国内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图所示：

2013 年公司工缝机电控系统国内市场占有率情况



注：资料来源于《2013 年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和公司销量数据。

2、本公司在不同细分市场中的竞争对手

公司的三大类电控系统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差异较大，市场环境和竞争对手均不相同。按照产品分类，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表所示：

产品市场	主要竞争对手	竞争对手基本情况
刺绣机电控系统市场	深圳市山龙电控设备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有刺绣机控制系统、横机控制系统、数控系统、驱动器系统以及打版系统五大类。
	福州天虹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有刺绣机电脑控制器、步进/变频/伺服电机驱动器、工业用缝纫机控制器、刺绣电控扩展产品以及配套电路板。
	浙江思普瑞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有平绣电脑控制系统、金片绣电脑控制系统和自动剪线电脑控制系统。
	深圳市泰智科技有限公司	其缝纫设备电控系统主要产品有绣花机电控系统和步进驱动器。
	深圳市稳步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有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电脑绗绣机控制系统、电脑绗缝机控制系统、钉片机控制系统、步进电机驱动器以及交流伺服电机驱动器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市场	绵阳圣维数控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产品有电子高速套结机/花样机/高速自动平头锁眼机控制系统、数控系统、数控机床及军/民交流伺服器。
	上海鲍麦克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有全自动平缝控制器、高速电子套结机伺服控制器、全功能伺服控制器等。
	贺欣机械厂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有适用于各种工业缝纫机的伺服马达、伺服电机、迷你伺服电机等。

产品市场	主要竞争对手	竞争对手基本情况
针织横机电 脑控制系统 市场	浙江恒强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有横机电脑智控系统、内衣/丝袜/棉袜电脑智控系统、伺服器以及输纱器。
	浙江明德自动 化设备有限公 司	主要产品有放针横机、全自动电脑横机、多色换纱、织领机、提花小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等。
	福建睿能电子 有限公司	主要产品有嵌入式电子模组和智能控制系统。

注：表中竞争对手基本情况是根据各公司互联网主页和公开信息收集。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 主要产品的性能和用途

1、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主要产品及功能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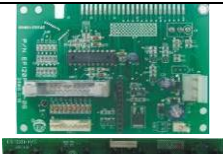
（1）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操作箱	控制箱	
1	CX8 系列 电脑刺绣 机控制系 统			针对国内外高端用户需求推出的新一代高端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功能更丰富。采用 12"、10"真彩液晶显示屏，最大存储容量 1,600 万针，支持中、英、法、土、西、葡、俄、阿拉伯等多种语言，覆盖现有锁式刺绣机全部功能。
2	3X6 系列 电脑刺绣 机控制系 统			在标准型控制系统基础上升级推出的一款面向多种特种绣的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适用于中高端市场或有特殊需求的客户。采用 10"、8"真彩液晶显示屏，最大存储容量 200 万针，支持双语言，覆盖现有锁式刺绣机全部功能。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操作箱	控制箱	
3	3X8 系列 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			高性价比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 可实现基本锁式刺绣功能及简单的附加功能。适用于中低端市场。采用 5"真彩液晶显示屏, 最大存储容量 200 万针, 支持双语言。支持除盘带、绗绣、激光、多金片外其他锁式刺绣机全部功能。
4	3X2 系列 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			基本功能型锁式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 不含剪线功能, 只支持基本锁式刺绣功能。适用于低端市场。采用 5"真彩液晶显示屏, 最大存储容量 200 万针。
5	1X5 单头 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			单头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 采用 7"真彩液晶显示屏, 支持触摸操作, 最大存储容量 1,600 万针, 支持中、英、法、土、西、葡、俄、阿拉伯等多种语言, 支持多金片、简易绳绣、锁式毛巾等扩展功能, 可选配低压绣框驱动。
6	CX9 电脑 刺绣机控制系统			针对链式绣需求专门开发的电脑控制系统, 既支持链式绣、毛巾绣, 也全面支持锁式绣控制系统的功能, 可实现多种刺绣方法的混合绣做。最大存储容量 1,600 万针, 支持中、英、法、土、西、葡、俄、阿拉伯等多种语言。支持除绗绣、激光外其他锁式刺绣机全部功能。支持链式金片、链式缠绕等扩展功能。

(2) 电脑刺绣机特种绣控制模块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控制模块	
1	金片控制模块		专用金片绣控制模块, 通过与不同控制系统组合, 可以满足目前市场上各种金片绣做工艺。模块可实现 2mm 到 22mm 金片绣做, 支持单金片、双金片、三金片、四金片控制方式、支持叠片绣、支持气阀或电机升降功能, 支持电机切片功能。支持链式金片功能。

序号	产品类型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控制模块	
2	智能断检模块		断检模块内置 CPU, 可用于刺绣机断线检测装置。支持轮式、簧式及轮簧组合等多种断检方式, 配合控制系统可实现组合刺绣等特殊功能。支持机头电机或电磁铁控制两种方式, 支持面线夹持功能、组合刺绣、在线升级及设地址。
3	普通断检模块		基本断检模块, 可用于刺绣机断线检测装置。支持轮式、簧式及轮簧组合等多种断检方式。仅支持机头电磁铁控制方式。
4	特种绣断检模块		链式机专用的断线检测模块。支持接近开关、多针轮式或单针簧式检测方式。
5	PB 盘带		集中盘带绣机构的控制模块。适合头数较多且要求补绣, 追求绣品效果的机器。支持 Z1-Z 6 绣、带绣、缠绕绣、羽状绣、褶皱绣等多种绣作方式。支持 M 轴集中控制、压脚和摆嘴分头控制。
6	PD 盘带		分头盘带绣机构的控制模块。该机型主要销往国外市场, 适合头数较少、要求补绣效率高, 追求绣品效果的机器。支持 Z1-Z 6 绣、带绣、缠绕绣、羽状绣、褶皱绣等多种绣作方式。支持 M 轴、压脚和摆嘴分头控制方式。
7	简易绳绣		新型简易绳绣装置控制模块, 主要用于在非盘带机型上扩展绳绣功能, 满足了低端刺绣机市场对绳绣功能的需求。仅支持锯齿绣 (Z3 绣) 功能。
8	集中打环控制模块		适用集中打环链式绣机型, 实现针高升降、分头剪线、断线检测等功能。
9	分头打环控制模块		适用分头打环链式绣机型, 实现 H 轴控制、D 轴控制、针高升降、分头剪线、断线检测等功能。
10	链式缠绕控制模块		适用于链式缠绕机型的缠绕机构控制。
11	锁式毛巾绣控制模块		锁式毛巾装置控制模块, 可在锁式刺绣机上实现仿毛巾绣效果的工艺, 从而满足低端市场对毛巾绣工艺的需求。

(3) 刺绣机电控系统专用伺服系统主要产品及功能介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伺服	
1	刺绣机主轴伺服		适用于刺绣机主轴驱动，配套大豪刺绣机控制系统使用效果更加。针对机型负载不同，又划分为 3.0KW、2.0KW、1.5KW、1.0KW、400W 五种规格。
2	刺绣机绣框伺服		适用于刺绣机绣框驱动，针对机型负载不同又分为 1.5KW 和 1.0KW 两种规格。大豪绣框伺服与控制系统间通过数据交互及参数整定可实现更高的刺绣效率和更好的绣品质量。
3	绗绣机主轴伺服		适用于绗绣机主轴驱动。
4	绗绣机绣框伺服		适用于绗绣机绣框驱动，根据负载又分为 2.0KW 和 1.5KW 两种规格。
5	M 轴驱动伺服		集中盘带 M 轴专用驱动。
6	H 轴驱动伺服		集中链式机 H 轴专用驱动。根据负载又分为 1.5KW 和 400W 两种规格。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伺服	
7	D 轴驱动伺服		集中链式机 D 轴专用驱动。根据负载又分为 1.0KW 和 400W 两种规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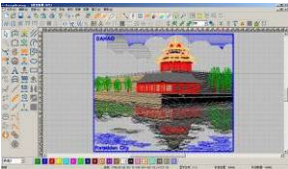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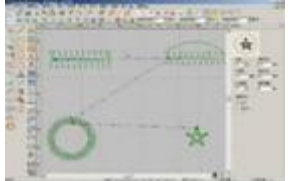
2、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主要产品及功能介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操作箱	控制箱	
1	花样机电脑控制系统			采用伺服电控系统、细分步进电机驱动等技术，新增电子抓线、步进控制中压脚等功能，支持液晶屏幕和触屏操作。
2	曲折缝电脑控制系统			采用先进的伺服电控、回复式电磁铁控切刀等技术，系统标配 14 种 20 个曲折缝花样，可以通过调整参数控制摆幅、送布间距，可在最高转速下进行连续缝制、循环缝制，提高缝制效率。
3	锁眼机电脑控制系统			采用先进的伺服电控、回复式电磁铁控切刀等技术，运用大豪科技在缝纫设备领域积累的步进电机驱动曲线算法。
4	套结机电脑控制系统			采用数码管显示加按键面板的屏幕和伺服电控等先进技术；并能通过主控参数实现套结机和钉扣机的自由切换，售后维修处理方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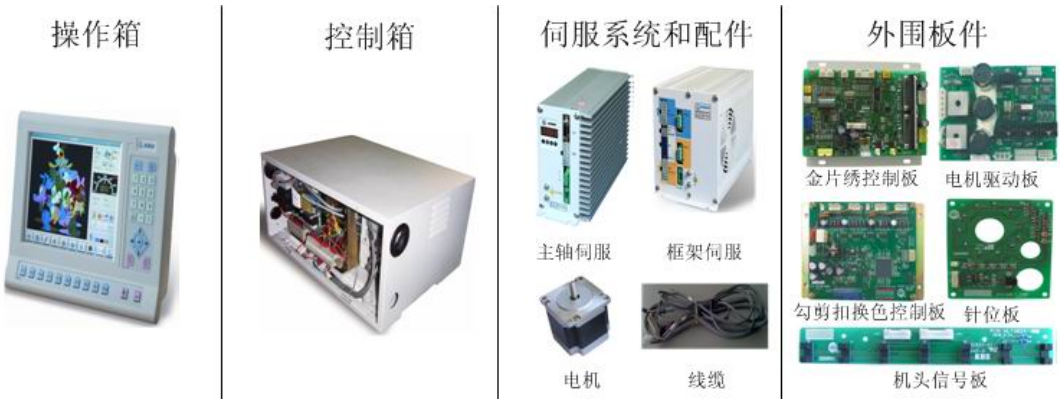
3、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主要产品及功能介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操作箱	机头箱	控制箱	
1	针织横机电控系统				编织速度快，编织效果好；支持多种调整，兼容各主流制版系统；原料使用率高；运行稳定，保护充分；更新升级及时，售后完善。

4、制版系统产品及功能介绍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图例	功能与应用
1	刺绣机制版系统 emCAD		专业刺绣机制版系统，具有界面友好、容易上手，兼容传统制版设计理念，支持联网、仿真显示及多项制版新功能的优点。
2	缝纫机制版系统		特种工业缝纫机花样制版软件，兼容传统设计理念，可提供模板、仿真显示、可电控联网等新功能，支持矢量字库及多种格式文件。
3	横织机制版系统		高效的花样设计软件，具有交互界面友好，使用方便、智能，兼容已有模板，多项新增功能，并可与大豪电控相结合等优点。

(二) 公司产品组成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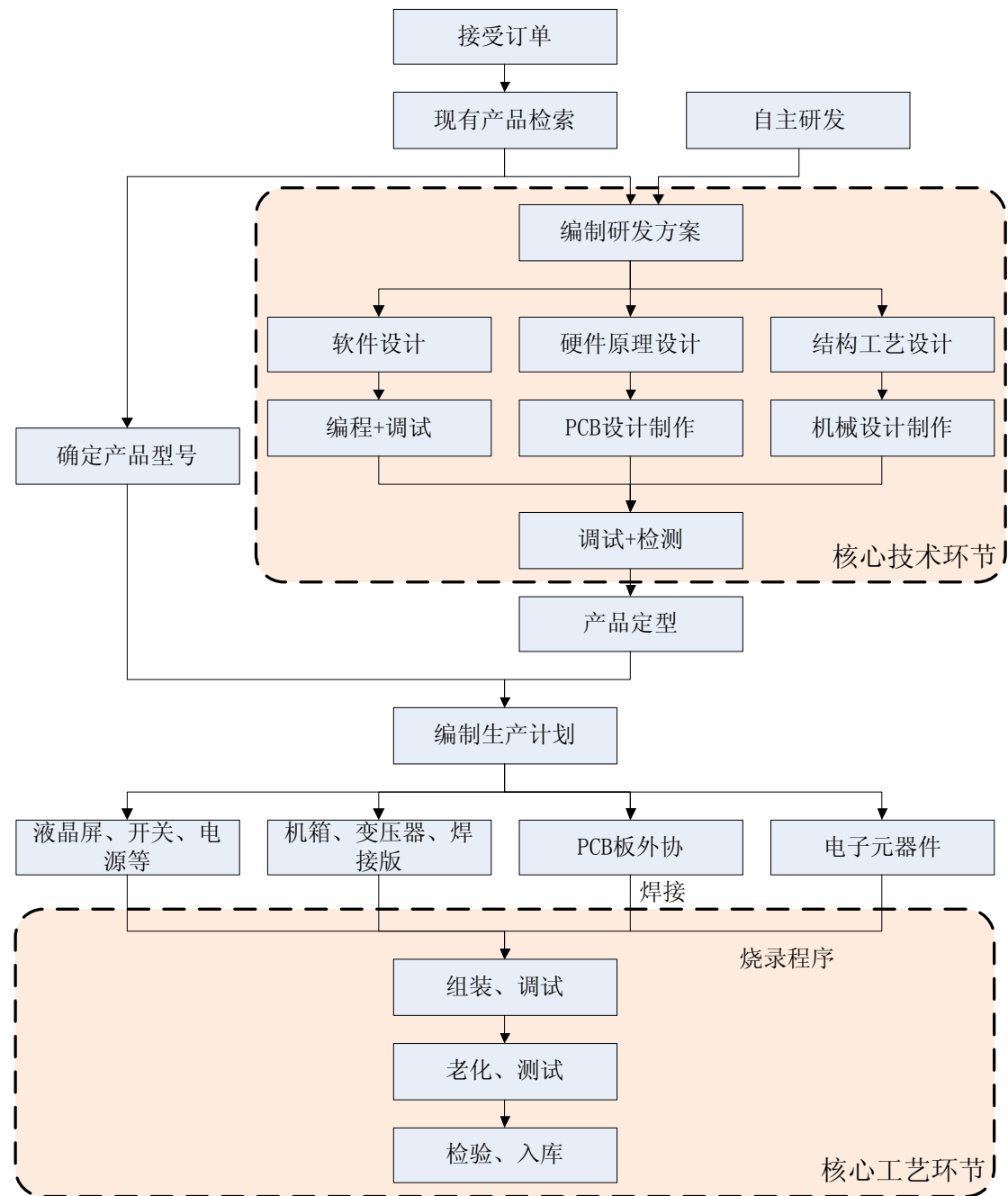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缝制、针织设备电控系统均为缝制、针织机械整机设备配套产品，

一般由操作箱、电控箱、伺服装置、电机、外围板件及其他零部件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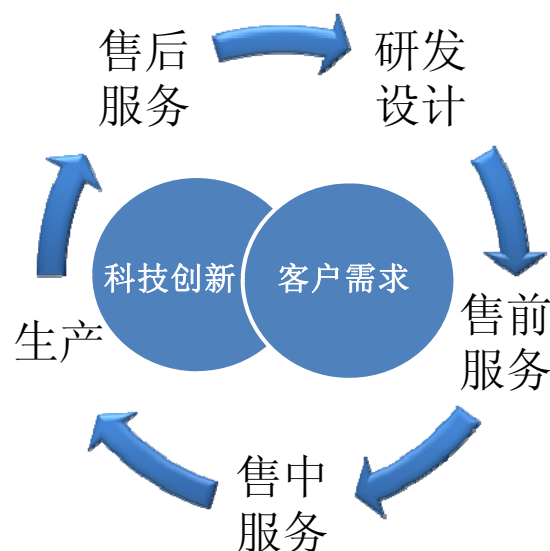
（三） 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缝制机械设备电脑控制系统是涵盖了计算机软件、工业自动化、电气工程、机械电子工程、机械设计、工业设计等诸多领域技术、工艺的综合集成及应用的机电一体化高科技产品。本公司作为缝制机械设备电控领域的龙头企业，掌握了控制系统的软件开发和硬件设计技术。公司的组装调试和老化测试工艺保证了产品的稳定性和低故障率。公司的软件开发、硬件设计构成了产品的核心技术环节；组装调试和老化测试构成了产品生产的核心工艺环节。本公司所生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缝纫机电控系统、针织横机电控系统和配套用特种伺服系统产品的基础原理、制造工艺及制造所需设备基本相同，其生产工艺流程也基本类似。本公司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四） 主要经营模式

1、内部业务链



本公司一直坚持以科技创新和客户需求为导向，开展销售、研发、生产等主要业务流程。

销售流程可分为售前、售中、售后服务。售前服务为以产品推广、与研发部门合作深入了解客户的个性化需求，为客户设计最佳技术解决方案；售中服务为接受客户订单、在销售过程中适时与客户进行沟通，对厂商人员进行技术培训，以随时满足客户新的需求；售后服务涵盖从操作培训到技术支持、维修、需求/质量反馈等服务。

研发设计流程主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开发，将研发成功的产品交由生产部门生产；同时追踪国际电控行业新技术，提前进行新产品开发和产品升级改进，保持公司在新产品品种和功能上的领先地位，满足国内外市场的新需求，保障公司新产品引领行业产品趋势。

生产流程主要根据销售订单安排采购和生产，并按时交付给客户。

2、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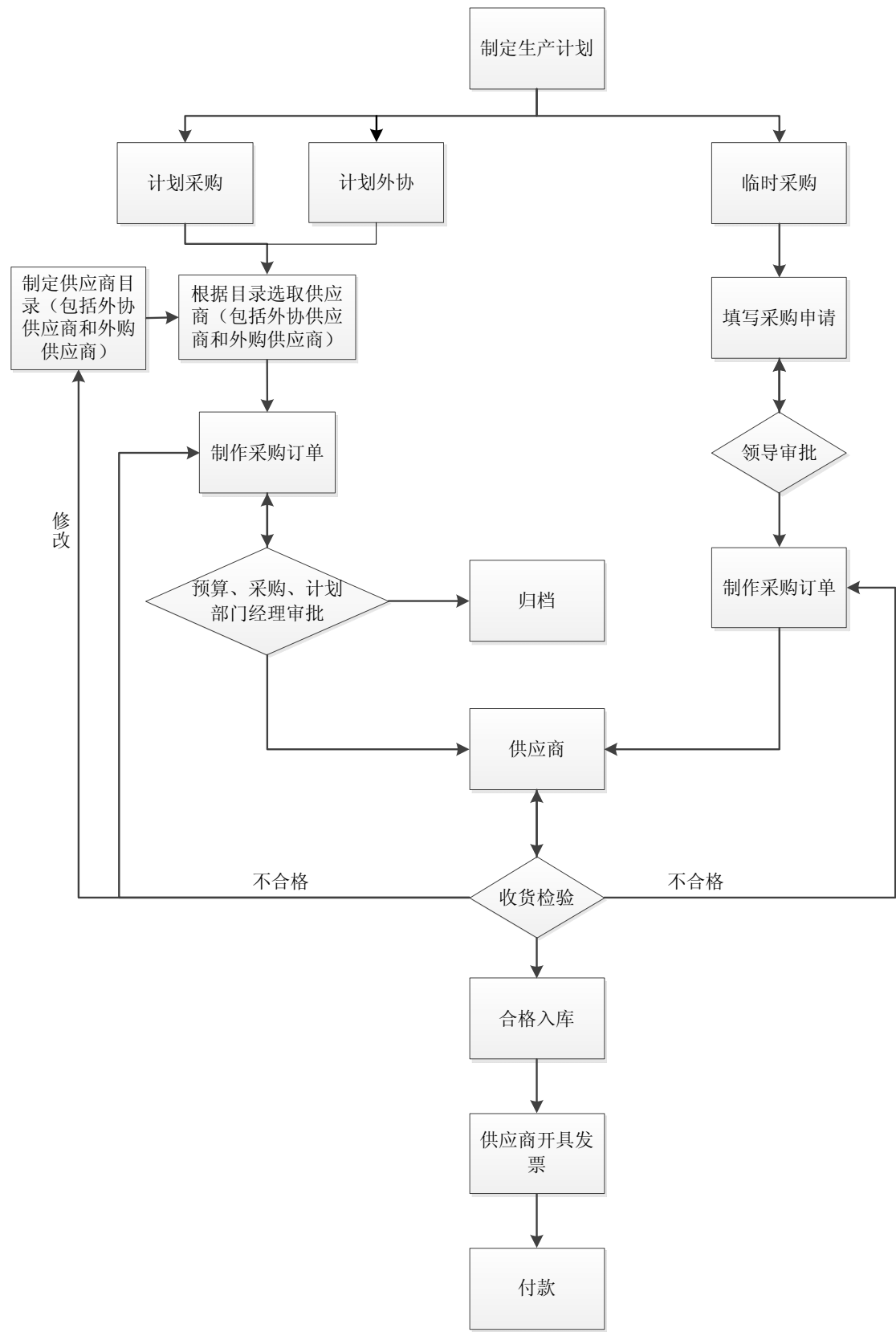
公司零部件采购采取直接购买和外协加工方式进行。公司对于外协供应商和外购供应商采取统一管理。公司已经建立起了一套严格的供应商选择、认定、考

核制度，并严格遵照 ISO9001:2000 质量认证体系的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筛选和管理，以保证所外购及外协加工产品的价格和质量。

公司产品生产用主要原材料为集成电路、分立器件、液晶屏、开关电源、变压器、电机、传输线缆等关键采购材料以及 PCB 制板、机箱器件、变压器和焊接板等外协件。公司关键采购件均由国内外大型厂商供应，并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公司主要外协件所属配套行业的生产企业众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充分。公司外协加工的原材料有 PCB 制板、机箱器件、变压器和焊接板。其中 PCB 制板、机箱器件、变压器由本公司提供加工图纸或指标要求，外协方包工包料按照图纸要求进行生产。焊接板为本公司提供 PCB 板给外协厂商，外协厂商提供板卡的焊接加工服务。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生产拉动式，根据生产计划以及库存材料的期末库存量，计算出下期生产所需的各种元器件、装机结构件等原材料订货数量，并考虑原材料供货周期，制定采购计划，按计划进行滚动采购。公司的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1) 供应商管理

公司对于外协供应商和外购供应商采取统一管理。

为对供应商进行合格评定，以确保其能长期、稳定地向公司提供质量优良、价格合理的原材料，公司制定了《供应商控制程序》等制度。公司设立了供应商评定小组作为对供应商资质考察评定的常设机构。小组成员由管理者代表、生产副总经理及计划供应部、各产品研发部、质量部、财务部、市场营销部等相关部门指定本部门的资深人员组成。经供应商评定小组评审，结论为合格的供应商，经生产副总审核、总经理批准后，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册》。各部门负责供应商监控的数据统计工作，并将结果放在公司内部网的指定地址。供应商评定小组负责定期汇总和分析统计数据，作为对供应商评价的依据并进行复审评价。

（2）采购流程

为达到对采购过程及供应商进行控制并确保采购原材料的质量的目的，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市场临时采购管理办法》和《采购合同管理规定》。根据上述规定，计划供应部负责制定采购计划，执行采购作业；技术部和产品研发部共同负责制定采购技术标准；质量部负责采购原材料的验证；总经理负责采购文件的批准。采购流程严格按照《采购控制程序》执行。

（3）采购结算和库存管理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采用先货后款的方式，根据采购合同约定的账期和付款方式方式进行结算。

公司根据原材料的到货时间将原材料分为长线、中线和短线物料，并相应确定长线、中线和短线物料的采购周期，以保证生产计划所需原材料提前一个月或当月入库。如出现原材料紧急短缺，则进入临时采购程序，按照规定流程进行审批采购。

3、生产模式

（1）生产模式

本公司采取“面向订单，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核心产品的销售具有多品种、小批量的特点，公司根据销售订单安排车间进行物料准备和生产组装，向客户供货。

为了缩短供货时间、合理配置产能，公司通常在生产淡季时，根据市场调研

预测销量，选择部分基本通用机型和通用结构部件提前安排生产作为库存，以便在有生产订单下达时及时完成生产并发货。

（2）外协加工情况

公司零部件采购采取直接购买和外协加工方式进行。公司外协加工的原材料有 PCB 制板、机箱器件、变压器和焊接板。其中 PCB 制板、机箱器件、变压器由本公司提供加工图纸或指标要求，外协方包工包料按照图纸要求进行生产。焊接板为本公司提供 PCB 板给外协厂商，外协厂商提供板卡的焊接加工服务。公司主要外协件所属配套行业的生产企业众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充分。公司对于外协供应商和外购供应商采取统一管理。公司已经建立起了一套严格的供应商选择、认定、考核制度，并严格遵照 ISO9001:2000 质量认证体系的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筛选和管理，以保证所外购及外协加工产品的价格和质量。公司的主要外协加工的原材料分类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采购商品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
PCB 制板	1,275.16	7.72%	2,899.60	7.39%	1,227.74	4.88%	1,769.62	6.34%
机箱、器件	2,946.95	17.84%	6,318.55	16.10%	3,214.35	12.79%	4,059.14	14.53%
变压器	1,108.97	6.71%	1,876.42	4.78%	863.79	3.44%	1,145.67	4.10%
焊接加工费	773.89	4.68%	1,554.62	3.96%	749.44	2.98%	1,267.76	4.54%
合 计	6,104.96	36.95%	12,649.19	32.23%	6,055.32	24.09%	8,242.19	29.51%

公司主要外协件所属配套行业的生产企业众多、市场化程度高、市场竞争充分。公司对于外协供应商和外购供应商采取统一管理。公司已经建立起了一套严格的供应商选择、认定、考核制度，并严格遵照 ISO9001:2000 质量认证体系的程序对供应商进行筛选和管理，以保证所外购及外协加工产品的价格和质量。

①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前五大外协加工原材料提供商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类型
2014 年 1-6 月				
1	凯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0.88	3.37%	PCB 制板
2	河北豪威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449.39	2.48%	机箱器件
3	北京柏瑞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73.48	2.61%	焊板
4	沧州天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97.46	1.64%	机箱器件
5	北京核原科电电气有限公司	320.40	1.77%	变压器
合 计		2,151.62	11.87%	-
2013 年度				
1	北京凯迪思电路板有限公司	1,459.74	3.22%	PCB 制板
2	河北豪威电气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1,256.43	2.77%	机箱器件
3	北京柏瑞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19.68	2.25%	焊板
4	北京核原科电电气有限公司	975.45	2.15%	变压器
5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738.96	1.63%	PCB 制板
合 计		5,450.26	12.02%	-
2012 年度				
1	沧州豪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4.08	2.75%	机箱器件
2	北京核原科电电气有限公司	588.29	2.67%	变压器
3	北京凯迪思电路板有限公司	585.39	2.66%	PCB 制板
4	北京柏瑞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64.24	2.11%	焊板
5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370.00	1.68%	PCB 制板
合 计		2,612.00	11.87%	-
2011 年度				
1	北京凯迪思电路板有限公司	935.02	3.10%	PCB 制板
2	沧州豪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832.74	2.76%	机箱器件
3	北京柏瑞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69.88	2.55%	焊板
4	北京核原科电电气有限公司	719.09	2.38%	变压器
5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653.82	2.17%	PCB 制板
合 计		3,910.55	12.96%	-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上述外协厂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外协厂商之间的外协价格均是基于市场情况，通过询价、比价并进行商业谈判确定的。

②公司主要外协加工原材料提供商的基本情况：

A、沧州豪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沧州豪威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玉青，经营范围为电子机箱、机柜、面板、线路板制造、加工；仪器成品组装；模具加工；金属材料销售（不含喷涂及金属表面化学处理）。

B、北京凯迪思电路板有限公司

北京凯迪思电路板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注册资本 19,530.998949 万元，法定代表人余汉华，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生产电子元器件、电路板；组装导航产品。一般经营项目：开发计算机软件；销售自产产品。2014 年 3 月，北京凯迪思电路板有限公司更名为凯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C、北京核原科电电气有限公司

北京核原科电电气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康宁，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组装 R 型变压器；加工 R 型铁芯。一般经营项目：销售电器元件、R 型变压器、电源变压器、R 型铁芯。

D、北京柏瑞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柏瑞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注册资本 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同兴，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生产制造、电子电路板组件、汽车电子产品。一般经营项目：电子产品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销售机械设备、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汽车配件、五金交电、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货物进出口。

E、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8 年，注册资本 24,584.9768 万元，法定代表人由华东，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双面和多层印刷电路板（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

理)。

F、河北豪威电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豪威电器设备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李玉华，经营范围为机箱机柜及配件、电气设备数控机床及软件、硬件的研发与生产；仪器设备整机组装机配件制造；实验室仪器及装置的生产制造、批发兼零售；货物进出口（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限制类禁止类不得经营，凡涉及行政许可凭许可证经营）。

G、沧州天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沧州天华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注册资本 5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淑静，经营范围为五金冲压件、低压电器的加工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经营的品种除外，限制经营的品种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4、销售模式

（1）直销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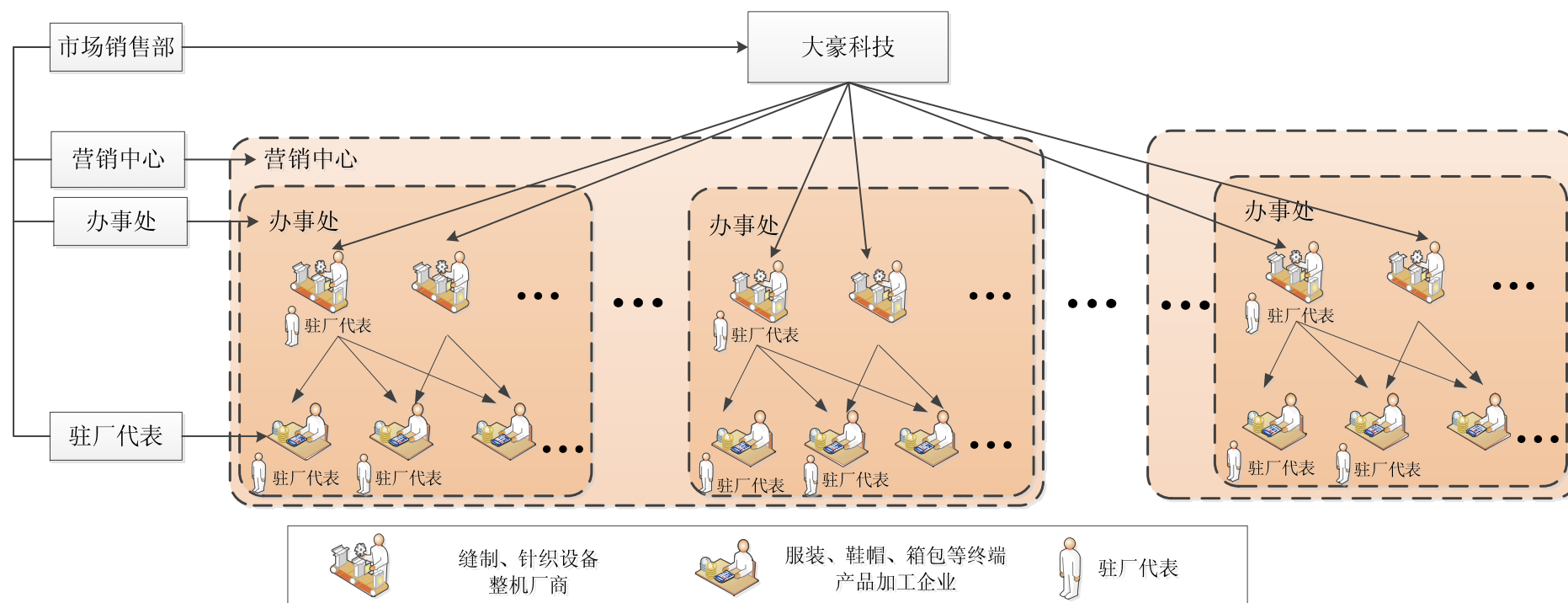
公司的客户全部为缝制及针织设备的整机生产企业。整机生产企业一般直接从厂商订购而不经中间环节以降低成本。因此本公司销售全部通过直销模式，客户根据自身采购需求逐笔下订单。

（2）销售服务体系

本公司不仅为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提供服务，也为缝制设备终端使用企业提供服务。

从业务流程看，公司将销售服务体系分为售前、售中、售后三个阶段。售前服务的对象为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和设备终端使用企业，包括产品推广、与研发部门合作为客户设计最佳技术解决方案等工作；售中服务的对象为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包括接受客户订单、在销售过程中适时与客户进行沟通，对厂商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及时满足客户新的需求等工作；售后服务的对象为缝制针织设备整机厂商和设备终端使用企业，包括操作培训、技术支持、维修、需求质量反馈等工作。

从组织形式看，本公司的销售服务体系由公司营销总部（市场营销部为主）、区域营销中心、办事处和驻厂代表的四级层次组成，是以总部为指挥中枢、营销中心为业务支架、办事处和驻厂代表为业务触点的全方位多层次网络体系。公司在国内主要缝制针织设备整机生产及销售地区设立了销售服务网点，并在海外缝制设备终端使用企业集中的国家或地区派驻了技术/售后支持人员。公司目前有位于诸暨、广东的 2 个营销中心和 10 个办事处以及数十名的驻厂代表，遍布国内外主要缝制针织设备整机生产及销售地区。



公司营销总部的职能为统筹负责公司整体营销工作；统一调度公司服务和技术支持人员；协调调度服务和技术支持所需的物资。

区域营销中心的职能为负责统一调配区域内的服务和技术支持人员；组织开展技术培训；负责及时搜集、整理、上报区域内（潜在）客户的产品需求信息；负责区域内提供相关服务和技术支持所需的物资管理等工作。

办事处的职能为负责驻地重点整机厂商/终端使用客户的服务和技术支持；协助区域营销中心（必要时也可单独）开展产品推广、操作培训等活动；负责及时搜集、整理、上报所负责客户的产品反馈信息等。

驻厂代表的职能为负责本人进驻的整机厂商/终端使用客户维修和技术支持；协助区域营销中心或办事处开展产品推广、操作培训等活动；负责及时搜集、整理、上报所进驻客户对产品的反馈信息等工作。

（五） 主要业务构成情况

1、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其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产品主营业务收入及其占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占比
刺绣机电控系统	32,229.70	86.89%	70,364.01	88.07%	49,538.06	93.20%	59,877.51	92.67%
其中：控制系统	19,990.12	53.89%	41,220.11	51.59%	34,834.26	65.54%	43,135.45	66.76%
专用伺服系统	12,239.58	33.00%	29,143.90	36.48%	14,703.80	27.66%	16,742.06	25.91%
缝纫机电控系统	4,594.22	12.39%	9,143.17	11.44%	3,367.62	6.34%	4,174.10	6.46%
横机电控系统	267.43	0.72%	389.95	0.49%	244.20	0.46%	561.49	0.87%
合 计	37,091.34	100.00%	79,897.13	100.00%	53,149.87	100.00%	64,613.10	100.00%

2、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如下：

产品类别	年产能（套）	产量（套）	销量（套）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2014年1-6月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40,000	18,767	17,805	46.92%	94.87%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	15,000	11,101	10,411	74.01%	93.78%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2,000	401	295	20.05%	73.57%
合 计	57,000	30,269	28,511	53.10%	94.19%
2013年度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40,000	47,149	47,391	117.87%	100.51%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	15,000	19,630	19,589	130.87%	99.79%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2,000	394	323	19.70%	81.98%
合 计	57,000	67,173	67,303	117.85%	100.19%
2012年度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40,000	33,363	32,868	83.41%	98.52%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	10,000	7,533	7,159	75.33%	95.04%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2,000	281	306	14.05%	108.90%
合 计	52,000	41,177	40,333	79.19%	97.95%
2011年度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40,000	39,710	38,964	99.28%	98.12%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	10,000	9,374	8,847	93.74%	94.38%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2,000	809	779	40.45%	96.29%
合 计	52,000	49,893	48,590	95.95%	97.39%

3、近三年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台

产品类别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平均单价	增长率	平均单价	增长率	平均单价	增长率	平均单价
刺绣机电控系统（含伺服系统）	18,101.49	21.92%	14,847.55	-1.49%	15,071.82	-1.92%	15,367.39
工缝机电控系统	4,412.85	-5.46%	4,667.50	-0.78%	4,704.03	-0.30%	4,718.09
针织横机电控系统	9,065.45	-24.91%	12,072.63	51.28%	7,980.28	10.72%	7,207.82

2014 年 1-6 月，公司销售的刺绣机电控产品主要为附加功能较多的特种刺绣机电控产品，使得产品平均单价相对前三年偏高。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价格变化较大的原因因为产品单价含本公司的伺服系统。同时，2014 年 1-6 月，由于公司对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产品进行了价格调整，导致产品平均单价较 2013 年度有所下降。

4、报告期内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额占本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超过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对前 5 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前 5 名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2,004.62	28,702.51	18,579.61	23,365.83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31.59%	35.23%	33.97%	35.36%

注：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销售客户，其销售金额已合并计算。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前 5 名客户之间没有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六） 主要产品的原材料和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

单位：万元、万个

主要采购原材料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元 器 件	1、集成电路(IC)	3,635.45	1,858	8,704.92	4,245	4,122.93	1,992	7,437.05	3,297
	2、分立器件	1,835.45	6,702	5,021.51	14,746	2,227.88	6,365	3,412.03	9,267
	3、电气元件	3,156.99	10,468	7,228.68	22,774	3,079.25	9,623	5,109.02	14,605
	4、其他元器件	503.64	220	1,354.85	579	557.10	229	763.24	313
装 机 结 构	1、机箱器件	529.67	2	1,173.56	5	714.35	3	1,010.22	4
	2、电气元件	1,108.97	22	2,185.11	37	893.25	15	1,340.43	22
	3、其他结构件	2,417.28	2,176	4,235.84	3,327	2,317.34	1,613	4,115.65	2,864

件									
伺服系统元件	7,172.67	9	13,791.07	17	6,805.67	8	7,783.49	9	
传输线缆	415.26	151	1,023.48	352	612.02	198	1,012.98	330	
合 计	20,775.39	24,607	44,719.02	46,082	21,329.79	20,046	31,984.11	30,711	

2、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个，元/米

主要采购原材料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平均单价	增长率	平均单价	增长率	平均单价	增长率	平均单价
元 器 件	1、集成电路（IC）	1.96	-4.53%	2.05	-0.94%	2.07	-8.41%	2.26
	2、分立器件	0.27	-19.45%	0.34	-2.70%	0.35	-5.41%	0.37
	3、电气元件	0.30	-5.76%	0.32	-0.81%	0.32	-8.57%	0.35
	4、其他元器件	2.29	-2.17%	2.34	-3.70%	2.43	-0.41%	2.44
装 机 结 构 件	1、机箱器件	246.25	4.92%	234.71	-1.43%	238.12	-5.72%	252.56
	2、电气元件	51.23	-13.25%	59.06	-0.83%	59.55	-2.26%	60.93
	3、其他结构件	1.11	-12.55%	1.27	-11.59%	1.44	0.00%	1.44
伺服系统元件		810.89	-0.04%	811.24	-4.64%	850.71	-1.63%	864.83
传输线缆		2.75	-5.33%	2.91	-5.90%	3.09	0.65%	3.07

3、能源供应情况

本公司生产中消耗的能源为电能，电能可以在生产场所所在地得到充足保证，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本公司生产电费支出分别为 53.42 万元、52.92 万元、74.86 万元和 36.79 万元，占营业成本比重分别为 0.19%、0.22%、0.19%和 0.22%。

4、报告期前五名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2014 年 1-6 月			
1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2,352.79	12.98%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当期采购金额的比例
2	常州市武进金宝电机有限公司	1,530.87	8.44%
3	北京元陆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735.72	4.06%
4	凯迪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1.16	3.37%
5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0.30	3.92%
合 计		5,940.84	32.76%
2013 年度			
1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5,904.58	13.01%
2	常州市武进金宝电机有限公司	5,137.52	11.32%
3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2,273.02	5.01%
4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674.62	3.69%
5	北京拓普华科电子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641.23	3.62%
合 计		16,630.97	36.64%
2012 年度			
1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3,514.08	15.98%
2	常州市武进金宝电机有限公司	2,437.54	11.08%
3	北京拓普华科电子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149.75	5.23%
4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785.64	3.57%
5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619.71	2.82%
合 计		8,506.73	38.67%
2011 年度			
1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5,141.32	17.04%
2	北京拓普华科电子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455.96	4.83%
3	威健实业国际有限公司	1,320.96	4.38%
4	友尚香港有限公司	1,028.05	3.41%
5	文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8.49	3.28%
合 计		9,334.78	32.93%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关联方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前 5 名供应商之间没有任何关联关系，也未在其中占有权益。

（七） 安全与环保情况

1、安全生产

本公司已通过 GB/T 28001（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通过了北京市朝阳区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的验收。为贯彻执行国家各项安全法规、制度和标准，本公司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为方针，制定了《安全管理制度》，涉及了安全生产、安全检查等多个方面。该制度强化员工安全生产意识，保护员工在生产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保证了生产的正常进行。本公司成立了安全管理委员会，具体负责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监督落实，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防范或消灭安全隐患。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安全事故，仅因未健全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档案等问题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受到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处罚。本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整改。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已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出具证明，确认该处罚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以上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章 公司治理”之“三/（一）发行人的处罚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诸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分别对本公司、大豪信息、诸暨大豪和大豪益达出具安全生产守法证明，证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以及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处罚的情形。

2、环境保护

本公司通过了 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该认证的相关规定，确保生活污水、废气、噪音、固体废弃物的排放均满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对本公司以及子公司现有业务进行了核查并于 2012 年 5 月 15 日出具了《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环保核查情况的函》（京环函[2012]240 号），同意通过本公司申请上市的环保核查。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诸暨市环境保护局和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保建设局分别对

本公司、大豪信息、诸暨大豪和大豪益达出具了环保守法证明，证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一）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经营使用的主要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经营设备等。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24,056.19 万元，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6,191.88	3,366.67	-	22,825.21	87.15%
仪器设备	2,152.72	1,791.96	-	360.76	16.76%
运输设备	1,318.14	799.50	-	518.64	39.35%
办公设备及家具	1,286.86	935.28	-	351.58	27.32%
合 计	30,949.61	6,893.42	-	24,056.19	77.73%

1、房屋建筑物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产权并办理了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1	本公司	X京房权证朝其字第 1118618 号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院 7 号厂房	15,365.59	工业
2	大豪益达	房权证并字第 00124333 号	山西省太原市体育路 403 号	604.21	其他用途
3		房权证并字第 00124334 号		3,056.84	工业厂房
4		房权证并字第 00124335 号		4,256.90	综合
5	诸暨大豪	房权证诸字第 F0000019427 号	浙江省诸暨市浣东街道浣东工业园区	12,986.98	厂房、办公楼

本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产权但尚未办理产权证书的房屋建筑物如下表所示：

序号	权利人	位置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1	本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9号A3西侧半栋	15,259.48	工业厂房
2	大豪益达	太原高新区体育路403号	540.00	其他用途
3	本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C4B座	11,795.34	工业厂房
4	大豪益达	太原高新区体育路403号	5,447.36	工业

(1) 本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9号A3西侧半栋的房屋

2004年4月，本公司与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城公司”或“北京电子城”）签署《电子城科技园通用厂房有偿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大豪有限向电子城公司购买A3西侧半栋的通用厂房（以实际测量为准和按勘测后实际面积为准结算）。2009年3月，本公司与电子城公司签署《电子城科技园电子通用厂房有偿转让补充协议》，按照实际测量建筑面积确定了厂房转让费用为5,994.26万元。2005年12月电子城公司已将前述房产交付本公司。2013年12月，电子城公司与发行人签署确认书，确认A3西侧半栋厂房测绘面积为15,259.48平方米，按原合同约定单价3,900元/平方米计算，总购房款为5,951.20万元。

2010年10月8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北京市规划委员会、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联合发文《关于进一步加强研发、工业项目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京国土用[2010]480号）要求“2010年10月1日之前已办理立项、规划、土地或建设手续的研发、工业项目，需要申报预售许可或现房销售确认的，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会同市发展改革、经济信息、规划、国土等部门审核通过后，报市政府审批”。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2013年6月24日下发《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强恒电大厦等五个项目销售监管和买受人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京建发[2013]301号）通知经相关委办局研究并报请市政府批准，同意朝阳区电子城项目（电子城一、二、三期标准厂房、IT产业园、国际电子总部）按相关规定到属地房屋管理部门办理预售许可或现房销售确认手续后，有条件进行销售。目前，A3西侧半栋厂房过户至发行人名下的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该房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抵押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该房

产的转让合同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况。该房产除第一层作为公司库房自用外，其余6层均对外出租。

发行人律师认为：前述房屋大部分用于非主营业务，发行人股东已承诺承担对发行人可能造成的损失，该房屋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正常生产经营，且对本次发行并上市不构成重大障碍。

（2）大豪益达位于太原高新区体育路403号的房屋

大豪益达的太原高新区体育路403号的房产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原因是该房产有约2.5平方米面积的地块不处于大豪益达的土地证范围内。该约2.5平方米面积的地块位于大豪益达与太原市小店区坞城街道办事处坞城村委会依据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的民事调解书（2007小民初字第1589号）划定的交换地块内。该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取决于约2.5平方米面积的地块土地证的取得。该流程较为繁琐，目前仍处于办理过程中。

该房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抵押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发行人律师认为：大豪益达位于太原高新区体育路403号的产品展示大厅价值较小，且该房产的用途是作为产品展示厅使用，不影响大豪益达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该房产目前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对本次发行并上市不构成重大障碍。

（3）本公司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C4B座的房屋

本公司向北京电子城购买的C4B座厂房是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组成部分。经本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5月11日，公司与北京电子城签订《合作协议书》（京电城销字12-H-025号），购买上述工业厂房。该房产主体建筑结构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11,795.34平方米，购买总价格暂定为16,513.48万元，最终价格按照测绘报告的实际面积进行调整和结算。

北京电子城已于2012年12月将C4B座厂房交付给本公司，公司已按照合同的约定向北京电子城支付C4B座厂房转让价款16,513.48万元，房屋过户手续正在根据C4B座厂房转让合同的约定办理。C4B座厂房转让合同未发生违约事项。该房产不存在产权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抵押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相关规定：房地产转让时，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载明的权利、义务随之转移；另根据《北京市城市房地产转让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转让房屋的，该房屋占用范围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转让。因此，募投项目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将随房屋所有权同时转让。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研发、工业项目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京国土用[2010]480号）的要求，本公司C4B座厂房房产证办理需要市住房城乡建设委会同市发展改革、经济信息、规划、国土等部门审核通过后，再报市政府审批。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于2013年6月24日下发《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加强恒电大厦等五个项目销售监管和买受人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京建发[2013]301号）通知经相关委办局研究并报请市政府批准，同意朝阳区电子城项目（电子城一、二、三期标准厂房、IT产业园、国际电子总部）按相关规定到属地房屋管理部门办理预售许可或现房销售确认手续后，有条件进行销售。目前，C4B座厂房过户至发行人名下的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募投项目（C4B座厂房）房屋所有权及该房屋占用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将同时过户，其过户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相关审批程序正在办理过程中。

（4）大豪益达位于太原高新区体育路403号的刺绣机控制系统技术中心项目

大豪益达位于太原高新区体育路403号的在建工程“刺绣机控制系统技术中心项目”（简称“科技楼”）已经办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正在向建设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手续。大豪益达将待其竣工验收完成后，按照相关法律规定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2、主要经营设备

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中主要生产研发设备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生产研发设备名称	原值	净值	购买日期
1	功率测试分析系统	561,111.11	55,213.21	2009.06.19
2	步入式环境仿真设备	501,538.38	25,076.92	2008.05.01

序 号	生产研发设备名称	原值	净值	购买日期
3	交流仿真电源	453,599.55	22,679.98	2008.05.01
4	射频传导测试仪	419,260.46	20,963.02	2005.12.01
5	抗扰度综合测试仪	382,524.78	19,126.24	2005.12.01
6	波形记录仪	353,846.16	17,692.32	2009.03.25
7	频谱分析仪	317,281.85	15,864.09	2008.03.01
8	电磁干扰扫描系统	317,281.84	15,864.09	2008.03.01
9	数字存储示波器	297,739.20	14,886.96	2009.02.25
10	安全保密设备	276,600.00	13,830.00	2003.12.01
11	数字示波器	234,948.00	11,747.40	2007.04.01
12	AOI 检测设备	232,478.63	169,977.96	2013.01.24
13	频率特性分析仪	194,017.10	9,700.86	2009.03.25
14	端子自动压接机	170,940.17	73,641.14	2011.06.20
15	逻辑分析仪	164,759.56	8,237.98	2009.02.25
16	环境仿真设备	139,850.00	6,992.50	2005.01.01
17	数字示波器	138,658.08	6,932.90	2006.10.01
18	网络设备	132,538.00	6,626.90	2004.09.01
19	逻辑分析仪	112,231.48	5,611.57	2006.10.01
20	电容纹波电流测试分析仪器	107,692.31	5,384.62	2009.03.25

公司上述资产所有权属于本公司或子公司，均处于正常使用状态，不存在闲置，也不存在其他权利受限的情形。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本公司拥有的主要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软件和商标。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原值	累计摊销	账面值	账面值占原值比率
土地使用权	687.29	106.95	580.34	84.44%
软件	410.60	246.23	164.37	40.03%
商标	0.25	0.25	-	-
合 计	1,098.14	353.43	744.71	67.82%

1、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土地共计 2 项、面积为 14,059.27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号	土地座落	土地使用权人	用途	使用权类型	使用年限	面积 (m²)
1	并政开地国用(2007)第 00022 号	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体育路 403 号	大豪益达	工业	出让	2053 年 9 月	6,711.371
2	诸暨国用(2007)第 90206253 号	浙江省诸暨市浣东街道工业区	诸暨大豪	工业	出让	2057 年 12 月 5 日	7,347.90

2、公司专利及软件著作权情况

(1) 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限
一、发明专利					
1	一种两相步进电机的驱动器及驱动控制方法	本公司	ZL200810135002.6	2008 年 7 月 25 日	20 年
2	植绒绣机的勾线摆梭装置及其自动控制方法	大豪益达、北京瑞德伊格尔科技有限公司、杨建安	ZL200910075160.1	2009 年 8 月 11 日	20 年
3	电脑刺绣机底线检测方法和装置	本公司	ZL200810129181.2	2008 年 6 月 30 日	20 年
4	伺服电机的控制方法与电路	本公司	ZL200910088742.3	2009 年 7 月 10 日	20 年
5	电脑刺绣机的控制方法及设备	本公司	ZL200910090772.8	2009 年 8 月 6 日	20 年
6	环梭交替运动控制方法及系统	本公司	ZL200910088047.7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 年
7	串行总线和通信方法及系统	本公司	ZL200910082565.8	2009 年 4 月 24 日	20 年
8	刺绣系统的控制方法	本公司	ZL201010591183.0	2010 年 12 月 15 日	20 年
9	伺服驱动器及刺绣系统	本公司	ZL201010527024.4	2010 年 10 月 26 日	20 年
二、实用新型专利					
1	刺绣机的绣框控制驱动装置	本公司	ZL201020592983.X	2010 年 11 月 1 日	10 年
2	链式亮片绣控制系统	本公司	ZL201020669493.5	2010 年 12 月 20 日	10 年
3	一种刺绣机双挡片剪线机构	本公司	ZL200920156717.X	2009 年 6 月 2 日	10 年
4	电磁铁故障检测装置	本公司	ZL200920246629.9	2009 年 10 月 21 日	10 年
5	用于绗缝的断线检测装置	本公司	ZL201020501101.4	2010 年 8 月 20 日	10 年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限
6	伸缩压脚装置和电子花样机	本公司	ZL201020585407.2	2010年10月26日	10年
7	用于刺绣系统的步进电机剪线驱动装置及刺绣系统	本公司	ZL201020601991.6	2010年11月9日	10年
8	套结机控制装置	本公司	ZL201020662310.7	2010年12月15日	10年
9	智能化植绒绣机	大豪益达、北京瑞德伊格尔科技有限公司、杨建安	ZL200920104120.0	2009年8月11日	10年
10	多头电脑绣花机机头板地址的设置装置	诸暨大豪	ZL200820136973.8	2008年9月26日	10年
11	刺绣机电脑操作箱及刺绣机	本公司	ZL201120413064.6	2011年10月26日	10年
12	激光绣花机	本公司	ZL201120452969.4	2011年11月15日	10年
13	刺绣机断线报警装置	本公司	ZL201120540662.X	2011年12月20日	10年
14	绣花机电机控制系统和绣花机	本公司	ZL201220032968.9	2012年2月2日	10年
15	横织机	本公司	ZL201220044350.4	2012年2月10日	10年
16	针织横机的罗拉机构及针织横机	本公司	ZL201220059261.7	2012年2月21日	10年
17	电脑横织机机头密度补偿控制系统	本公司	ZL201220074113.2	2012年3月1日	10年
18	隔离式选针器驱动电路和针织机械	本公司	ZL201220102031.4	2012年3月16日	10年
19	非隔离式选针器驱动电路和针织机械	本公司	ZL201220101689.3	2012年3月16日	10年
20	具有非接触位置检测的链式绣花机	本公司	ZL201220105894.7	2011年6月27日	10年
21	具有非接触位置检测的链式绣花机	本公司	ZL201120220943.7	2011年6月27日	10年
22	横织机监测系统及横织机	本公司	ZL201220665816.2	2012年12月5日	10年
23	电脑刺绣机双换色控制装置	本公司	ZL201220665951.7	2012年12月5日	10年
24	绣框自适应识别系统	本公司	ZL201220646223.1	2012年11月29日	10年
25	刺绣机换色控制系统	本公司	ZL201220665909.5	2012年12月5日	10年
26	电脑横织机及电脑横织机动态目控系统	本公司	ZL201320114145.5	2013年3月13日	10年
27	金片绣金片运动检测装置	本公司	ZL201320101392.1	2013年3月6日	10年
28	电源装置和横织机	本公司	ZL201220539882.5	2012年10月19日	10年
29	换色装置和电脑刺绣机	本公司	ZL201220727018.8	2012年12月25日	10年
30	链式绗缝控制系统	本公司	ZL201320097800.0	2013年3月4日	10年
31	地毯刺绣机	本公司	ZL201320406835.8	2013年7月9日	10年
32	电脑刺绣机智能控制系统	大豪益达	ZL201320553221.2	2013年9月6日	10年
33	横织机选针器及横织机	本公司	ZL201320708322.2	2013年11月11日	10年
三、外观设计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限
1	电脑刺绣机操作箱（C8E）	本公司	ZL201030002537.4	2010年1月22日	10年
2	电脑刺绣机操作箱（C9F）	本公司	ZL201030002538.9	2010年1月22日	10年
3	工业缝纫机触摸屏操作箱（C8J）	本公司	ZL201030002536.X	2010年1月22日	10年
4	刺绣机触摸屏操作箱（C10D）	本公司	ZL201130324930.X	2011年9月16日	10年
5	刺绣机操作箱（C11G）	本公司	ZL201130324931.4	2011年9月16日	10年
6	工缝机横版触摸屏操作箱（C11B）	本公司	ZL201130324928.2	2011年9月16日	10年
7	曲折缝操作箱（B050A）	本公司	ZL201230636895.X	2012年12月18日	10年
8	工缝机操作箱（B070B）	本公司	ZL201330257504.8	2013年6月18日	10年
9	电脑刺绣机显示操作头（一）	大豪益达	ZL201330376122.7	2013年8月7日	10年
10	电脑刺绣机显示操作头（二）	大豪益达	ZL201330376234.2	2013年8月7日	10年
11	电脑刺绣机显示操作头（三）	大豪益达	ZL201330376126.5	2013年8月7日	10年

（2）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颁发日期
1	EB-1900/03 型电脑套结加固机、钉扣机控制软件 V1.0	2006SR03698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2年11月1日	2006年3月28日
2	BECS-18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5.0	2006SR04154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3年10月1日	2006年4月5日
3	SD-S150-D00 电脑刺绣机主轴伺服电机驱动器控制软件 V1.0	2006SR13861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6年8月29日	2006年10月11日
4	BECS 系列盘带绣电脑刺绣机外围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06SR04158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5年10月1日	2006年4月5日
5	BECS 系列金片绣电脑刺绣机外围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06SR04156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5年6月1日	2006年4月5日
6	两相混合式步进电机驱动器用控制软件 V1.0	2006SR0369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1年11月20日	2006年3月28日
7	BECS-119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6SR09038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6年5月20日	2006年7月12日
8	BECS-09S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6SR0903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5年6月1日	2006年7月12日
9	BECS-16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6SR04408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5年12月15日	2006年4月13日
10	BECS-A88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6SR04155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5年12月1日	2006年4月5日
11	BECS-09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6SR0415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5年12月1日	2006年4月5日
12	BECS-108/158/102/152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6SR04152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3年10月31日	2006年4月5日
13	BECS-08/28/02/52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5.0	2006SR04153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3年10月31日	2006年4月5日
14	CX9 系列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20219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9年9月1日	2011年4月13日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颁发日期
15	2X9 系列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10SR034973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9 年 8 月 3 日	2010 年 7 月 16 日
16	BECS-2X2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BJ0903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7 年 11 月 12 日	2008 年 4 月 21 日
17	BECS-216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BJ0938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7 年 7 月 15 日	2008 年 4 月 21 日
18	BECS-1X9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BJ0929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7 年 12 月 10 日	2008 年 4 月 21 日
19	BECS-CX8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BJ090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7 年 8 月 14 日	2008 年 4 月 21 日
20	BECS-226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BJ0940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7 年 7 月 20 日	2008 年 4 月 21 日
21	BECS-2X8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BJ092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7 年 8 月 21 日	2008 年 4 月 21 日
22	BECS-328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11836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8 年 4 月 1 日	2008 年 6 月 24 日
23	BECS-322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11835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8 年 4 月 1 日	2008 年 6 月 24 日
24	SC404 电脑花样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60646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0 年 12 月 27 日	2011 年 8 月 25 日
25	SC401 电脑花样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3370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1 年 4 月 25 日	2011 年 7 月 5 日
26	SC400 电脑花样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4319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0 年 12 月 27 日	2011 年 7 月 5 日
27	F122 型电脑横织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18325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1 年 1 月 20 日	2011 年 4 月 7 日
28	F112 型电脑横织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18319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1 年 1 月 1 日	2011 年 4 月 7 日
29	F120 型电脑横织机控制软件 V1.0	2010SR001403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9 年 10 月 1 日	2010 年 1 月 8 日
30	绳带绣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4	2011SR02126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1 年 3 月 1 日	2011 年 4 月 18 日
31	3X6 系列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17039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9 年 8 月 3 日	2011 年 4 月 1 日
32	129S 系列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 V1.0	2010SR035446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9 年 8 月 3 日	2010 年 7 月 19 日
33	MD02 步进电机驱动器控制软件 V1.0	2008SR37954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7 年 7 月 1 日	2008 年 12 月 29 日
34	SC120 型电脑工业缝纫机控制软件 V1.0	2008SRBJ0894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7 年 10 月 24 日	2008 年 4 月 21 日
35	JF 金片绣电机驱动板软件 V2.1	2011SR049435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1 年 5 月 1 日	2011 年 7 月 18 日
36	SC200 套结机电控系统主控制器软件 V19	2011SR043448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0 年 5 月 3 日	2011 年 7 月 5 日
37	BOM 与器件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1SR021343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8 年 8 月 1 日	2011 年 4 月 18 日
38	SD-P150-D00 链式和毛巾绣用环轴伺服器驱动器控制软件 V1.4	2011SR020342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0 年 7 月 1 日	2011 年 4 月 14 日
39	SD-S040 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 V1.0	2011SR017043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1 年 1 月 3 日	2011 年 4 月 1 日
40	SC442 三菱花样机电控控制软件 V1.0	2011SR017041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9 年 8 月 3 日	2011 年 4 月 1 日
41	SC440 电脑花样机控制软件 V1.0	2011SR058991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0 年 12 月 27 日	2011 年 8 月 20 日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著作权人	权利范围	首次发表日期	颁发日期
42	185 系列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12SR015118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1 年 9 月 1 日	2012 年 3 月 1 日
43	大豪横机打版系统软件 V1.0	2012SR029611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2 年 2 月 1 日	2012 年 4 月 17 日
44	SC500 平头锁眼机主控制软件	2012SR086664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09 年 4 月 3 日	2012 年 9 月 12 日
45	SC511 圆头锁眼机主控制软件	2012SR086558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0 年 1 月 28 日	2012 年 9 月 12 日
46	SC300 曲折缝主控制软件 V1.0	2013SR00938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2 年 11 月 30 日	2013 年 1 月 29 日
47	大豪益达飞梭机电控控制软件 V2.0	2010SR031974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05 年 11 月 5 日	2010 年 6 月 30 日
48	绉绣刺绣(智能隔头多任务金片)自动控制软件 V1.2	2012SR021146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11 年 10 月 20 日	2012 年 3 月 19 日
49	大豪益达智能金片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9SR029566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08 年 11 月 1 日	2009 年 7 月 28 日
50	大豪益达缝制单元控制软件 V1.0	2009SR029565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08 年 12 月 12 日	2009 年 7 月 28 日
51	大豪益达单头绉缝机控制软件 V1.0	2009SR029560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09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 7 月 28 日
52	大豪益达植绒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09SR029558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08 年 12 月 20 日	2009 年 7 月 28 日
53	大豪益达定型拉幅机自动控制软件 V1.0	2013SR088722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12 年 12 月 6 日	2013 年 8 月 23 日
54	大豪益达盘带绣特种刺绣机控制软件 V1.0	2013SR152300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12 年 4 月 25 日	2013 年 12 月 20 日
55	大豪益达交流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 V1.0	2014SR016434	大豪益达	全部权利	2013 年 8 月 1 日	2014 年 2 月 12 日
56	DH-NMS 绣花管理系统[简称 DH-NMS] V1.0	2014SR020153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3 年 10 月 15 日	2014 年 2 月 20 日
57	EmCad 刺绣机打版软件[简称 EmCad] V1.0	2014SR041495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4 年 2 月 25 日	2014 年 4 月 11 日
58	BECS-CX6 型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简称: CX6 控制软件]V1.0	2014SR073744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4 年 2 月 12 日	2014 年 6 月 6 日
59	SD-S100/150-F01 1KW 和 1.5KW F 型主轴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简称: SD-S100/150-F01]V1.0	2014SR070684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4 年 4 月 15 日	2014 年 6 月 3 日
60	SD-S200/300-F01 2KW 和 3KW F 型主轴伺服驱动器控制软件[简称: SD-S200/300-F01]V1.0	2014SR072006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4 年 4 月 15 日	2014 年 6 月 5 日
61	步进闭环换色控制板 CC308 软件[简称: 闭环换色 CC308 软件]V1.0	2014SR071667	大豪信息	全部权利	2014 年 4 月 1 日	2014 年 6 月 4 日
62	PDS 缝制打版软件[简称: PDS]V1.0	2014SR098337	大豪信息、诸暨大豪	全部权利	2014 年 4 月 16 日	2014 年 7 月 15 日
63	BECS-528X 电脑刺绣机控制软件[简称: BECS-528X]V1.0	2014SR098335	大豪信息、诸暨大豪	全部权利	2014 年 5 月 27 日	2014 年 7 月 15 日

3、公司商标情况

(1) 国内注册商标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核定服务项目	注册有效期限
1		本公司	10474781	7	2013年4月7日至 2023年4月6日
2		本公司	1379443	7	2010年3月28日至 2020年3月27日
3		本公司	5361185	7	2009年5月7日至 2019年5月6日
4		本公司	5361186	9	2009年5月21日至 2019年5月20日
5		本公司	5361195	9	2010年8月28日至 2020年8月27日
6		本公司	5361196	7	2009年5月7日至 2019年5月6日
7		本公司	5361197	9	2009年5月21日至 2019年5月20日
8		本公司	5361198	7	2009年5月7日至 2019年5月6日
9		本公司	5361199	9	2009年5月21日至 2019年5月20日
10		本公司	5361200	7	2009年5月7日至 2019年5月6日
11		本公司	5361201	9	2009年5月21日至 2019年5月20日
12		本公司	5361202	7	2009年5月7日至 2019年5月6日
13		本公司	6260282	7	2010年2月14日至 2020年2月13日
14		本公司	6260283	9	2010年3月28日至 2020年3月27日
15		本公司	6848976	7	2010年12月14日至 2020年12月13日

序号	注册商标	注册人	注册号	核定服务项目	注册有效期限
16		本公司	6848977	9	2010年10月7日至 2020年10月6日
17		本公司	6848979	35	2010年9月28日至 2020年9月27日
18		本公司	6848980	37	2011年2月14日至 2021年2月13日
19		本公司	6848983	38	2010年5月7日至 2020年5月6日
20		本公司	6848986	42	2011年2月21日至 2021年2月20日
21		本公司	8484944	9	2011年10月14日至 2021年10月13日
22		本公司	8484945	7	2011年10月7日至 2021年10月6日
23		本公司	8484946	9	2011年10月14日至 2021年10月13日
24		本公司	8484947	7	2011年10月7日至 2021年10月6日
25		大豪益达	3135509	9	2003年5月7日至 2023年5月6日

(2) 海外商标

序号	商标图案	注册人	注册国家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限到期日
1		本公司	美国	09	3416135	2018年04月22日
2		本公司	加拿大	09	TMA714,095	2023年05月09日
3		本公司	墨西哥	09	954344	2016年07月21日
4		本公司	秘鲁	09	121166	2016年11月06日
5		本公司	越南	09	89833	2016年07月10日

序号	商标图案	注册人	注册国家	类别	注册号	有效期限到期日
6		本公司	柬埔寨	09	KH25543/2007	2016 年 07 月 03 日
7		本公司	泰国	09	Kor272969	2016 年 07 月 03 日
8		本公司	印度尼西亚	09	IDM000151684	2016 年 06 月 27 日
9		本公司	印度	09	1463211	2016 年 06 月 21 日
10		本公司	印度	07	1463212	2016 年 06 月 21 日
11		本公司	埃及	09	188645	2016 年 06 月 22 日
12		本公司	埃及	07	188644	2016 年 06 月 22 日
13		本公司	叙利亚	09	106465	2016 年 08 月 06 日
14		本公司	叙利亚	07	106464	2016 年 08 月 06 日
15		本公司	土耳其	09、07	200640754	2016 年 08 月 22 日
16		本公司	巴基斯坦	09	224466	2016 年 07 月 06 日
17		本公司	巴基斯坦	07	224465	2016 年 07 月 06 日
18		本公司	沙特阿拉伯	09	1121/62	2018 年 6 月 25 日
19		本公司	哥伦比亚	09	394104	2020 年 01 月 29 日

（三） 发行人允许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资产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允许他人使用自己所有的资产，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的资产的情况。

六、发行人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技术及研究开发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走自主创新之路，致力于缝制设备机电一体化技术的研究，掌握了国内领先的缝制、针纺设备机电配合的核心技术，形成了具有自身特点的技术体系，构建了行业领先的通用性、稳定性强的通用控制系统开发平台，并顺应市场需求，把握了行业发展机遇，基于核心技术开发出了系列产品，成为了国内规模最大的缝制设备电脑控制系统专业化供应商，取得了较好的经营业绩和良好的市场形象。

（一） 发行人的主要核心技术

1、适应缝制设备多样化需求的通用控制系统开发平台

本公司为国内上百家缝制设备整机制造厂提供配套电控产品。随着缝制设备行业的快速发展，用户需求不断变化，产品种类不断增加，本公司自主开发了一套通用性、稳定性强的软硬件系统开发平台，利用模块化设计和可编程逻辑单元，方便地实现了复杂缝制工艺和控制功能的自由组合，保证多轴和多个 IO 节点控制的实时性，并可以根据机型需要进行重构配置，降低了开发成本，缩短了缝制设备产品电控系统的开发周期。

通用控制系统开发平台能够很好的适应公司系列产品上千个品种对产品软硬件部分的开发要求，并能快速实现用户定制化、个性化新产品的推出。依托此平台，公司以平绣机为基础目前已经衍生出毛巾绣（独立式，集中式）、盘带绣

（独立式，集中式）、绳绣、链式绣、金片绣（单金片，双金片，多金片）、简易毛巾绣、简易盘带绣、贴片绣等大类的机型和衍生机型，各绣法的组合又派生出更多的机型；特种缝纫机电控产品从锁眼机、花样机、套结机拓展至裤门襟机、自动送料和压料的缝纫单元等。

2、适应不同缝制工艺需求的智能控制技术

本公司通过对缝制设备关键机构功能部件的工作原理和运动时序的研究，以及对成缝原理和线迹质量进行分析和实验论证，实现了基于缝制设备机构运动模型的智能控制。该技术实现了在缝制设备工作的转速与针长的全范围内，自动选择送步电机运动曲线，并且通过多个机构的线张力实时调节，可保证最佳的底面线的收线和剪线效果，同时在刺绣机中通过参数设置框架运动模式，能够实现线迹松紧的调节，改善了不同面料和不同绣线下的线迹质量；在缝纫机中能够根据缝料厚度自动调整动框时序和机针穿透力输出，解决了不同厚度缝料的缝纫适应性问题。

3、适应缝制设备非刚性时变负载系统的控制技术

缝制设备是一个复杂的多输入、多输出机械系统，其具有包括凸轮、连杆、曲轴、皮带和联轴节等多种非线性和非刚性传动机构。主轴系统通过上轴和下轴的配合实现挑线和刺料形成线环，又和动框送料运动形成最终线迹。主轴在工作过程中，随着凸轮、曲柄和连杆机械结构角度和速度的不断变化，其产生的转矩也是实时变化的；非刚性的送料机构同步皮带在高速起停过程中的弹性形变也在不断变化。随着缝制设备工作转速的不断提升，非刚性和时变负载的特性更为突出，对系统的运动控制提出了极大的挑战。

通过对缝制设备特有的非刚性、时变负载特性的研究，本公司自主研发的控制技术实现了对主轴、送料、剪线、线张力关键机构的最优控制。主轴控制采用负载转矩扰动观测器技术，动态调整电机的实时转矩，降低了主轴工作转速波动、整机振动和噪声，能够在行业标准规定的断线率和针长降速指标下保证良好的线迹质量。送料机构控制采用适应控制技术，将控制环路的增益配置与不同针长动框曲线完美结合，解决了高速送料时非刚性框架负载的稳定性难题。

4、适应缝制设备运动控制特点的专用驱动控制系统

通过对缝制设备关键联动机构的机构学和动力学研究，本公司自主研发的配套专用驱动系统通过和主控系统建立高速实时通讯机制，可实现主控系统对于多轴协调控制，以及实时切换控制参数和工作模式，从而实现了上下轴高速驱动、负载突变的剪线控制、各类压脚机构快速升降、送料机构的高频点位控制和专用匹配电机设计。专用驱动控制系统提高了整个电控系统对缝制机械特性的鲁棒性和适应性，从而优化了整机设备的综合性能。

（二） 主导产品技术所处阶段

本公司主要产品采用的技术的作用、来源和所处的阶段如下：

序号	采用的主要技术名称	作用	技术来源	技术所处阶段
1	可重构的缝制设备数控系统开发软硬件平台	根据缝制设备电控系统开发需要，构建一套通用性、稳定性强的软硬件系统开发平台，具有良好的“现场”可编程与可重构性，可以大大缩短数控项目的研发周期，提高产业化效率，为新产品开发和新技术应用提供了可靠的系统平台。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2	智能断线检测技术	该技术在传统刺绣机断线检测方式基础上，通过建立绣做时面线消耗量变化数学模型，机头控制板可以根据每一针绣做针长，智能判断底面线断线情况，大大提高了检测灵敏度同时，降低误报警率。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3	多金片绣装置控制技术	该技术可以实现两种或三种不同尺寸规格的金片绣做在面料上，并且支持2种不同规格金片叠在一起绣做在面料上，大大扩充了金片绣的加工应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4	组合刺绣技术	本技术通过使用电脑刺绣控制器对机头进行分组控制，增大了单个绣品的颜色种类和绣幅面积，实现了对电脑刺绣机机头的自动更换，提高了生产效率，尤其适用于大幅面绣品的大规模的生产。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5	高速链式电脑刺绣机环梭交替运动控制技术	本技术解决了现有双向运动环梭控制方法对环梭电机驱动的机械负载要求高，以及环梭轴的工作负担大的技术问题，以实现提高电脑刺绣机生产效率、整个链式电脑刺绣机稳定性、以及改进高速绣作时绣品质量的目的。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序号	采用的主要技术名称	作用	技术来源	技术所处阶段
6	链式金片绣技术	该技术可以实现链式线迹将亮片缝制在面料上。本技术实现了根据当前针的位移矢量相位角选择送片装置,解决了现有亮片绣控制系统不能适应链式绣工艺需要的问题,使得可以同时满足勾针方向、亮片送片方向和绣框运动方向之间的夹角要求。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7	刺绣机伺服电机驱动框架的控制方法及其控制器	本技术通过主控制器与伺服驱动器间增加高速通讯通路来实时修改伺服驱动器的参数设置,使驱动电机方式动态匹配多种规格的框架运动方式,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8	步进电机直驱剪线技术	步进电机直驱剪线是通过传动机构使步进电机直接驱动剪刀,在剪线时配合主轴的角度完成剪线动作的剪线技术。该技术利用电机替代传统剪线凸轮,改变了原有机械凸轮曲线单一难于调整的难题,通过软件配合充分体现了电子凸轮的灵活性和良好的机械适应性。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9	自动加油技术	设计一种刺绣机自动注油润滑控制装置,可以实现给刺绣机关键机械部件加油润滑,可以设定定时加油、按刺绣加工针数加油和手动加油,以及每次加油的流量。自动为刺绣机加油润滑,提升刺绣机使用寿命。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0	集成式电控技术	采用高效开关电源,使得支持多轴电机的电控系统体积减小,单 CPU 现主轴驱动和多路 IO 扩展,与扩展辅助轴控制板通过同步总线进行实时通信,完成以多轴运动控制技术为代表的特种工业缝纫机的基本功能。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1	主轴伺服控制技术	采用矢量控制技术对交流永磁和直流无刷伺服电机进行高效控制的特种缝纫机主轴驱动技术。采用本控制技术实现了较大的机针穿透力,优于普通的线性调节器设计的主轴伺服,升降速采用较高的过载系数,使得伺服电机能够迅速启停,提高缝纫作业效率。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2	多轴步进驱动控制	多种步进控制技术采用先进工艺封装的开关器件,实现高频电压脉宽调制频率下的低温升,双 CPU 控制的功率拓扑结构支持两相和三相步进电机,高细分电流精度实现稳定的步进位移和低噪声,多条优化针长曲线适应多种机械结构。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3	位置闭环多路驱动控制单元	为除过主轴之外的特种工业缝纫机从动轴施加反馈位置控制的技术,包括伺服控制和步进闭环技术,能够降低整机的能量损耗,提高针长降速指标。	自主研发	小批量生产

序号	采用的主要技术名称	作用	技术来源	技术所处阶段
14	具有缓存及自动纠错功能的串行总线技术	利用该总线技术，将主控系统分为 UI 交互子系统，和实时控制子系统，增加了电控系统在性能和功能方面提升的潜力。实现主控板间的数据通讯，保障电控系统的实时性和可靠性。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5	嵌花编织技术	实现 8 把以上纱嘴的嵌花编织。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6	起底双片编织技术	开放起底板功能时，可以支持 2 片织物同时编织的功能，提高了编织加工效率。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7	绣花与激光二合一控制技术	该技术采用二氧化碳玻璃激光管，通过对框架曲线的控制，并在每个头上加装激光装置，实现在绣花机的基础上增加激光切割、雕孔等功能，使绣花与激光切割可以在同一台机器上完成，实现了高效、精确的贴布绣工艺，丰富了绣花机的工作方式。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8	增益自调节伺服控制技术	采用了一种可根据不同工况自动调节增益伺服控制技术，特点是控制精度高，稳定性好，主要在刺绣机主轴驱动控制器及绣框驱动器应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19	刺绣机伺服电机框架驱动技术	采用了一种可根据负载变化而自动更改运动曲线的上位机控制方法，主要在刺绣机电脑控制器及伺服驱动器中应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20	二相步进电机的驱动器及驱动控制技术	采用了一种新型的使用三相桥臂控制两相电机的控制技术，通用性好，控制精度高，在两相步进驱动器中应用。	自主研发	大批量生产
21	步进闭环控制技术	采用了一种电流位置双闭环的步进电机控制技术，防止丢步，输出力矩大，提高控制精度和使用效率，主要在换色，毛巾绣环轴控制，绣框控制应用。	自主研发	小批量生产
22	机头急速回转技术	主控与驱动器采用通讯方式，通过主控与驱动器的密切分工与配合以及新的更灵活的控制算法，保证机头能够平稳、快速的启停，从而提高编制效率和编制质量。	自主研发	小批量生产

（三） 研究开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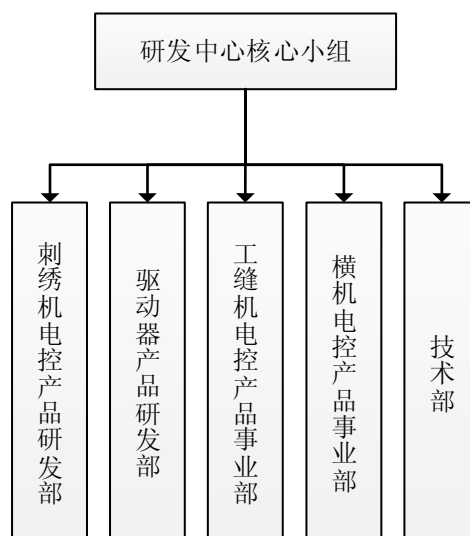
1、技术创新机制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产品属于高科技电子产品，并且每类产品有着不同的应用领域和技术要求，并有着较长的生命周期，且需要持续不断的完善和改进。因此，公司按不同产品类别分别设立了刺绣机电控产品研发部、驱动器产品研发部、工缝机电控产

品事业部和横机电控产品事业部，分别进行产品的技术研发工作。设立了技术部为全部产品提供公用配套设计、产品测试等资源以及组织管理和文档收集等工作。

公司产品研发管理及各产品研发部门的工作管理由研发中心负责，研发中心成立由公司 4 名熟悉具有深厚行业经验的技术专家组成核心小组，负责研发中心的管理工作。研发中心组织架构设置如下：



（2）研发管理流程

公司根据电子产品研发的特点及业界通行的产品研发规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构建了科学的产品研发管理流程。

公司将新产品开发划分为 5 个阶段进行管理和控制。

①形成产品概念阶段

新产品的研发需要根据产品创意和用户需求描述来确定产品需求规格，建立产品概念。

②制定开发方案和计划阶段

根据公司的资源和技术储备情况制定产品开发的总体方案和计划。

③产品开发阶段

经过软件、硬件的研发、调试、组装、初始样机评审等程序生产样机用于产品验证。

④产品验证阶段

在样机产品通过设计验证评审后，就可以进行小批量试制和用户测试，验证完产品可制造且用户使用后，产品可以正式定型。

⑤产品发布阶段

产品定型以后就可投入正式批量生产，产品进入维护时期。

（3）研发激励机制

研发人员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重要资源。充分发挥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是提高公司技术能力、增强竞争优势的关键环节。为有效调动研发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和实际情况，建立和完善公司研发激励机制。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薪酬考核激励机制。公司为研发人员提供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待遇，且每年定期对外部市场薪酬水平进行调查，根据研发人员的能力和业绩表现情况，适时对研发人员薪酬进行相应调整。在薪酬结构中设立绩效奖金制，并建立配套绩效考核制度，根据绩效结果发放绩效奖金，业绩突出的给予特殊奖励，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

公司建立了研发人员年度奖金制度和新产品销售提成奖励制度。研发员工的年度奖金发放与员工工作表现相挂钩，以此激励员工不断取得工作成果。为鼓励科技人员不断创新、加快产品研发进度和提高产品研发质量，公司设立了新产品销售提成奖，按新产品销售收入提取一定比例奖金用于奖励科技研发人员，以鼓励研发人员不断创新、开发可靠且适销的新产品。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人员职业发展体系和人才培养机制。一方面，公司建立了有利于研发人员成长与发展的技术职级体系，为研发技术人员设置为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主管工程师、主任工程师、副总工、总工七个技术职务等级。每个等级除明确了相应的资历、知识和能力要求外，还提出了相应产品项目和技术成果要求，激励员工不断提高知识和技术水平，积极参与新产品项目研发。另一方面，公司注重科技人才的培养，每年在新技术、新知识方面制定完善的培训计划，持续安排技术人员参加专业培训机构组织的新技术培训和讲座，并安排部分骨干员工去德国、日本、美国、台湾等地区进行培训和技术交流。同时，公司也定期聘请外部技术专家及高校老师来公司对公司科研人员进行指导和培训讲座。

以上机制的建立和持续完善，稳定了公司科研人员队伍，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入公司，并极大激发研发人员在实际工作中的责任心、主动性和创造力，促进公司产品和技术不断进步和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投入情况

本公司以及大豪信息、大豪益达二家子公司均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大豪科技、大豪信息和大豪益达的研发投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大豪科技研发费用	1,101.78	2,908.12	2,397.52	2,405.64
占其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3.31%	4.23%	5.18%	4.39%
大豪信息研发费用	1,287.12	2,247.08	2,125.85	2,014.67
占其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0.91%	9.15%	12.34%	7.62%
大豪益达研发费用	135.53	246.05	180.73	146.36
占其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7.71%	11.13%	6.17%	13.75%

注：同期营业收入为同期原始财务报表数；2011 年-2013 年研发费用经审计。

大豪科技的研发职能为进行缝纫、针纺设备电脑控制系统架构、硬件设计及软硬件联调的研发，报告期内研究开发支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年 度	内部研发投入额	内部研发投入额					外部投入额	研究开发投入额小计	项目数量
		人员人工	直接投入	折旧和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费用			
2014 年 1-6 月	1,101.78	879.29	56.43	55.35	1.41	109.3	-	1101.78	10
2013 年	2,908.12	1,475.53	767.04	372.88	2.19	290.48	-	2,908.12	17
2012 年	2,397.52	1,546.40	199.07	392.92	19.79	239.34	-	2,397.52	18
2011 年	2,405.64	1,635.01	236.47	306.11	15.79	212.26	-	2,405.64	17

注：2011 年-2013 年数据已经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中通专审字[2014]15 号”《专项审计报告》。

大豪信息的研发职能为进行缝纫、针纺设备控制软件及打版软件的研发，报告期内研究开发支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年 度	内部研发投入额	内部研发投入额					外部投入额	研究开发投入额小计	项目数量
		人员人工	直接投入	折旧和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费用			
2014 年 1-6 月	1,287.12	1,188.77	97.60	-	0.51	0.24	-	1,287.12	10.00
2013 年	2,247.08	2,049.63	-	195.64	0.71	1.10	-	2,247.08	14

2012 年	2,125.85	1,927.50	-	196.38	-	1.97	-	2,125.85	14
2011 年	2,014.67	1,887.71	-	126.69	-	0.27	-	2,014.67	17

注：2011 年-2013 年数据已经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并出具了“中通专审字[2014]16 号”《专项审计报告》。

大豪益达的研发职能为进行飞梭机、绗缝机为主的电控控制系统（含控制软件）的研发，其报告期内研究开发支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年 度	内部研发投入额	内部研发投入额					外部投入额	研究开发投入额小计	项目数量
		人员人工	直接投入	折旧和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费用			
2014 年 1-6 月	135.53	119.27	8.88	7.38	-	-	-	135.53	3
2013 年	246.05	200.96	11.38	11.59	-	22.20	-	246.05	10
2012 年	180.73	141.63	13.42	8.79	-	16.89	-	180.73	7
2011 年	146.36	110.65	12.54	9.59	-	13.57	-	146.36	1

注：2011 年-2013 年数据已经山西德信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了“晋德信昌鉴[2014]0008 号”《2011-2013 年度研究开发费用专项审计报告》。

3、获奖情况

本公司取得的主要荣誉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重要荣誉	获证单位	颁发机构	颁发年度
1	2013 年度中国轻工业百强企业第 26 名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14
2	2013 年度中国轻工业研发创新先进企业综合排名 33 名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14
3	全国轻工业卓越绩效先进企业（2012-2013 年度）	本公司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4
4	全国轻工行业“先进集体”	本公司	人社部、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华全国手工业合作总社	2013
5	“C16 型全伺服精品刺绣机电控系统”、“328 超多头刺绣机专用电脑控制系统”、“SC511 圆头锁眼机控制系统”分获 CISMA2013 优秀新产品一、二、三等奖	本公司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3
6	2012 年度中国轻工业缝制机械行业十强企业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3
7	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	科技部	2012
8	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本公司	科技部、环保部、商务部、国	2012

序号	重要荣誉	获证单位	颁发机构	颁发年度
			家质监总局	
9	2011 年度中国轻工业缝制机械行业十强企业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2
10	“十一五”轻工业科技创新先进集体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12
11	北京知名品牌	本公司	北京市质量审定委员会	2012
12	全国轻工业卓越绩效先进企业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12
13	专利成果转化示范单位	本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科技技术委员会、北京市朝阳区知识产权局	2012
14	北京市专利示范单位	本公司	北京市知识产权局	2011
15	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标准创新试点企业	本公司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1
16	“高效节能缝制设备伺服控制系统的研发”项目被列入国家科技支撑计划。	本公司	科技部	2011
17	“基于可重构技术的高效缝制设备控制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获北京市科技进步三等奖	本公司	北京市人民政府	2011
18	2010 年度中国轻工业缝制机械行业十强企业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1
19	中国缝制机械行业 2010 年度“工业企业二十强”	本公司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1
20	“面向高效多头多功能应用的新型刺绣机电控系统”获得“十一五”全国缝制机械行业技术创新一等奖	本公司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1
21	“高效链式混合绣电脑控制系统”获得“十一五”全国缝制机械行业技术创新三等奖	本公司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1
22	“专用交流伺服控制技术在刺绣机驱动应用中的最佳实现”获得“十一五”全国缝制机械行业技术创新三等奖	本公司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11
23	“面向时变负载的多功能数控系统在电脑刺绣机中的应用”获得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10
24	“大豪 CX8 平台及系列电脑刺绣机控制系统”获得了 2008 年度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三等奖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09
25	“大豪”牌 BECS 系列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被认定为北京市自主创新产品	本公司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009

序号	重要荣誉	获证单位	颁发机构	颁发年度
26	中关村科技园区百家创新型 企业	本公司	中关村科技园区	2008
27	BECS1X9 电控系统被评为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 进步二等奖	本公司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2008
28	“全国轻工行业先进集体、个 人”荣誉称号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08
29	BECS1X9 系列特种绣电脑 控制系统被评为中国轻工业 联合会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	本公司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008
30	大豪牌系列产品荣获中国名 牌称号	本公司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6

4、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拟达到的目标

本公司目前正在开发的项目共有 23 项，具体进展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实现目标
1	激光刺绣雕 花切割一体 机	小批量生产	用在刺绣机上的激光设备，将电脑刺绣与激光切割、激光雕花三套工艺完美结合，丰富了绣品的加工手段。
2	高效多功能 组合型电脑 刺绣机控制 系统	小批量生产	该系统实现上下位机集成化设计，使用单主板完成主控功能，增强可维护性，通过增大内存针数，改进控制方式，支持更多刺绣功能组合，以及超大幅面，超多针数花样的绣作，提高整机效率。
3	大豪工缝机 制版系统	小批量生产	为用户提供更可靠、便捷的花样制版功能，提高整机的性能，方便用户对特种工业缝纫机的使用。
4	大豪横织机 制版系统	用户试用	满足电脑横机制造厂和使用客户的需求，实现制版与电控的功能互补。
5	高速换色机 构控制系统	小批量生产	针对客户的多头刺绣机新式换色机构控制需求，使用新的控制技术，实现更高的换色速度和更高的定位精度，而且可以通过操作头微调每个针位的换色位置。
6	智能缝纫机 花样生成系 统	技术研究	所见即所得的花样采集、转换和缝纫实现软件系统。将数字图像在 PC 上进行信息压缩和转换等数字处理，自动形成缝纫轮廓花样数据，在线传输给操作头，实现即时缝纫花样。
7	振动抑制控 制技术	技术研究	机械谐振频率寻找功能，根据频带特性设计数字滤波器，实现对机械振动的抑制。
8	中大幅面花 样机位置闭 环驱动控制 单元	小批量生产	配合 SC 主控板的四轴步进控制单元，包括驱动电源板和控制板，支持四路高压的闭环步进电机控制。
9	用户可配置 IO 的花样机 控制单元	小批量生产	建立灵活配置的产品功能，满足客户不同机型产品应用扩展需求。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实现目标
10	无传感器步进电机闭环控制	技术研究	通过电机技术的研究,实现双向电动和制动的控制技术。本技术不用电机安装编码器即可实现高效宽幅的步进电机运行区域,满足特种工业缝纫机的框架、压脚和剪线类外设控制。
11	新款工位控制的电脑横机控制系统	小批量生产	开发具有新型机械动作特点的电脑横机控制系统,满足用户需求。
12	横机“1+1”电控系统	小批量生产	兼容单双系统编织功能,即可作为双系统用以编织一件织物,亦可为双机头单系统同时编织两件织物。
13	直线电机在刺绣机框架驱动系统应用研究	技术研究	研究在刺绣机框架驱动上采用应用直线电机代替旋转电机,实现框架运动动态响应性能和定位精度大大提高,同时有效降低框架运动的震动和噪声,提高整机运转的效率和可靠性。
14	自动更换底线技术	技术研究	通过研制智能化自动更换底线装控制系统,可以实现自动更换底线梭芯,降低更换底线所需时间,提高刺绣机工作效率同时降低刺绣机加工工人的劳动强度。
15	带动态度目功能的横织机电控系统	小批量生产	实现对两边动态度目、连续动态度目、多片编织动态度目功能的支持,在机头速度 60、度目电机速度 9KHZ 频率的情况下,能够 3-4 针变化 120 个度目值,满足用户需求。
16	大豪绣花制版系统	小批量生产	在输入法方面整合经典的等宽缎带(输入法 C),变宽缎带(输入法 A),辐射缎带(输入法 B),以及线型针、复合填充、文字绣等。针法上除支持平包针、锯齿针、榻榻米、E 型、主题花纹等基本针法,还要扩展简易毛巾,多金片填充等特种绣针法。针法效果实现自动下缝、智能拐角、短针步调整、自定义分割等特效。与大豪电控配用,突出大豪刺绣机电控的特色功能与优点。
17	刺绣机网络管理系统	用户试用	从提供用户迫切需要的实用功能出发,逐步增加从生产管理到绣花厂企业管理功能,最终实现集刺绣机管理、监控、订单管理、绣工管理、物料管理、机器维修管理于一体的功能。
18	集成式多轴(多功能多头刺绣机)控制系统	开发阶段	实现合理的硬件资源配置,简洁的集成模块化设计,多轴联动,提升刺绣效率和绣品质量,减小整机震动,并达到系统适应性高调试简便的目标。
19	F 系列位置伺服驱动器	小批量生产	提升对负载的适应性,使驱动单元运行更平稳且快速响应、精准到位,降低电机连续运行工况下的温升,提升系统可靠性。
20	帽绣机步进闭环驱动器	样机阶段	实现产品结构紧凑,降低传动发热,提升低速特性,结合用户的个性化需求,提升帽绣机产品整体竞争力。
21	链式绗缝技术	样机阶段	实现链式刺绣功能和绗绣驱动方式的结合,实现链式线迹的绗绣功能,丰富绗绣应用的范围。
22	摆梭刺绣技术	样机阶段	使用摆梭作为成缝器,支持粗线刺绣,绣线适用范围从 75d 到 2,000d;并且可以使用 Z 捻绣线也可以使用 S 捻绣线,可以同时使用不同粗细,不同捻度的绣花线绣。
23	刺绣机组台断检技术	样机阶段	实现 3 个机头一组,分组组合控制方法,3 个机头共用 1 个控制母版,减少机头控制板的数量,降低了超多头刺绣机头数增加带来的机头控制部分的成本。

八、发行人在境外拥有资产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在境外进行经营活动；除前述在海外注册的商标之外，本公司未拥有其他境外资产。

九、发行人质量控制情况

（一） 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质量控制主要参照国际通用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在此基础上建立了已在质量技术监督局备案的企业标准。其中产品质量控制所执行企业标准包括《BECS 系列刺绣机计算机控制系统（Q/CYXDK0001-2012）》、《SD 系列伺服驱动器（Q/CYXDK0002-2012）》、《工业缝纫机计算机控制系统（Q/CYXDK0004-2012）》、《F 系列电脑针织横机控制系统（Q/CYXDK0005-2012F）》四大产品标准，及《主板通用技术要求（Q/JSBZ001-2013）》、《开关电源通用技术要求（Q/JSBZ002-2012）》、《刺绣机伺服驱动系统通用技术要求（Q/JSBZ003-2011）》、《外围接口驱动产品通用技术要求（Q/JSBZ004-2011）》、《电磁兼容及安全标准条例（Q/JSBZ005-2012）》、《产品环境适应性（Q/JSBZ0006-2014）》六类技术标准。

公司多次作为主要起草、参与起草单位参与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制订和修订，其中参与制定国家标准 4 项、行业标准 14 项，同时本公司也是 IEC 缝纫机电气安全国际标准专家组成员，参与修订国际标准 1 项。

在管理体系方面，公司坚持推行全面质量管理，取得了 GB/T19001(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GB/T28001(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多项国际管理体系认证，建立了完善的整合管理体系。

（二） 质量控制措施

本公司推行全面质量管理，严格遵照管理体系标准运行，建立了从设计开发、采购、生产制造及市场营销的全过程质量控制机制。

在产品研发方面，公司建立了设计立项、评审、验证、确认的研发流程制度，明确了研发人员工作标准。同时，制定了 PCB 设计规范、电路原理图设计规范等多项设计规范，确保了开发设计质量。研发实验室配备了电气、物理、环境等可靠性测试设备，可以满足产品开发、工艺验证等多种测试需要，确保开发新品的可靠性。

在原材料采购管理方面，公司搭建了优选器件库平台，控制新品物料选型，同时建立了严格的供方评审制度甄选供方，并采取现场考察及定期或不定期审核等方式对供方资质进行管控。质量部负责进货检验，确保来料品质合格。

在生产制造方面，生产各工序间建立了自检、互检机制，同时通过板级调试、半成品及成品老化等手段来验证产品质量。公司质量部有专职检验员负责对半成品进行抽检、对整机进行全检，质量工程师负责监控生产直通率水平，通过对产品及制程质量把关，确保出厂产品合格率水平满足要求。

在售后方面，公司市场部门负责客户现场质量问题及维修数据的收集、反馈、和跟踪。质量部负责对市场信息及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和报告，对于趋势性的质量问题，由质量部牵头进行专项改进，组织相关部门研究解决方案，推动产品品质的改进提升。此外，公司还建立了质量周例会制度，通报当期市场及生产过程中出现的产品质量情况，并由专人负责相关质量问题的跟踪落实，及时处理突发问题，满足客户多方面需求。

（三） 产品质量纠纷

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不存在重大质量纠纷。

十、发行人名称冠有“科技”的依据

本公司系由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而来。2011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整体变更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名称为“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专业从事各类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已拥有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3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63 项。

2008 年 12 月，本公司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11 年 9 月通过资格复审。2012 年，本公司被科技部评选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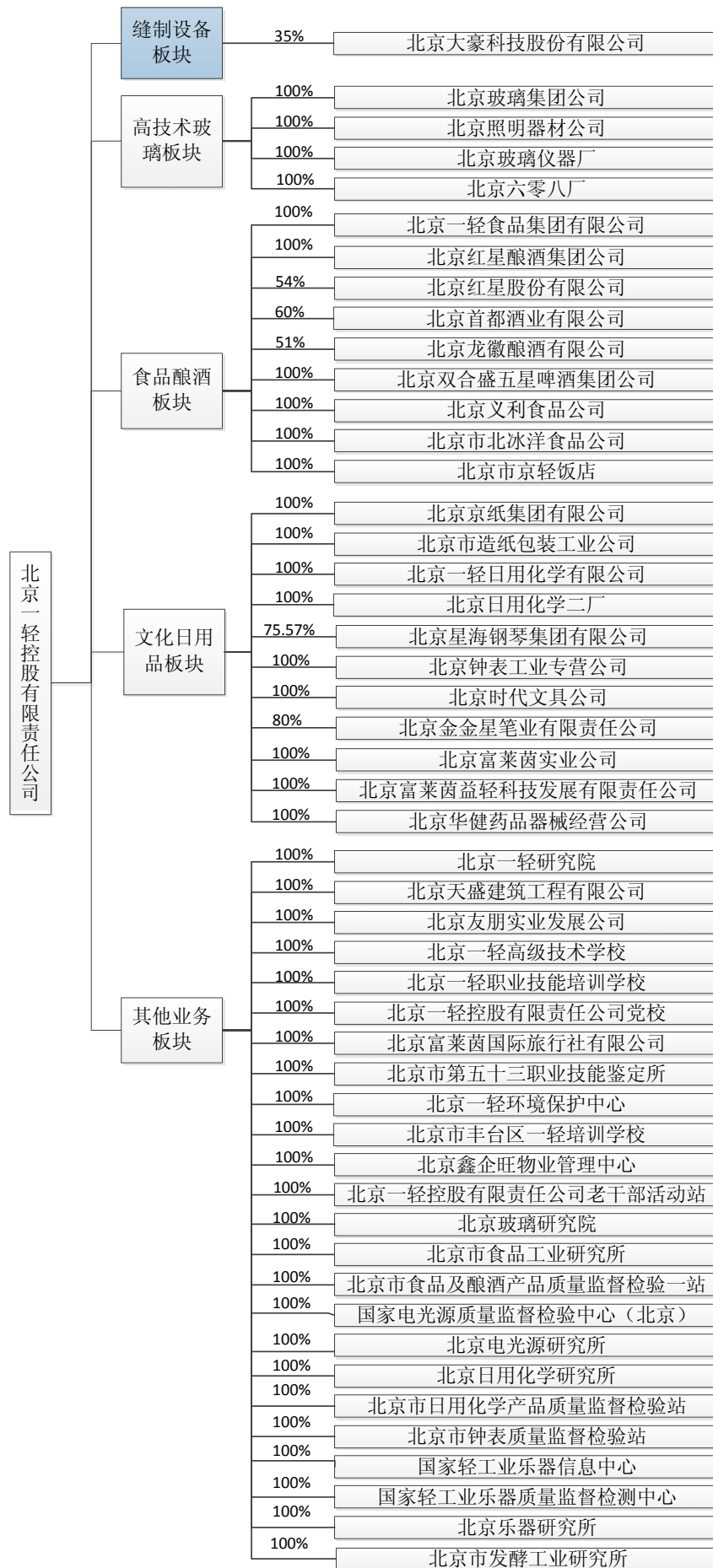
第七章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营范围为：生产电脑刺绣机、工业化自动化产品；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销售、维修缝制设备、针纺设备数控系统及其零件配件。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一轻控股作为国有独资公司，主要从事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其所拥有的资产主要为持有的本公司以及北京玻璃集团公司、北京京纸集团有限公司、北京星海钢琴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红星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他全资、控股子公司和联营、合营企业的股权。一轻控股下设了 49 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主要划分为四大产业板块，分别为缝制设备、高技术玻璃、食品酿酒和文化日用品，其股权控制图如下：



由上图可见，本公司作为一轻控股缝制设备板块唯一的运作平台，与一轻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板块划分方面具有显著差异，公司与该等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一轻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和郑建军等 5 名自然人股东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1、本公司（本人）自身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从事与大豪科技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本公司（本人）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大豪科技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通过投资其他企业从事或参与与大豪科技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3、本公司（本人）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从事与大豪科技或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或通过投资其他企业从事或参与与大豪科技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4、本公司（本人）遵守关于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相关规定，在本公司权限范围内保证大豪科技的人员和管理层稳定，业务、资产、财务、机构、人员独立，大豪科技持续稳定经营，确保大豪科技按照上市公司的规范独立自主经营。

5、本公司（本人）如从事新的有可能涉及与大豪科技或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则有义务就该新业务通知大豪科技。如该新业务可能构成与大豪科技或其子公司的同业竞争，在大豪科技提出异议后，承诺人同意终止该业务。

6、本公司（本人）不会利用对大豪科技的关联关系进行任何损害大豪科技及大豪科技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

7、本公司（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大豪科技及大豪科技全体股东之合法权益而作出。

8、本公司（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9、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大豪科技或其子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10、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的关联方包括：

（一）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一轻控股，自然人股东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均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所控制的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 本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

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是本公司的关联方，其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子公司的简要情况”。

（四） 关联自然人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是指能对公司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的个人。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均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本公司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请详见本招股说明

书“第八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的关键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也构成本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五） 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精大豪是一轻控股下属的一轻研究院、自然人股东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和赵玉岭共同投资的公司，大豪电脑系一轻研究院下属全民所有制企业，报告期内均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上述公司分别于 2011 年和 2012 年完成工商注销，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三/（二）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自然人股东郑建军之配偶孙萍和儿子郑维康分别持有 60% 和 40% 股权的北京康盛世纪广告有限公司，作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章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之“五、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三、关联交易

（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为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构成经常性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20.43	621.69	618.67	604.15

2011 年度，公司未聘任独立董事，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本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年合计为 18.00 万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支付 2014

年 1-6 月独立董事津贴。

除上述事宜之外，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精大豪之间的车辆转让以及接受一轻环保中心服务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

1、购买精大豪机动车辆

精大豪系由北京大豪电脑公司（以下简称“大豪电脑”）、北京市豪特热工装备技贸公司、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于 1998 年 2 月 10 日在北京共同出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 200 万元。大豪电脑是北京一轻研究院下属的全民所有制企业，根据一轻控股“京一轻资运发[2004]286 号”文，2011 年大豪电脑已无实际经营业务，并已于 2011 年 12 月 16 日完成工商注销。2000 年 9 月 25 日，精大豪与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共同出资设立了大豪有限。作为大豪有限的发起人股东，精大豪已于 2004 年将其所持大豪有限股权全部转让予一轻研究所(2009 年 9 月更名为北京一轻研究院)，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一）发行人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报告期内，精大豪已无实际经营的业务，本公司与其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了避免与本公司潜在的同业竞争关系，精大豪于 2012 年 5 月 8 日向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朝阳分局提交了清算备案申请，着手履行注销程序，并已于 2012 年 8 月 7 日完成了工商注销。

根据《北京市小客车数量调控暂行规定》（北京市人民政府令第 227 号）、《〈北京市小客车数量调控暂行规定〉实施细则（修订）》，本公司在 2011 年和 2012 年陆续从精大豪购买了 16 辆汽车。

精大豪将其拥有的部分车辆转让予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车牌号	转让时间	转让价款	评估情况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评估结果	评估报告单号
1	京 FN0779	2011 年 3 月 7 日	38.00	评估价格	38.00	19924

序号	车牌号	转让时间	转让价款	评估情况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评估结果	评估报告单号
2	京 H77598	2011 年 3 月 8 日	6.00	评估价格	6.00	19926
3	京 H91579	2011 年 3 月 11 日	10.50	评估价格	10.50	19934
4	京 H77611	2011 年 3 月 14 日	6.00	评估价格	6.00	19943
5	京 F34722	2011 年 3 月 22 日	12.00	评估价格	12.00	19983
6	京 H77539	2011 年 5 月 6 日	5.20	评估价格	5.20	20152
7	京 H77620	2011 年 5 月 17 日	5.20	评估价格	5.20	20216
8	京 HE2561	2011 年 7 月 5 日	5.20	评估价格	5.20	20394
9	京 H77603	2011 年 7 月 28 日	5.20	评估价格	5.20	20448
10	京 J67860	2011 年 9 月 21 日	5.50	评估价格	5.50	20569
11	京 H77602	2011 年 11 月 15 日	5.20	评估价格	5.20	20683
12	京 H77632	2011 年 11 月 15 日	5.20	评估价格	5.20	20684
13	京 H77610	2012 年 4 月 6 日	4.50	评估价格	4.50	21378
14	京 H77618	2012 年 4 月 29 日	4.10	评估价格	4.10	21629
15	京 H77588	2012 年 5 月 10 日	4.20	评估价格	4.20	21679
16	京 H38266	2012 年 5 月 10 日	3.90	评估价格	3.90	21680
合计	-	-	125.90	-	125.90	-

注：上述车辆均已经北京中古旧机动车鉴定评估服务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快速验车评估报告单》

2、接受一轻环保中心服务

2012 年 4 月 6 日，公司与北京一轻环境保护中心(以下简称“一轻环保中心”)签订《技术咨询合同》，委托一轻环保中心为本公司办理上市环保核查申请提供技术咨询和服务。上述合同金额共计 5 万元，以取得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保核查批复文件为验收依据。

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与一轻环保中心签订《技术咨询合同》，委托一轻环保中心为本公司办理“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体系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备案和登记提供技术咨询和服务。上述合同金额共计 7 万元，以取得朝阳区环境保护局针对上述项目的批复为验收依据。2012 年 5 月 29 日，本公司与一轻环保中心签订上述合同的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变更合同金额为 7.5 万元。

上述交易金额合计 12.5 万元，占 2012 年度同类交易的比例为 100.00%，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交易已全部执行完毕。

除上述交易之外，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本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决策程序、关联股东及关联董事回避制度等事项作出如下规定：

（一）《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章程》第六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公司章程》第八十条规定，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章程》第八十九条规定，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有权决定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下的关联交易。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三条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以上通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应当充分告知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包括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五十五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如适用）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会秘书应当依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确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对是否属于关联股东难以判断的，应当向公司聘请的专业中介机构，或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咨询确定。董事会秘书应当在会议开始前将关联股东名单通知会议主持人，会议主持人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当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公司章程》和本规则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六十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六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

有效。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八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关联交易的权限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另行制定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执行。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四条规定，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三十条规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四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具有《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重大关联交易（指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四）《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履行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职责。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应将其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及时告知公司。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公司审计委员会确认上市公司关联人

名单，并及时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五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在此标准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在此标准以下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决定。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拟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应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证券服务机构对交易标的出具的审计或者评估报告。对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二）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以及公司其他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重大关联交易的，在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公司审计委员会应同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核，形成书面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并报告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可以聘请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三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

应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公司监事会应当对关联交易的审议、表决、披露、履行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年度报告中发表意见。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二十六条规定，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三十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进行关联交易，应当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

（五）《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第三条规定，公司应规范并尽可能的减少关联交易，在处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应当严格限制占用公司资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得要求公司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第四条规定，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承担或偿还债务；
- （五）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第五条规定，公司不得以任何方

式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融资等业务提供担保或抵押。

《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公司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交易时，除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外，还需依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且应当遵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履行相应的报告和信息披露义务。

（六）《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五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应当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送公司关联人名单及关联关系的说明。公司应当履行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各方不得通过隐瞒关联关系或者采取其他手段，规避公司的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五、发行人关于关联交易的履行程序是否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的说明

报告期内，在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前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本公司当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并得到了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后确认；在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

六、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是否履行法定批准程序所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经事后充分核查认为：（1）本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均签署了合法有效协议及文件，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相关权利义务均得到了适当的履行，不存在现存的或潜在的争议；（2）本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均出于公司自身利益考虑，且为经营发展所必要，不存在向关联方或其他第三方输送不恰当利益的情况；（3）本公司报告期内与各关联方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

为基础，体现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关联方利益的情况。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大豪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并促使本公司所有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关联企业”）避免与大豪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原则上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关联企业不与大豪科技发生关联交易，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公司或本公司关联企业与大豪科技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交易必须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大豪科技《公司章程》和有关关联交易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有关程序，保证不会要求或接受大豪科技在任何一项交易中给予本公司或本公司关联企业优于任何其他独立第三方的条件。

本公司保证不会利用本公司对大豪科技的控股地位或其他特殊关系自行或通过本公司的关联公司损害大豪科技公司利益。

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并足额赔偿或补偿给大豪科技造成的全部损失。”

第八章 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一) 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 1 名。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提名人	选聘情况
1	郑建军	董事长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2	吴海宏	董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3	孙雪理	董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4	谭 庆	董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5	赵青竹	董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6	屈素辉	董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7	于 雳	独立董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8	王洪福	独立董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9	杨晓京	独立董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董事会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1、董事会成员简历

(1) 郑建军先生，1950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郑建军先生 1973 年至 1977 年，在上海机械学院自动化仪表专业进行大学本科学习；1978 年至 2006 年，在北京一轻研究所工作，曾任副所长、所长等职务；1999 年至 2001 年，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进行研究生学习；2000 年至 2011 年 12 月，在大豪有限担任董事长职务；自 2011 年 9 月起，任中国缝制机械协会副理事长。自 2011 年 12 月起，郑建军先生担任

本公司董事长。

(2) 吴海宏先生，195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香港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吴海宏先生1980年至2000年，在北京一轻研究所工作，并于1995年5月起担任北京一轻研究所副所长；1982年至1985年，在北京广播电视大学工科电子专业进行大学专科学习；1999年至2001年，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进行研究生学习；2000年至2011年12月，在大豪有限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自2011年12月起，吴海宏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3) 孙雪理先生，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孙雪理先生1980年至1984年，在北京大学第二分校（北京信息科技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进行大学本科学习；1984年至2000年，在北京一轻研究所工作，历任研发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2001年，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进行研究生学习；2000年至2011年12月，在大豪有限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自2011年12月起，孙雪理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谭庆先生，196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谭庆先生1981年至1985年，在北京轻工学院（北京工商大学）轻工电气化及自动化专业进行大学本科学习；1985年至2000年，在北京一轻研究所工作，历任研发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2001年，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进行研究生学习；2000年至2011年12月，在大豪有限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自2011年12月起，谭庆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赵青竹先生，1962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大学本科学历。赵青竹先生1982年9月至1986年7月，在天津轻院轻工机械专业进行大学本科学习；1986年8月至2005年7月历任北京星海联合公司团委副书记；北京钢琴厂张弦车间主任；北京钢琴厂新琴车间党支部书记；北京钢琴厂木加工车间书记兼主任；北京星海乐器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星海乐器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7月至2006年9月，担任一轻控股基建环保部部长；2006年9月至2009年4月，担任一轻控股战略发展部部长；2009年4月至2013年3月，担任北京一轻大厦建设项目副总指挥（部室正部长级）；

2013年3月至今，担任一轻控股基建环保部部长。自2014年12月起，赵青竹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

(6) 屈素辉女士，196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9月至1987年7月，屈素辉女士在南开大学进行大学本科学习；1987年9月至1990年6月，在南开大学进行硕士研究生学习；1990年7月至2009年4月，先后任北京电光源研究所中心主任、副所长、所长，及北京一轻研究所、北京市食品工业研究所所长；2009年4月至2009年9月，任北京一轻研究所、北京玻璃研究院党委书记；2009年9月至2010年8月，先后任北京一轻研究院党委书记、副院长、北京一轻产品质量检测中心主任；2010年8月至今，任一轻控股信息科技部部长；2009年7月至2011年12月，任大豪有限董事。自2011年12月起，屈素辉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

(7) 于雳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博士。于雳女士历任新疆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风控总监，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客座导师，同时担任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金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自2014年12月起，于雳女士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8) 王洪福先生，1949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学历。王洪福先生1990年1月至1994年4月，北京广播器材厂副厂长；1994年4月至1994年10月，任北京电子城筹备组常务副组长；1994年10月至1996年1月，任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1996年1月至今，任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0年1月至2006年11月，任北京电子城科技园管委会常务副主任；2007年11月至2009年12月，任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10年1月至2012年1月，任北京电子城投资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自2014年12月起，王洪福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 杨晓京先生，196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学历。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在北京工业大学管理系进

行本科学习；1992年7月至1996年11月担任中国轻工总会行业管理指导部，科员、副主任科员；1996年12月至1998年8月，担任中国轻工总会办公厅秘书；1998年9月至2001年7月，在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进行研究生学习。2001年9月至今，历任中国缝制机械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自2014年12月起，杨晓京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选聘情况

本公司董事的选聘情况如下：

董事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青竹、屈素辉、于雳、王洪福、杨晓京由2014年12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于2014年12月20日正式启任。

（二） 监事

本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三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每届任期三年，可连选连任。本公司监事会成员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提名人	选聘情况
1	顾国惠	监事长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2	赵玉岭	监事	2014.12.20-2017.12.19	第一届监事会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聘
3	朱必兰	职工代表监事	2014.12.20-2017.12.19	职工代表大会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1、监事会成员简历

（1）顾国惠先生，1957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师，大学本科学历。顾国惠先生1980年9月至1994年2月，历任北京啤酒厂财务科、审计科、营业室，会计、科长、主任；1994年2月至1996年11月，担任中策北京啤酒有限公司财务科科长；1996年12月至1998年10月，担任中策北京啤酒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职员；1998年10月至2009年9月，担任一轻控股审计法规部主管；2009年9月至2012年11月，担任一轻控股审计法规部高级主管；2012年12月至今，担任一轻控股审计法规部副部长。自2014年12月起，顾国惠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2) 赵玉岭先生，1960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研究生学历。赵玉岭先生1979年至1984年，在北京工业大学自动化专业进行大学本科学习；1984年至2000年，在北京一轻研究所工作，历任研发工程师、高级工程师；1999年至2001年，在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企业管理专业进行硕士研究生学习；2000年至2011年12月，在大豪有限担任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职务。自2011年12月起，赵玉岭先生担任本公司监事。

(3) 朱必兰女士，1972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朱必兰女士1996年7月至2000年12月，在中国石油勘探开发研究院江汉机械研究所担任设计工程师；2000年12月至2002年4月，在中文核心期刊《石油机械》杂志社担任副主任；2005年6月至2007年5月，在中国钢研集团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部长助理；2007年5月至今，在本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绩效\审计主管。自2014年12月起，朱必兰女士担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选聘情况

监事顾国惠、赵玉岭由2014年12月20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于2014年12月20日正式启任。职工代表监事朱必兰由2014年11月27日召开的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并于2014年12月20日正式启任。

(三) 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共有高级管理人员8名，每届任期三年，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现任职务	任期	选聘情况
1	吴海宏	董事、总经理	2014.12.20-2017.1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2	孙雪理	董事、副总经理	2014.12.20-2017.1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3	谭 庆	董事、副总经理	2014.12.20-2017.1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4	张兴国	副总经理	2014.12.20-2017.1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5	姚铁军	副总经理	2014.12.20-2017.1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6	杨 葳	财务总监	2014.12.20-2017.1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7	王晓军	董事会秘书	2014.12.20-2017.1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8	张建泉	副总经理	2014.12.20-2017.12.19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1、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吴海宏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一/（一）董事”。

(2) 孙雪理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一/（一）董事”。

(3) 谭庆先生，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一/（一）董事”。

(4) 张兴国先生，195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工程师，大学学历。张兴国先生 1975 年至 1978 年，在北京热电厂工作；1979 年 2 月至 1983 年 2 月，在北京航空学院第一分院工业自动化专业学习；1983 年 2 月至 2003 年 4 月，在北京一轻研究所工作，历任研发工程师、高级工程师；2003 年 4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大豪有限副总经理；2007 年 5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大豪有限党总支委员、副总经理；自 2011 年起，任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科技委员会副主任。自 2011 年 12 月起，张兴国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5) 姚铁军先生，195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助理经济师，大专学历。姚铁军先生 1979 年至 1990 年，在北京百灵无线电厂工作，并任音响分厂副厂长；1990 年至 1996 年，任北京吉通科贸公司总经理；1996 年至 2003 年，任北京一轻研究所生产部经理；2003 年 5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大豪有限副总经理。自 2011 年 12 月起，姚铁军先生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 杨葳女士，196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会计师。杨葳女士 1982 年 9 月至 1986 年 7 月，在北京联合大学轻工工程学院电气自动化专业进行大学本科学习；2002 年至 2004 年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 MBA 研究生课程班学习；2013 年获得了剑桥大学职业/专业资格中国认证中心颁发的财务总监（CFO）岗位证书和人社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颁发的中英职业能力认证证书。1986 年 7 月至 1987 年 6 月，杨葳女士参加北京市讲师团在大兴孙村中学任教；1987 年 7 月至 2003 年 4 月在北京一轻研究所任工程师；2003 年 4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大豪有限财务部经理，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自 2012 年 4 月起，杨葳女士担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总监。

(7) 王晓军先生，1971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在职

硕士研究生学历。王晓军先生 1990 年 7 月至 1994 年 7 月，在兰州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进行大学本科学习；2002 年 5 月至 2006 年 4 月，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项目管理专业进行硕士研究生学习；1994 年 7 月至 1999 年 6 月，在北京第三制药厂先后任办公室法务主管、副主任；1999 年 7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北京紫竹药业有限公司项目管理主管、企划部部长；2003 年 8 月至 2005 年 9 月，任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集团办行政经理；2005 年 9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大豪有限办公室副主任、主任；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自 2012 年 3 月起，王晓军先生担任本公司的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8）张建泉先生，1971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级经济师，硕士研究生学历。张建泉先生 1991 年至 1995 年，在南京东南大学管理工程专业本科学习；1995 年至 2000 年，在北京清洁车辆四厂工作，任劳动人事科科长助理职务；2000 年至 2002 年，在北京亿阳巨龙智能网技术有限公司工作，任综合管理部部长兼人力资源主管职务；2002 年至 2004 年，在北京承天倍达过滤技术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部经理职务；2002 年至 2006 年，在中国人民大学技术经济管理专业进行硕士研究生学习；2004 年至 2011 年 12 月，在大豪有限担任人力资源部经理职务。自 2011 年 12 月起，张建泉先生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自 2012 年 5 月起担任本公司审计监察部经理。自 2014 年 12 月起，张建泉先生担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审计监察部经理、副总经理。

2、选聘情况

总经理吴海宏、副总经理孙雪理、谭庆、张兴国、姚铁军、张建泉、财务总监杨葳、董事会秘书王晓军，由 201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聘任。

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除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和赵玉岭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2013 年度，本公司的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姓 名	职务	收入/津贴
郑建军	董事、董事长	88.92
吴海宏	董事、总经理	82.57
孙雪理	董事、副总经理	49.17
谭 庆	董事、副总经理	54.56
屈延荣	董事（已离任）	-
屈素辉	董事	-
何 烨	独立董事（已离任）	6.00
梅蕴新	独立董事（已离任）	6.00
韩凤岐	独立董事（已离任）	6.00
马四伟	监事、监事长（已离任）	-
赵玉岭	监事	66.18
张建泉	职工代表监事（已变更）	38.16
张兴国	副总经理	74.24
姚铁军	副总经理	75.42
杨 威	财务总监	56.98
王晓军	董事会秘书	35.49
赵青竹	董事	-
于 雳	独立董事	-
王洪福	独立董事	-
杨晓京	独立董事	-
顾国惠	监事、监事长	-
朱必兰	职工代表监事	16.96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除董事赵

青竹先生、屈素辉女士以及监事顾国惠先生在一轻控股领取薪酬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五、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一）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目前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所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关系
郑建军	董事长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副理事长	无
赵青竹	董事	一轻控股	基建环保部部长	控股股东
屈素辉	董事	一轻控股	信息科技部部长	控股股东
于 雳	独立董事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专业技术指导委员会委员	无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会计学院客座导师	无
		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南京金浦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
王洪福	独立董事	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无
杨晓京	独立董事	中国缝制机械协会	秘书长	无
顾国惠	监事会主席	一轻控股	审计法规部副部长	控股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表披露内容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兼职情况。

（二）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在一轻研究院及相关单位的历史任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董事赵青竹、屈素辉和监事顾国惠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目前均未在一轻研究院及相关单位任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一轻研究院及相关单位的历史任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身份	在本公司入职/入股/担任董事时间	在一轻研究院及相关单位任职经历
1	郑建军	股东、董事长	2000.9	1978.6-2006.11 一轻研究所 所长 1992.9-1998.2 大豪电脑 法定代表人 1998.2-2012.4 精大豪 董事长
2	吴海宏	股东、董事、总经理	2000.9	1980.5-2000.9 一轻研究所 电子室主任、副所长 1992.9-1998.2 大豪电脑 副经理 1998.2-1999.4 精大豪 董事 1999.4-2012.4 精大豪 董事、总经理
3	孙雪理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2000.9	1984.8-2000.9 一轻研究所 研发 1992.9-1998.2 大豪电脑 研发 1998.2-2004.11 精大豪 监事/副总经理 2004.11-2012.4 精大豪 董事、副总经理
4	谭 庆	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2000.9	1985.7-2000.9 一轻研究所 研发 1992.9-1998.2 大豪电脑 研发 1998.2-2012.4 精大豪 董事、副总经理
5	赵玉岭	股东、监事	2000.9	1984.7-2000.9 一轻研究所 研发 1992.9-1998.2 大豪电脑 研发 1998.2-2004.11 精大豪 副总经理 2004.11-2012.4 精大豪 董事、副总经理
6	张兴国	副总经理	2000.9	1983.7-2003.4 一轻研究所 研发 1992.9-2000.9 大豪电脑 研发
7	姚铁军	副总经理	2003.4	1996.4-2003.3 一轻研究所 生产部经理 1996.4-2000.1 大豪电脑 生产副经理 2000.1-2003.3 精大豪 生产经理

序号	姓名	在本公司身份	在本公司入职/入股/担任董事时间	在一轻研究院及相关单位任职经历
8	杨 葳	财务总监	2000.9	1987.7-2003.4 一轻研究所 工程师 1992.9-1998.2 大豪电脑 会计 1998.2-2012.4 精大豪 会计、财务负责人

除上述人员以及董事赵青竹、屈素辉和监事顾国惠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曾在一轻研究院或相关单位任职或工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董事赵青竹、屈素辉和监事顾国惠外，公司其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一轻研究院及相关单位任职，其人员独立于一轻控股及相关单位。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股东、董事及有关前述人员在一轻研究院及相关单位的任职经历未影响发行人的独立性。

六、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

除本公司副总经理姚铁军为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雪理的姐夫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本公司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签订的协议

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未与本公司签署除《劳动合同书》、《保密协议》之外的其他任何协议。

八、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要求，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资格。

九、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承诺情况具体详见“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发行人、持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以及中介机构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十、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及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1年1月1日，公司前身大豪有限董事会成员包括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玉岭、屈素辉、屈延荣。

2011年12月16日，经本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选聘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为本公司董事，并于2011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正式启任。

2012年4月6日，经本公司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聘何烨、梅蕴新、韩凤岐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并于2012年4月23日公司完成工商备案之日起正式启任。

2014年12月20日，经本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聘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青竹、屈素辉为本公司董事，选聘于雳、王洪福、杨晓京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并于2014年12月20日正式启任。

（二）监事变动情况

2011年1月1日，大豪有限监事会成员包括侯建钢、吴铁山。

2011年2月21日，大豪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免去吴铁山监事职务，选聘侯建钢、马四伟担任大豪有限监事。

2011年12月16日，经本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选聘马四伟、赵玉岭为本公司监事，并于2011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正式启任。职工代表监事张建泉由2011年9月6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并于2011年12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正式启任。

2014年12月20日，经本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聘顾国惠、赵玉岭为本公司监事，并于2014年12月20日正式启任。职工代表监

事朱必兰由 2014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并于 2014 年 12 月 20 日正式启任。

（三）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1 年 1 月 1 日，大豪有限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吴海宏，以及副总经理孙雪理、谭庆、赵玉岭、张兴国和姚铁军。

2011 年 12 月 16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聘吴海宏为本公司总经理，选聘孙雪理、谭庆、张兴国和姚铁军为本公司副总经理。

2012 年 3 月 16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选聘王晓军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2012 年 4 月 18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选聘杨葳为本公司财务总监。

2014 年 12 月 20 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选聘吴海宏为本公司总经理，选聘孙雪理、谭庆、张兴国、姚铁军和张建泉为本公司副总经理，选聘王晓军为本公司董事会秘书，选聘杨葳为本公司财务总监。

第九章 公司治理

一、概述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本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规范化运行进一步提供了制度保证。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在审计、人事薪酬、战略规划、提名等方面协助董事会履行决策和监控职能。为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和科学性，本公司还聘任了3名独立董事，并出任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同时，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与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及时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要求，按照法定程序审议修改《公司章程》，并相应制定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且股东大会规范运行。

1、股东权利和义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 （1）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 （2） 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3） 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4)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5) 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6)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7)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8)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1) 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

(2)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

(4)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

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根据《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的职权如下：

(1) 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

- (3) 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
- (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
- (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弥补亏损方案、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
- (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
- (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10) 修改《公司章程》；
- (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
- (12) 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担保事项；
- (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事项；
- (14) 审议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 (15) 审议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收购或出售资产、资产抵押等交易以下计算标准中任一计算标准达到或超过 50%的交易事项：
 - ①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
 - ②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 ③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 ④交易成交的金额（含承担的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

⑤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16) 公司发生“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交易，不论交易标的是否相关，若所涉及的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按照前述第（13）款规定执行。

(17)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18)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

(19)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的议事规则

(1) 股东大会的召集

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当征得监事会的同意。

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未作出书面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或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会议所必需的费用由公司承担。

(2) 股东大会的提案与通知

提案的内容应当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并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

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召集人应当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通知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应当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通知方式通知各股东。

（3）股东大会的召开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

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①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公司章程》所定人数的三分之二时；
- ②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
- ③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
- ④董事会认为必要时；
- ⑤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 ⑥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

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4、股东大会的表决和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

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当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公司章程》和本规则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

5、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自 2011 年 12 月 16 日股份公司成立时即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建立了股东大会制度并逐步予以完善。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股东大会议事效率，保障股东合法权益，保证股东大会程序及决议内容的合法有效性，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于 2012 年 4 月 6 日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相关制度对股东大会的职权、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方式、程序、提案、通知、表决、决议和会议记录以及股东大会休会和会后事项等作了明确规定，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自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一直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 12 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亲自或通过其法定代表人、代理人出席会议，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相关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及签署等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管理层、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

行使职权的行为。

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出席情况
1	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1年12月16日	1、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及设立股份公司的决议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通过股份公司设立费用的决议 3、审议通过关于以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额折合股份公司股份总额的决议 4、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章程的决议 5、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股份公司董事会成员的决议 6、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通过股份公司监事会成员的决议 7、审议通过关于股份公司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8、审议通过关于自审计基准日至股份公司设立之日之间产生的权益由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享有和承担的决议 9、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工商变更登记、国有产权登记、证照更名等）的决议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2	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1月12日	1、审议通过2011年度派发人民币1.8875亿元红利的决议。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3	2011年度股东大会	2012年4月6日	1、审议通过《2011年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通过《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 3、审议否决《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改案》 6、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7、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8、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9、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细则》 10、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11、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12、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出席情况
			13、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14、审议通过《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	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5月19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代表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屋资产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5	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2年12月20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经营范围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6	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3年3月26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2012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出席情况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对董事会进行相关授权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7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年12月30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8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年3月8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审计的2013、2012、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1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酬金确定方式的议案》 9、审议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0、审议通过《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9	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3月26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出席情况
10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4月12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11	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5月4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12	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12月20日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全体股东或股东代表

（二） 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人，设董事长1人，不设副董事长。

2、董事会职权

本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的职权如下：

- （1） 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2）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3） 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4） 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5） 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6） 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7） 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8） 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9) 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

(10)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11) 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12) 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

(13)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

(14) 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5) 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

(16)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董事会应当建立严格的审查制度和决策程序,在《公司章程》范围内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行使职权,超过董事会职权的,应当报股东大会批准。

3、董事会议事规则

(1)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负责召集。董事长不能召集或者不召集的,视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按照本规则第七条规定召集董事会会议。

董事会每年度召开两次定期会议,分别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和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二个月内召开。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当召开临时会议:

①代表 1/10 以上表决权的股东提议时;

②1/3 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

③监事会提议时;

④董事长认为必要时;

⑤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时;

⑥经理提议时；

⑦证券监管部门要求召开时；

⑧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2）董事会的表决和决议

董事会会议应当由全体董事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制。

董事会会议原则上不审议在会议通知上未列明的议题或事项。特殊情况下需增加新的议题或事项时，应当由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同意方可对临时增加的会议议题或事项进行审议和做出决议。董事接受其他董事委托代为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不得代表其他董事对未包括在会议通知中的提案进行表决。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表决方式为：除非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同意以举手方式表决，否则，董事会会议应采用书面表决的方式。如以通讯方式开会的，则按照《公司章程》和本规则规定的通讯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董事会应当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和《公司章程》的授权行事，不得越权形成决议。

董事会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表决通过方为有效。董事会对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做出决议，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方为有效。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做出决议，必须经全体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4、董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自 2011 年 12 月 16 日股份公司成立时即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建立了董事会制度并逐步予以完善。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董事会议事效率，保

证董事会程序及决议内容的合法有效性，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于2012年4月6日经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3年3月26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相关制度对董事会的职权、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程序、提案、通知、表决、决议和会议记录等作了明确规定，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董事会先后召开20次会议，对需董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选聘、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公司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确保了董事会的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公司全体董事按照相关规定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了历次董事会，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不存在管理层、董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1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1年12月16日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决议 2、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决议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
2	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1年12月28日	1、审议通过《关于召开临时股东大会讨论分红事宜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
3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2年3月16日	1、审议通过《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 2、审议通过《2011年财务决算及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增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7、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8、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9、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10、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11、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12、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13、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14、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15、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细则》 16、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 17、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18、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 19、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 20、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 21、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22、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23、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24、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制度》		
4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2年4月18日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3、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管理制度》 4、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5、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6、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焘、梅蕴新、韩凤岐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7、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5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	2012年5月3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代表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购买房屋资产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建军、屈延荣、屈素辉、吴海宏、何烨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郑建军为主任、召集人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郑建军、何烨、梅蕴新为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何烨为主任、召集人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海宏、屈延荣、何烨、梅蕴新、韩凤岐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梅蕴新为主任、召集人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吴海宏、屈素辉、何烨、梅蕴新、韩凤岐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韩凤岐为主任、召集人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公司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烨、梅蕴新、韩凤岐
6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	2012年8月15日	1、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太原大豪益达电控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通讯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烨、梅蕴新、韩凤岐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7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2年8月31日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上半年及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烨、梅蕴新、韩凤岐
8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	2012年12月4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2、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改经营范围的预案》 3、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预案》 4、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预案》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讯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烨、梅蕴新、韩凤岐
9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3年3月5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2012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2012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烨、梅蕴新、韩凤岐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18、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19、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2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及对董事会进行相关授权之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3年4月9日	1、审议通过《关于撤销公司技术办公室建制的议案》	通讯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焱、梅蕴新、韩凤岐
11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3年8月26日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3年1-6月、2012、2011、201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焱、梅蕴新、韩凤岐
12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3年12月13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2、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焱、梅蕴新、韩凤岐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3、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	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年2月15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经审计的2013、2012、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1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酬金确定方式的议案》 8、审议通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9、审议通过《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焱、梅蕴新、韩凤岐
14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4年3月11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焱、梅蕴新、韩凤岐
15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4年3月27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焱、梅蕴新
16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4年4月17日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通讯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焱、梅蕴新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17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14年5月4日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4年1-3月、2013、2012、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焘、梅蕴新、韩凤岐
18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4年9月9日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4年1-6月、2013、2012、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焘、梅蕴新、韩凤岐
19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14年12月5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屈延荣、屈素辉、何焘、梅蕴新、韩凤岐
20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4年12月20日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构成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现场	郑建军、吴海宏、孙雪理、谭庆、赵青竹、屈素辉、于雳、王洪福、杨晓京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可以根据需要设立其他专门委员会和调整现有委员会。

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1、战略委员会

2012年3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设立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013年3月5日，公

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修订了上述制度。

（1）人员构成

战略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委员由董事长或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设主任委员一名，由董事会在委员内任命。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2）权限职责

①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决定是否提请董事会审议；

②根据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对公司重大新增投资项目的立项、可行性研究、对外谈判、尽职调查、合作意向及合同签定等事宜进行研究，并决定是否提交董事会审议；

③对公司发行股票、公司债券等重大融资事项进行研究，并决定是否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④对公司合并、分立、清算，以及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决定是否提请董事会审议；

⑤在上述事项提交董事会批准实施后，对其实施过程进行监控和跟踪管理；

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议事规则

战略委员会每年根据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提议不定期召开会议,并于会议召开前一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委员主持。战略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4）运行情况

2012年5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郑建军、屈延荣、屈素辉、吴海宏、何焱为战略委员会的成员。其中郑建军担任主任委员、

召集人。

2014年3月27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4年12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郑建军、赵青竹、屈素辉、吴海宏、杨晓京为战略委员会的成员。其中郑建军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审计委员会

2012年3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设立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与外部审计的沟通及对其的监督核查、对内部审计的监管、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评价与完善，以及对公司正在运作的重大投资项目等进行风险分析 2013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修订了上述制度。

（1）人员构成

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三人。委员由董事长或提名委员会提名，并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审计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由董事会在委员中任命。审计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权限职责

- ①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②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③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⑤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组织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
- ⑥对公司财务部门、审计部门的工作及其该等部门负责人的工作进行评价；
- ⑦配合公司监事会进行的审计活动；

⑧公司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议事规则

审计委员会会议由委员会委员根据需要提议召开。会议由召集人主持，召集人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独立董事委员主持。会议通知须于会议召开前一天送达全体委员，但特别紧急情况下可不受上述通知时限限制。审计委员会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出席方可举行。委员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审计委员会进行表决时，每名委员享有一票表决权。所作决议应经全体委员（包括未出席会议的委员）的过半数同意方为通过。

（4）运行情况

2012年5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吴海宏、屈素辉、何烨、梅蕴新、韩凤岐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其中韩凤岐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012年8月31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一次会议，对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的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考核，审议通过了兴华会计师出具的《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1月-6月、2011、2010、200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2012年12月1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2013年3月5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0-2012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2013年8月26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3年1-6月、2012、2011、201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2013年12月13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3 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2014 年 2 月 15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审计的 2013、2012、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续聘 201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14 年 5 月 4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审计的 2014 年 1-3 月、2013、2012、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14 年 9 月 9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 2014 年 1-6 月、2013、2012、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014 年 12 月 5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2014 年 12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吴海宏、屈素辉、于雳、王洪福、杨晓京为审计委员会的成员。其中于雳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3、提名委员会

2012 年 3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设立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包括独立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选择向董事会提出意见和建议。2013 年 3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修订了上述制度。

（1）人员构成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二人。委员由董事长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会成员联合提名，并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委员由董事会在委员

中任命。提名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期间如有委员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自动失去委员资格，并由董事会根据有关规定补足委员人数。

（2）权限职责

①研究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②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③对董事候选人、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④评价董事会下属各委员会的结构，并推荐董事担任相关委员会委员，提交董事会批准；

⑤建立董事和高管人员储备计划并随时补充更新；

⑥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议事规则

提名委员会根据主任委员提议不定期召开会议,并于会议召开前一天通知全体委员，会议由主任委员主持,主任委员不能出席时可委托其他一名独立董事委员主持。提名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的过半数通过。

（4）运行情况

2012年5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郑建军、何烨、梅蕴新为提名委员会的成员。其中何烨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014年12月5日，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2014年12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郑建军、杨晓京、王洪福为提名委员会的成员。其中杨晓京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2年3月1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大豪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设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定、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2013年3月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修订了上述制度。

（1）人员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三名独立董事。委员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以上提名，经董事会选举产生。设主任委员一名，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主任委员在委员内选举，并报请董事会批准产生。审计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一致，委员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权限职责

①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考核体系与业绩考核指标；

②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与薪酬标准，并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③建立并实施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长期激励制度；

④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订并管理公司股权激励计划；

⑤对授予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人员之资格、授予条件、行权条件等审查；

⑥董事会授予委托的其他事宜。

（3）议事规则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由委员会委员根据需要提议召开。会议通知须于会议召开前一天送达全体委员，但特别紧急情况下可不受上述通知时限限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含半数）出席方可举行。委员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表决时，每名委员享有一票表决权。所作决议应经全体委员（包括未出席会议的委员）的过半数同意方为通过。

（4）运行情况

2012年5月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吴海宏、

屈延荣、何烨、梅蕴新、韩凤岐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其中梅蕴新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2012年12月1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预案》，同意将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14年12月2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产生了吴海宏、赵青竹、于雳、王洪福、杨晓京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成员，其中王洪福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

公司专业委员会成立后，所举行的有关会议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在公司治理过程中正常发挥着作用。

（四）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不设副主席。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人数为1人。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

2、监事会职权

（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2）检查公司财务；

（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予以纠正；

(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的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6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决议应当经半数以上监事通过。

4、监事会运行情况

公司自2011年12月16日股份公司成立时即按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建立了监事会制度并逐步予以完善。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监事会议事效率，保证监事会程序及决议内容的合法有效性，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于2012年4月6日经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3年3月26日经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相关制度对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方式、程序、提案、通知、表决、决议和会议记录等作了明确规定，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12次会议，对需监事会审议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议。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对公司董事会工作的监督、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的执行、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重大项目的投向等重大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公司监事按照相关规定出席了历次监事会会议，依法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不存在管理层、监事会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等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公司历次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1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1年12月16日	1、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决议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2	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2年3月16日	1、通过《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 2、通过《2011年财务决算及2012年财务预算报告》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3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2年8月31日	1、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上半年及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通讯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4	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2年12月4日	1、通过《关于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12年度审计机构的预案》 2、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预案》	通讯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5	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2013年3月5日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2012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6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2013年8月26日	1、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3年1-6月、2012、2011、201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序号	会议	召开时间	有关决议及通过情况	召开方式	出席情况
			议案》		
7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4年2月15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审计的2013、2012、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8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4年3月11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9	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4年5月4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4年1-3月、2013、2012、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10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4年9月9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的2014年1-6月、2013、2012、2011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11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4年12月5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预案》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现场	马四伟、赵玉岭、张建泉
12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4年12月20日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现场	顾国惠、赵玉岭、朱必兰

（五）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保证公司独立董事依法行使职权，提高独立董事工作效率和科学决策能力，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维护公司和董事的合法权益，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于 2012 年 4 月 6 日经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3 年 2 月 26 日经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相关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产生方式、职责权限以及保障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措施等作了明确规定，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差异。公司设有三名独立董事，其中会计专业人员一名。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为三分之一。

1、独立董事的设置

独立董事是指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外的任何其他职务，并与公司及公司主要股东不存在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的董事。独立董事应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与本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公司董事会设立独立董事（至少有一名会计专业人士），且董事会成员中至少包括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

2、独立董事的相关制度安排

（1）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应当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担任独立董事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则；具有三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如在其它上市公司兼任独立董事，兼任的公司不得超过四家，并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独立董事必须具有独立性，下列人员不得担任独立董事：在公司或者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

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直系亲属；最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举情形的人员；为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或在相关机构中任职的人员；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人员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人员。

（2）独立董事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独立董事的提名人在提名前应征得被提名人的书面同意。提名人应当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并对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和独立性发表意见，被提名人应当就其本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公开声明。在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司董事会应当按照规定公告上述内容。

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披露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保证股东在投票时已经对候选人有足够的了解。

（3）独立董事的任职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4）独立董事的特别职权

①重大关联交易（指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上市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②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③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④提议召开董事会；

⑤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⑥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上市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①提名、任免董事；

②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④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上市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上市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⑤公司上市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⑥对外担保事项；

⑦股权激励计划；

⑧调整利润分配政策、不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红比例较低；

⑨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⑩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⑪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规定的需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应当是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如有关事项属于需要披露的事项，公司应当将独立董事的意见予以公告，独立董事出现意见分歧无法达成一致时，董事会应将独立董事的意见分别披露。

独立董事应当忠实履行职务，维护公司利益，尤其要关注社会公众股股东的

合法股权益不受损害。

独立董事应当独立履行职责，不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独立董事应当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运作情况，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独立董事应当向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提交全体独立董事年度报告书，对其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说明。

3、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自公司设立独立董事以来，独立董事均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依照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履行职责，以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就职权范围内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董事意见，在公司完善人事、财务和关联交易管理、健全治理结构、规范企业运作等方面均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独立董事对有关决策事项曾提出异议的情况。

（六） 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及执行

为规范董事会秘书的行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于 2012 年 3 月 16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3 年 3 月 5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修订。相关制度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聘用与解聘、职责权限以及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代表等作了明确规定，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存在实质差异。

1、董事会秘书的设置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应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

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与证券交易所之间的指定联络人。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会秘书或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人员以公司名义办理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股权管理等其相关职责范围内的事务。

2、董事会秘书的选任

董事会秘书由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任期三年，可以连续聘任。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三个月内，或原任董事会秘书离职后三个月内聘任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可根据需要，委托提名委员会开展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或启动董事会秘书的解聘程序，经董事会审议决定董事会秘书的任免。

担任董事会秘书，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①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
- ②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知识；
- ③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④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士不得担任董事会秘书：

- 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②最近三年曾受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 ③曾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
- ④最近三年曾受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⑤最近三年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期间，证券交易所对其年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次数累计达到二次以上；
- ⑥本公司现任监事；
- ⑦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其他情形。

3、董事会秘书的职责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管理事务，包括：

- ①负责公司信息对外发布；
- ②制定并完善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 ③督促公司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协助相关各方及有

关人员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④负责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的保密工作；

⑤负责公司内幕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

⑥关注媒体报道，主动向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求证，督促董事会及时披露或澄清。

董事会秘书应协助公司董事会加强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包括：

①组织筹备并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

②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③积极推动公司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事项；

④积极推动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

⑤积极推动公司承担社会责任。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完善公司投资者的沟通、接待和服务工作机制。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权管理事务，包括：

①保管公司股东持股资料；

②办理公司限售股相关事项；

③督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遵守公司股份买卖相关规定；

④其他公司股权管理事项。

董事会秘书应协助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资本市场发展战略，协助筹划或者实施公司资本市场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事务。

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规范运作培训事务，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接受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培训。

董事会秘书应提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忠实、勤勉义务。如

知悉前述人员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做出或可能做出相关决策时，应当予以警示，并立即向证券交易所报告。

董事会秘书应履行《公司法》、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4、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的情况

自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以来，董事会秘书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职地履行其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七） 公司针对其股权结构、行业特点等建立的保证其内控制度完整合理有效、公司治理完善的具体措施

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法人治理机构、明确了各项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公司董事会共计 9 名董事，其中于雳、王洪福、杨晓京为独立董事，赵青竹、屈素辉为一轻控股推荐董事，其余四名董事均为公司自然人股东。董事会成员的设置，可以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起到优化治理结构的作用。公司监事会共计 3 名监事，其中监事会主席顾国惠为一轻控股推荐监事，朱必兰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成员的设置能够有效确保监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的监督。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公司所建立的内控制度符合公司业务管理的需要，在对经营风险起到有效控制作用的同时，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按照业务流程和日常管理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职能部门，合理地界定了各个部门的职责，有效地贯彻了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目前，公司对原材料采购、产品营销、财务管理、人员激励和信息披露、投资管理等业务流程均能实施有效控制，保证了公司经营的合法性、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和经营管理的高效性。公司定期对内控制度进行评价，根据实际情况对内控制度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以

提高内控制度的有效性。

三、发行人近三年是否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依法经营，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一） 发行人的处罚情况

2011年5月13日，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向本公司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朝安监管罚[2011]295），载明因本公司未健全从业人员安全培训档案，未体现培训学时，考核试卷未判分，未体现考核时间等问题，对本公司处以责令限期七日改正，并处4,000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该处罚为公司相关人员工作疏忽未能严格遵照法律规定进行安全培训工作。本公司在收到前述《行政处罚决定书》后，已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了纠正，并缴纳了罚款。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已出具证明，确认本公司最近三年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北京市朝阳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处罚的行为。

（二） 大豪益达的处罚情况

2012年3月28日，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公安消防大队向大豪益达出具《公安行政处罚决定书》（高公（消）决字[2012]第45号），载明因大豪益达未进行消防设计备案，处以5,000元罚款。

该处罚为大豪益达相关人员工作疏忽未能及时办理消防措施备案。大豪益达收到前述处罚决定当日即缴纳了罚款，并及时办理了消防设计备案。发行人律师认为：“大豪益达未及时进行消防设计备案不存在主观故意，并已及时进行纠正和规范，不属于情节严重的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发行人本次上市的重大障碍”。

四、关联方占用发行人资金及发行人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五、管理层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说明以及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报告

（一） 本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价

本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认真的自查和分析，认为：公司已制定了一系列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的要求。内部控制的制定充分考虑了行业的特点，保证了内控制度符合公司业务管理的需要，对经营风险起到了有效的控制作用。同时，公司各项制度的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和经营目标的实现；能够保证公司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确保公司财产的安全、完整；能够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信息披露，确保公开、公平、公正的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证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随着本公司的外部环境的变化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控制将不断修订和完善。

（二） 注册会计师对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2014年9月9日，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14]京会兴内鉴字第08010003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结论意见为：“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按照内部控制有效性认定的标准于2014年6月30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

本章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本章只提供了从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中摘录的部分信息，若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其会计政策进行更详细的了解，除阅读本章所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外，还应关注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

（一）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1/2）

单位：元

资 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0,150,771.98	193,926,351.05	56,420,201.43	137,647,299.88
应收票据	172,407,798.46	203,893,840.94	123,995,360.25	171,366,167.30
应收账款	137,909,192.91	109,148,092.82	162,098,071.23	162,207,538.43
预付款项	4,163,086.07	3,672,750.75	17,968,952.78	6,762,099.43
其他应收款	1,482,576.68	1,193,682.92	2,413,999.36	1,016,282.99
存货	152,181,481.87	125,057,911.56	81,754,986.87	106,244,476.16
其他流动资产	-	-	-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18,294,907.97	636,892,630.04	444,651,571.92	605,243,864.1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84,004.36	7,905,071.06	9,789,235.80	8,140,156.16
投资性房地产	49,290,759.25	50,845,706.81	49,671,818.91	52,648,328.00
固定资产	240,561,908.31	78,042,225.70	64,745,877.31	69,386,489.93
在建工程	326,880.12	165,429,494.02	167,922,512.22	1,619,454.63
无形资产	7,447,126.62	7,631,857.64	6,877,322.80	6,792,155.81

资 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815,015.37	801,138.66	1,426,894.12	2,369,70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9,545.50	2,552,996.04	2,755,565.90	1,982,28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0,695,239.53	313,208,489.93	303,189,227.06	142,938,568.82
资产总计	928,990,147.50	950,101,119.97	747,840,798.98	748,182,433.01

合并资产负债表（2/2）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65,770,346.77	80,635,276.70	57,516,815.61	43,430,331.43
预收款项	10,669,273.22	7,102,011.58	3,350,321.46	3,610,327.54
应付职工薪酬	11,850,330.51	10,837,603.06	9,322,196.10	8,189,748.29
应交税费	4,118,243.75	-390,417.29	7,546,965.57	9,101,347.08
其他应付款	7,653,359.49	5,826,104.68	7,933,049.26	9,195,130.52
其他流动负债	-	-	455,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100,061,553.74	104,010,578.73	86,124,348.00	73,526,884.86
非流动负债：				
专项应付款	420,000.00	420,000.00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5,236.95	988,396.96	1,271,021.67	1,023,659.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95,236.95	1,408,396.96	1,271,021.67	1,023,659.72
负债合计	101,556,790.69	105,418,975.69	87,395,369.67	74,550,544.58
股东权益：				-
股本	396,000,000.00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992,820.65	2,500,727.34	4,102,267.37	1,308,549.68
盈余公积	62,485,648.69	62,485,648.69	38,049,780.77	21,329,090.63
未分配利润	348,923,410.54	401,555,547.97	240,275,719.71	276,761,150.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10,401,879.88	826,541,924.00	642,427,767.85	659,398,790.73
少数股东权益	17,031,476.93	18,140,220.28	18,017,661.46	14,233,097.7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7,433,356.81	844,682,144.28	660,445,429.31	673,631,888.4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28,990,147.50	950,101,119.97	747,840,798.98	748,182,433.01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79,987,188.82	814,737,068.31	546,984,644.14	660,869,332.21
减：营业成本	168,525,811.88	399,222,604.03	257,382,041.86	285,716,083.4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805,844.09	9,132,549.53	8,384,200.81	6,911,354.41
销售费用	15,580,397.02	30,683,374.78	24,375,213.33	23,953,983.31
管理费用	50,084,811.57	88,276,189.61	77,238,793.72	74,225,133.78
财务费用	-170,247.32	-1,921,670.56	-462,579.87	-1,106,540.16
资产减值损失	2,207,414.66	9,572,822.25	2,509,528.95	2,707,554.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393,233.20	1,621,840.34	5,996,172.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953,156.92	280,164,431.87	179,179,285.68	274,457,934.76
加：营业外收入	10,098,212.08	43,867,927.20	22,888,679.21	40,921,652.15
减：营业外支出	223,554.35	4,729,409.46	21,900.59	733,821.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1,687.25	76,936.61	13,900.59	718,343.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8,827,814.65	319,302,949.61	202,046,064.30	314,645,765.87
减：所得税费用	22,568,695.43	47,580,080.40	29,276,241.11	25,258,309.6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6,259,119.22	271,722,869.21	172,769,823.19	289,387,456.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367,862.57	268,715,696.18	168,985,259.43	289,250,465.64
少数股东权益	-1,108,743.35	3,007,173.03	3,784,563.76	136,990.5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	0.68	0.43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	0.68	0.43	0.73
五、其他综合收益	492,093.31	-1,601,540.03	2,793,717.69	-1,610,487.79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6,751,212.53	270,121,329.18	175,563,540.88	287,776,968.43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859,955.88	267,114,156.15	171,778,977.12	287,639,977.8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8,743.35	3,007,173.03	3,784,563.76	136,990.58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769,280.51	759,619,381.05	530,792,069.65	593,997,697.56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99,581.99	38,259,882.44	22,533,189.15	39,274,899.7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4,251.41	23,153,102.10	18,605,125.10	28,622,83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543,113.91	821,032,365.59	571,930,383.90	661,895,429.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802,843.43	342,640,261.60	117,179,954.01	325,853,053.5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35,540.74	86,576,603.33	74,891,450.48	73,517,70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532,822.30	121,560,677.93	96,929,326.84	116,373,301.4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1,072.44	36,675,121.70	27,302,852.37	36,891,019.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022,278.91	587,452,664.56	316,303,583.70	552,635,077.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0,835.00	233,579,701.03	255,626,800.20	109,260,351.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5,000,000.00	1,031,2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93,233.20	1,621,840.34	9,558,437.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889.00	81,598.00	51,5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889.00	474,831.20	276,673,340.34	1,040,798,437.08
购建固定资产、	2,054,008.16	10,672,349.30	169,650,787.03	8,321,131.70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55,000,000.00	9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4,008.16	10,672,349.30	424,650,787.03	968,321,131.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119.16	-10,197,518.10	-147,977,446.69	72,477,305.3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000,000.00	85,884,614.21	188,750,000.00	250,106,068.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884,614.21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000,000.00	85,884,614.21	188,750,000.00	250,106,06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00,000.00	-85,884,614.21	-188,750,000.00	-250,106,06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476,294.91	8,580.90	-126,451.96	-5,927.07
五、现金及现金等	-43,775,579.07	137,506,149.62	-81,227,098.45	-68,374,338.16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价物金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余额	193,926,351.05	56,420,201.43	137,647,299.88	206,021,638.04
六、期末现金及现 金等价物余额	150,150,771.98	193,926,351.05	56,420,201.43	137,647,299.88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500,727.34	62,485,648.69	401,555,547.97	18,140,220.28	844,682,144.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2,500,727.34	62,485,648.69	401,555,547.97	18,140,220.28	844,682,144.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00,000.00	492,093.31	-	-52,632,137.43	-1,108,743.35	-17,248,787.47
（一）净利润	-	-	-	127,367,862.57	-1,108,743.35	126,259,119.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492,093.31	-	-	-	492,093.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92,093.31	-	127,367,862.57	-1,108,743.35	126,751,212.5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144,000,000.00	-	-144,000,000.00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144,000,000.00	-	-144,000,000.00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6,000,000.00	-	-	-36,000,000.00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36,000,000.00	-	-	-36,000,000.00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6,000,000.00	2,992,820.65	62,485,648.69	348,923,410.54	17,031,476.93	827,433,356.81

2013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4,102,267.37	38,049,780.77	240,275,719.71	18,017,661.46	660,445,429.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4,102,267.37	38,049,780.77	240,275,719.71	18,017,661.46	660,445,429.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601,540.03	24,435,867.92	161,279,828.26	122,558.82	184,236,714.97
（一）净利润	-	-	-	268,715,696.18	3,007,173.03	271,722,869.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601,540.03	-	-	-	-1,601,540.0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601,540.03	-	268,715,696.18	3,007,173.03	270,121,329.1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4,435,867.92	-107,435,867.92	-2,884,614.21	-85,884,614.21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4,435,867.92	-24,435,867.92	-	-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83,000,000.00	-2,884,614.21	-85,884,614.21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500,727.34	62,485,648.69	401,555,547.97	18,140,220.28	844,682,144.28

2012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308,549.68	21,329,090.63	276,761,150.42	14,233,097.70	673,631,888.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1,308,549.68	21,329,090.63	276,761,150.42	14,233,097.70	673,631,888.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793,717.69	16,720,690.14	-36,485,430.71	3,784,563.76	-13,186,459.12
(一) 净利润	-	-	-	168,985,259.43	3,784,563.76	172,769,823.19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2,793,717.69	-	-	-	2,793,717.6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2,793,717.69	-	168,985,259.43	3,784,563.76	175,563,540.88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16,720,690.14	-205,470,690.14	-	-188,7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6,720,690.14	-16,720,690.14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188,750,000.00	-	-188,750,000.00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102,267.37	38,049,780.77	240,275,719.71	18,017,661.46	660,445,429.31

2011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8,378,266.03	236,320,635.71	414,646,450.18	15,509,568.08	719,854,92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1,413,460.96	-1,413,460.96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48,378,266.03	236,320,635.71	416,059,911.14	14,096,107.12	719,854,92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000,000.00	-47,069,716.35	-214,991,545.08	-139,298,760.72	136,990.58	-46,223,031.57
（一）净利润	-	-	-	289,250,465.64	136,990.58	289,387,456.2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610,487.79	-	-	-	-1,610,487.7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610,487.79	-	289,250,465.64	136,990.58	287,776,968.4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1,329,090.63	-355,329,090.63	-	-33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1,329,090.63	-21,329,090.6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334,000,000.00	-	-334,000,000.00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55,000,000.00	-45,459,228.56	-236,320,635.71	-73,220,135.73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5,459,228.56	-47,270,866.10	-	-	-	-1,811,637.54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36,320,635.71	-	-236,320,635.71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73,220,135.73	1,811,637.54	-	-73,220,135.73	-	1,811,637.54
（六）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308,549.68	21,329,090.63	276,761,150.42	14,233,097.70	673,631,888.43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1/2）

单位：元

资 产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6,454,953.41	146,704,258.92	23,521,275.55	32,449,335.40
应收票据	124,368,668.78	158,886,215.37	21,664,217.25	50,662,159.30
应收账款	159,273,855.20	95,523,158.61	162,402,349.44	157,830,940.23
预付款项	4,470,680.62	3,133,333.66	1,130,256.37	1,136,305.07
应收股利	-	195,000,000.00	136,500,000.00	203,999,968.13
其他应收款	16,076,423.26	15,377,115.10	22,750,929.47	16,932,482.99
存货	127,705,883.87	103,656,759.51	63,231,546.48	93,564,320.51
其他流动资产	-	-	-	-
流动资产合计	548,350,465.14	718,280,841.17	431,200,574.56	556,575,511.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	8,484,004.36	7,905,071.06	9,789,235.80	8,140,156.16
长期股权投资	14,600,000.00	14,600,000.00	14,600,000.00	14,6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1,019,291.07	42,428,316.72	45,706,269.60	48,553,545.48
固定资产	199,705,813.34	35,623,119.85	37,401,091.09	41,132,590.98
在建工程	326,880.12	165,429,494.02	165,172,677.72	388,931.63
无形资产	1,569,117.20	1,675,061.08	866,719.62	631,988.37
长期待摊费用	815,015.37	801,138.66	1,426,894.12	2,369,704.22
递延所得税资 产	1,981,139.15	1,664,786.59	1,842,917.83	1,444,111.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501,260.61	270,126,987.98	276,805,805.78	117,261,028.43
资产总计	816,851,725.75	988,407,829.15	708,006,380.34	673,836,540.0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2）

单位：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80,496,342.93	257,897,688.11	52,602,275.84	40,481,081.36
预收款项	8,022,738.51	4,526,439.22	3,176,684.77	2,871,754.12
应付职工薪酬	7,371,922.42	6,760,175.81	5,860,880.22	5,269,505.92
应交税费	-645,853.36	-2,214,217.81	1,648,032.78	4,387,808.03
其他应付款	6,726,889.08	3,420,907.60	85,721,185.01	43,782,049.94
其他流动负债	-	-	455,000.00	-
流动负债合计	201,972,039.58	270,390,992.93	149,464,058.62	96,792,199.37
非流动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5,236.95	988,396.96	1,271,021.67	1,023,659.7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75,236.95	988,396.96	1,271,021.67	1,023,659.72
负债合计	203,047,276.53	271,379,389.89	150,735,080.29	97,815,859.09
股东权益：				
股本	396,000,000.00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资本公积	2,981,447.14	2,489,353.83	4,090,893.86	1,297,176.17
盈余公积	62,485,648.69	62,485,648.69	38,049,780.77	21,329,090.63
未分配利润	152,337,353.39	292,053,436.74	155,130,625.42	193,394,414.17
股东权益合计	613,804,449.22	717,028,439.26	557,271,300.05	576,020,680.9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816,851,725.75	988,407,829.15	708,006,380.34	673,836,540.06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32,569,207.16	687,280,666.86	462,973,961.73	548,606,193.59
减：营业成本	240,562,626.86	539,365,885.02	357,670,148.32	439,409,853.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11,015.66	3,235,069.81	3,935,315.85	1,545,783.44
销售费用	12,785,338.51	25,254,196.29	20,636,930.47	20,912,991.01
管理费用	29,024,349.56	52,363,107.99	45,358,705.78	44,784,722.10
财务费用	-83,967.70	-1,519,430.14	-229,495.87	-592,640.96
资产减值损失	2,109,017.05	10,285,989.70	2,585,758.32	1,518,806.0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95,393,233.20	137,117,614.32	502,531,069.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260,827.22	253,689,081.39	170,134,213.18	543,557,748.11
加：营业外收入	667,746.41	5,377,997.14	1,242,936.63	881,388.87
减：营业外支出	106,248.51	4,620,675.34	12,650.59	14,885.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179.57	34,820.43	12,650.59	4,407.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822,325.12	254,446,403.19	171,364,499.22	544,424,251.88
减：所得税费用	6,538,408.47	10,087,723.95	4,157,597.83	5,576,161.9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283,916.65	244,358,679.24	167,206,901.39	538,848,089.95
五、其他综合收益	492,093.31	-1,601,540.03	2,793,717.69	-1,610,487.79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776,009.96	242,757,139.21	170,000,619.08	537,237,602.16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750,324.34	563,752,049.21	345,521,615.50	330,084,131.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7,551.78	37,641.82	4,843.4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97,929.45	47,994,055.32	100,861,216.68	40,418,00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8,748,253.79	611,753,656.31	446,420,474.00	370,506,97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982,997.54	363,990,777.50	168,429,212.43	362,134,673.4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125,330.22	51,692,080.21	45,150,404.52	47,557,45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1,706,133.92	30,067,022.88	35,300,924.80	32,109,177.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05,145.64	32,020,452.82	27,690,347.10	38,302,122.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6,719,607.32	477,770,333.41	276,570,888.85	480,103,43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28,646.47	133,983,322.90	169,849,585.15	-109,596,451.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66,000,000.00	466,24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3,800,000.00	77,893,233.20	171,617,582.45	274,704,961.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5,007.00	29,391.00	12,5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25,007.00	77,922,624.20	237,630,082.45	740,944,961.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8,588.75	5,722,830.03	156,532,181.17	2,953,563.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66,000,000.00	41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5,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8,588.75	5,722,830.03	227,532,181.17	417,953,563.50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96,418.25	72,199,794.17	10,097,901.28	322,991,397.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000,000.00	83,000,000.00	188,750,000.00	250,106,068.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000,000.00	83,000,000.00	188,750,000.00	260,106,068.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00,000.00	-83,000,000.00	-188,750,000.00	-260,106,068.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474,370.23	-133.70	-125,546.28	-17,353.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金净增加额	-30,249,305.51	123,182,983.37	-8,928,059.85	-46,728,474.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704,258.92	23,521,275.55	32,449,335.40	79,177,810.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454,953.41	146,704,258.92	23,521,275.55	32,449,335.40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 1-6 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2,489,353.83	62,485,648.69	292,053,436.74	717,028,439.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2,489,353.83	62,485,648.69	292,053,436.74	717,028,43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00,000.00	492,093.31	-	-139,716,083.35	-103,223,990.04
（一）净利润	-	-	-	40,283,916.65	40,283,916.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492,093.31	-	-	492,093.31
上述（一）和（二）小计	-	492,093.31	-	40,283,916.65	40,776,009.9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144,000,000.00	-144,000,000.00
4. 其他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6,000,000.00	-	-	-36,000,000.00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36,000,000.00	-	-	-36,000,000.00	-
（六）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6,000,000.00	2,981,447.14	62,485,648.69	152,337,353.39	613,804,449.22

2013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4,090,893.86	38,049,780.77	155,130,625.42	557,271,300.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4,090,893.86	38,049,780.77	155,130,625.42	557,271,300.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1,601,540.03	24,435,867.92	136,922,811.32	159,757,139.21
（一）净利润	-	-	-	244,358,679.24	244,358,679.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601,540.03	-	-	-1,601,540.03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601,540.03	-	244,358,679.24	242,757,139.2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4,435,867.92	-107,435,867.92	-8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4,435,867.92	-24,435,867.92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83,000,000.00	-83,000,000.00
4. 其他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2,489,353.83	62,485,648.69	292,053,436.74	717,028,439.26

2012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0,000,000.00	1,297,176.17	21,329,090.63	193,394,414.17	576,020,680.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360,000,000.00	1,297,176.17	21,329,090.63	193,394,414.17	576,020,68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793,717.69	16,720,690.14	-38,263,788.75	-18,749,380.92
（一）净利润	-	-	-	167,206,901.39	167,206,901.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	2,793,717.69	-	-	2,793,717.6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2,793,717.69	-	167,206,901.39	170,000,619.0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16,720,690.14	-205,470,690.14	-188,7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6,720,690.14	-16,720,690.14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188,750,000.00	-188,750,000.00
4. 其他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090,893.86	38,049,780.77	155,130,625.42	557,271,300.05

2011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8,366,892.52	236,320,635.71	83,095,550.58	372,783,078.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5,000,000.00	48,366,892.52	236,320,635.71	83,095,550.58	372,783,078.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55,000,000.00	-47,069,716.35	-214,991,545.08	110,298,863.59	203,237,602.16
（一）净利润	-	-	-	538,848,089.95	538,848,089.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610,487.79	-	-	-1,610,487.79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610,487.79	-	538,848,089.95	537,237,602.1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3. 其他	-	-	-	-	-
（四）利润分配	-	-	21,329,090.63	-355,329,090.63	-33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1,329,090.63	-21,329,090.63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334,000,000.00	-334,000,000.00
4. 其他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55,000,000.00	-45,459,228.56	-236,320,635.71	-73,220,135.73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5,459,228.56	-47,270,866.10	-	-	-1,811,637.54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36,320,635.71	-	-236,320,635.71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73,220,135.73	1,811,637.54	-	-73,220,135.73	1,811,637.54
（六）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七）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1,297,176.17	21,329,090.63	193,394,414.17	576,020,680.97

二、会计师的审计意见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接受本公司委托，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14]京会兴审字第 08010876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执行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为大豪信息、诸暨大豪和大豪益达。其中，大豪信息和诸暨大豪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豪益达为本公司以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方式取得的持股 51%的控股子公司。

2、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产品销售收入

公司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确认产品销售收入：

- （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 （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时点：已经签订销售合同或类似协议，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产品交付单的时点予以确认收入。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依据：按照销售合同及销售合同约定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标准如产品交付单等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方法：公司根据上述收入确认依据，在收入确认时点按照销售合同约定价款一次性全额确认收入。

本公司各类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条件为：

- （1）已与客户就销售商品的技术质量标准、价格等关键合同要素达成一致，不存在重大分歧；
- （2）已将产品发运至客户，并得到客户的书面收货确认；
- （3）在得到客户收货确认时，仍没有明确的证据表明客户很可能无法支付货款。

本公司按照上述销售业务流程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设置了“应收账款”、“主营业务收入”、“预收账款”等会计科目进行销售收入的核算工作。

财务部应收账款核算专员，在将 ERP 系统中的商品出库信息与客户订单信息进行核对的基础上，对客户已经确认收货的发出商品，编制销售明细表，经审核无误后，编制记账凭证，借记“银行存款”、“应收账款”等科目，贷记“主营业务收入”。

由财务部业务主管将销售收入明细账数据与 ERP 系统中的发货信息进行比较，并编制“收入发货比较表”。对发现的差额，查明原因进行处理。相应增记或减记“主营业务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公司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出租物业收入：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出租物业收入确认的依据：以租赁合同或协议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出租物业收入确认的方法：根据上述收入确认依据，按照租赁合同约定价款以直线法确认收入。

（二）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三）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4）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结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

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4）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所持有的其他企业无活跃市场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无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等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3、金融资产转移

当某项金融资产转移后，该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

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5、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应当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应当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

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单笔交易金额超过 100 万元或者单户余额超过 5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为账龄分析法。

账 龄	比 例
1 年以下（含 1 年）	0.00%
1-2 年（含 2 年）	5.00%
2-3 年（含 3 年）	15.00%
3-4 年（含 4 年）	25.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向其他企业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款项，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 存货

1、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

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本公司的存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包括产成品、外购商品、自制半成品等）、在产品、生产成本。

3、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1）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2）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3）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4）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5）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6）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7）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9)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5、在产品成本的核算

在产品成本按实际耗用原材料计算。

6、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7、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取分次摊销法。

8、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全部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本公司会于投资处置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其他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如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

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 2009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

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处理。

（七）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房地产的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八）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家具、运输设备、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2)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3)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4)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6)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公司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5.00	2.71-4.75
运输设备	10	5.00	9.50
仪器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九)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与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5
商标	5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暂未涉及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业务。

2、研究与开发支出

（1）确认原则

公司根据研发活动是否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为主要判断依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已进行的研究活动将来是否会转入开发、开发后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等均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时，研发项目处于研究阶段；当研发项目在很大程度上具备了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时，研发项目进入开发阶段。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研发费用核算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对研发支出的核算方法为：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处理，记入“管理费用-研发费”。公司开展的研发项目主要分成三类：基础技术研究项目、产品研发项目 and 设计扩展项目。

① 基础技术研究项目，主要包括基础技术的开发、技术平台的研究。此类研究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无法预知研究完成后是否能够转化为公司的产品及是否会形成无形资产，并且在项目研发时也无法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因此，公司对该类型研究项目研发支出全部记入发生当期的费用。

② 产品研发项目，该类项目的研究目标主要是实现新产品的转产上市，一般分为应用研究和产品化两个阶段，其中产品化研究的目的主要是解决前期的技术研究与应用研究成果在具体产品项目的产业化，但应用研究与产品化研究两个阶段工作衔接比较紧密，在项目立项时作为一个整体的项目进行立项管理，研究过程中，两个阶段也经常出现反复与交叉，人为划分研究阶段及开发阶段是不切实可行的。

③ 设计扩展项目，主要是针对客户的需求对已有产品进行功能改造或者扩展，这类研究成果一般只应用于特定客户或特定批次的产品，由于客户的使用需求变动很快，技术更新的速度也比较快，该类研究成果未来可持续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时间与方式很难准确界定。因此，公司对该类型研究项目开发性研究支出全部做费用化处理。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二）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等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对于未来经营亏损，本公司不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十三）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

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本公司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公司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十五）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2、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十六） 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又称债务重整，是指债权人在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情况下，债权人按照其与债务人达成的协议或者法院的裁定作出让步的事项。

1、债务重组的方式包括：以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及以前三种方式的组合，即混合重组。

2、债务重组的账务处理：

（1）债务人的处理

债务人应当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超过清偿债务的现金、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所转股份的公允价值、或者重组后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所规定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时，将其终止确认，计入营业外收入（债务重组利得）。

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应当分别不同情况进行处理：

非现金资产为存货的，应当作为销售处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以其公允价值确认收入，同时结转相应的成本。

非现金资产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其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

非现金资产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其公允价值和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2）债权人的处理

债权人应当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资产的公允价值、所转股份的公允价值、或者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所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将其终止确认，计入营业外支出（债务重组损失）等。重组债权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应当先将上述差额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冲减后仍有损失的，计入营业外支出（债务重组损失）；冲减后减值准备仍有余额的，应予转回并抵减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债权人收到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现金资产的，应当以其公允价值入账。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适用的税种和税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税应税收入	17.00%、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城建税	应交增值税、应交营业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应交营业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应交营业税	2.00%
河道费	应交增值税、应交营业税	1.0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价格调节基金	应交增值税、应交营业税	1.50%

注：2012 年度，公司依据“财税[2012]71 号”规定，完成“营改增”新旧税制转换，技术服务费收入改为计缴增值税，税率为 6%。

（二） 主要税收优惠情况

1、企业所得税

（1） 本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前身大豪有限均系高新技术企业，分别于 2008 年 12 月 18 日和 2011 年 9 月 14 日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0811000461”和“GF201111000635”，有效期均为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三年内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4 年到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正在按照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

（2） 大豪信息

报告期内，大豪信息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情况如下：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颁发单位
GR200811000462	2008 年 12 月 18 日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
GF201111000795	2011 年 9 月 14 日	

根据《国务院关于〈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暂行条例〉的批复》（国函〔1988〕74 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中关村科技园区政策区域范围的通知〉》（京政发[2002]10 号）、《关于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实验区区域调整后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复函》（国税函〔2002〕182 号）及《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对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税率征收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自开办之日起，享受“自开办之日起三年内免征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按 7.5% 税率征收所得税”的税

收优惠政策。

大豪信息成立于 2006 年 1 月，作为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实验区的新技术企业，自开办之日起享受 3 年内免征所得税，第 4 年至第 6 年减按 7.5% 税率征收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

2008 年 12 月 18 日，大豪信息取得了编号为“GR20081100046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因此 2011 年度尚处于《北京市新技术产业开发试验区暂行条例》规定的 3 年按 1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期。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第二条的规定：“原依法享受企业所得税定期减免税优惠尚未期满同时符合本通知第一条规定条件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以及《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362 号）的相关规定，在按照新标准取得认定机构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之后，可以在 2008 年 1 月 1 日后，享受对尚未到期的定期减免税优惠执行到期满的过渡政策。”

此外，北京市国家税务局《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解答》（以下简称《问题解答》）规定，“对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之前设立的享受北京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高新技术企业‘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的高新技术企业，‘减半’期间按 15% 或 10%（企业出口产品的产值达到当年总产值 40% 以上）的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十税务所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朝国税备字[2009]123000008 号）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登记书》（朝国税备减免[2012]123000333 号），大豪信息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2011 年度，大豪信息依然享有按 15% 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政策；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大豪信息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大豪信息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4 年到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大豪信息正在按照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

（3）大豪益达

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规定，太原大豪益达电控有限公司享受延续软件企业按 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优惠有效期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此外，大豪益达于 2011 年 11 月 29 日取得了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山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114000042”，有效期三年。

因此，2011 年度，大豪益达享有软件企业按 25%税率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大豪益达作为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大豪益达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将于 2014 年到期。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大豪益达正在按照有关部门的规定进行高新技术企业复评。

除上述税收优惠之外，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研究开发费用税前扣除管理办法（试行）》（国税发[2008]116号），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大豪益达还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2、增值税

本公司的下属子公司大豪信息和大豪益达分别享受以下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1）大豪信息

2006 年 5 月 18 日，大豪信息取得了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京 R-2006-0172），核定大豪信息符合《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认定为软件企业。2013 年，大豪信息取得了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京 R-2013-0078），核定大豪信息符合《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上述规定，报告期内，大豪信息享有“自产软件缴纳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2) 大豪益达

2006年10月20日，大豪益达取得了山西省机械电子工业行业管理办公室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晋 R-2006-0011），核定大豪益达符合《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认定为软件企业。2013年，大豪益达取得了山西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晋 R-2013-0027），核定大豪益达符合《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认定为软件企业。根据上述规定，报告期内，大豪益达享有“自产软件缴纳的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的税收优惠政策。

六、分部信息

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三类。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1-6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刺绣机电控系统	32,229.70	13,754.54	70,364.01	33,849.54	49,538.06	22,865.48	59,877.51	25,049.02
其中：控制系统	19,990.12	6,599.38	41,220.11	16,014.97	34,834.26	13,825.50	43,135.45	15,611.26
专用伺服系统	12,239.58	7,155.16	29,143.90	17,834.57	14,703.80	9,039.98	16,742.06	9,437.77
缝纫机电控系统	4,594.22	2,576.70	9,143.17	5,190.84	3,367.62	2,105.09	4,174.10	2,425.42
横织机电控系统	267.43	190.89	389.95	208.74	244.20	169.09	561.49	458.55
合 计	37,091.34	16,522.14	79,897.13	39,249.11	53,149.87	25,139.66	64,613.10	27,933.00

七、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其他企业情况

本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不存在收购兼并其他企业的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非经常损益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458.03	-61,306.25	19,623.54	-709,673.8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0,298.40	5,490,000.00	1,223,090.00	1,543,12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4,564,085.00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	-	393,233.20	163,847.20	176,954.98

非经常损益项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782.29	21,578.33	12,136.16	84,328.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527,974.14	1,279,420.28	1,418,696.90	1,094,729.7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9,196.12	187,926.45	212,804.54	162,302.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19.30	9,569.77	1,854.49	24,126.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性损益	1,300,197.32	1,081,924.06	1,204,037.87	908,300.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367,862.57	268,715,696.18	168,985,259.43	289,250,465.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1.02%	0.40%	0.71%	0.31%

九、最近一期末的主要资产

（一）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库存现金	13.48
银行存款	14,896.99
其他货币资金	104.61
其中：存出投资款	104.61
合 计	15,015.08

（二）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折旧年限
房屋及建筑物	7,026.41	2,097.34	-	4,929.08	20 年

报告期末，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未出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三）固定资产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折旧年限
房屋及建筑物	26,191.88	3,366.67	-	22,825.21	20-35 年
仪器设备	2,152.72	1,791.96	-	360.76	5 年
运输设备	1,318.14	799.50	-	518.64	10 年
办公设备及家具	1,286.86	935.28	-	351.58	5 年
合 计	30,949.61	6,893.42	-	24,056.19	-

报告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 在建工程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4 年 6 月 30 日
办公系统	8.55	4.27	-	12.82	-
仪器设备	0.71	4.23	0.65	-	4.29
工装设备	16.22	8.18	-	-	24.40
整机老化流水线	3.99	-	-	-	3.99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6,513.48	27.20	16,523.98	16.70	-
合 计	16,542.95	43.89	16,524.63	29.52	32.69

（五） 无形资产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资产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687.29	106.95	-	580.34	50 年
软件	410.60	246.23	-	164.37	5 年
商标	0.25	0.25	-	-	5 年
合 计	1,098.14	353.43	-	744.71	-

报告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未出现减值情形，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十、最近一期末的主要债项

（一） 应付账款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521.94	99.16%
1-2 年（含 2 年）	23.00	0.35%
2-3 年（含 3 年）	1.34	0.02%
3 年以上	30.75	0.47%
合 计	6,577.03	100.00%

报告期末，本公司应付账款中不含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股份的股东账款。

（二） 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 年 6 月 30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0.32	4,153.26	4,153.58	-
职工福利费	0.19	174.34	174.53	-
社会保险费	-	839.36	839.36	-
补充养老保险	226.33	0.06	0.06	226.33
补充医疗保险	160.84	0.01	0.01	160.8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95.36	185.96	85.08	796.24
住房公积金	0.72	253.30	252.39	1.62
合 计	1,083.76	5,606.30	5,505.02	1,185.03

（三） 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 种	2014 年 6 月 30 日
未交增值税	284.90
应交营业税	-1.34
应交所得税	73.80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8

应交教育费附加	10.36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6.90
应交房产税	3.96
应交土地使用税	5.59
应交个人所得税	25.30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33.76
堤围费	-
水利基金	0.51
印花税	10.12
河道费	0.04
价格调控基金	-0.05
合 计	411.82

（四） 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8.84	66.49%
1-2 年（含 2 年）	147.30	19.25%
2-3 年（含 3 年）	105.83	13.83%
3 年以上	3.37	0.44%
合 计	765.34	100.00%

十一、所有者权益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39,600.00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资本公积	299.28	250.07	410.23	130.85
减：库存股	-	-	-	-
盈余公积	6,248.56	6,248.56	3,804.98	2,132.91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	34,892.34	40,155.55	24,027.57	27,676.1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1,040.19	82,654.19	64,242.78	65,939.88
少数股东权益	1,703.15	1,814.02	1,801.77	1,423.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743.34	84,468.21	66,044.54	67,363.19

2011 年 11 月 24 日，大豪有限召开 2011 年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2011 年 12 月 16 日，大豪有限全体股东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按照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大豪有限账面净资产 361,811,637.54 元为基准，折合成总股本 36,000 万股，剩余 1,811,637.54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1 年度，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89.47 万元，其中 138.02 万元因净资产折合股本而转出，期末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的余额为 51.45 元，使得公司 2011 年末资本公积余额为 130.85 万元。

十二、现金流量

公司报告期内现金流量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08	23,357.97	25,562.68	10,92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1	-1,019.75	-14,797.74	7,247.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0.00	-8,588.46	-18,875.00	-25,010.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7.56	13,750.61	-8,122.71	-6,837.43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三、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14 年 9 月 9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2013 年度，本公司与飞跃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共同签订债务重组协议。经双方友好协商，公司充分考虑了飞跃集团下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困难以及双方长期合作关系等因素，在对飞跃集团下属子公司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的债权总额基础上，免除了飞跃集团下属子公司部分债务，债务重组损益为-456.41 万元。

2、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8.40	790.51	978.92	814.02

十四、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基本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4.6.30/ 2014 年 1-6 月	2013.12.31/ 2013 年度	2012.12.31/ 2012 年度	2011.12.31/ 2011 年度
流动比率（倍）	6.18	6.12	5.16	8.23

财务指标	2014.6.30/ 2014 年 1-6 月	2013.12.31/ 2013 年度	2012.12.31/ 2012 年度	2011.12.31/ 2011 年度
速动比率（倍）	4.66	4.92	4.21	6.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86%	27.46%	21.29%	14.5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1	5.52	3.14	4.04
存货周转率（次）	1.21	3.82	2.71	3.1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500.65	33,079.27	21,451.42	32,753.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5	2.30	1.78	1.8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26	0.65	0.71	0.3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1	0.38	-0.23	-0.19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	0.20%	0.21%	0.13%	0.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57%	37.61%	29.60%	34.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1%	37.46%	29.39%	33.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2	0.68	0.4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32	0.68	0.42	0.73

注：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息支出，因此未计算利息保障倍数。

上表中各项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母公司）÷总资产（母公司）×100%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普

普通股股数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数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普通股股数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股东权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年1-6月	15.57%	0.32	0.32
	2013年度	37.61%	0.68	0.68
	2012年度	29.60%	0.43	0.43
	2011年度	34.01%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年1-6月	15.41%	0.32	0.32
	2013年度	37.46%	0.68	0.68
	2012年度	29.39%	0.42	0.42
	2011年度	33.91%	0.73	0.73

上表中各项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text{①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②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③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稀释每股收益与基本每股收益相同。

十五、设立时以及在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除大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进行了资产评估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评估情况。

2011 年 12 月，大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特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对大豪有限进行资产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 22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大豪有限整体变更时并未依据本次资产评估结果进行调账，而是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进行折股。

本次评估对象为大豪有限股东的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是大豪有限全部资产及负债。本次评估主要采用了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并选取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根据“国融兴华评报字[2011]第 22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按照资产基础法评估，大豪有限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6,181.16 万元，评估价值为 92,026.02 万元，增值 55,844.86 万元，增值率 154.35%。上述评估结果已经北京市国资委“京国资产权[2011]198 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对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评估项目予以核准的批复》核准确认。

十六、设立时及以后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历次验资的具体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章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的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以 2011 年、2012 年、2013 年、2014 年 1-6 月三个会计年度及一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对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资本性支出以及盈利前景进行了讨论和分析。非经特别说明，本章财务数据均指合并财务报表数据。

本章内容含有部分前瞻性描述，该类前瞻性描述包含了部分不确定事项，可能与本公司的最终经营结果不一致。本公司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与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和本招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构成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61,829.49	66.56%	63,689.26	67.03%	44,465.16	59.46%	60,524.39	80.90%
非流动资产	31,069.52	33.44%	31,320.85	32.97%	30,318.92	40.54%	14,293.86	19.10%
合 计	92,899.01	100.00%	95,010.11	100.00%	74,784.08	100.00%	74,818.24	100.00%

2012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变化较小，其中非流动资产 2012 年末占比明显上升，资产结构有所改变，主要系公司 2012 年度向北京电子城购买 C4 B 座厂房导致在建工程大幅增长所致。2013 年末，公司资产规模明显上升，主要为 2013 年主要产品所处行业回暖，公司产销规模提高所致。2014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规模较 2013 年末变化较小。

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本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流动资产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5,015.08	24.28%	19,392.64	30.45%	5,642.02	12.69%	13,764.73	22.74%
应收票据	17,240.78	27.88%	20,389.38	32.01%	12,399.54	27.89%	17,136.62	28.31%
应收账款	13,790.92	22.30%	10,914.81	17.14%	16,209.81	36.46%	16,220.75	26.80%
预付款项	416.31	0.67%	367.28	0.58%	1,796.90	4.04%	676.21	1.12%
其他应收款	148.26	0.24%	119.37	0.19%	241.40	0.54%	101.63	0.17%
存货	15,218.15	24.61%	12,505.79	19.64%	8,175.50	18.39%	10,624.45	17.55%
其他流动资产	-	-	-	-	-	-	2,000.00	3.30%
合 计	61,829.49	100.00%	63,689.26	100.00%	44,465.16	100.00%	60,524.39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有所波动。2012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1 年末下降了 16,059.23 万元，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减少了 8,122.71 万元、应收票据减少了 4,737.08 万元、存货减少了 2,448.95 万元、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了 2,000.00 万元所致。2013 年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2 年末上升了 19,224.11 万元，主要原因是货币资金增加了 13,750.61 万元、应收票据增加了 7,989.85 万元、存货增加了 4,330.29 万元以及应收账款减少了 5,295.00 万元所致。2014 年 6 月末，公司流动资产较 2013 年末略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向公司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所致。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库存现金	13.48	0.09%	24.88	0.13%	95.13	1.69%	73.18	0.53%
银行存款	14,896.99	99.21%	19,263.38	99.33%	5,482.38	97.17%	13,644.08	99.12%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货币资金	104.61	0.70%	104.37	0.54%	64.51	1.14%	47.47	0.34%
其中：存出投资款	104.61	0.70%	104.37	0.54%	64.51	1.14%	47.47	0.34%
合 计	15,015.08	100.00%	19,392.64	100.00%	5,642.02	100.00%	13,764.73	100.00%

2012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1 年末下降了 8,122.71 万元，同比下降 59.01%，主要系 2012 年度公司向北京电子城支付 C4B 座厂房购房款所致。2013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较 2012 年末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同比明显上升，且公司加大了产品销售的收款力度所致。2014 年 6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有所下降，主要是公司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向公司股东进行现金分红所致。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存出投资款。报告期内，公司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占货币资金的比重较为稳定。银行存款是公司货币资金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银行存款在货币资金中的占比分别为 99.12%、97.17%、99.33%和 99.21%。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银行存款金额较大，主要原因是：（1）公司盈利能力较强，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较好，因此造成报告期各期末货币资金金额较大；（2）本公司各期末需提前准备一定资金用于支付员工奖金、股东年度分红及支付采购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货币资金中的存出投资款主要为持有北京银行股份而获得的现金分红。

（2）应收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票据全部为收到客户用以支付货款的银行承兑汇票，其金额、变动情况及占流动资产比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7,240.78	20,389.38	12,399.54	17,136.62
应收票据增长率	-15.44%	64.44%	-27.64%	-
期末应收票据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	27.88%	32.01%	27.89%	28.31%

公司应收票据的增减变动主要与公司销售规模、票据结算方式以及票据贴现数量相关。

2012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较 2011 年末减少了 4,737.08 万元，同比下降 27.64%。应收票据同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2 年度收到下游客户支付的承兑汇票较 2011 年有所减少，同时提高了向上游供应商背书银行承兑汇票的比例。

2013 年末，公司应收票据较 2012 年末增加了 7,989.85 万元，同比增长了 66.44%。增长幅度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我国宏观经济层面多次出现了流动性紧张的情况，而本公司受益于所处行业回暖，主要产品销量同比出现较明显回升，同时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从而导致下游厂商采取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款的规模有所上升。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票据较 2013 年末减少了 3,148.60 万元，下降 15.44%。

上述应收票据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票据。期末本公司应收票据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帐准备。

（3）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15,046.34	11,959.44	17,538.35	17,337.44
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率	25.81%	-31.81%	1.16%	-
应收账款	13,790.92	10,914.81	16,209.81	16,220.75
应收账款增长率	26.35%	-32.67%	-0.07%	-
期末应收账款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	22.30%	17.14%	36.46%	26.80%
营业收入增长率	-53.36%	48.95%	-17.23%	-
期末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36.29%	13.40%	29.63%	24.54%

由上表可见，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7,538.35 万元，与 2011 年末相比变化较小。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1,959.44 万元，较 2012 年末明

显下降。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15,046.34 万元，较 2013 年末有所上升。最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复合增长率为-16.95%，营业收入的复合增长率为 11.03%。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A、2012 年行业阶段性调整导致下游客户回款能力有所下降

2012 年度，我国缝制设备制造业由于宏观经济低迷整体出现较明显的经营指标下降，全国刺绣机整机出口规模显著下滑，公司下游整机厂商出现资金周转紧张的情况，使得下游客户及时支付货款的能力受到一定影响，导致 201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并未出现明显下降。

B、2012 年下游客户集中度上升对应收账款的影响

公司通常对信誉可靠、合作关系稳定且规模较大、支付能力较有保障的优质下游客户的都给予了相对较宽松的信用政策。2008 年以来，考虑到金融危机以及 2010 年以来我国商业银行收缩信贷政策对小规模的下游整机厂商现金支付能力的影响较大，公司加大了对原有优质下游客户的销售规模。比如，2012 年末，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所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略有上升，是 2012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上升的原因之一。

C、2013 年度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

2013 年度，我国宏观经济层面多次出现流动性紧张的情况。由于下游行业明显回暖，公司采购、销售规模均显著上升。为了避免流动性紧张给公司带来的经营性风险，公司相应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而下游客户在流动性趋紧的背景下，选择银行承兑汇票支付采购货款的规模有所上升，使得公司 201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

D、2013 年下半年公司核销了部分应收账款

2013 年度，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针对部分实际收回存在一定困难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核销，核销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为 1,689.15 万元，也相应减少了公司 2013 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

E、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导致应收账款规模增长

2014 年以来，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多次出现流动性紧张的情况，下游整机企业支付压力上升，也导致了公司 2014 年 6 月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末有所增长。

②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净值金额	占比	净值金额	占比	净值金额	占比	净值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193.32	88.42%	10,150.47	93.00%	14,174.01	87.44%	14,551.88	89.71%
1 至 2 年	1,017.51	7.38%	593.21	5.43%	1,499.23	9.25%	577.47	3.56%
2 至 3 年	503.15	3.65%	91.66	0.84%	43.16	0.27%	289.45	1.78%
3 至 4 年	51.41	0.37%	18.67	0.17%	131.80	0.81%	649.21	4.00%
4 至 5 年	25.52	0.19%	60.81	0.56%	361.59	2.23%	152.74	0.94%
合 计	13,790.92	100.00%	10,914.81	100.00%	16,209.81	100.00%	16,220.75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各期末 1 年以内应收账款的占比总体变动幅度较小。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1,668.87 万元、2,035.80 万元、764.34 万元和 1,597.60 万元，1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账面余额分别为 2,785.56 万元、3,364.34 万元、1,808.97 万元和 2,559.50 万元。由上述财务数据可见，由于 2012 年宏观经济低迷、我国缝制设备制造业整体出现明显的行业阶段性调整、公司下游整机厂商资金周转能力下降等原因的影响，公司账龄在 1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在 2012 年末占比略有上升。随着公司 2013 年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同时核销了部分回收难度较大、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2013 年末，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余额有所下降。

③应收账款集中度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金额占当期应收账款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40.26%、43.95%、33.86% 和 32.96%。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表所示：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应收账款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杭州经纬电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1,312.47	1 年以内	8.72%
飞亚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1,303.04	1 年以内	8.66%
浙江德源机电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903.59	1 年以内	6.01%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791.43	1 年以内	5.26%
浙江盛名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客户	648.54	1 年以内	4.31%
合 计	-	4,959.06	-	32.96%

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集中度呈现小幅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下游客户以刺绣机和缝纫机的整机生产厂商为主。在 2008 年金融危机的背景下，公司近年加大了对信誉可靠、合作关系稳定且规模较大、支付能力相对有保障的优质下游客户的销售规模，造成对规模较大的整机厂商的应收账款金额略有上升。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占比明显下降，一方面是公司针对部分大型客户加大了催款力度，部分客户选择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另一方面是公司工缝机产品销售规模显著上升，工缝机客户数量的增加和销售金额的增长，使得公司下游客户的集中度有所下降。

④应收账款坏账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 龄	计提比例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1 年以内	-	-	-	-	-
1 至 2 年	5%	53.55	31.22	78.91	30.39
2 至 3 年	15%	88.79	16.18	7.62	51.08
3 至 4 年	25%	17.14	6.22	43.93	216.40
4 至 5 年	50%	25.52	60.81	361.59	152.74
5 年以上	100%	776.91	930.20	836.49	666.08

合 计	-	961.91	1,044.63	1,328.55	1,116.69

由上表可见，公司已按照现行会计估计合理计提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主要来源以下两个依据

A、控股股东统一会计政策的要求

公司作为一轻控股的子公司，现行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的主要依据是母公司于2006年发布的《关于印发<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的通知》（京一轻财经发[2006]113号）文件。该文件要求北京一轻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下属子公司执行集团统一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其中包含有关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

B、公司对坏账准备的分析

公司在执行上述政策之前，结合历史数据对坏账准备政策进行评估，对应收账款账龄及结构进行测算，对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进行了分析，未发现该坏账准备政策有重大不合理的情况，因此决定执行该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截至2014年6月30日，由于青岛富亚机械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日科电脑刺绣机械有限公司的企业经营状态为吊销营业执照，杭州前程电脑刺绣有限公司已注销，公司预计对上述公司合计293.51万元的应收账款回收可能性较低，因此按照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4）预付款项

①预付款项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和设备采购的预付款、工程承包的预付款，以及中介机构提供服务的审计、评估费用。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预付款项的余额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预付款项	416.31	367.28	1,796.90	676.21
预付款项增长率	13.35%	-79.56%	165.73%	-

期末预付款项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	0.67%	0.58%	4.04%	1.1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较小，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2012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为 1,796.90 万元，同比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对山西省森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北京京广建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凯聪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山西山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山西国宗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预付账款。

2013 年末，公司预付款项为 367.28 万元，较 2012 年末下降了 79.56%，主要是预付山西省森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款，在项目完工后结算所致。2014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 416.31 万元，较 2013 年末略有上升。

②预付款项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28	51.23%	364.21	99.17%	1,476.25	82.16%	595.60	88.08%
1 至 2 年(含 2 年)	203.03	48.77%	3.07	0.83%	270.21	15.04%	20.99	3.10%
2 至 3 年(含 3 年)	-	-	-	-	0.65	0.04%	0.69	0.10%
3 年以上	-	-	-	-	49.79	2.77%	58.92	8.71%
合 计	416.31	100.00%	367.28	100.00%	1,796.90	100.00%	676.21	100.00%

公司 2013 年末预付账款大幅下降主要是大豪益达预付的工程款在项目完工后结算所致。

③预付款项集中度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的明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服务	200.00	1-2 年	48.89%
三垦电气株式会社	供应商	73.43	1 年以内	17.95%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海南芯力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供应商	37.10	1 年以内	9.07%
天津市捷昕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4.73	1 年以内	3.60%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太原供电公司	供应商	11.05	1 年以内	2.70%
合 计	-	336.31	-	82.21%

(5) 其他应收款

①其他应收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48.26	119.37	241.40	101.63
其他应收款增长率	24.20%	-50.55%	137.53%	-
期末应收款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	0.24%	0.19%	0.54%	0.17%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较低，均未超过 1%。截至 2014 年 6 月末，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业务人员的备用金。

②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169.03 万元，其中 1 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占比为 83.38%。

(6) 存货

①存货变动分析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为依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并根据不同类型的产品销售情况，进行适度的存货储备，存货规模主要受公司产销规模和销售淡、旺季的影响，受当期订单影响较小。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	15,218.15	12,505.79	8,175.50	10,624.45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存货增长率	21.69%	52.97%	-23.05%	-
期末存货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	24.61%	19.64%	18.39%	17.55%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各期末的存货规模较大且出现一定波动，2011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相对较高，2012 年末公司存货规模相对较小。

由于本公司的生产模式为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生产，为保证及时向下游整机厂商供货，缓解每年春节后销售旺季带来的生产和销售压力，公司通常在年末时采取适当提高库存规模的措施，以应对在销售旺季时公司的原材料供应商供货不及时以及销售订单较为集中、产销压力较大的情况。公司的上述生产安排，造成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规模较大。

公司的采购模式为生产拉动式，根据生产计划以及库存材料的期末库存量，计算出下期生产所需的各种元器件、装机结构件等原材料订货数量，并考虑原材料供货周期，制定采购计划，按计划进行滚动采购。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类型不断丰富、产品结构调整的速度逐步加快，使得公司在原材料采购以及库存商品储备方面，较以前产品较为单一的情况下，较明显的提高了库存储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规模随着生产计划和销售规模的变化，呈现出较明显的波动态势。2012 年末，公司存货金额较 2011 年末减少了 2,448.95 万元，同比下降 23.05%，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度我国缝制设备制造行业整体处于调整阶段，公司主动选择“去库存”的经营策略，相应调整了原材料的采购规模。2013 年度，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回暖，刺绣机电控系统销量得以迅速回升，同时工缝机电控系统销量也大幅上升，公司的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公司相应提高了采购规模和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存货的库存水平，使得 2013 年末公司存货规模同比大幅上升。2014 年 6 月末，公司根据前期产品销售情况进行了事先备货，导致期末存货规模较高。

②存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明细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6,106.53	40.13%	5,573.03	44.56%	3,071.56	37.57%	4,497.64	42.33%
半成品	2,875.97	18.90%	2,759.68	22.07%	1,619.23	19.81%	2,691.73	25.34%
库存商品	3,961.27	26.03%	2,209.98	17.67%	1,942.64	23.76%	2,546.76	23.97%
周转材料	9.61	0.06%	51.42	0.41%	51.03	0.62%	84.26	0.79%
委托加工物资	1,990.32	13.08%	1,810.87	14.48%	1,002.55	12.26%	721.27	6.79%
在产品	274.44	1.80%	100.81	0.81%	488.49	5.98%	82.80	0.78%
合 计	15,218.15	100.00%	12,505.79	100.00%	8,175.50	100.00%	10,624.45	100.00%

由上表可见，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半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构成。

本公司虽然采取“面向订单，以销定产”的模式，但为了缩短供货时间、合理配置产能，公司通常在生产淡季时，根据市场调研预测销量，选择部分基本通用机型和通用结构部件提前安排生产作为库存，因此公司的半成品和库存商品的存货占比较高。

2012 年末，公司在缝制设备制造行业调整阶段，主动选择“去库存”的经营策略，相应减少了原材料的采购规模，使得原材料、半成品和库存商品规模明显下降，较 2011 年末分别减少了 1,426.08 万元、1,072.50 万元和 604.11 万元。

2013 年度，由于行业转暖以及公司产品结构优化等原因，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和工缝机电控系统的销售规模较 2012 年同期均出现大幅上升，公司因此相应提高了采购规模，从而使得 2013 年末公司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和半成品的规模明显上升。

2014 年 1-6 月，公司根据销售旺季的产品销售情况进行了事先备货，提高了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存货的库存储备规模。

（7）其他流动资产

2011 年末，公司持有的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 万元全部为“工银理财共赢 3 号”的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报告期内，公司购买了部分短期银行理财产品，主要

是通过综合分析判断自身资金需求，在短期资金需求压力较小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增加公司收益。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公司未从事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等对外投资活动。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48.40	2.73%	790.51	2.52%	978.92	3.23%	814.02	5.69%
投资性房地产	4,929.08	15.86%	5,084.57	16.23%	4,967.18	16.38%	5,264.83	36.83%
固定资产	24,056.19	77.43%	7,804.22	24.92%	6,474.59	21.35%	6,938.65	48.54%
在建工程	32.69	0.11%	16,542.95	52.82%	16,792.25	55.39%	161.95	1.13%
无形资产	744.71	2.40%	763.19	2.44%	687.73	2.27%	679.22	4.75%
长期待摊费用	81.50	0.26%	80.11	0.26%	142.69	0.47%	236.97	1.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6.95	1.21%	255.30	0.82%	275.56	0.91%	198.23	1.39%
合 计	31,069.52	100.00%	31,320.85	100.00%	30,318.92	100.00%	14,293.86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构成。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全部为持有的北京银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报告期各期末其公允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48.40	790.51	978.92	814.02
其中：无限售条件的可供出售股票	848.40	790.51	978.92	814.02
合 计	848.40	790.51	978.92	814.02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北京银行股票收盘价格为 8.06 元/股，公司所持北京银行股票 1,052,606 股的公允价值为 848.40 万元。

2004 年 12 月 13 日，一轻控股向北京一轻研究所下发了《关于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长期投资的批复》（京一轻资运发[2004]330 号），同意大豪有限购买北京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04 年 9 月更名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股的事宜。2004 年 12 月 21 日，大豪有限与北京京融信达数据系统有限公司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和《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协议》，约定以 1.5 元/股的价格，购买北京京融信达数据系统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股 877,172 股。2004 年 12 月 22 日，大豪有限支付了上述款项，并取得了北京银行法人股 877,172 股。2007 年 9 月 19 日，北京银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2 亿股人民币普通股并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601169”。

根据《财政部 国资委 证监会 社保基金会关于印发<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通知》（财企[2009]94 号）、《财政部 国资委 证监会 社保基金会关于加快推进国有股转持工作的通知》（财企[2010]393 号）、《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国有股转持的通知》（京国资产权[2011]57 号），本公司作为北京银行的混合所有制国有股股东，公司的控股股东一轻控股作为国有出资人，需履行将其间接持有的北京银行股份 57,936 股转持社保基金的义务。

2012 年 5 月 30 日，北京银行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1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7,333,466,282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含税），每 10 股派送红股 2 股。2012 年 7 月 17 日，北京银行完成上述利润分配，公司持有北京银行股票增至 1,052,606 股，一轻控股需履行将其间接持有的北京银行股份 69,523 股转持社保基金的义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一轻控股尚未履行相关转持义务，本公司所持北京银行股票 69,523 股目前处于限制转让状态。

（2）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全部为房屋及建筑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7,026.41	7,026.41	6,483.38	6,483.38
累计折旧	2,097.34	1,941.84	1,516.20	1,218.55
账面净值	4,929.08	5,084.57	4,967.18	5,264.83
资产减值准备	-	-	-	-
账面价值	4,929.08	5,084.57	4,967.18	5,264.83

公司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向电子城公司购买的通用厂房（A3 西侧半栋）和大豪益达用于出租的自建房产。

2004 年 4 月，大豪有限与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电子城科技园通用厂房有偿转让合同》，合同约定大豪有限向电子城公司购买建筑面积为 15,489.75 平方米（以实际测量为准）的通用厂房（A3 西侧半栋），购买价款 3,900 元/建筑平方米（按勘测后实际面积为准结算）。2009 年 3 月 17 日，大豪有限与电子城公司签署《电子城科技园电子通用厂房有偿转让补充协议》，按照实际测量建筑面积 15,369.91 平方米确定厂房转让费用 59,942,649.00 元。2013 年度，根据北京新兴华安测绘有限公司出具的测定结果，修订确认上述房产实际建筑面积为 15,259.48 平方米。本公司与电子城公司共同确认上述 A3 西侧半栋厂房的购房款调整为 59,511,972.00 元，导致 2013 年末该项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相应减少 43.07 万元。

此外，2013 年度，大豪益达搬迁至新办公楼，并将其原有厂房对外出租，使得 2013 年末该项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原值较 2012 年末相应增加 586.10 万元。

（3）固定资产

①固定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固定资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24,056.19	7,804.22	6,474.59	6,938.65
固定资产增长率	208.25%	20.54%	-6.69%	-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生产经营较为稳定。2011 年度公司未进行大规模的固定资产购置等资本性支出，2012 年度，公司向北京电子城购买 C4 B 座厂房，由于该厂房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未转入固定资产。2013 年度，公司固定资产规模有所增长，主要是大豪益达科技楼转入固定资产所致。2014 年 1-6 月，公司针对 C4 B 座厂房进行装修改造，拟逐步投入使用，造成 2014 年 6 月末固定资产大幅增长。

②固定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30,949.61	14,346.42	12,549.17	12,287.94
1	房屋及建筑物	26,191.88	9,678.41	8,120.43	8,120.43
2	仪器设备	2,152.72	2,100.25	1,843.20	1,853.94
3	运输设备	1,318.14	1,289.24	1,297.30	1,114.26
4	办公设备及家具	1,286.86	1,278.52	1,288.24	1,199.30
二	累计折旧	6,893.42	6,542.20	6,074.58	5,349.29
1	房屋及建筑物	3,366.67	3,138.95	2,891.27	2,513.10
2	仪器设备	1,791.96	1,699.79	1,479.35	1,301.23
3	运输设备	799.50	801.10	688.19	537.32
4	办公设备及家具	935.28	902.36	1,015.77	997.65
三	资产减值准备		-	-	-
四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4,056.19	7,804.22	6,474.59	6,938.65
1	房屋及建筑物	22,825.21	6,539.46	5,229.17	5,607.34
2	仪器设备	360.76	400.46	363.85	552.71
3	运输设备	518.64	488.14	609.11	576.95
4	办公设备及家具	351.58	376.16	272.47	201.65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仪器设备、运输设备以及办公设备及家具等生产经营必须的资产。

2012 年末，公司 2012 年度购置的 C4 B 座厂房尚未转入固定资产，因此房屋及建筑物原值较 2011 年末未发生变化。2013 年末，大豪益达科技楼转入固定

资产，导致房屋及建筑物账面原值增加 2,144.07 万元，同时，大豪益达将其原有厂房对外出租，导致账面原值 586.10 万元的房屋及建筑物转入投资性房地产。2014 年 1-6 月，公司对 C4 B 座厂房进行装修改造后转入固定资产，导致 2014 年 6 月末公司房屋建筑物原值较 2013 年末增加 16,513.48 万元。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仪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家具等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整体变动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所拥有的固定资产均与生产经营密切相关，且资产质量良好，不存在非正常的重大资产报废的可能，因此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期初余额	16,542.95	16,792.25	161.95	-
本期增加	43.89	2,088.86	16,713.42	161.95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16,524.63	2,266.80	83.11	-
其他减少	29.52	71.36	-	-
期末余额	32.69	16,542.95	16,792.25	161.95

2011 年度，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大豪益达科技楼的建设项目以及亿赛通加密管理系统建设。2012 年度，公司新增在建工程主要为公司向北京电子城购买的 C4 B 座厂房，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一）/1、房屋建筑物情况”。2013 年度，公司新增在建工程主要为大豪益达科技楼、办公系统和工装设备。2014 年 1-6 月，公司减少的在建工程主要是 C4 B 座厂房装修改造并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5）无形资产

①无形资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无形资产及其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无形资产	744.71	763.19	687.73	679.22
无形资产增长率	-2.42%	10.97%	1.25%	-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化，占非流动资产和资产总额的比例较低，2013 年度、2014 年 1-6 月新增无形资产主要为办公软件。

②无形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	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1,098.14	1,085.32	952.22	966.07
1	土地使用权	687.29	687.29	687.29	687.29
2	软件	410.60	397.78	264.68	278.53
3	商标	0.25	0.25	0.25	0.25
二	累计摊销	353.43	322.14	264.48	286.86
1	土地使用权	106.95	100.08	86.33	72.59
2	软件	246.23	221.81	177.91	214.07
3	商标	0.25	0.25	0.25	0.20
三	资产减值准备	-	-	-	-
四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744.71	763.19	687.73	679.22
1	土地使用权	580.34	587.21	600.96	614.70
2	软件	164.37	175.97	86.77	64.46
3	商标	-	-	0.00	0.05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未发生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报告期内，除购置了 SAP ERP 软件、SYMC ENDPOINT PROTECTION 杀毒软件等办公应用软件外，公司未新增其它无形资产。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各项研究开发支出均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研究开发费用资本化的情形。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不存在资产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由装修费用、四层防静电地板、防静电地板革、净化工程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长期待摊费用的明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用	46.98	55.95	106.39	188.54
四层防静电地板	11.94	14.49	19.61	24.72
防静电地板革	1.00	4.00	10.00	16.01
净化工程	5.16	5.67	6.69	7.70
C4 改造工程	16.42	-	-	-
合 计	81.50	80.11	142.69	236.97

（7）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未实现内部交易和子公司可结转以后年度弥补的亏损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191.43	158.32	173.17	139.38
存货跌价准备	15.65	15.65	16.29	10.25
未实现内部交易	112.79	75.03	86.10	48.60
其他	57.09	6.30	-	-
合 计	376.95	255.30	275.56	198.23

4、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对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除上述

资产外，公司拥有的其他资产不存在资产减值迹象，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项 目	期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
				转回	转销	
2014 年 1-6 月	坏账准备	1,055.45	220.74	-	-	1,276.19
	存货跌价准备	104.31	-	-	-	104.31
	合 计	1,159.75	220.74	-	-	1,380.49
2013 年	坏账准备	1,335.08	1,054.85	101.74	1,232.74	1,055.45
	存货跌价准备	108.59	12.12	7.95	8.46	104.31
	合 计	1,443.67	1,066.97	109.69	1,241.20	1,159.75
2012 年	坏账准备	1,122.98	219.75	7.66	-	1,335.08
	存货跌价准备	69.73	46.77	7.91	-	108.59
	合 计	1,192.72	266.52	15.57	-	1,443.67
2011 年	坏账准备	860.69	266.51	4.21	-	1,122.98
	存货跌价准备	61.27	8.46	-	-	69.73
	合 计	921.96	274.97	4.21	-	1,192.72

本公司 2011 年度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由于公司在年末清理存货时，发现因产品研发进展及产品升级换代等原因，部分电气元件已不适合当时产品的性能要求，因此公司相应计提了跌价准备。2012 年度，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主要是由于客户换回的存货尚未完成检验因此预计的跌价准备。2013 年度，公司计提了 12.12 万元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时部分换回存货检验完毕予以转回，并使用了部分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金额合计为 16.41 万元。

（二） 负债构成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10,006.16	98.53%	10,401.06	98.66%	8,612.43	98.55%	7,352.69	98.63%
非流动负债	149.52	1.47%	140.84	1.34%	127.10	1.45%	102.37	1.37%
合 计	10,155.68	100.00%	10,541.90	100.00%	8,739.54	100.00%	7,455.05	100.00%

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本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7,455.05 万元、8,739.54 万元、10,541.90 万元和 10,155.68 万元，其中主要为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均超过了 98%。

2012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 2011 年末增加了 1,284.48 万元，主要是应付账款增加了 1,408.65 万元所致。2013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较 2012 年末增加了 1,802.36 万元，主要是应付账款增加了 2,311.85 万元所致。2014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较 2013 年末变动较小。

2、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等构成。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6,577.03	65.73%	8,063.53	77.53%	5,751.68	66.78%	4,343.03	59.07%
预收款项	1,066.93	10.66%	710.20	6.83%	335.03	3.89%	361.03	4.91%
应付职工薪酬	1,185.03	11.84%	1,083.76	10.42%	932.22	10.82%	818.97	11.14%
应交税费	411.82	4.12%	-39.04	-0.38%	754.70	8.76%	910.13	12.38%
其他应付款	765.34	7.65%	582.61	5.60%	793.30	9.21%	919.51	12.51%
其他流动负债	-	-	-	-	45.50	0.53%	-	-
合 计	10,006.16	100.00%	10,401.06	100.00%	8,612.43	100.00%	7,352.69	100.00%

(1) 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的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应付账款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6,577.03	8,063.53	5,751.68	4,343.03
应付账款增长率	-18.43%	40.19%	32.43%	-

2012 年度，我国缝制设备制造业出现整体性的行业低迷，下游整机厂商的资金周转能力有所下降，公司一方面积极消耗库存，一方面适度延长了向上游供应商的付款时间，使得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 2011 年末有所上升。

2013 年度，受到所处行业景气度提高、国内流动性紧张以及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同比大幅上升的影响，公司进一步提高了采购规模，使得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年初上升幅度较大。

②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含 1 年)	6,521.94	99.16%	8,018.60	99.44%	5,691.27	98.95%	4,306.35	99.16%
1-2 年(含 2 年)	23.00	0.35%	13.59	0.17%	24.49	0.43%	3.51	0.08%
2-3 年(含 3 年)	1.34	0.02%	-	-	3.20	0.06%	3.65	0.08%
3 年以上	30.75	0.47%	31.34	0.39%	32.73	0.57%	29.53	0.68%
合 计	6,577.03	100.00%	8,063.53	100.00%	5,751.68	100.00%	4,343.03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大部分集中在 1 年以内。

(2) 预收款项

①预收款项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收款项主要为客户的购货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1,066.93	710.20	335.03	361.03
预收款项增长率	50.23%	111.98%	-7.20%	-

2012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较 2011 年末减少了 26.00 万元，同比变化较小。2013 年末、2014 年 6 月末，公司预收账款较年初增长幅度较大，主要是受到所处行业复苏的影响，下游客户采购需求旺盛所致。

②预收款项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预收款项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1,011.18	94.77%	706.28	99.45%	331.01	98.80%	360.32	99.80%
1-2 年（含 2 年）	52.33	4.90%	0.72	0.10%	3.31	0.99%	0.71	0.20%
2-3 年（含 3 年）	3.02	0.28%	2.80	0.39%	0.71	0.21%	-	-
3 年以上	0.40	0.04%	0.40	0.06%	-	-	-	-
合 计	1,066.93	100.00%	710.20	100.00%	335.03	100.00%	361.03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

（3）应交税费

①应交税费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税费	411.82	-39.04	754.70	910.13
应交税费增长率	N/A	-105.17%	-17.08%	-

②应交税费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税 种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未交增值税	284.90	-195.11	548.28	516.36
应交营业税	-1.34	10.76	5.13	2.29
应交所得税	73.80	262.90	97.96	307.2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5.48	13.05	42.03	36.12
应交教育费附加	10.36	9.67	22.09	15.48
应交地方教育费附加	6.90	-0.32	7.96	-
应交房产税	3.96	17.63	1.12	2.10
应交土地使用税	5.59	2.20	-	-
应交个人所得税	25.30	28.11	23.23	23.22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	-33.76	-208.81	-3.24	-20.72
堤围费	-	0.00	0.00	0.00
水利基金	0.51	0.55	0.39	0.40
印花税	10.12	19.62	8.33	26.81
河道费	0.04	0.37	0.98	0.45
价格调控基金	-0.05	0.34	0.44	0.41
合 计	411.82	-39.04	754.70	910.13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应交税费主要由未交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构成。

2012 年末，公司应缴税费较 2011 年末变动较小。2013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较年初有较明显下降，主要是存在大额未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所致；此外，2013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后，进一步调减了 2013 年末应交所得税。2014 年 6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金额较大，主要是未交增值税金额较大所致。

③主要税种波动较大的原因说明

A、增值税

2011 年末，本公司未交增值税金额较 2010 年末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本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规范调整收入确认时点，以及经本公司自查和发行人会计师审计，补记以前年度未开票收入所致，具体如下：

a、规范调整收入确认时点导致的增值税期末余额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增值税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税收入	47,572.32	102,153.34	67,962.11	86,707.14
销项税额	8,062.69	17,353.31	11,553.46	14,740.21
进项税额	4,685.46	11,641.63	6,158.48	9,520.91
进项税额转出	2.35	22.10	7.62	3.84
出口退税	3.23	6.34	6.50	3.01
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	-6.34	-1.98	-2.53
转出多交增值税	-	-	-	-
本期应缴增值税额	3,382.81	5,733.78	5,407.11	5,223.63
期初未缴税额	-195.11	548.28	516.36	2,380.69
本期实缴增值税额	2,902.81	6,477.17	5,375.19	7,087.96
减：减少子公司期末应缴增值税余额	-	-	-	-
期末未缴税额	284.90	-195.11	548.28	516.36

2011 年 1 月 1 日之前，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框架性协议中均事先约定了收款日期，收款期通常为 1-3 个月，实际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为与客户协议约定的收款时间。因此，在 2011 年 1 月 1 日之前，公司按照《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依据与客户签订的框架性协议书收取货款并及时申报、缴纳增值税。

2011 年 1 月，发行人会计师对公司收入确认时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进行规范调整。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按照“产品已经发出，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产品交付单的时点”确认收入，并及时申报、缴纳增值税，并对以前年度进行了追溯。公司因上述收入确认时点调整导致 2010 年底未交增值税增加 794.45 万元。2011 年 2 月，公司向税务机关如实申报纳税，并于 2011 年 3 月缴纳了上述税款。

b、补记以前年度未开票收入导致的期末增值税余额变化

因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确认标准的变化，导致公司各年度的增值税需要重新确认，不同确认原则下的差异对照表如下：

发货情况	原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确认标准下是否申报纳税	现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间 确认标准下是否申报纳税	新老标准差异
未发货 未开票	否	否	无差异
未发货 已开票	是	是	无差异
已发货 未开票	否	是	有差异
已发货 已开票	是	是	无差异

由上表可知除收入跨期调整外，公司补计增值税主要是累计已发货未开票收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应补申报增值税。2011年1月1日之前，公司存在未能及时结转收入并确认相应的应缴增值税的情况。2011年初，经公司自查和发行人会计师审计，补记以前年度未开票收入1,456.73万元，应补记增值税247.64万元，其中，2010年度应补记200.74万元，2009年度补记24.82万元，2008年以前年度补记22.08万元。2011年2月22日，发行人会计师出具了“（2011）京会兴（审）字第8-101号”《审计报告》，公司已于次月足额申报缴纳了上述税款。

上述补计收入、补申报税金已分别计入其所属的会计期间。其中2010年度因公司已自行规范补计了相关收入和增值税，并以此为基础进行了2010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

经核查，本公司补记收入并缴纳相应税金系公司严格规范收入确认时点及自查所致，并非主观故意行为，且规范确认后公司主动按照调整结果及时、足额缴纳相关税金。主管税务机关针对公司报告期内税收缴纳情况出具了证明文件，确认未发现公司报告期内存在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被处罚的情形。公司上述补记税金收入分别计入了2010年度、2009年度和以前年度，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并未受益，且补申报税金对公司损益影响较小。

同时，公司全体发起人股东承诺：“大豪股份因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存在未及时缴纳税款或因其他涉税问题受到任何处罚或遭受任何其他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同意按大豪股份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的持股比例足额赔偿公司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并与大豪股份的其他发起人股东对大豪股份上述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B、城建税、教育费附加

由于前述公司规范调整收入确认时点，以及经自查补记以前年度未开票收入补充申报以前年度增值税，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补充缴纳上述增值税税款时，及时、足额缴纳了上述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税款，对公司报告期内的损益未形成影响。

C、企业所得税

公司报告期内企业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预交当期税费	1,941.14	4,389.52	2,802.36	2,719.15
缴纳上年税费	625.62	182.15	412.65	821.88

2011 年 5 月，公司完成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因此上述收入确认时点调整以及补记未开票收入，对公司 2010 年度企业所得税缴纳不构成影响。公司由于规范调整收入确认时点，以及经公司自查、发行人会计师审计，补记以前年度未开票收入缴纳相应企业所得税，系公司自查所致，并非主观故意行为，且公司已及时、足额缴纳了上述税款。

2012 年 3 月 30 日，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十税务所出具了《涉税证明》，证明未发现公司“自 2009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2 年 02 月 29 日期间存在违反税收法律、法规被处罚的情形”。2013 年 2 月 16 日，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三税务所出具了《涉税证明》，证明未发现公司“自 201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有欠缴税款情况，未有违反税收规定被我局处罚的情形，与我没有有关税务的争议”。2014 年 2 月 12 日，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三税务所出具了《涉税证明》，证明未发现公司“自 201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有欠缴税款情况，未有违反税收规定被我局处罚的情形，与我没有有关税务的争议”。2014 年 7 月 16 日，北京市朝阳区国家税务局第三税务所出具了《涉税证明》，证明未发现公司“自 201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期间有欠缴税款情况，未有违反税收规定被我局处罚的情形，与我没有有关税务的争议”。

2012年5月3日，北京市朝阳区地方税务局酒仙桥税务所出具了《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涉税保密信息告知书》，证明公司是酒仙桥所正常户，“在查询期间（2009年1月1日-2011年12月31日）该企业已按期足额缴纳，未发现欠税信息，未接受处罚”。2013年2月8日，北京市朝阳区地方税务局酒仙桥税务所出具了《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涉税保密信息告知书》，证明公司“在查询期间（2012年01月01日-2012年12月31日）未发现欠税信息，未接受行政处罚”。2014年2月12日，北京市朝阳区地方税务局酒仙桥税务所出具了《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涉税保密信息告知书》，证明公司“在查询期间（2013年01月01日-2013年12月31日）未发现欠税信息，未接受处罚”。2014年7月15日，北京市朝阳区地方税务局酒仙桥税务所出具了《北京市地方税务局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涉税保密信息告知书》，证明公司“在查询期间（2014年01月01日-2014年06月30日）未发现欠税信息，未接受处罚”。

发行人律师认为：（1）发行人因收入确认时间调整导致的未交增值税及其附加税期末余额增加，发行人在调增赊销合同对应收入过程中，相应调增未交增值税及其附加税余额，并据此申报并缴纳调增的增值税及其附加税，其实质为在《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要求的纳税义务发生时间之前提前申报了赊销合同对应收入的增值税，其申报并缴纳该部分增值税及其附加税合法合规；同时，发行人因收入确认时间调整而相应调整、申报并缴纳企业所得税合法合规；（2）对于发行人补记以前年度未开票收入而追加申报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及企业所得税的情形，发行人存在被税务机关追缴滞纳金的风险。但因所涉金额较小，且发行人股东已承诺赔偿发行人因此可能产生的任何损失，因此，发行人不会因此产生经济损失，发行人前述申报税款事项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综合上述分析，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严格规范收入确认时点导致报告期末增值税余额出现较大变化，且发行人及时、足额缴纳了相应税款，符合《增值税暂行条例》及《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发行人补记收入并申报、缴纳相应税金事项系发行人自查所致，并非主观故意行为，且规范确认后发行人主动按照调整结果及时、足额缴纳相关税金，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不构

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4) 其他应付款

①其他应付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765.34	582.61	793.30	919.51
其他应付款增长率	31.36%	-26.56%	-13.73%	-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小，主要包括个税返还手续费、应付购房款尾款、房屋租赁押金和科技部课题计划经费等。

②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含 1 年）	508.84	66.49%	291.64	50.06%	279.77	35.27%	400.27	43.53%
1-2 年（含 2 年）	147.30	19.25%	103.05	17.69%	110.96	13.99%	75.52	8.21%
2-3 年（含 3 年）	105.83	13.83%	109.62	18.82%	73.73	9.29%	72.36	7.87%
3 年以上	3.37	0.44%	78.30	13.44%	328.85	41.45%	371.37	40.39%
合 计	765.34	100.00%	582.61	100.00%	793.30	100.00%	919.51	100.00%

截至 2014 年 6 月末，本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占比较大的款项为个税返还手续费 369.17 万元以及房屋租赁押金 362.88 万元。

3、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7.52	98.84	127.10	102.37
其中：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7.52	98.84	127.10	102.37
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占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1.06%	0.94%	1.45%	1.37%

（三） 偿债能力分析

1、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反映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4年 6月30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1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6.18	6.12	5.16	8.23
速动比率（倍）	4.66	4.92	4.21	6.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86%	27.46%	21.29%	14.52%
资产负债率（合并）	10.93%	11.10%	11.69%	9.96%
财务指标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5,500.65	33,079.27	21,451.42	32,753.32
利息保障倍数（倍）	-	-	-	-

注：1、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息支出，因此未计算利息保障倍数。

2、上表中各项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母公司）÷总资产（母公司）×100%

资产负债率（合并）=总负债（合并）÷总资产（合并）×10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支出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内的偿债能力指标较为合理。由于公司报告期内未进行银行借款等债务性融资，也未发生利息支出，因此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及合

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均保持在 30%以内，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情况良好。2012 年度，由于宏观经济低迷以及行业出现整体调整的原因，公司盈利水平出现较明显下滑。2013 年度，随着行业回暖和产品结构优化，公司盈利水平显著回升。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盈利能力较强，且未进行银行借款、发行债券等债务性融资，仍然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2、偿债能力分析

由于目前我国 A 股市场缺少与公司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公司选择了部分从事数控类设备生产且同样处于行业中游，与本公司经营模式具有一定可比性的上市公司进行分析对比，包括华中数控、英唐智控、和晶科技、和而泰。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上述上市公司偿债能力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时期	华中数控	英唐智控	和晶科技	和而泰	平均数	大豪科技
流动比率（倍）	2014 年 6 月末	2.78	1.95	1.92	2.56	2.30	6.18
	2013 年末	2.99	1.77	2.02	2.60	2.34	6.12
	2012 年末	3.74	2.48	2.96	3.46	3.16	5.16
	2011 年末	3.66	7.86	2.60	4.21	4.58	8.23
速动比率（倍）	2014 年 6 月末	2.20	1.17	1.19	1.94	1.62	4.66
	2013 年末	2.34	1.21	1.24	1.97	1.69	4.92
	2012 年末	2.96	1.46	2.09	2.82	2.33	4.21
	2011 年末	3.09	6.36	2.11	3.54	3.78	6.5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014 年 6 月末	27.90%	33.73%	40.45%	22.68%	31.19%	24.86%
	2013 年末	24.20%	27.20%	40.79%	22.88%	28.77%	27.46%
	2012 年末	19.34%	30.71%	30.70%	17.30%	24.51%	21.29%
	2011 年末	20.81%	12.15%	38.07%	16.28%	21.83%	14.5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014 年 6 月末	34.73%	45.17%	39.67%	25.77%	36.33%	10.93%
	2013 年末	30.98%	50.49%	37.97%	25.29%	36.18%	11.10%
	2012 年末	24.66%	38.04%	29.72%	18.73%	27.79%	11.69%
	2011 年末	24.39%	10.61%	35.23%	17.82%	22.01%	9.96%

由上表可见，2011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高于其他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母公司及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均低于该等公司的平均水平，公

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2012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11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度公司向北京电子城支付购房款 16,513.48 万元，以及向股东支付 2011 年度股利 18,875.00 万元，造成货币资金大幅减少所致。2013 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有所回升，系 2013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上升，导致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的占比有所提高所致。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周转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1	5.52	3.14	4.04
存货周转率（次）	1.21	3.82	2.71	3.14

注：上表中各项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余额+期末存货余额)÷2]

1、应收账款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能力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分析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时期	华中数控	英唐智控	和晶科技	和而泰	平均数	大豪科技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次)	2014 年 1-6 月	0.85	1.46	3.36	1.46	1.78	2.81
	2013 年度	1.78	5.50	7.05	3.36	4.42	5.52
	2012 年度	1.77	7.08	5.14	3.23	4.30	3.14
	2011 年度	3.60	5.74	6.04	3.33	4.67	4.04

由上表可见，2013 年末本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2 年末和 2011 年末显著提升，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了应收账款的催款力度并核销了部分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所致。

2、存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能力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分析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时期	华中数控	英唐智控	和晶科技	和而泰	平均数	大豪科技
存货周转率（次）	2014 年 1-6 月	0.87	0.85	1.62	1.96	1.32	1.21
	2013 年度	1.76	3.04	3.03	4.60	3.11	3.82
	2012 年度	1.71	4.59	2.38	4.10	3.19	2.71
	2011 年度	2.82	4.88	3.08	3.97	3.93	3.14

由上表可见，2013 年末，公司存货周转率较 2012 年末和 2011 年末明显上升，主要是由于 2013 年度公司销售规模同比大幅增长，使得主营业务成本同比增长速度较快。本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是依据下游整机厂商的订单进行生产，通常会根据行业淡、旺季规律进行适度的原材料和生产辅料的库存储备。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规模有所波动，具体原因详见本章之“一/（一）/2、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分析”。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7,998.72	81,473.71	48.95%	54,698.46	-17.23%	66,086.93
营业成本	16,852.58	39,922.26	55.11%	25,738.20	-9.92%	28,571.61
营业利润	13,895.32	28,016.44	56.36%	17,917.93	-34.72%	27,445.79
利润总额	14,882.78	31,930.29	58.03%	20,204.61	-35.79%	31,464.58
净利润	12,625.91	27,172.29	57.27%	17,276.98	-40.30%	28,938.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36.79	26,871.57	59.02%	16,898.53	-41.58%	28,925.05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出现一定波动。受宏观经济低迷和行业不景气影响，2012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1 年度下降 17.23%。2013 年度，由于本公司产品所处行业回暖以及公司产品结构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同比均出现较明显回升。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7,091.34	79,897.13	50.32%	53,149.87	-17.74%	64,613.10
其他业务收入	907.37	1,576.58	1.81%	1,548.59	5.07%	1,473.84
营业收入	37,998.72	81,473.71	48.95%	54,698.46	-17.23%	66,086.93
主营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97.61%	98.06%		97.17%		97.77%
其他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39%	1.94%		2.83%		2.23%

由上表可见，本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结构十分稳定，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97%以上。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缝制及针织设备电控系统的产品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投资性房地产带来的房屋租赁收入。公司作为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生产商，营业收入的变化主要受到下游刺绣机、缝纫机和横织机等整机生产厂商的需求变化的直接影响，并受到服装、箱包、窗帘、家纺装饰等终端消费市场的需求变化的间接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出现一定波动，其中 2011 年度较高，2012 年度出现一定下滑，2013 年度受益于行业回暖以及公司产品结构优化的影响，盈利水平出现较明显回升。

公司营业收入的变化主要由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共同推动所致：

（1）外部因素

公司作为缝制机械设备电控产品制造商，经营业绩受行业整体景气度影响较大。而公司主要生产的刺绣机电控行业，业已经历了较明显的初创、快速发展和高潮的过程，目前正在逐步趋向于稳定。

上世纪末，我国国产刺绣机电控制造商逐步涌现，以“进口替代”为目标开始与国外刺绣机电控制造商展开竞争。经过 2000 年至 2006 年的快速发展，我国国产刺绣机制造业迎来了 2006 年至 2007 年期间行业发展的高潮，以本公司为主的

国产刺绣机制造商抢占了国内外大部分刺绣机电控产品市场份额。

2008 年全球经济危机之后，我国缝制机械设备制造行业与其他机械制造业相似，进入了一个行业整合和调整的经济周期。2009 年至 2011 年，随着我国经济持续、稳定的发展，以及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持续增长，以服装、箱包等终端消费品为最终市场的缝制机械设备制造行业也呈现平稳发展的态势。2012 年，由于受到全球次贷危机导致的宏观经济低迷的影响，我国缝制机械制造业也出现了较明显的阶段性调整，行业经营指标出现明显下滑。2013 年，公司所处行业出现较明显行业复苏，行业景气度迅速回升。

在我国“十二五”规划明确了以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主攻方向的前提下，预计我国缝制机械设备制造行业仍将进一步受益于国内消费需求的逐步提高，迎来新一轮的发展契机。特别是随着《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本）》、《轻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等行业政策的制定，本公司主要经营的刺绣机、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也获得了国家和行业政策的有力支持。上述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方面逐步累积的有利因素，使得本公司在行业调整阶段，尽管受到下游整机市场低迷的严重影响，营业收入出现了较明显下降，但是仍然保持了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经营业绩。同时，在行业逐步回暖的背景下，公司也能够快速恢复较高的盈利水平，凸显出较强的行业竞争实力和竞争优势。

（2）内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在巩固既有产品和市场的基础上，不断加大研发力度，积极发展具备良好市场前景和发展潜力的缝纫机和横织机电脑控制系统。同时，伴随着公司刺绣机、缝纫机和横织机电脑控制系统的更新换代以及销量的逐步提高，进一步推动了公司配套伺服系统销量的大幅上升。

立足于持续创新机制和严格的产品质量控制，公司还针对下游客户进一步加强了售前和售后的技术支持等服务能力，使得公司与下游客户建立了更紧密和持续的合作关系。

鉴于公司在研发能力、生产工艺和严格的质量控制标准、完整的产品序列，以及全方位多层次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等方面仍保持有较明显的竞争优势，尽管受到宏观经济低迷和行业阶段性调整的影响，公司 2012 年度经营业绩较 2011

年度出现了较明显下降，但是随着宏观经济的复苏和行业景气度的提升，公司依然具备业务规模扩张和业绩提升的良好基础和先决条件。2013 年度，随着行业整体景气度回升，公司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营业收入、净利润等盈利指标较 2012 年度显著回升。

上述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共同驱动公司在 2008 年全球经济危机之后，尽管受到宏观经济低迷、行业阶段性调整以及人工成本持续上升、税收优惠税率调整等众多不利因素的影响，仍然保持了营业收入的相对稳定以及高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经营业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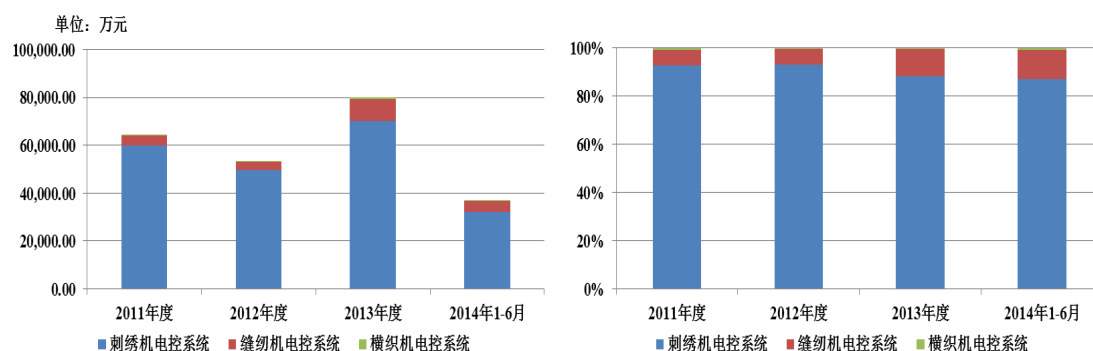
2、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构成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增长率	占比	金额	增长率	占比	金额	占比
刺绣机电控系统	32,229.70	86.89%	70,364.01	42.04%	88.07%	49,538.06	-17.27%	93.20%	59,877.51	92.67%
其中：控制系统	19,990.12	53.89%	41,220.11	18.33%	51.59%	34,834.26	-19.24%	65.54%	43,135.45	66.76%
专用伺服系统	12,239.58	33.00%	29,143.90	98.21%	36.48%	14,703.80	-12.17%	27.66%	16,742.06	25.91%
缝纫机电控系统	4,594.22	12.39%	9,143.17	171.50%	11.44%	3,367.62	-19.32%	6.34%	4,174.10	6.46%
横织机电控系统	267.43	0.72%	389.95	59.69%	0.49%	244.20	-56.51%	0.46%	561.49	0.87%
合 计	37,091.34	100.00%	79,897.13	50.32%	100.00%	53,149.87	-17.74%	100.00%	64,613.1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报告期内，刺绣机电控系统依然是公司主要的收入来源，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刺绣机电控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 59,877.51 万元、49,538.06 万元、70,364.01 万元和 32,229.70 万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中的专用伺服系统的产销量增长明显，而控制系统销售收入整体变动较小。公司的刺绣机电控产品主要由电控控制系统和电控驱动系统组成，其中驱动系统可以使用步进驱动系统，也可使用专用的伺服驱动系统。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的整体性能，逐步用专用伺服系统替代了以前刺绣机电控产品中的步进驱动系统。由于物理结构和生产工艺原因，原步进驱动系统的成本和售价均只能统一在电控控制系统中核算。因此，随着专用的伺服系统对步进驱动系统的替代，一方面使售出的刺绣机电控产品中的配套伺服系统数量显著上升，另一方面，原电控系统中的步进驱动系统数量随之大幅下降，从而使控制系统的销售收入略有下降，但刺绣机电控系统的销售收入整体仍保持持续增长态势。同时，随着我国刺绣机市场中“高效、多头”刺绣机的数量逐步提高，公司针对该类刺绣机电控产品的销量也相应增长，产品中伺服系统的使用数量有所上升。由于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中的步进驱动系统被专用伺服系统逐步替代，导致控制系统的销售收入并未伴随销量的增长而出现爆发式上升，而配套用专用伺服系统的销售收入则由 2011 年度的 16,742.06 万元增至 2013 年度的 29,143.90 万元，复合增长率 31.94%，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也由 25.91%增至 36.48%。

报告期内，刺绣机电控系统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2.67%、93.20%、88.07%和 86.89%，整体略有下降。造成上述情形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销售收入在报告期内收入贡献占比整体呈上升趋势，由 2011 年度的 6.46%上升至 2014 年 1-6 月的 12.39%，成为公司营业收入的重要贡献来源之一，有效优化了公司的产品结构。2013 年度，公司工缝机电控销售收入 9,143.17 万元，较 2011 年度复合增长率为 48.00%。

此外，尽管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产品销量和市场规模依然较小，每年的收入贡献较低，但是鉴于针织横机电控系统领域市场规模较大，该项产品未来的发展前景十分良好，预计将成为公司未来的一项重要的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构成划分的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 品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量	销量	增长率	销量	增长率	销量
刺绣机电控系统（套）	17,805	47,391	44.19%	32,868	-15.65%	38,964
其中：专用伺服系统（轴）	24,472	78,394	60.55%	48,827	-22.33%	62,867
缝纫机电控系统（套）	10,411	19,589	173.63%	7,159	-19.08%	8,847
横机电控系统（套）	295	323	5.56%	306	-60.72%	779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整体销量呈波动趋势，2012 年度受到宏观经济和行业调整的影响，销量有所下降，其中配套用伺服系统的销量也有所下降。2013 年度随着下游行业回暖，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销量同比显著回升。公司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销售数量整体呈上升趋势，最近三年复合增长率为 48.80%，2013 年度工缝机电控系统销量大幅上升，同比增长了 173.63%。尽管报告期内公司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销量依然较小，但是通过近年的研发和试生产，公司已经具备了批量生产针织横机电控系统的技术储备、生产能力和售后技术支持能力。

3、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缝制机械设备制造行业中间环节的生产商，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进行生产，产品的销售主要受下游整机生产厂商的订货需求影响，季节性特征相对较不明显。相对而言，由于我国元旦、春节等重大节假日集中于每年的 1 月份和 2 月份，因此 1、2 月份通常为本公司的销售淡季，而每年的 3 月、4 月、5 月和 6 月则相对属于公司的销售旺季。

4、其他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房屋租赁收入、销售材料、技术服务费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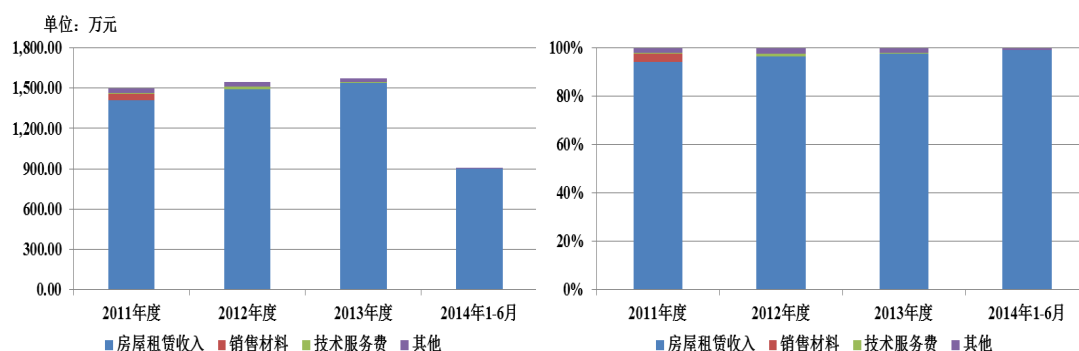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租赁收入	898.83	99.06%	1,540.75	97.73%	1,492.40	96.37%	1,410.48	95.70%
销售材料	-	-	0.29	0.02%	0.29	0.02%	50.23	3.41%
技术服务费	0.28	0.03%	5.67	0.36%	19.91	1.29%	5.36	0.36%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8.26	0.91%	29.87	1.89%	35.99	2.32%	31.43	2.13%
合 计	907.37	100.00%	1,576.58	100.00%	1,548.59	100.00%	1,473.8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均不超过 3%。其他业务收入中的房屋租赁收入主要为本公司对外出租的 A3 和大豪益达部分房产，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上述房产租赁合同目前履约状态良好，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具备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同步上升，具体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37,998.72	81,473.71	48.95%	54,698.46	-17.23%	66,086.93
营业成本	16,852.58	39,922.26	55.11%	25,738.20	-9.92%	28,571.61
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35%	49.00%		47.05%		43.23%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且呈略

微上升的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的产品结构发生一定变化，在刺绣机电控系统销量保持稳定的态势下，刺绣机电控系统内的专用伺服系统和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比例相对较高的产品销量大幅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6,522.14	98.04%	39,249.11	98.31%	25,139.66	97.67%	27,933.00	97.76%
其他业务成本	330.44	1.96%	673.15	1.69%	598.54	2.33%	638.61	2.24%
合 计	16,852.58	100.00%	39,922.26	100.00%	25,738.20	100.00%	28,571.61	100.00%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超过 97%，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的情况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增长率	占比	金额	增长率	占比	金额	占比
刺 绣 机 电 控 系 统	13,754.54	83.25%	33,849.54	48.04%	86.24%	22,865.48	-8.72%	90.95%	25,049.02	89.68%
其中：控制 系统	6,599.38	39.94%	16,014.97	15.84%	40.80%	13,825.50	-11.44%	54.99%	15,611.26	55.89%
专用 伺服系统	7,155.16	43.31%	17,834.57	97.29%	45.44%	9,039.98	-4.21%	35.96%	9,437.77	33.79%
缝 纫 机 电 控 系 统	2,576.70	15.60%	5,190.84	146.58%	13.23%	2,105.09	-13.21%	8.37%	2,425.42	8.68%
横 织 机 电 控 系 统	190.89	1.16%	208.74	23.45%	0.53%	169.09	-63.12%	0.67%	458.55	1.64%
合 计	16,522.14	100.00%	39,249.11	56.12%	100.00%	25,139.66	-10.00%	100.00%	27,933.0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各类产品主营业务成本的增长变化以及占比情况，与其主营业务收入的变化情况基本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构成划分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6,852.58	100.00%	39,249.11	100.00%	25,139.66	100.00%	27,933.00	100.00%
其中：直接材料	15,930.30	94.53%	37,534.04	95.63%	23,738.36	94.43%	26,671.89	95.49%
直接人工	396.83	2.35%	772.53	1.97%	621.91	2.47%	546.55	1.96%
制造费用	525.45	3.12%	942.54	2.40%	779.39	3.10%	714.56	2.56%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分别为 26,671.89 万元、23,738.36 万元、37,534.04 万元和 15,930.30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均为 95%左右。

（三） 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其他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一、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收入	37,091.34		79,897.13	50.32%	53,149.87	-17.74%	64,613.10
主营业务成本	16,522.14		39,249.11	56.12%	25,139.66	-10.00%	27,933.00
主营业务毛利	20,569.21		40,648.01	45.12%	28,010.21	-23.64%	36,680.10
主营业务毛利率	55.46%		50.88%		52.70%		56.77%
二、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收入	907.37		1,576.58	1.81%	1,548.59	5.07%	1,473.84
其他业务成本	330.44		673.15	12.46%	598.54	-6.27%	638.61
其他业务毛利	576.93		903.43	-4.91%	950.05	13.75%	835.23
其他业务毛利率	63.58%		57.30%		61.35%		56.67%
三、综合							
营业毛利	21,146.14		41,551.45	43.48%	28,960.26	-22.80%	37,515.32
营业毛利率	55.65%		51.00%		52.95%		56.77%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营业毛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在营业毛利中的占比均超过了 95%。最近三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和营业毛利整体均呈较明显的波动态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产品结构优化、产品销量增加导致的营业收入的增长，抵消了营业成本上升带来的影响；另一方面由于受到宏观经济低迷和行业阶段性调整的影响，公司 2012 年度盈利水平有所下降。2014 年 1-6 月，由于公司销售的刺绣机电控产品大部分为附加功能较多的特种刺绣机电控产品，产品售价相对较高，从而使得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有所上升。

1、主营业务毛利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按产品划分的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增长率	占比	金额	增长率	占比	金额	占比
刺绣机电控系统	18,475.16	89.82%	36,514.47	36.90%	89.83%	26,672.58	-23.42%	95.22%	34,828.48	94.95%
其中：控制系统	13,390.74	65.10%	25,205.14	19.97%	62.01%	21,008.76	-23.67%	75.00%	27,524.19	75.04%
专用伺服系统	5,084.42	24.72%	11,309.33	99.68%	27.82%	5,663.82	-22.46%	20.22%	7,304.29	19.91%
缝纫机电控系统	2,017.51	9.81%	3,952.34	213.05%	9.72%	1,262.53	-27.80%	4.51%	1,748.68	4.77%
横织机电控系统	76.54	0.37%	181.21	141.28%	0.45%	75.10	-27.04%	0.27%	102.94	0.28%
合 计	20,569.21	100.00%	40,648.01	45.12%	100.00%	28,010.21	-23.64%	100.00%	36,680.1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刺绣机电控系统和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其中，刺绣机电控系统仍然是公司营业毛利的主要贡献来源，报告期内利润贡献占比均超过了 85%。报告期内，刺绣机控制系统毛利呈波动趋势，主要是由于产品价格稳中略降的同时，原材料、人工费用等成本相对上升，以及 2012 年宏观经济不景气和行业阶段性调整等原因造成。但是，由于部分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更新换代、技术升级后，单套电控系统所需配套专用伺服系统数量有所上升，造成最近三年公司专用伺服系统的销量和销售收入整体仍然呈上升趋势，从而抵减了部分刺绣机控制系统毛利下降的影响。2013 年度，随着下游整

机行业迅速回暖，公司 2013 年度刺绣机电控系统毛利同比大幅上升。

同时，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成为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上升的另一个主要驱动因素。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营业毛利的增长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公司能够批量生产的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产品类别也随之不断丰富，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能力也得以有效提升，推动了报告期内公司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制系统的销量和销售收入的显著上升。在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生产方面的规模效应逐渐显现后，该类产品的营业毛利显著提高。最近三年，公司工缝机毛利的复合增长率达到 50.34%。

2、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毛利率	毛利率	增长率	毛利率	增长率	毛利率
刺绣机电控系统	57.32%	51.89%	-3.62%	53.84%	-7.43%	58.17%
其中：控制系统	66.99%	61.15%	1.39%	60.31%	-5.48%	63.81%
专用伺服系统	41.54%	38.81%	0.74%	38.52%	-11.71%	43.63%
缝纫机电控系统	43.91%	43.23%	15.30%	37.49%	-10.51%	41.89%
横机电控系统	28.62%	46.47%	51.10%	30.76%	67.76%	18.33%
主营业务	55.46%	50.88%	-3.46%	52.70%	-7.17%	56.77%

由上表可见，刺绣机电控制系统的毛利率在公司各项产品中依然排在首位，其中刺绣机控制系统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较为稳定，并且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最大。报告期内，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过十余年的经营和积累，已经具备了较明显的先发优势，拥有了较强的产品质量控制能力和售后技术支持能力，并最终将其体现为产品的价值。其中，2012 年度及 2013 年度，本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毛利率较以前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1）刺绣机电控系统中控制系统由于主要产品机型单价和销量有所下降，成本有所上升，造成毛利率有所下降；（2）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的专用伺服系统的销量和收入大幅增长，造成刺绣机电控系统的整体毛利率有所下降。此外，专用伺服系统毛利率整体也略有下降，主要是销售价格下降所致。2014 年 1-6 月，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毛利率有所回升，主要是附加功能较多的特种刺绣机电

控产品销售占比上升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缝纫机电控系统的毛利率整体有所波动，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度公司从产品结构优化角度出发，大力拓展和推广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产品市场，将产品销量的增长以及市场占有率的提高放在了市场快速拓展阶段的首要考虑因素，采取了首先抢占大客户的销售策略，造成缝纫机电控系统的单价略有下降。2013 年度，随着公司在工缝机电控市场地位的进一步巩固和销售规模的提升，以及产品成本的有效控制和高毛利率产品销售占比的上升，使得工缝机电控系统的毛利率也有明显提高。

3、同行业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时期	华中数控	英唐智控	和晶科技	和而泰	平均数	大豪科技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4 年 1-6 月	26.79%	15.13%	14.31%	20.34%	19.14%	55.46%
	2013 年度	24.64%	9.71%	14.20%	19.42%	16.99%	50.88%
	2012 年度	23.51%	14.01%	16.99%	17.63%	18.03%	52.70%
	2011 年度	23.62%	13.72%	23.62%	16.39%	19.34%	56.77%

(1)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水平差异较大的原因

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水平与可比上市公司差异较大。目前，我国 A 股上市公司中尚不存在主要产品为刺绣机整机的生产企业。现有缝制机械设备行业上市公司均主要为缝纫机、横机整机生产企业，其经营模式和利润水平与公司差异较大，不具备可比性。因此，公司选择了部分主要生产数控设备、与公司同处于行业中游、主要销售客户为下游整机厂商的上市公司作为可比对象。由于该等公司分别所处的细分子行业的平均盈利水平、行业景气度、行业竞争环境以及各个公司的议价和定价能力、经营模式等方面均与本公司差异较大，因此其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与本公司不完全可比。

根据上述公司的公开资料，该等公司所处行业、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如下：

① 华中数控

根据其公开披露的公开资料，华中数控属于“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主要从

事数控系统、机电一体化、电子、计算机、激光、通信等技术的开发、技术服务及产品销售，主要产品为数控机床、数控系统、电机。

②英唐智控

根据其公开披露的公开资料，英唐智控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从事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家居、厨卫、个人护理和娱乐等生活电器控制器和智能数码产品。

③和晶科技

根据其公开披露的公开资料，和晶科技属于“C38 电器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主要从事大型白色家电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为冰箱智能控制器、洗衣机智能控制器等大型白色家电智能控制器。

④和而泰

根据其公开披露的公开资料，和而泰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从事智能控制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包括智能控制技术的研究、对应的嵌入式软件与算法的开发、技术解决方案的提供、产品设计服务等，主要产品为：家用电器智能控制器、健康与护理产品智能控制器、电动工具智能控制器、智能建筑与家居控制器、汽车电子智能控制器等。

(2) 公司毛利率水平较高的主要原因

①差异化和定制化的产品特征有效提升了产品价格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通常根据客户的定制需求灵活调整产品的附加功能，使主要产品的差异化、定制化特征十分明显。根据下游整机厂商的个性化需求，公司每年生产的各类产品超过 1,000 种，具有较强的专用性，使得公司所生产的电控产品与其他通用设备数控产品相比，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②公司产品附加值较高

公司对外销售的产品收入中包含了较大比例的电脑控制系统应用软件的价值，而该等应用软件的研发费用等并未计入营业成本，使得公司产品的附加值较高，从而保持了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③公司核心技术的科技含量较高，增强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本公司在缝制、针织设备电控领域经营多年，形成了多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在行业中处于领先水平的核心技术。该等技术的应用，使得公司产品在产品质量、功能、性能等多个方面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实力，并且有效降低了生产成本。因此，公司核心技术在产品中的有效应用，使得公司产品获得了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从而保持了较高的市场价格。

（四） 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期间费用及其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558.04	23.79%	3,068.34	26.22%	2,437.52	24.10%	2,395.40	24.68%
管理费用	5,008.48	76.47%	8,827.62	75.43%	7,723.88	76.36%	7,422.51	76.46%
财务费用	-17.02	-0.26%	-192.17	-1.64%	-46.26	-0.46%	-110.65	-1.14%
合 计	6,549.50	100.00%	11,703.79	100.00%	10,115.14	100.00%	9,707.26	100.0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7.24%		14.37%		18.49%		14.69%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呈上升趋势。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复合增长率为 9.80%，主要增长原因是员工工资持续增长以及销售规模整体上升所致。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558.04	3,068.34	25.88%	2,437.52	1.76%	2,395.40
营业收入	37,998.72	81,473.71	48.95%	54,698.46	-17.23%	66,086.9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10%	3.77%	4.46%	3.62%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总体而言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最近三年，公司销售费用呈较明显的上升趋势，复合增长率为 13.18%。造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持续增长且增速较快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保有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主动调整和优化产品结构，积极进行产品改进升级，并加大了缝纫机电控系统的市场营销力度，使得 2013 年度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和工缝机电控系统的销售规模均出现同比大幅上升，从而导致销售费用明显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分析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时期	华中数控	英唐智控	和晶科技	和而泰	平均数	大豪科技
销售费用率	2014 年 1-6 月	10.79%	4.64%	1.35%	3.44%	5.05%	4.20%
	2013 年度	10.24%	5.12%	2.32%	3.37%	5.26%	3.84%
	2012 年度	10.84%	2.68%	1.71%	3.58%	4.71%	4.59%
	2011 年度	7.23%	2.33%	1.76%	2.66%	3.49%	3.71%

注：销售费用率=当期销售费用/当期主营业务收入。

由上表可见，各可比上市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差别较大，公司与该等公司销售费用率平均水平较为接近。

（2）销售费用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明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843.08	54.11%	1,310.01	42.69%	1,156.58	47.45%	919.10	38.37%
折旧费	1.19	0.08%	6.59	0.21%	5.28	0.22%	6.79	0.28%
修理/检测费	8.75	0.56%	3.00	0.10%	2.18	0.09%	0.12	0.00%
办公费	2.31	0.15%	5.41	0.18%	3.37	0.14%	6.29	0.26%
差旅费	55.26	3.55%	129.98	4.24%	79.52	3.26%	78.13	3.26%
业务招待费	13.77	0.88%	25.12	0.82%	12.08	0.50%	36.38	1.52%
通讯费	2.16	0.14%	7.67	0.25%	4.04	0.17%	1.51	0.06%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交通费	0.62	0.04%	2.98	0.10%	16.05	0.66%	6.80	0.28%
车用费	13.30	0.85%	29.05	0.95%	9.61	0.39%	11.31	0.47%
运输费	204.75	13.14%	479.06	15.61%	305.15	12.52%	369.96	15.44%
广告宣传费	20.44	1.31%	17.26	0.56%	12.18	0.50%	16.84	0.70%
展览费	36.82	2.36%	210.62	6.86%	57.54	2.36%	113.48	4.74%
销售服务费	201.04	12.90%	347.09	11.31%	374.35	15.36%	315.68	13.18%
材料费	148.30	9.52%	459.10	14.96%	370.37	15.19%	502.08	20.96%
其他	6.27	0.40%	35.39	1.15%	29.21	1.20%	10.93	0.46%
合 计	1,558.04	100.00%	3,068.34	100.00%	2,437.52	100.00%	2,395.40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材料费、运输费和销售服务费构成，报告期内上述费用合计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8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各类明细的同比增长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职工薪酬	843.08	1,310.01	153.43	13.27%	1,156.58	237.48	25.84%	919.10
折旧费	1.19	6.59	1.30	24.68%	5.28	-1.51	-22.26%	6.79
修理/检测费	8.75	3.00	0.83	37.95%	2.18	2.06	1781.62%	0.12
办公费	2.31	5.41	2.04	60.58%	3.37	-2.92	-46.44%	6.29
差旅费	55.26	129.98	50.46	63.46%	79.52	1.39	1.78%	78.13
业务招待费	13.77	25.12	13.04	107.97%	12.08	-24.30	-66.80%	36.38
通讯费	2.16	7.67	3.63	89.83%	4.04	2.53	166.94%	1.51
交通费	0.62	2.98	-13.07	-81.43%	16.05	9.25	136.10%	6.80
车用费	13.30	29.05	19.44	202.30%	9.61	-1.70	-15.01%	11.31
运输费	204.75	479.06	173.91	56.99%	305.15	-64.80	-17.52%	369.96
广告宣传费	20.44	17.26	5.08	41.68%	12.18	-4.66	-27.67%	16.84
展览费	36.82	210.62	153.08	266.03%	57.54	-55.94	-49.29%	113.48
销售服务费	201.04	347.09	-27.26	-7.28%	374.35	58.67	18.59%	315.68
材料费	148.30	459.10	88.73	23.96%	370.37	-131.71	-26.23%	502.08
其他	6.27	35.39	6.18	21.16%	29.21	18.29	167.34%	10.93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合 计	1,558.04	3,068.34	630.82	25.88%	2,437.52	42.12	1.76%	2,395.40

2012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42.12 万元，变动较小，其中主要变动原因包括：（1）职工薪酬增长 237.48 万元，系公司提高销售人员工资、增加销售人员数量所致；（2）材料费下降 131.71 万元，主要系售后服务中领用的维修材料减少所致；（3）运输费下降 64.80 万元，系发货量下降所致。

2013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630.82 万元，增长速度较快，主要变动原因包括：（1）职工薪酬增长 153.43 万元，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大后，提高销售人员薪酬待遇、增加销售人员数量所致；（2）由于销售规模同比增长幅度较大，导致运输费和材料费较 2012 年度分别增加了 173.91 万元和 88.73 万元；（3）公司参加上海产品展会，导致展览费同比明显上升。

2014 年 1-6 月，公司销售费用金额较高，主要是集中发放 2013 年度奖金所致。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管理费用	5,008.48	8,827.62	14.29%	7,723.88	4.06%	7,422.51
营业收入	37,998.72	81,473.71	48.95%	54,698.46	-17.23%	66,086.9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18%	10.83%		14.12%		11.23%

由上表可见，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管理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1.23%、14.12%、10.83%和 13.18%。最近三年，公司管理费用逐年上升，复合增长率为 9.00%。

(2) 管理费用的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686.81	73.61%	6,213.92	70.39%	5,589.30	72.36%	5,410.88	72.90%
折旧费	302.80	6.05%	475.26	5.38%	506.28	6.55%	531.85	7.17%
修理/检测费	12.35	0.25%	50.60	0.57%	35.00	0.45%	69.25	0.93%
技术认证咨询费	3.32	0.07%	6.32	0.07%	9.60	0.12%	15.59	0.21%
办公费	15.31	0.31%	69.55	0.79%	51.38	0.67%	54.14	0.73%
差旅费	90.73	1.81%	196.66	2.23%	230.78	2.99%	182.77	2.46%
业务招待费	74.89	1.50%	90.07	1.02%	63.16	0.82%	142.03	1.91%
通讯费	22.36	0.45%	36.62	0.41%	46.81	0.61%	43.14	0.58%
交通运输费	66.33	1.32%	148.06	1.68%	113.67	1.47%	112.12	1.51%
会议费	7.31	0.15%	40.55	0.46%	84.73	1.10%	37.87	0.51%
董事会费	0.60	0.01%	2.70	0.03%	5.09	0.07%	3.61	0.05%
中介服务费	305.33	6.10%	275.36	3.12%	233.57	3.02%	34.80	0.47%
委托加工费	7.23	0.14%	21.10	0.24%	26.65	0.35%	15.84	0.21%
保洁费	19.72	0.39%	31.69	0.36%	16.99	0.22%	10.96	0.15%
租赁费	24.75	0.49%	52.80	0.60%	47.95	0.62%	51.23	0.69%
能源消耗费	116.13	2.32%	406.96	4.61%	164.22	2.13%	245.77	3.31%
物料消耗费	46.05	0.92%	357.23	4.05%	163.91	2.12%	149.53	2.01%
无形资产摊销	31.29	0.62%	47.87	0.54%	44.75	0.58%	59.53	0.80%
长期待摊费摊销	10.68	0.21%	53.40	0.60%	85.00	1.10%	91.91	1.24%
税金	146.15	2.92%	164.80	1.87%	136.17	1.76%	109.81	1.48%
其他	18.31	0.37%	86.10	0.98%	68.87	0.89%	49.90	0.67%
合 计	5,008.48	100.00%	8,827.62	100.00%	7,723.88	100.00%	7,422.51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管理费用中占比最大的为职工薪酬，在报告期内在公司管理费用中的占比约为 7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各类明细的同比增长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额	增长率	金额
职工薪酬	3,686.81	6,213.92	624.62	11.18%	5,589.30	178.42	3.30%	5,410.88
折旧费	302.80	475.26	-31.02	-6.13%	506.28	-25.57	-4.81%	531.85
修理/检测费	12.35	50.60	15.59	44.55%	35.00	-34.24	-49.45%	69.25
技术认证咨询费	3.32	6.32	-3.28	-34.18%	9.60	-5.98	-38.38%	15.59
办公费	15.31	69.55	18.17	35.37%	51.38	-2.76	-5.10%	54.14
差旅费	90.73	196.66	-34.13	-14.79%	230.78	48.02	26.27%	182.77
业务招待费	74.89	90.07	26.91	42.61%	63.16	-78.87	-55.53%	142.03
通讯费	22.36	36.62	-10.18	-21.76%	46.81	3.67	8.50%	43.14
交通运输费	66.33	148.06	34.39	30.25%	113.67	1.55	1.39%	112.12
会议费	7.31	40.55	-44.18	-52.14%	84.73	46.86	123.73%	37.87
董事会费	0.60	2.70	-2.39	-46.94%	5.09	1.48	41.14%	3.61
中介服务费	305.33	275.36	41.79	17.89%	233.57	198.77	571.22%	34.80
委托加工费	7.23	21.10	-5.55	-20.81%	26.65	10.81	68.22%	15.84
保洁费	19.72	31.69	14.70	86.48%	16.99	6.03	55.00%	10.96
租赁费	24.75	52.80	4.85	10.12%	47.95	-3.28	-6.40%	51.23
能源消耗费	116.13	406.96	242.74	147.82%	164.22	-81.56	-33.18%	245.77
物料消耗费	46.05	357.23	193.32	117.94%	163.91	14.38	9.62%	149.53
无形资产摊销	31.29	47.87	3.13	6.99%	44.75	-14.78	-24.84%	59.53
长期待摊费摊销	10.68	53.40	-31.60	-37.18%	85.00	-6.92	-7.53%	91.91
税金	146.15	164.80	28.63	21.02%	136.17	26.36	24.01%	109.81
其他	18.31	86.10	17.23	25.02%	68.87	18.97	38.03%	49.90
合 计	5,008.48	8,827.62	1,103.74	14.29%	7,723.88	301.37	4.06%	7,422.51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每年管理费用占比最大的即为职工薪酬，且逐年增长，最近三年的复合增长率为 7.16%。造成公司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大幅增长的原因主要包括：（1）在我国宏观经济保持快速增长的背景下，公司相应提高了员工工资和福利待遇，特别是核心管理团队、研发人员等关键人员，使得公司整体职工薪酬大幅上升；（2）随着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和丰富，报告期内公司员工人数有所增长，也进一步推动了职工薪酬的上升。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银行借款等债务性融资，财务费用主要由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构成，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利息收入	-71.56	-151.74	-69.08	-123.43
汇兑损益	47.24	-52.14	14.15	-3.48
手续费及其他	7.29	11.72	8.66	16.26
合 计	-17.02	-192.17	-46.26	-110.65

（五） 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坏账损失	220.74	953.11	212.09	262.29
存货跌价损失	-	4.18	38.86	8.46
合 计	220.74	957.28	250.95	270.76
资产减值损失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58%	1.17%	0.46%	0.41%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且未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有关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详见本章之“一/（一）/4、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六）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持有至到期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145.80	581.9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39.32	16.38	17.70
合 计	-	39.32	162.18	599.62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0.05%	0.30%	0.91%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599.62 万元、162.18 万元和 39.32 万元。其中公司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主要为报告期内因持有北京银行股份而分得的红利，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主要为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七） 经营成果、主要利润来源及影响因素分析

1、主要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利润	13,895.32	28,016.44	56.36%	17,917.93	-34.72%	27,445.79
加：营业外收入	1,009.82	4,386.79	91.66%	2,288.87	-44.07%	4,092.17
减：营业外支出	22.36	472.94	21494.90%	2.19	-97.02%	73.38
利润总额	14,882.78	31,930.29	58.03%	20,204.61	-35.79%	31,464.58
减：所得税费用	2,256.87	4,758.01	62.52%	2,927.62	15.91%	2,525.83
净利润	12,625.91	27,172.29	57.27%	17,276.98	-40.30%	28,938.7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36.79	26,871.57	59.02%	16,898.53	-41.58%	28,925.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06.77	26,763.38	59.51%	16,778.12	-41.85%	28,852.86

2012 年度，受到行业整体经营环境恶化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出现较明显下降。2013 年度，受到所处行业回暖以及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业绩较 2012 年同期有较明显提升。

（1）营业利润变动分析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营业利润分别为 27,445.79 万元、17,917.93 万元、28,016.44 万元和 13,895.32 万元。最近三年，公司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出现一定波动，而期间费用呈持续上升趋势。2012

年度，由于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了 11,388.47 万元，营业成本仅下降了 2,832.76 万元，且期间费用同比上涨了 407.89 万元，使 2012 年度营业利润下降了 9,527.86 万元。2013 年度，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回暖，以及期间费用率有所下降，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出现较明显上涨，达到了 28,016.44 万元。

（2）营业外收支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明细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外收入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41	1.56	3.35	0.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41	1.56	3.35	0.87
政府补助	989.70	4,374.23	2,283.00	4,081.32
其他利得	14.71	11.00	2.51	9.98
合 计	1,009.82	4,386.79	2,288.87	4,092.17
二、营业外支出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7	7.69	1.39	71.8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7	7.69	1.39	71.83
罚款及滞纳金	-	0.18	0.50	0.40
捐赠支出	5.00	5.00	0.30	0.50
其他	16.19	460.07	-	0.65
合 计	22.36	472.94	2.19	73.38
营业外收支净额	987.47	3,913.85	2,286.68	4,018.78
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6.63%	12.26%	11.32%	12.77%

由上表可见，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2.77%、11.32%、12.26%和 6.63%。公司营业外收入中的政府补助主要为软件产品的增值税退税和一次性奖励。2013 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中的其他项 460.07 万元，主要为债务重组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三/（四）/1、债务重组”。

报告期内，公司政府补助的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834.67	84.34%	3,825.23	87.45%	2,161.19	94.66%	3,927.01	96.22%
一次性奖励	155.03	15.66%	549.00	12.55%	121.81	5.34%	154.31	3.78%
政府补助合计	989.70	100.00%	4,374.23	100.00%	2,283.00	100.00%	4,081.32	100.00%
营业外收入	1,009.82		4,386.79		2,288.87		4,092.17	
政府补助占营业外收入的比例	98.01%		99.71%		99.74%		99.73%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中，政府补助的占比均超过 99%，而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在政府补助中的占比约为 90%左右。

（3）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78.52	4,737.75	3,004.95	2,548.0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1.65	20.26	-77.33	-22.24
合 计	2,256.87	4,758.01	2,927.62	2,525.83
利润总额	14,882.78	31,930.29	20,204.61	31,464.58
实际税率	15.16%	14.90%	14.49%	8.03%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实际税率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及大豪信息、大豪益达分别享受了高新技术企业等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所致，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财务会计信息”之“五/（二）主要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所得税减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所得税减免额（税率影响）	1,611.41	3,132.27	2,030.88	4,926.71
利润总额	14,882.78	31,930.29	20,204.61	31,464.58
所得税减免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10.83%	9.81%	10.05%	15.66%

注：上述所得税减免额测算时已将加计扣除数计入实际应纳税所得额。

2、主要利润来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主要来源于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等主营业务产品，具体内容详见本章之“二/（三）/1、主营业务毛利构成”。

3、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宏观经济走势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

公司作为缝制机械设备制造行业的中间环节生产商，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主要受到了下游整机生产环节，乃至服装、箱包、家纺装饰、窗帘等终端消费环节的影响。2011 年下半年以来，由于欧债危机、国际政治局势不稳定、发达国家经济衰退等因素的综合影响，我国出现了经济增速放缓、出口大幅下滑和制造业产能过剩等现象，由此导致了 2012 年度我国缝制机械制造业景气度下降、行业整体出现阶段性调整。2013 年度，伴随着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的企稳，我国缝制机械制造业景气度显著回升。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统计，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5 月，我国缝制机械制造业主要经济指标（包含 105 家整机企业）如下表所示：

单位：千元、台

项 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同比增长率	金额	同比增长率
工业总产值	6,622,072	8.88%	16,573,893	17.83%	13,515,820	-18.30%
产品销售收入	6,107,567	0.46%	16,544,102	17.91%	13,418,314	-10.62%
利润	301,681	5.17%	784,329	98.85%	418,847	-41.83%
工业用缝纫机产量（台）	1,943,143	8.34	4,630,273	21.10%	3743572	-35.43%
工业用缝纫机(含刺绣机)销量（台）	2,015,982	3.93	4,495,560	15.37%	3,771,094	-29.67

数据来源：《中国缝制机械》（2013/02-03，总第 190 期；2014/02-03，总第 201 期；2014/07，总第 205 期）。

同上，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我国刺绣机和缝纫机整机出口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美元、台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出口数量	同比增长率	出口金额	同比增长率	出口数量	同比增长率	出口金额	同比增长率
刺绣机	54,491	69.19%	31,681.94	6.76%	32,207	-35.11%	29,674.83	-23.28%
工业缝纫机	3,376,541	2.91%	98,511.30	20.83%	3,281,061	-7.89%	81,523.02	-12.18%

注：1、数据来源于中国缝制机械协会《2012 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013 中国缝制机械行业发展报告》；2、上表中出口数量和出口金额均包含非电控设备。

综上，由于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增长速度放缓、下游生产制造企业采购需求萎缩、出口下降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 2012 年度的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出现了较明显的下降。然而伴随着 2013 年度公司产品所处行业的回暖，公司的经营业绩与盈利水平也出现较明显回升。

针对下游行业的发展和变化，公司将通过以下措施来保障未来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①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是公司主要利润来源和传统优势产品，而缝纫机、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及配套伺服系统是公司近年来大力发展的新兴产品。

由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可见，公司通过加大缝纫机、横机电控系统、配套用伺服系统等产品的研发投入，优化了产品结构，在刺绣机电控产品业绩出现明显下降的情况下，通过其他主营产品减缓了业绩下降的幅度。其中，配套用伺服系统还实现了营业毛利和毛利率的上升。

因此，公司将通过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丰富产品类别、提高产品质量和功能等措施，进一步扩展公司的下游市场空间，降低公司对刺绣机电控系统单一产品和行业的依赖，为公司未来发展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即使在同一类产品中，也因为产品的性能和功能而存在不同的客户群体，而不同功能、类型的产品，在市场拓展空间和定价方面有较大差异。公司在丰富产品类别、完善全系列产品类型的基础上，将进一步重点研判下游客户需求，依靠较强的研发实力，不断进行产品性能和功能的改进提升，进一步完善差异化、定制化的研发和生产，从而有效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价值，使公司能够保持较高的利润水平。

②进一步加强研发力量，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实力

公司所生产的缝制机械设备电控系统，是刺绣机、缝纫机和横机等整机产品的核心部件，其产品功能、质量和技术水平，直接决定了整机的功能、质量，也是客户体验和满意度的主要关注方面。因此，公司将进一步立足于研发力量的不断加强，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出发点，提高和完善售后技术支持能力，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

（2）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成本的增长速度超过了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造成上述情形的主要原因，是伴随着我国近年来整体经济水平的快速增长，部分原材料和辅料价格也呈增长趋势。同时，随着功能的提升和耗用原材料数量的增加，刺绣机电控产品的单位成本也有所上升。上述原因造成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呈现较明显的上升趋势。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以来，缝制机械设备制造行业整体处于调整阶段，下游整机生产厂商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在刺绣机领域，由于公司的市场占有率较高，公司产品价格的变化将直接影响整个行业产品的平均价格和利润水平，以及下游整机生产厂商的利润空间；而在缝纫机和横机领域，公司仍处于市场拓展和高速发展的阶段，产品类型仍在不断丰富，市场份额具有较大提升空间，公司将培育市场和提高市场占有率作为首要目标。在此背景下，尽管部分上游原材料、辅料价格上涨以及人工成本上升造成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下降，但是公司并未迅速将价格传导至下游整机生产厂商，使得营业成本的增速超过了营业收入的增速。

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利润的直接因素。随着全球经济复苏以及行业景气周期的轮转，公司将以产品功能改进和升级为前提，在充分满足下游整机生产厂商的产品需求，保证市场份额的基础上，进一步将原材料价格上升的影响向下游传导，从而减小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

（3）期间费用的变动以及合理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呈明显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的增长所致。

公司目前处于产品结构优化阶段，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快速提高缝纫机、

横机和伺服系统的市场份额，公司有针对性的加大了市场营销和产品推广力度，并采取了有效的薪酬激励，使得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显著增长。

同时，公司设立至今，一直立足于产品研发水平的不断提高、产品质量的严格控制和高效快速的售后技术支持能力。现阶段，公司在积极拓展缝纫机、横机和配套伺服系统市场的背景下，进一步加大了对缝纫机、横机和伺服系统的研发投入，并针对传统优势产品刺绣机电控系统不断进行产品性能优化、改进以及功能丰富等研发措施，不断提高和完善售后技术支持能力，以持续满足客户快速变化的产品需求，提高客户的满意度和忠诚度。此外，公司还进一步提高了部分重要职能部门员工的工资，2011年度、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6月，管理费用中职工薪酬分别为5,410.88万元、5,589.30万元、6,213.92万元和3,686.81万元。上述措施，进一步造成了公司管理费用的持续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持续上升，直接影响了公司的利润水平。针对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增长较快的情形，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在首先确保研发投入、质量控制、售后技术支持以及有效的员工激励基础上，进一步优化各项业务流程、提高各职能部门的工作效率和协作能力，从而增强公司竞争的核心实力，并节约成本，降低期间费用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4）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大豪信息、大豪益达均不同程度的享受了税收优惠政策。自2012年开始，公司全资子公司大豪信息和大豪益达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发生改变，其中大豪信息由减按7.5%征收企业所得税改为减按15%征收，大豪益达企业由减按12.5%征收企业所得税改为减按15%征收，对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率水平造成了较明显影响，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章 财务会计信息”之“五/（二）主要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变化，对公司的利润水平造成直接影响，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二/（七）/1/（3）所得税费用”。

（5）募集资金运用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是公司构建未来产品结构、研发体系和营销网络的战略性部署。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进一步调整产品研发、生产和销售格局，

有效优化产品结构，为公司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并夯实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抗风险能力。

（八）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25	-6.13	1.96	-70.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5.03	549.00	122.31	154.31
债务重组损益	-	-456.41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39.32	16.38	17.7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8	2.16	1.21	8.43
合 计	152.80	127.94	141.87	109.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92	18.79	21.28	1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14	0.96	0.19	2.4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30.02	108.19	120.40	90.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36.79	26,871.57	16,898.53	28,925.05
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2%	0.40%	0.71%	0.31%

由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较低，对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较小。

三、现金流量分析

（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08	23,357.97	25,562.68	10,926.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1	-1,019.75	-14,797.74	7,247.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0.00	-8,588.46	-18,875.00	-25,010.6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77.56	13,750.61	-8,122.71	-6,837.43

（二）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76.93	75,961.94	53,079.21	59,399.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9.96	3,825.99	2,253.32	3,927.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7.43	2,315.31	1,860.51	2,862.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54.31	82,103.24	57,193.04	66,189.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80.28	34,264.03	11,718.00	32,585.3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363.55	8,657.66	7,489.15	7,35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53.28	12,156.07	9,692.93	11,637.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5.11	3,667.51	2,730.29	3,68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102.23	58,745.27	31,630.36	55,263.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08	23,357.97	25,562.68	10,926.04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另有部分收到的税费返还和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576.93	75,961.94	53,079.21	59,399.77
营业收入	37,998.72	81,473.71	54,698.46	66,086.9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06.78%	93.23%	97.04%	89.88%

由上表可见，最近三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是因为 2012 年度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回款措施。2013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略有下降，一方面是 2013 年我国多次出现宏观经济层面流动性紧张的情况，另一方面是公司在加大应收账款催款力度时，客户选择银行承兑汇票支付货款的比例和规模有所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税费返还主要为大豪信息和大豪益达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收到的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分别为 3,927.01 万元、2,161.19 万元、3,825.23 万元和 834.67 万元。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利息收入、财产租赁收入和其他现金流入。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报告期内，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和支付的各项税费波动较大，主要与公司 2012 年度营业收入下降，以及适度减少了原材料采购、提高向上游供应商支付银行承兑汇票比例有关。2013 年度，受到行业回暖以及产品结构调整等影响，公司扩大了采购规模，使得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有所上升。

同时，最近三年，公司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整体也呈上升趋势，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分别为 7,351.77 万元、7,489.15 万元和 8,657.66 万元。2014 年 1-6 月公司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 5,363.55 万元。

此外，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内部费用支出、各个办事处及驻厂人员费用以及其他现金流出。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10,252.08	23,357.97	25,562.68	10,926.04
净利润	12,625.91	27,172.29	17,276.98	28,938.75
占比	81.20%	85.96%	147.96%	37.76%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625.91	27,172.29	17,276.98	28,938.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0.74	957.28	250.95	270.76
固定资产折旧	571.27	1,028.64	1,097.78	1,132.02
无形资产摊销	31.29	57.65	54.76	60.4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31	62.58	94.28	96.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2.88	2.62	-	-0.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	3.46	-1.96	71.3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7.24	-	23.55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39.32	-162.18	-599.6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1.65	20.26	-77.33	-22.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12.36	-4,326.01	2,410.09	-3,178.3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0.45	-3,037.82	10,465.85	-2,281.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9.03	1,456.35	-5,870.08	-13,561.60
其他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52.08	23,357.97	25,562.68	10,926.04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7,500.00	103,124.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39.32	162.18	955.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9	8.16	5.15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9	47.48	27,667.33	104,079.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205.40	1,067.23	16,965.08	832.11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25,500.00	9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5.40	1,067.23	42,465.08	96,832.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1	-1,019.75	-14,797.74	7,247.73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和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系公司在报告期内为了避免闲置资金，充分考虑公司资金需求后，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2011 年度，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包括理财产品本金累计为 103,124.00 万元；2012 年度，公司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为理财产品本金累计为 27,50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主要为股权投资收益和理财产品收益。

2012 年度，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向北京电子城支付的 C4 B 座厂房购房款，2011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未进行大规模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购置。

（2）公司投资业务内控措施及执行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间内持有的投资分为两种：持有北京银行股票，在报表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列示；持有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在报表项目“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

为规范本公司的投资决策程序，建立系统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确保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家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对投资的控制、决策和执行情况予以规定，具体如下：

“第二条 公司的投资行为分为对内投资和对外投资。

对内投资主要指公司为扩大现有产品的经营、销售规模而实施的投资，包括技改投资、追加流动资金和购建固定资产等；年度经营计划经股东会批准的视同

已履行全部必须的审批程序。

对外投资是指公司为实现获取未来收益而将公司的货币以及经资产评估后的房屋、机器、设备、物资等实物，以及专利权、商标权、土地使用权等无形资产作价出资等，进行各种形式的投资活动。对外投资中又包括长期投资和短期投资两类：

（一）短期投资主要指：公司购入的能随时变现或持有时间不超过一年（含一年）的投资，包括各种股票、债券、基金、银行理财等；

（二）长期投资主要指：投资期限超过一年，不能随时变现或不准备变现的各种投资，包括债券投资、股权投资和其他投资等。

第三条 公司所有投资行为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计划和发展战略，有利于拓展主营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第四条 股东大会的权限。公司发生的投资事项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50%以上；

（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

（四）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

（五）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

（六）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此外，如公司投资事项涉及“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交易，不论交易标的是否相

关，若所涉及的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的，除应当根据有关规定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五条 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公司发生的投资事项达到下列标准之一，但未达到前述第四条所述标准的，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一）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帐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二）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主营业务收入的 5%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三）交易产生的利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三）交易标的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四）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五）关联自然人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

（六）与关联法人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六条 总经理的审批权限。公司除上述第四条、第五条规定需要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事项外，其他投资事项由总经理审批。

第七条 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相关投资事项分次实施决策行为的，以其累计数计算投资数额，履行审批手续。”

(3) 报告期各期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入和流出的具体构成、收益实现情况

①公司投资业务产生的现金流量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14 年 1-6 月			
北京银行红利收入	-	-	-
合 计	-	-	-
2013 年			
北京银行红利收入	-	-	39.32
合 计	-	-	39.32
2012 年			
北京银行红利收入	-	-	16.38
工行网银申购无固定期限理财	-	-	-
农行本利丰	-	-	-
购农行汇利丰理财	-	-	-
农行其他理财产品	21,000.00	21,000.00	70.13
民生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	6,500.00	75.67
华夏银行理财产品	-	-	-
合 计	25,500.00	27,500.00	162.18
2011 年			
北京银行红利收入	-	-	17.70
工行网银申购无固定期限理财	4,500.00	6,500.00	75.02
农行本利丰	4,000.00	11,124.00	337.32
购农行汇利丰理财	63,500.00	63,500.00	101.45
农行其他理财产品	20,000.00	20,000.00	59.08
民生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	2,000.00	9.04
华夏银行理财产品	-	-	-
其他	-	-	356.23
合 计	96,000.00	103,124.00	955.84

注：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未从事购买银行短期理财、国债等对外投资。

②公司投资业务收益情况实现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	-	145.80	581.92
股票投资产品投资收益	-	39.32	16.38	17.70
投资收益合计	-	39.32	162.18	599.62
当期利润总额	14,915.04	31,930.29	20,204.61	31,464.58
比率	-	0.12%	0.80%	1.91%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400.00	8,588.46	18,875.00	25,010.6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288.46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00.00	8,588.46	18,875.00	25,010.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00.00	-8,588.46	-18,875.00	-25,010.61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金额较大且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每年均进行了较大金额的利润分配。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分别向股东支付现金股利 33,400.00 万元、18,875.00 万元、8,588.46 万元和 14,400.00 万元。2011 年度，公司分别向一轻控股和一轻研究院支付股利 10,020.00 万元和 1,670.00 万元，其中以支付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向一轻控股支付股利 6,978.47 万元和 1,410.92 万元，以货币资金支付了剩余股利分配款项 25,010.61 万元。

四、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 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 2012 年向北京电子城支付 C4 B 座厂房购房款 16,513.48 万元，构成重大资本性支出。除上述购房款之外，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出分别为 832.11 万元、451.60 万元、1,067.23 万元和 205.40 万元，主要为购置的仪器设备等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以及向建筑承包商支付的房屋建造预付款，未进行其他重大资本性支出。

（二） 未来可预计的重大资本性支出及资金需求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五、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和其他重大或有和期后事项。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 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

1、盈利能力较强，主营业务突出

报告期内，本公司虽然面临着宏观经济低迷、行业阶段性调整、原材料价格波动、竞争加剧等不利因素的影响，但是公司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一直保持了较高水平，同时借助产品结构的优化，公司还不断拓展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在宏观经济低迷和行业阶段性调整时期，降低了营业收入和主营业务毛利的下降幅度，依然保持了较好的盈利水平。因此，伴随着下游行业景气度的提高，公司的销售规模和盈利水平也迅速得以回升。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66,086.93 万元、54,698.46 万元、81,473.71 万元和 37,998.72 万元，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36,680.10 万元、28,010.21 万元、40,648.01 万元和 20,569.21 万元，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在当年营业毛利中的占比均超过了 95%，主营业务突出。

2、资产质量良好

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保持近似水平。公司应收账款对象主要为国内刺绣机和缝纫机的整机生产厂商，而该等整机生产厂商的下游客户数量众多，竞争较为激烈，市场环境相对较为复杂。相比较服装、箱包、被服等生产企业，刺绣机、缝纫机和横机的整机生产厂商作为公司的下游客户，具备较强的经营实力和行业地位。因此，尽管 2011 年末和 2012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当期营业收入变动情况出现一定增长，但是公司在 2013 年加大了应收账款催收力度并核销了部分难以收回的应收账款，使得公司 2013 年末应收账款明显下降。

此外，由于公司采取订单式生产，并根据季节性变化和公司产品结构调整适当提前储备一定库存，因此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基本保持一致，存货周转率较高，产品销售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缝纫机和伺服系统的销售收入占比快速上升，实现了产品结构的优化，并进一步夯实了公司的资产基础。同时，公司还进行了持续性的技术改造投资，技术及关键生产设备处于国内同行业先进水平，为公司将来销售规模的扩大、盈利能力的提高奠定了坚实基础。

3、资本结构合理，偿债能力较强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债务性融资，资产负债率较低。2011 年末、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6 月末，公司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9.96%、11.69%、11.10%和 10.93%，而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也高于当期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32,753.32 万元、21,451.42 万元、33,079.27 万元和 15,500.65 万元。综上，报告期内，公司具备较强的偿债能力。

（二） 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的效果逐步显现，缝纫机和配套用伺服系统产品渐趋成熟，成为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的重要贡献来源。尽管 2011 年下半年以来，由于欧债危机、国际政治局势不稳定、发达国家经济衰退等因素的综合影响，我国出现了经济增速放缓、出口大幅下滑和制造业产能过剩等现象，使得公司经营业绩较以前年度出现一定程度下滑。随着全球经济的逐步复苏、“十二五”期间我国经济结构的转型，以及国家加大针对缝制机械设备领域的政策支持，公司将进一步加快产品结构调整的速度，在保持缝纫机产品类别丰富以及销量快速增长的基础上，进一步介入高端刺绣机电控市场、扩大横机产品的市场份额。而上述刺绣机、缝纫机和横机电控产品销量的增长，也将直接拉动公司配套伺服系统销售收入和销量的显著增长。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是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扩大产能，并最终改变缝制机械设备电控制造领域市场格局的良好契机。通过本次发行，公司将进一步夯实资产基础，加大研发投入，介入高端刺绣机电控市场，扩大缝纫机、横机和配套用伺服系统的产能，从而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并最终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公司主要经营状况

2014 年 6 月 30 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以来，公司主要经营状况正常，经营模式、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均未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七、 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为了保证股东利益，明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对新老股东权益分红的回报，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草案）》中关于利润分配原则的条款，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可预见性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本公司特制订《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

如下：

（一） 分红规划的总体原则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本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本公司将按照“同股同权、同股同利”的原则，根据各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进行利润分配。《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二） 分红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股东要求和意愿、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公司目前及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重大资本性支出需求、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融资情况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

（三） 分红规划的具体方案

综合以上因素，公司拟定的分红规划具体方案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将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3、利润分配顺序

公司将在可分配利润范围内，充分考虑投资者的需要，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净利润弥补。

(3)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 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4、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

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现金、股票或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等方式的中期利润分配。

5、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最低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在依法提取公积金后可以进行现金分红。

除特殊情况外，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的 20%。

特殊情况是指：

(1) 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即，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将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或者净资产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2) 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3) 利润分配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 0.1 元。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6、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

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7、未分配利润的用途

公司当年用于分配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将根据公司当年实际发展情况和需要，主要用于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业务所需的营运资金，补充公司资本以增强公司资本实力，用于合理业务扩张所需的投资以及其他特殊情况下的需求，具体使用计划安排、原则由董事会根据当年公司发展计划和公司发展目标拟定。

8、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订。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独立董事需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3) 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制订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按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

9、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时间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60 日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10、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

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内，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在满足上述以现金方式利润分配的前提下，公司还可以酌情提高现金分红比例或实施股票利润分配，以加大对投资者的回报力度。

11、分红回报规划调整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定一次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决定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分红回报规划做出适当且必要的修改。调整后的分红回报规划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

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有关未来分红回报规划的修改由公司董事会草拟，拟定分红回报规划前，董事会应当就股东回报事宜进行专项研究论证，详细说明规划安排的理由等情况。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股东大会审议时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系统进行表决，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分红回报规划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股东对公司的投入是出自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任，而现金分红则是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的重要形式，更是公司应尽的责任和义务。随着公司的成长和发展，公司不但要用好股东投入的资金，还要为投资者提供分享经济增长成果的机会，更要对股东的投入和信任带来良好地回报。因此，本公司在分红回报规划中，明确了上市后未来三年内每年股利现金分配的比例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50%。

该等安排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和发展规划：（1）公司盈利能力较强，资金流转速度较快，公司本身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资金管理能力，有足够能力偿付股东红利；（2）公司本身资产负债率合理，生产经营较为稳健，通过日常积累以及本次募集资金可以获得足量发展资金；（3）在可预见的将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外，公司不会出现需要其它超额资金的情形。因此，公司具备足够的能力来保证对股东的现金利润分配。

本次发行并上市后，公司将通过募集资金的运用，进一步提升产能、拓展营销网络、增强研发能力，从而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水平，为股东创造更多的利益，与股东共享公司成长收益。

本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和修改由董事会决定。本分红回报规划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施行。

第十二章 业务发展目标

一、发行人未来三年的发展计划

（一） 长期发展战略

本公司是全国缝制设备电控领域的龙头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立志振兴中国缝制、针织设备产业。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稳定的产品质量、快速的新产品开发能力、良好的客户关系和经验丰富的管理、研发和服务支持团队，公司在缝制设备行业中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声誉，已经成为了国内一流的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供应商。

公司将始终坚持“创新、合作、发展”的企业经营理念，秉承“创新永无止境”的企业精神，根据国家缝制设备行业产业政策，利用我国正处于产业结构加快调整阶段的机遇，不断提升本公司高技术、高品质的品牌价值，通过突出核心业务发展，提升技术水平，优化产品结构，扩大生产规模，拓展国内外市场，提高科学管理水平，实现公司“成为世界一流的缝制、针织设备电控系统供应商”的发展目标，推动我国缝制设备产业快速良性发展。

（二） 主体经营目标

根据本公司发展战略，走产品科技化、管理现代化之路，坚持以发展为主题，以市场为导向，以品牌发展为战略，以实时的产品改进，快速的新产品开发，专业化、个性化为基础的服务，全面满足用户的各种需求，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充分利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通过生产基地项目的实施、持续的研发创新和营销服务网络的扩展和完善，从而实现公司的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持续较快增长。公司主要产品的未来经营目标如下：

1、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采取“巩固市场、抢占高端”的产品发展战略，通过加快产品结构调整步伐和加大研发投入及技术创新，保持刺绣机电控产品在行业的主导地位与市场占有率，逐步提高刺绣机电控高端产品的比例。

2、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产品采取“积聚优势、扩大市场”的产品发展战略，通过不断提升技术水平和提高产品质量，巩固现有的市场优势和技术领先地位，不断与更多优质客户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和拓宽市场覆盖面。

3、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产品采取“精耕市场、融入主流”的产品发展战略，通过以市场为导向加速新产品开发进度，丰富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产品品种和功能，采取精细化的营销方式来扩大客户群体，以达到尽快提升市场份额的目的。

4、专用伺服系统产品采取“专用配套、另辟空间”的产品发展战略，一方面加强专用伺服系统和本公司电控产品的配套结合，发掘深层次的产品技术优势，巩固在行业中现有地位；另一方面，积极拓宽非本公司产品配套市场，并开发应用在其他领域的专用伺服系统产品，拓展伺服系统产品的外部增长空间。

（三） 市场开发计划

为确保完成今后三年的经营目标，本公司将有计划的采取积极有效的市场营销策略：

公司坚持以顾客需求为导向，以细分市场为目标，始终将品牌作为企业发展的主线。公司坚持定位于专业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供应商，从产品销售终端到品牌形象的推广，从产品设计理念到包装设计，从扩展宣传媒体渠道到品牌危机的处理等，不断完善品牌建设体系的发展，提升公司的公众形象。

公司将建立完善的深入终端用户的售前、售中、售后全方位服务体系。作为专业缝制设备电控系统供应商，公司将建立完善、立体化的服务体系，建立遍及全国范围的服务网络，不仅为缝制、针织设备生产商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并且延伸到为服装、针织品、箱包、被服生产厂商等缝制、针织设备产品的终端用户提供专业化的服务。

公司将完善以总部为指挥中枢、营销中心为业务支架、办事处和驻厂代表为业务触点的营销网络体系，达到以营销网络扩大市场覆盖面、以精细化营销探寻市场机会点、以快速响应赢取客户满意的局面。加快构建起企业信息化管理平台，利用信息化平台对人才、资金、技术、管理、市场等各要素进行有效整合，起到

及时满足客户要求、提高管理效率、节约管理成本的作用。通过营销网络优化，建立信息化、精细化、专业化的营销管理模式，从而推进产品市场销售的快速增长，全面提高营销管理的效率，使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有效的了解和掌握市场，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

（四） 技术发展计划

公司将坚持以自主研发为核心，加大产品研发力度，通过技术创新，加速产品升级，实现包括研究、发展、生产三大环节在内的完整的科技创新过程。公司将始终坚持“创新永无止境”的企业精神，继续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厚积薄发，全面提升公司适应市场发展的综合能力，瞄准世界先进水平，把公司建设成为一家与国际接轨具有强大核心竞争力的高科技公司。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一直以技术创新引领产品发展趋势、以基础研究奠定技术基础、以功能部件和配套软件等的研究开发提高产品的技术含量和附加值，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做大做强公司主业。在新产品开发和产品升级改进方面，通过不断加快新产品开发和产品升级改进速度，追踪国际电控行业新技术，保持公司在新产品品种和功能上的领先地位，满足国内外市场的新需求，保障公司新产品引领行业产品趋势。

在研发的组织保障上，公司将继续完善技术创新管理体系，进一步发挥由公司领导、内部专家为主的技术与项目管理委员会，制订中长期技术与产品发展规划，负责对研发方向、重点项目、经费预算、项目进度等重大问题进行评审。公司将明确目标和措施，根据市场需求实行动态管理，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

（五） 人力资源开发计划

本公司将全面实施人才先行战略，大量培养和引进各类人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选人用人机制、多方位的人才培养机制、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和福利待遇、完善员工的激励机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技术成果奖励，提高科技人员的创新积极性，建立并完善人才激励制度。同时，在适当的时候，公司还将对一些关键岗位或骨干建立股权激励计划等长效激励机制。

（六） 筹资计划

公司将利用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使得公司完善自身治理结构、扩大产能、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和完善营销体系，使本公司现有业务规模和公司实力得到大幅提升。本次股票发行上市成功后，本公司将按照监管规定及预定的募集资金投向计划组织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同时，公司将不断拓展新的融资渠道，增强直接和间接融资的能力，优化资本结构，降低筹资成本，充分提高资金使用水平，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断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二、计划提出的假设条件

1、国家政治、经济政策以及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无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因素；

2、国家对缝制设备电控行业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化。市场处于正常状态，无重大市场突变情形；

3、本次股票发行能够顺利完成预期募集资金，计划的技术改造、技术开发及本次募股资金投资项目可以有效地实施；

4、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不发生重大变化；

5、没有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不可抗力的现象的发生。

三、计划实施面临的主要困难

1、本公司目前缺乏多元化的融资渠道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的瓶颈，如果本次募集资金不能如期到位，将影响上述计划的实施。

2、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尤其是通过上市成为公众公司后，本公司面临着如何完善管理模式以适应公司业务快速扩张等问题的挑战。如果本公司的管理模式未能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张而及时进行调整和完善、人才储备无法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则本公司的发展将受到影响。

四、上述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公司的发展计划是建立在现有业务基础之上的，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将充分利用本公司现有的竞争优势，挖掘公司现有业务的深度，并通过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增强企业未来发展的后劲。本次公开发行上市有利于公司深入完善自身治理结构，使本公司现有业务规模和公司实力得到大幅提升，有利于公司在技术创新、业务经营、人力资源和市场拓展方面取得较大的突破，巩固并提高本公司在缝制设备电控行业中的市场领先地位。

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均与现有业务相辅相成、密不可分，是现有业务的发展和提升，是本公司业务发展总体战略的体现，是增强现有主营业务未来发展潜力的保证。上述发展计划的实施将从整体上提高本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规模 and 核心竞争。公司如期上市并按计划募集项目需要的资金，可保证公司发展计划的顺利实施。

第十三章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 本次募集资金概况

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和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5,100 万股，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研发体系建设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上述项目总投资 72,878.69 万元，拟全部以本次募集资金投入。

(二) 预计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进度及项目备案、环评情况

公司本次预计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进度以及项目备案、环评批复情况，按照轻重缓急的顺序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资金需求	拟用募集资金投入	投资进度计划				项目备案	项目环评
			建设期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068.69	30,068.69	25,512.59	4,556.10	-	-	京朝阳发改（工）[备][2012]16 号	朝环保审字[2012]0417 号
研发体系建设项目	8,505.00	8,505.00	2,225.00	2,293.34	1,993.33	1,993.33	京朝阳发改（工）[备][2012]4 号	朝环保审字[2012]0464 号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305.00	4,305.00	4,305.00	-	-	-	京朝阳发改（工）[备][2012]5 号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	-	-	-	-
合计	72,878.69	72,878.69	62,042.59	6,849.44	1,993.33	1,993.33	-	-

注：北京市朝阳区环境保护局针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出具了《行政许可不予受理通知书》（2012-009），认定该项目无需取得环境影响评价行政许可。

（三） 实际募集资金与预计募集资金出现差异的安排

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后，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则不足部分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补足。如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资金需求的时间要求不一致，公司可视实际情况用自筹资金对部分项目作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部分进行置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部分项目进行了前期投入。

（四） 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公司将严格执行经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修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设立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做到专款专用。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负责，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行使监督权。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及实施背景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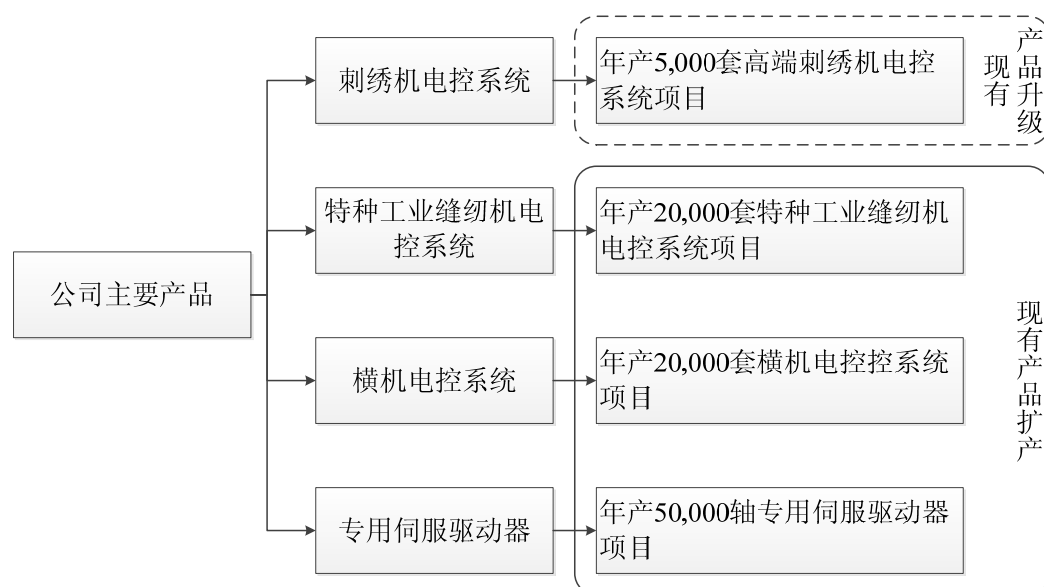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从事各类缝制及针织设备电脑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我国产销量最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供应商，主要产品涉及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和针织横机电控系统三大领域以及配套的专用伺服系统。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由本公司负责实施建设，均紧密围绕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展开，其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主要用于扩大公司现有产品产能，研发体系建设项目将针对公司主要产品继续加大研发投入，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营销实力，为产品结构优化和调整提供必要保证，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用于解决公司主营业务规模不断扩张过程中的流动资金需求。

1、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成完工后，本公司每年将新增 5,000 套高端刺绣机电控

系统、20,000 套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20,000 套横机电控系统和 50,000 轴专用伺服系统的生产能力。本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有效完成现有产品结构的调整和优化，进一步丰富产品类型，显著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本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如下图所示：



2、研发体系建设项目

研发体系建设项目是公司在目前产品结构优化调整的背景下，有针对性的加大对主要产品的研发投入，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和研发优势，为公司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供的必要保障。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机电一体化产品研发、核心功能部件研发、基础技术研究和配套软件研发四个方面。

3、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将根据公司各类主要产品的整机厂商和终端客户集中区域，有针对性的改造升级公司营销总部、原有的诸暨营销中心、广东营销中心和 5 个办事处，并针对刺绣机电控产品新增 2 个办事处、针对缝纫机电控产品新增 1 个营销中心和 4 个办事处、针对横机电控产品新增 1 个营销中心和 3 个办事处。

本项目实施后，公司的营销网络将有效覆盖我国刺绣机、缝纫机和横机整机生产厂商和整机使用客户较为集中的区域，在顺应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带来的产能消化需求的同时，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优势，有效提升了公

司的市场竞争实力。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随着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主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也不断提高。本项目的实施，有效增强了公司的资金实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扩大主营业务规模，并为公司股东带来丰厚回报奠定了良好基础。

（二）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背景和可行性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基于一系列外部和内部有利因素的形成和积累，具备良好的市场前景和可行性，具体如下：

1、项目实施的外部有利因素逐步积累

（1）积极的行业政策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了基础

近年来，我国陆续出台了一系列行业政策和法律法规，鼓励和支持缝制、针纺设备电控行业进一步发展，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首次明确将“高效节能缝制机械（采用嵌入式数字控制、无油或微油润滑等先进技术）及关键零部件开发制造”列入鼓励类目录，以及《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以“光机电一体化缝制机械.....为重点，推进轻工机械自主化”。上述行业政策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奠定了良好基础，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二/（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监管和主要的法律法规”。

（2）国内外市场拥有稳定且持续增长的市场需求

缝制、针纺机械设备电控行业作为整机制造行业以及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终端加工制造行业上游行业，其景气度受到下游行业景气度和市场规模的直接影响。随着 2008 年全球经济危机之后，世界经济的逐步复苏，作为与社会公众密切相关的终端消费产品，服装、家纺装饰、鞋帽、箱包等加工制造行业的景气度预计将逐步回升，从而有利于上游缝制、针纺设备电控行业的发展。尽管 2012 年我国缝制机械制造业由于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低迷的影响而再次出现阶段性调整，但是作为与国计民生关系紧密且不可替代的基础装备制造业，长远

来看缝制机械制造业的景气度仍然会伴随着国内外经济的复苏而稳定增长。

根据中国服装协会预测，到 2015 年，全球服装市场规模将达到 1.4 万亿美元，年均增速 4.5%，市场前景广阔。此外，缝制机械设备的应用领域也在不断扩大，已经逐步延伸到汽车内饰、航空内饰、家具、包装材料等各个领域。同时，我国目前服装、箱包等加工制造企业的自动化程度依然较低，仍有数量巨大的手动缝制、针纺机械亟待进一步升级改造。因此，适用范围的扩大和自动化程度的深化，也为缝制机械设备电控行业带来了巨大的潜在市场需求。

2、公司已经具备了项目实施的内在条件

（1）公司具备产品结构优化调整的迫切需求和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产品结构出现了较明显的调整，在保持刺绣机电控产品销量和收入较为稳定的前提下，缝纫机电控产品和专用伺服系统成为公司重要的收入和利润增长来源。因此，从专注于单一的刺绣机电控产品，到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缝纫机电控产品、横机电控产品和配套用专用伺服系统，本公司在确保产品类别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质量和性能不断提升的前提下，具备了进一步扩大缝纫机电控产品、横机电控产品和专用伺服系统产品规模的迫切需求和能力。

（2）公司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和技术优势

自设立以来，公司始终坚持不断创新的研发理念，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围绕丰富产品系列、完善产品功能、提升产品性能进行研发。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形成了涵盖刺绣机电控产品、缝纫机电控产品、横织机电控产品三大领域和配套专用伺服系统，以及部分基础领域研究的全方位研发体系。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公司形成了较明显的技术优势，掌握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生产产品的核心技术，能够快速、及时的响应下游整机厂商乃至终端使用客户的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研发创新和改进升级，具备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先决条件。

（3）公司良好的市场声誉和营销能力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必要保障

本公司作为我国产销量最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供应商，在多年的经营中积累了良好的市场声誉，有利于公司在紧密度和相似性较高的缝纫机电控领域和横织

机电控领域进行产品推广和市场开拓。同时，公司业已形成了契合公司实际和市场环境的销售及服务模式，能够为下游整机厂商乃至终端使用客户提供及时、高效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具备了较强的营销能力。因此，凭借公司良好的市场声誉以及较强的营销能力，公司具备了有效消化项目新增产能的能力。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30,068.69 万元，用于购置房产、采购设备、搭建用于生产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横机电控系统及专用伺服驱动器的生产线。本项目建成后可以形成年产刺绣机电控系统 5,000 套、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20,000 套、横机电控系统 20,000 套、专用伺服驱动器 50,000 轴的生产能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在设立之初，本公司一直专注于刺绣机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经历了我国刺绣机电控行业的多个发展时期。现阶段，我国乃至世界刺绣机电控市场的发展渐趋稳定，本公司已成为我国产销量最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供应商。在此背景下，本公司为了进一步提升盈利水平，主动进行了产品结构的优化和调整。报告期内，本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始终是公司的主要利润来源，而缝纫机电控系统和配套专用伺服系统则成为了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为了完成公司拟定的“世界一流的缝制、针织设备电控系统供应商”的未来发展目标，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针对性的进行产品改造升级和产能扩张。因此，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丰富产品类型，扩大产能，从而有效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实力。

3、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1) 项目新增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套

产品类别	年产能（套）	产量（套）	销量（套）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2014 年 1-6 月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40,000	18,767	17,805	46.92%	94.87%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	15,000	11,101	10,411	74.01%	93.78%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2,000	401	295	20.05%	73.57%
合 计	57,000	30,269	28,511	53.10%	94.19%
2013 年度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40,000	47,149	47,391	117.87%	100.51%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	15,000	19,630	19,589	130.87%	99.79%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2,000	394	323	19.70%	81.98%
合 计	57,000	67,173	67,303	117.85%	100.19%
2012 年度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40,000	33,363	32,868	83.41%	98.52%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	10,000	7,533	7,159	75.33%	95.04%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2,000	281	306	14.05%	108.90%
合 计	52,000	41,177	40,333	79.19%	97.95%
2011 年度					
刺绣机电脑控制系统	40,000	39,710	38,964	99.28%	98.12%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脑控制系统	10,000	9,374	8,847	93.74%	94.38%
针织横机电脑控制系统	2,000	809	779	40.45%	96.29%
合 计	52,000	49,893	48,590	95.95%	97.39%

本项目拟新增的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和横机电控系统产品以及配套用专用伺服系统的产能规划如下：

序号	产品	单位	数量
1	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	套	5,000

序号	产品	单位	数量
2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套	20,000
3	横机电控系统	套	20,000
4	配套用专用伺服系统	轴	50,000

（2）本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

在多重积极的行业政策以及持续稳定增长的国内外市场需求共同作用下，本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持续向好，具备良好、广阔的市场前景，具体情况详见本章之“二/（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背景和可行性”。

（3）各类产品的市场容量和产能消化情况

本项目拟新增年产 5,000 套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20,000 套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20,000 套横机电控系统以及配套用专用伺服系统 50,000 轴。除 50,000 轴专用伺服系统主要用于为公司刺绣机电控系统、缝纫机电控系统和横机电控系统产品进行配套之外，其他三大领域产品的产能消化安排如下：

①5,000 套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

作为我国产销量最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供应商，本公司生产的刺绣机电控系统主要销往国内整机厂商，在其进行整机配套后分别销往国内外整机终端使用客户。虽然我国国产刺绣机年产量已跃居世界第一，但是在高端刺绣机市场占比较小，该市场目前仍然主要被日本的田岛、百灵达以及韩国的日星等企业所垄断。高端刺绣机具有以下特征：

a、所绣出绣品的品质更高。制成绣品外表精致、平整、光滑、亮丽、有立体感、艺术感较强。

b、具有良好的面料适应性。无论是刺绣面料的材质、厚薄、疏密不同，还是缝线的粗细、弹性的差异，都能刺绣出高品质的绣品。

c、多功能组合。可以实现多种线迹、多种针法、多种材料、多种技术手段的有效组合（如：金片绣、激光绣、盘带绣、毛巾绣、珠管绣等）。

d、绿色节能的工作状态。高端刺绣机在工作时表现出能耗小、低振动、低噪声及良好的电磁兼容性的状态。

本公司总结多年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的开发经验,通过对刺绣机关键机构功能部件的工作原理和运动规律的深入研究,运用多项自主创新智能控制技术,已经掌握了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的高速、多头、多功能一体化等关键技术,并已生产和销售了少量高端刺绣机电控产品。本项目拟扩产的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在功能和性能上全面超越传统刺绣机电控系统,具备以下特点:

a、良好的开放性和适应性

本系统一方面具有良好的开放性,可以通过软件参数设置和硬件配置,满足刺绣机生产厂商对于刺绣机电控系统功能组合、功能裁减的多变需要。另一方面具有良好的机电适应性,通过对关键机构的运动、动力特性的测试与识别,选择相对应的控制策略,以适应不同厂商刺绣机的机械特性,达到理想的整机控制性能。

b、节能绿色环保

针对占整机能耗 95%以上主轴和框架驱动机构,本系统全面应用伺服驱动技术,有效降低静态和动态功耗,使其在能耗上与传统产品相比低 35%以上。同时满足严格的国际电气标准(IEC)和电磁兼容标准(EMC/EMI),使电控系统达到节能及绿色环保的要求。

c、高效刺绣

基于自主研发的高效数据处理技术和专用刺绣机框架运动控制技术,通过实时的运动状态检测与控制,减少绣框高速运动时对系统的冲击,使其运行的平稳、准确、柔顺。同时降低转速对刺绣针长的敏感度,根本上改变传统刺绣机小针长高转速,大针长低转速的控制模式,实现整机效率大幅提高。

d、刺绣花样制版系统与刺绣机控制系统有机连接,实现复杂刺绣工艺控制

刺绣花样制版系统是专指电脑刺绣机赖以工作的刺绣花样数据的生成系统。基于自主开发的花样制版系统和电脑控制系统这两系统的连接优势,利用多维的花样数据信息,完成两系统的信息识别与交互,从而使刺绣控制系统在绣作过程中,动态调整工作模式,实现整机复杂刺绣工艺控制。

e、网络化刺绣生产管理

本系统应用现代信息和通讯技术，可以实现几十、上百台的刺绣机之间的有线或无线网络连接，集中实时监测和智能管理，实现信息化网络生产控制，显著提高规模化刺绣加工企业的管理水平。

f、振动噪声抑制技术

利用公司多年研发积累的噪声与振动抑制技术及配合机电解决方案，可以实现高速刺绣时机械振动及噪声的有效抑制，保证刺绣机系统运转的稳定性以及降低机械损耗，延长整机寿命。

g、绣品质量控制

本系统通过参数设置框架运动模式，能够实现刺绣线迹松紧的调节，保证在不同面料和不同绣线下的良好绣品适应性。

纵观国内市场，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刺绣机行业经历了从整机和电控全部依赖进口，到国产整机和电控产品大范围替代进口产品，以及国产刺绣机在全球市场占比显著上升的过程。现阶段，我国刺绣机整机生产企业经过激烈的市场竞争，国内部分规模和实力较强的优秀刺绣机整机生产厂商在整机生产技术及工艺上已经日益接近国外同类厂商水平，从而对作为整机产品的各个核心部件的性能和品质也都提出了更高的技术要求。本公司计划进一步研发并扩大高性能的电控产品也正是为了满足下游整机厂商的这一产品技术升级趋势的现实需求。

针对本项目的产能消化问题，公司将联合部分国内整机厂商共同开发国产高端刺绣机，拓展目前仍为国外整机厂商垄断的高端刺绣机市场。合理预计，随着行业的自然发展，以及消费者对成衣、饰品等终端消费品持续上升的消费需求，国产刺绣机的产品技术升级将成为必然趋势。本公司作为我国刺绣机电控行业的领军企业，具备引领行业发展的基础和可行性。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公开资料，2011 年我国高端刺绣机年销量约为 15,200 台，预计到 2015 年，将超过 2 万台。凭借本公司在刺绣机行业多年经营过程中积淀的技术优势、客户资源优势和品牌优势，本项目达产后，新增的 5,000 套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产能可以逐步被市场消化。

②20,000 套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报告期内，本公司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的产销量和销售收入持续快速增长。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6 月，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的销量分别为 8,847 套、7,159 套、19,589 套和 10,411 套，销售收入分别为 4,174.10 万元、3,367.61 万元、9,143.71 万元和 4,594.22 万元。现阶段，本公司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主要产品为加固机、花样机和锁眼机电控系统，已经拥有了扩大现有电控系统产能的需求，并具备了相应的研发能力和生产技术。本项目拟进一步提高上述机型电控系统产能，并开始批量生产曲折缝纫机电控系统。

根据中国缝制机械协会的预测，未来几年间的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年需求量将在 7.5-10 万套，市场需求总量进一步提升。根据《中国缝制机械》的公开信息，预计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 2014 年合计需求将达到 81,000 套，2015 年将达到 92,000 套。因此，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市场前景广阔，本项目新增的 20,000 套缝纫机电控系统的产能可以被市场所消化。

③20,000 套横机电控系统

报告期内，本公司生产的横机电控系统销量和收入均相对其他产品偏低，主要原因是公司前期产品结构优化调整的步伐依然较慢，在首先保证了刺绣机电控产品产销量的前提下，优先拓展了产品特点更为相近的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的产销量。经过近几年的探索和经营，本公司已经完全掌握了横机电控系统的生产技术并拥有了相应的研发能力，具备了大批量生产的先决条件。

现阶段，本公司在横机电控系统领域的市场占有率较低，而该产品的市场前景十分广阔。根据中国纺织机械器材工业协会统计，我国针织行业目前尚存手摇横织机约 160 万台，其他亚洲国家手摇横织机存量约 100 万台。随着纺织机械自动化程度的加深，我国将进入电脑横织机替代手摇横织机的关键时期。根据中国纺织器材工业协会统计及预测，我国电脑横织机的市场需求到 2015 年将达到 19.31 万台。综合以上分析，横织机市场的快速发展，将会为公司消化本项目新增的 20,000 套横机电控系统提供有力保证。

（4）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现阶段，我国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和横机电控系统的竞争格局差异较大，本公司在各个领域所处的市场竞争地位亦不相同。本公司各

类产品主要竞争对手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三、发行人的竞争状况”。

4、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为 30,068.69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为 25,512.59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4,556.10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合计（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5,512.59	84.85%
（一）	建设投资静态部分	25,274.35	84.06%
1	房产购置费	17,091.45	56.84%
2	设备购置及安装调试费	6,048.40	20.12%
3	安装工程费	683.65	2.27%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714.71	2.38%
5	基本预备费	736.14	2.45%
（二）	建设投资动态部分	238.24	0.79%
1	涨价预备费	238.24	0.79%
2	建设期利息	-	-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556.10	15.15%
三、	项目总投资	30,068.69	100.00%

5、生产方法、工艺流程及技术来源

公司具备多年的缝制、针纺设备电控系统研发和生产经验，已经形成了一套成熟完整的生产工艺流程，并拥有独立自主的生产方法和专有技术。本项目的生产工艺流程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四/（三）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6、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刺绣机电控系统、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横机电控系统及专用伺服系统的生产线。

7、项目新增设备及人员配置情况

(1) 设备配置情况

本项目新增的主要、关键及大型设备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总价（万元）	备注
1	CM602L 型全自动高速贴片机	台	6	1,388.40	生产线
2	NPM-W 型全自动高速贴片机	台	6	1,072.50	生产线
3	AOI	台	5	373.80	生产线
4	ICT	台	2	149.50	生产线
5	X-Ray	台	1	180.70	生产线
6	上板机	台	5	539.50	生产线
7	下板机	台	5	40.00	生产线
8	自动印刷机	台	3	181.40	生产线
9	自动印刷机	台	2	149.50	生产线
10	热风回流炉	台	2	93.60	生产线
11	自动波峰焊机	台	5	780.00	生产线
12	热风回流炉	台	3	76.10	生产线
13	半自动端子机	台	4	48.00	生产线

(2) 人员配置情况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355 人，具体定员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员工类型	人数	产线配属
1	主管工程师	2	电路板加工
2	设备工程师	8	电路板加工
3	工艺工程师	11	电路板加工
4	编程工程师	2	电路板加工
5	质量工程师	6	电路板加工
6	SMT 流水线操作员	90	电路板加工
7	THT 流水线操作员	105	电路板加工
8	成品生产主管工程师	2	成品组装生产
9	流水线操作员	125	成品组装生产
10	质检员	4	成品组装生产

序号	员工类型	人数	产线配属
合 计		355	-

8、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建设期为 12 个月，包括厂房装修设计、设备采购、设备安装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项目验收、项目投产等阶段。具体实施进度如下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厂房装修设计	√	√										
2	安装装修		√	√	√	√							
3	设备谈判签约					√	√						
4	设备采购							√	√				
5	设备安装调试							√	√	√	√		
6	人员招聘								√	√	√		
7	人员培训									√	√	√	
8	项目试生产											√	
9	项目验收												√
10	项目投产												√

9、项目原辅材料和能源的供应

本项目所需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集成电路、分立器件、电气元件、伺服系统元件、机箱器件、变压器、传输线缆、PCB 制板和焊接板等。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已与上述原材料的供应商建立起了稳固的供货关系，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的业务需求。本项目生产所需的主要能源为电能，供应充足稳定。

10、项目的选址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地点为位于中关村科技园区电子城科技园的 C 区 4 号楼 B 座的工业厂房。经本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 年 5 月 11 日，公司与北京电子城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京电城销字 12-H-025”号《合作协议书》，购买上述工业厂房。该房产主体建筑结构为框架结构，建筑面积约 11,795.34 平方米，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一）/1、房屋建筑物情况”。

11、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已经北京市朝阳区环保分局批复，并出具了“朝环保审字[2012]0417号”《关于对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本项目主要污染物的具体处理措施如下：

（1）废水

本项目所排污水主要是员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入市政管网。

（2）废气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 Sn 废气和有机废气等大气污染物，通过采取高效通风系统进行有针对性的收集、治理和楼顶高空排放，不会给周围环境空气产生不良影响。

（3）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源为印刷机、空压机、贴片机、回流炉、波峰焊机。本公司将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系统采取消声、减振等综合处理措施，以控制噪声对环境的影响，使项目边界外一米处噪声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三类标准，从而不致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在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生产固体废弃物将交由专业资质的回收单位处置或回收利用，生活固体废弃物则通过定期进行堆放点的清洁消毒，及时交环卫部门清运进行处理。

12、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设期 1 年，按经营期 10 年测算，达产后预计年均销售收入 40,000.00 万元，年均净利润 9,054.79 万元。经估算，本项目的投资利润率为 22.52%，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8.36%（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80 年（税后）。

（二） 研发体系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8,505.00 万元，在现有基础上建设完善公司缝制、针纺设备电脑控制系统及专用驱动器产品的研发体系。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进一步保持和增强技术优势

作为专业从事各类缝制及针织设备电控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科技企业，本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立足于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始终秉承了不断创新研发理念，保持了较明显的技术优势。本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公司进一步保持和增强技术优势，从而有效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2）本项目的实施也是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的重要保障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产品结构出现了较明显的优化和调整，而随着未来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产品结构调整的步伐将进一步加快，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横机电控系统和配套专用伺服系统的产销量以及产品类型将大幅增长。上述产品结构的变化，也促使公司进一步加大各个领域的研发投入，为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提供必要保障。

3、项目投资概算

项目投入总资金共计 8,505.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8,20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300.00 万元。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合计	8,205.00	96.50%
1	办公场地装修	50.00	0.60%
2	测试中心装修改造费	100.00	1.20%
3	测试中心设备购置费	1,875.00	22.00%
4	研究开发费用	5,980.00	70.30%
5	人员培训费	200.00	2.4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00.00	3.50%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比
三、	项目总投资	8,505.00	100.00%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测试中心建设和研发办公环境建设两个方面。

（1）测试中心建设

本项目拟将现有的研究实验室升级为测试中心，对各个实验室进行装修改造，装修改造面积 1,000 平米。同时，还将通过购置先进的通用测试仪器、专用设备、加工装备配置等方式，进一步满足研发工作中的实验测试需求。本项目拟建实验室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实验室名称	建设内容
1	电路测试与仿真实验室	装修改造并配置添购检测试验设备
2	元件测试与失效分析综合实验室	装修改造并配置添购检测试验设备
3	电磁兼容与安全分析实验室	装修改造并配置添购检测试验设备
4	驱动与传动分析仿真实验室	装修改造并配置添购检测试验设备
5	可靠性与环境实验室	装修改造并配置添购检测试验设备

（2）研发办公环境建设

本项目将在既有房产中开辟 400 平米专用的研发办公场所，实施装修，为新增研发人员建立良好的研发办公环境。

5、项目研发内容

本项目的研发内容主要包括四个方面：机电一体化产品研发、关键功能部件研发、配套软件研发和基础技术研究。具体内容如下表所示：

（1）机电一体化产品研发项目

序号	研发内容	研发预期效果
1	高效节能多头多功能刺绣机电控系统开发项目	本项目针对高端刺绣机电控系统产品的市场需求，推动刺绣机电控系统面向信息化，集成化、智能化和机电一体化方向进一步发展，提高单台刺绣机生产率和刺绣生产的自动化程度，实现新一代刺绣机电控系统的开发研究与应用。

序号	研发内容	研发预期效果
2	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平台开发项目	本项目是在现有电控系统平台的基础上研发的专为特种工业缝纫机和缝制单元使用的多轴数控系统，系统不仅适用目前已有的电子套结机、花样机、平头锁眼机和圆头锁眼机机型，而且可拓展至电子曲折缝、上袖机、开袋机、特绣机和缝制单元等多种特种缝制设备配套应用。
3	高效电脑横织机控制系统开发项目	本项目是在现有单系统、双系统电脑横机电控系统基础上，进行的急速回转、动态度目、纱线检测等多种前沿技术的研究及应用，进一步开发基于带嵌花编织技术的三系统高效电脑横织机控制系统。项目完成后将全面提高机器编织效率及织物的平整性，达到最佳编织效果。
4	刺绣机专用伺服驱动器开发项目	本项目在现有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深入研究刺绣机的负载特性及电机控制技术，根据刺绣机的主轴及绣框的负载特性来设计具有负载自适应能力的专用驱动器。该专用驱动器可进一步提高电机对负载变化的响应能力，提高速度及位置控制精度，使绣品质量大幅提高。该项技术的应用将使本公司专用驱动器的性能处于国际领先地位。

（2）核心功能部件研发项目

序号	研发内容	基本情况概述
1	特种工业缝纫机直驱机构控制单元研发项目	本项目研制大扭矩直驱伺服电机以满足工业缝纫机框架驱动的需求，减少整机能耗，保持线迹美观；研制高速直线步进单元，省掉目前整机上使用的同步带、带轮和减速装置等传动环节，简化机械设计，改善传动效率和机械磨损，降低整机噪声和振动。
2	横机新型检测功能部件研发项目	本项目研制的电磁铁故障检测部件将提高机器检测和维修效率，适用于国产横机机械特点的测纱部件，可以获得最佳的送纱效果。同时研制横机工位电机闭环检测机构，进一步提高系统稳定性和编织品质。

（3）基础技术研究项目

序号	研究内容	研究预期效果
1	刺绣机专用芯片研究项目	本项目通过定制核心处理器 IC，进一步提高刺绣机电控系统硬件的集成度和稳定性，降低硬件成本和提升硬件系统处理效率，降低故障率，实现公司自有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产品的有效保护。
2	刺绣机机电一体化功能部件研究项目	本项目包含刺绣机各关键机构的运动学研究和协调时间研究；刺绣机各机构的动力学研究与动平衡分析，设备噪音、振动产生原因及分析；以及关键零部件工作原理和质量特性研究。项目完成后将实现刺绣机关键机电一体化功能部件的研制开发和优化设计，达到刺绣机电控系统和整机机电一体化的最佳配合，实现国际先进刺绣机综合工作效果。
3	特种工业缝纫机闭环线张力调节控制技术研究项目	本项目研究动态线张力检测装置，将线道中传统手动调节线张力的夹线装置改为电机驱动控制，针对不同缝线和缝纫速度下不同针迹方向的面线张力闭环实时动态调整，从而实现更低的断线率和最优化缝制线迹效果。

序号	研究内容	研究预期效果
4	刺绣、缝制和编织工艺研究项目	本项目进行基本刺绣、缝制、编制方法的加工质量改进研究，实现现有生产工艺的改进和优化，以及新工艺和新加工方法的开发。

(4) 配套软件研发项目

序号	开发内容	预期效果
1	新型花样计算机辅助设计软件开发项目	本项目开发用于刺绣、缝纫、编织的花样设计软件，支持当前所有不同种类的刺绣、缝制、编织加工应用设计。
2	毛衫加工设计服务系统开发项目	本项目将完成毛衫加工设计服务系统的开发以保障毛衫加工厂使用电脑横机进行生产作业的加工质量，降低损耗、提高效率。
3	刺绣机工厂设备网络化管理软件开发项目	本项目在现有刺绣机联网功能基础上开发刺绣机加工厂网络生产管理软件，利用该软件可以实现对整机设备实时监测和智能管理，在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进一步降低刺绣机加工厂的管理和运营成本。

6、项目新增设备及人员配置情况

(1) 设备配置情况

本项目新增的主要、关键设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1	电磁兼容测试设备	1	130.00	130.00
2	高带宽示波器	1	52.00	52.00
3	数据录波系统	3	25.00	75.00
4	频谱分析仪	1	76.00	76.00
5	网络分析仪	1	45.00	45.00
6	元件高精度 V/I 特性分析系统	2	10.00	20.00
7	电磁场接收机及天线	1	40.00	40.00
8	振动测试台	1	15.00	15.00
		1	40.00	40.00
9	功率分析仪	2	25.00	50.00
10	混合域分析仪	2	27.00	54.00
11	录波记录设备	2	18.00	36.00
12	加载装置及功率测试设备	1	20.00	20.00
13	10 ³ 米中型老化箱	2	27.00	54.00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总金额
14	测试用平绣，毛巾混合绣刺绣机	1	80.00	80.00
15	测试用超多头刺绣机	1	70.00	70.00
16	测试用平绣，盘带绣，金片绣混合绣刺绣机	1	80.00	80.00
17	测试用帽绣机	1	30.00	30.00
18	测试用绣花机	4	15.00	60.00
19	测试用缝纫机	10	3.00	30.00
20	测试用横织机	6	15.00	90.00
21	可编程模拟仿真试验台	1	40.00	40.00

注：部分设备的总金额含安装调试费

(2) 人员配置情况

根据项目需求，本项目将新增员工 50 人，具体人员需求如下表所示：

序号	岗位	人员需求数量	工作内容
1	高级硬件工程师	12	基础研究及技术开发
2	高级系统工程师	5	基础研究及技术开发
3	高级软件工程师	10	基础研究及技术开发
4	高级工艺工程师	5	基础研究及技术开发
5	高级花样设计师	6	基础研究及技术开发
6	机电一体化工程师	12	基础研究及技术开发
合 计		50	

7、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总计 6 个月，主要完成研发项目执行前期基础准备工作，研发项目执行期限预计为 3 年。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实施项目	建设期						研发执行期
		第 1 月	第 2 月	第 3 月	第 4 月	第 5 月	第 6 月	3 年
1	办公场地装修	√	√	√				
2	测试中心装修改造		√	√	√			
3	设备谈判				√			
4	设备签约、安装					√		

		建设期						研发执行期
5	人员招聘				√	√		
6	人员培训					√	√	
7	研发项目实施							√
8	研发项目验收							√

8、项目的选址情况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1号M7栋，该建筑物为本公司所有，属于工业厂房。

9、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研发体系，有效增强公司的技术和研发优势，为公司保持技术领先地位提供必要保障。本项目并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其效益将最终体现于公司研发实力增强、生产技术水平提高、工艺流程改进所带来的生产成本的降低以及盈利水平的提升。

（三）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4,305.00 万元，用于公司营销总部办公场地装修及办公设备添购，对原有 2 个营销中心和 5 个办事处进行升级改造，新建 2 个营销中心和 9 个办事处，并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扩充营销团队。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本项目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营销体系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本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营销总部（市场营销部）、营销中心、办事处和驻厂代表的四级层次销售服务体系。公司在国内主要缝制针织设备整机生产及销售地区设立了销售服务网点，并在海外缝制设备终端使用企业集中的国家或地区派驻了技术/售后支持人员。

营销总部的职能为统筹负责公司整体营销工作以及售中服务的接受客户订单、在销售过程中适时与客户进行沟通、随时满足客户新的需求等。营销中心的

职能为管理区域内的办事处和驻厂代表以及负责售中服务的技术培训等工作。办事处的职能为当地的驻厂代表以及负责当地的整机厂商/终端使用客户的售前和售后服务中的产品推广、操作培训、维修和技术支持、需求质量反馈等具体工作。驻厂代表的职能为负责本人进驻的整机厂商/终端使用客户的产品推广、操作培训、维修和技术支持、需求质量反馈等具体工作。

（2）产品结构调整需要公司进一步优化营销网点布局

公司现有诸暨、广东 2 个营销中心和 10 个办事处，主要分布在我国主要的刺绣机整机厂商和终端使用客户密集区域。随着峡山、重庆等地区的刺绣机终端使用客户渐趋集中，公司营销网点的布局也需要进行相应调整。同时，作为市场的后进入者，公司目前在特种工业缝纫机电控系统和横机电控系统的营销能力还亟待进一步加强。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进一步优化营销网点布局、平衡三大领域产品的营销实力，进一步增强公司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优势，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3、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共计 4,305.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3,95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350.00 万元。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构成	金额	占比	装修	场地 租赁	配套 设备	备注
1	信息化软硬件购置 安装费	1,445.00	33.6%	-	-	1,445.00	-
2	北京营销总部场地 装修改造费	250.00	5.8%	100.00	-	150.00	500 平米，含有设 备购置费
3	营销中心建设费	1,166.00	27.1%	-	-	-	-
3.1	诸暨营销中心	260.00	6.0%	70.00	-	190.00	场地装修及设施 设备购置等
3.2	台州营销中心	260.00	6.0%	20.00	80.00	160.00	门面租赁及装修、 设施设备购置等
3.3	江苏营销中心	260.00	6.0%	20.00	80.00	160.00	门面租赁及装修、 设施设备购置等
3.4	广东营销中心	386.00	9.0%	50.00	140.00	196.00	门面租赁及装修、 设施设备购置等
4	新设办事处设立费	532.00	12.4%	135.00	100.00	297.00	9 个新增办事处
5	既有办事处改造费	202.00	4.7%	80.00	60.00	62.00	5 个既有办事处及 驻厂点升级

序号	投资项目构成	金额	占比	装修	场地 租赁	配套 设备	备注
6	培训费	240.00	5.6%	-	-	-	-
7	预备费	120.00	2.8%	-	-	-	-
8	建设投资合计	3,955.00	91.9%	-	-	-	-
9	铺底流动资金	350.00	8.1%	-	-	-	-
合 计		4,305.00	100.0%	475.00	460.00	2,660.00	-

4、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将在改造公司现有营销网络的基础上，构建能满足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营销与服务体系，具体包括营销中心建设和信息化建设两个方面。

(1) 营销中心和办事处建设

本公司的销售服务体系是以总部为指挥中枢、营销中心为业务支架、办事处和驻厂代表为业务触点的全方位多层次网络体系。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包括：(1) 总部办公场地装修及办公设备添购；(2) 对诸暨营销中心和广东营销中心进行改造升级，新建台州营销中心和江苏营销中心；(3) 增设 9 个办事处并改造 5 个既有办事处。

序号	营销网络	主要职能	建设形式	备注
1	北京总部	统管公司整体营销工作	装修改造	增设全国呼叫中心并强化总部产品战略企划能力
2	诸暨营销中心	主攻刺绣机业务	改造升级	该地区是中国刺绣机的生产基地，客户集中
3	台州营销中心	主攻特种工业缝纫机业务，兼顾刺绣机业务	新建	该地区是特种工业缝纫机重点客户集中地区
4	江苏营销中心	主攻横机业务，兼顾刺绣机、特种工业缝纫机业务	新建	该地区是横机重要生产基地
5	广东营销中心	兼顾刺绣机、缝纫机、横机业务	改造升级	该地区是刺绣机和缝纫机产量第二大省、横机产量第三大省
6	峡山办事处	主攻刺绣机业务	新建	该地区为刺绣机新兴市场
7	重庆办事处	主攻刺绣机业务	新建	该地区为刺绣机新兴市场
8	濮院办事处	主攻横机业务	新建	该地区有较大规模针织城，是终端用户最集中的地区
9	大朗办事处	主攻横机业务	新建	该地区有较大规模针织城，是终端用户最集中的地区
10	沈阳办事处	主攻横机业务	新建	东北地区也是横机主要销售地之一

序号	营销网络	主要职能	建设形式	备注
11	温州办事处	主攻特种缝纫机	新建	该地区特种缝纫机终端用户比较集中
12	南通办事处	主攻特种缝纫机	新建	该地区是箱包产业基地，是国内缝纫机厂商必争之地
13	苑坪办事处	主攻特种缝纫机	新建	该地区是特种工业缝纫机零件的主要货源地，存在大量客户
14	白沟办事处	主攻特种缝纫机	新建	该地区是北方缝纫机终端客户比较集中的地区
15	汕头办事处	主攻刺绣机及横机业务	改造升级	该地区刺绣机增量明显，同时又是横机的重点市场
16	东阳办事处	主攻刺绣机业务	改造升级	该地区是广东刺绣机销售数量较多地区之一
17	乳山办事处	主攻横机业务	改造升级	目前仅覆盖本市，临近地区也是横机的重要市场
18	青岛办事处	主攻刺绣机及特种工业缝纫机业务	改造升级	主要围绕刺绣机业务，但特种工业缝纫机业务局面正待打开
19	佛山办事处	主攻刺绣机业务	改造升级	广东刺绣机销售数量较多地区，有规模较大的整机厂商

(2) 信息化建设内容

本项目将通过信息化建设辅助提升企业营销能力，具体投资规划如下表所示：

①信息化软件投入规划

单位：万元

软件名称	既有功能	升级功能	新增投资
门户网站	自助开发，实现信息发布、产品介绍等	增加电子商务功能，实现在线订单、在线下载；与呼叫中心、CRM、ERP 系统做无缝链接，强化产品追踪；在国内外知名搜索引擎中登记（百度、谷歌等）增加网站点击率。	50
CRM（客户关系）	自行开发，实现客户档案及部分产品追踪	与呼叫中心管理软件及 ERP 系统无缝链接。形成统一的售前、售中、售后管理。同时，增加客户、市场信息收集，搭建多维度的信息统计分析工具。预计使用人数：50 人	150
ERP（企业资源管理）	应用用友 U8 ERP 系统。范围包括：财务管理、生产管理、供应链管理	按照新的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重新选择搭建 ERP 系统。在实现现有管控功能的基础上着重增强： 财务方面：集团化控制，简化日常工作，增强统计分析能力。 生产管理：实现多线协同生产，加强生产计划协同控制能力，实现资源合理调配。 供应链方面： 1. 增加集团化采购管理。分部需求，集中采购。 2. 增加内部交易管理，规范各分支结构流程。	500

软件名称	既有功能	升级功能	新增投资
MES（制造执行系统）	无	从资源分配及状态管理及工序的角度，监控生产线实时状态，留存历史记录，确保产品质量过程管理：通过数据采集接口，实现智能设备与制造执行系统之间的数据交换，监控生产过程、自动纠正生产中的错误。 文档控制：管理并传递工程图纸、标准工艺规程等管理文档。 新增数据采集点	100
合 计			800

②信息化硬件投入规划

单位：万元

硬件名称	既有	新增	采购金额
服务器	IBM 服务器 10 台、PC 服务器 6 台	IBM System x3850X5 服务器 2 台+DS5020 光纤存储系统 1 台+光纤交换机 B24 2 台+VMware 虚拟化套件 IBM P740 小型机*2	200
存储备份设备	HP Ultrium 448 磁带机 磁带用 C7972A 400G	磁带库 TS3200	20
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	Server OS 10 套 数据库：2 套	Server OS 8 套 数据库：2 套	50
交换机	核心交换机：思科 4503 接入层：思科：6 台，凯创：6 台，安奈特：1 台	核心交换机：思科 6500 系列 1 台 接入层：思科 2960S 15 台	80
防火墙	Netscreen 25 Juniper SSG-140-SB	思科企业级防火墙 5550 2 台	15
空调和 UPS	山特 10KVA 1 台 大金和三星空调各 1 台	大金机房专用空调 2 台 UPS 1 台	15
internet 带宽（3 年）	20M	100M	80
数据采集设备	8 套枪和打印机 3 台	按 70 个采集点估算	80
营销系统人员 PC 机	100 台	50 台	45
视频会议系统	-	6 个固定点、30 个移动点配置	60
合 计			645

注：1、所有设备均从国内企业以及外资企业国内代理商购买，不涉及设备进口，软硬件设备均含安装调试费；2、上述采购设备可能会根据具体采购时的市场变化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3) 人员配置情况

根据企业营销网络建设需要，需新增人员共计 139 人。具体人员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用人类型	新增人数	工作地点
1	企划人才及新产品营销人员	12	北京总部
2	客服人员	20	北京总部
3	办事处销售及服务人员	37	各办事处
4	驻厂服务人员	7	各地缝制编织厂
5	营销中心人员	63	营销中心
合 计		139	

5、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期总计 18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实施项目	第 1 季度	第 2 季度	第 3 季度	第 4 季度	第 5 季度	第 6 季度
1	总部办公场地装修	√					
2	信息化软硬件考察	√					
3	软硬件设备谈判	√					
4	信息化设备软硬件安装调试及验收		√				
5	诸暨营销中心			√	√		
6	台州营销中心			√	√		
7	江苏营销中心			√	√		
8	广东营销中心			√	√		
9	既有办事处改造及驻厂点升级					√	√
10	新设峡山办事处					√	√
11	新设濮院办事处					√	√
12	新设大朗办事处					√	√
13	新设温州办事处					√	√
14	新设南通办事处					√	√
15	新设苑坪办事处					√	√
16	新设白沟办事处					√	√
17	新设沈阳办事处					√	√
18	新设重庆办事处					√	√

6、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的实施，使得公司得以有针对性的铺建三大领域产品的营销和售后服

务/技术支持网点，优化和平衡公司在三大领域产品之间营销实力，显著提高公司营销网络的辐射范围，增强营销团队实力。本项目不能直接产生经济效益，其效益最终将体现于公司营销实力增强、产品结构调整所带来的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的改善和盈利水平的提高。

（四）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投资 3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符合公司所在行业特点及经营模式

本公司采取“面向订单，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下游整机企业数量众多，且通常采取“小额多次”的方式进行采购，产品差异化和定制化的特征较为明显。由于公司采购周期较长，有较大比例的原材料为长线采购，而供货周期较短，从接受订单至发货通常为 3-7 天，也使得公司需要提前进行较大规模的原材料、半成品以及库存商品等存货储备，以便在行业景气度较高、下游客户订单集中且产品型号差异较大的情况下，能够及时进行生产和销售。因此，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存货储备一直维持在较高水平，日常流动资金需求较大。

此外，由于下游整机企业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且有一定比例用于出口，使得行业景气度相对较低时，下游整机企业付款周期有所延长，公司流动资金需求也会相应提高。

（2）产品结构优化、主营业务规模扩大的必然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不断优化、主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也导致公司日常流动资金需求持续增长。鉴于公司未进行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且上市后未来三年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50%，因此，随着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调整，以及主营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仍然存在较高的流动资金需求。

（3）现有生产设备亟需升级换代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较低，特别是仪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及家具等，综合成新率不足 50%，而主要生产经营所需的仪器设备综合成新率尚不足 20%，亟需升级换代，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六章 业务和技术”之“五/（一）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公司存在大规模更换现有生产经营所需的仪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及家具等固定资产的实际需求。该等潜在的资本性支出，也使得公司在维持日常运营基础上，需进一步补充流动资金。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1、对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提高。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需一定的建设期限，而项目达产则需要更长的运营时期，合理预计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在短期内仍会有所下降。从中长期来看，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陆续建成后，其经济效益以及对公司盈利水平提升的积极影响将逐步显现，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将会逐步恢复到较高水平。

2、对总资产及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得到显著增强，总资产规模会有较大幅度的上升，资产负债率有所降低，债务融资和防范财务风险的能力得以增强。同时本次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公积金，使公司资本结构更加稳健，公司的股本扩张能力进一步增强。

（二） 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研发费用对公司未来经营的影响

根据公司现行会计政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公司年均新增固定资产折旧 2,732.85 万元，在研发执行期内每年增加研发费用 1,993.33 万元，具体

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拟投资金额	折旧/分摊年限	预计年折旧/分摊额
新增房屋建筑物	18,400.10	20	874.00
新增机器设备	9,783.40	5	1,858.85
研发费用	5,980.00	3	1,993.33
合 计	34,163.50	-	4,726.18

在项目达产前，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是，从长期看，随着项目产能的释放，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将会逐步提高。

在研发执行期内，研发费用的大幅增长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但是研发投入的经济效益，将最终体现于公司研发实力增强、生产技术水平提高、工艺流程改进所带来的生产成本的降低以及盈利水平的提升。

综上，本公司已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项目可行性研究显示总体经济效益较好，经济上、技术上均较为可行，上述研发费用支出和固定资产的折旧不会对公司的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 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较高的整体性和关联度，体现了公司规模经营和产品结构调整的内在需求，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并提高市场地位。鉴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投资建设周期，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效益尚未充分发挥前，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可能会有一定幅度下降。但是，从长期来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逐步发挥，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将会逐步提高，从而最终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第十四章 股利分配政策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最近三年，本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的亏损；
- 2、提取税后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
- 3、经股东大会决议后，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按照持股比例向股东分配利润。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二、最近三年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现金股利	14,400.00	8,300.00	18,875.00
股票股利	3,600.00	-	-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合 计	18,000.00	8,300.00	18,875.00

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情况如下：

1、2011 年度利润分配

2012 年 1 月 12 日，本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1 年度红利 18,875.00 万元。

2、2012 年度利润分配

2013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2 年度红利 8,300 万元。

3、2013 年度利润分配

2014 年 3 月 26 日，本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向全体股东派发 2013 年度红利 18,000.00 万元，其中现金股利 14,400.00 万元，股票股利 3,600.00 万元。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本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累积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四、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十分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每年利润分配的具体比例由本公司董事会视公司经营状况拟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60 日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充分享有公司发展所带来的收益，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9 日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

的议案。经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修订，公司在《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百五十五条中对利润分配政策予以细化和明确，具体如下：

“（一）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二）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2、利润分配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在依法提取公积金后可以现金分红。

除特殊情况外，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合并报表可分配利润的 20%。

特殊情况是指：

（1）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即，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将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或者净资产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2）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母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3）利润分配当年每股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低于 0.1 元。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累计支出将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或者净资产的 3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2) 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3) 中国证监会或公司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3、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公司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三)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制订。董事会在制订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全体董事过半数同意，独立董事需对利润分配方案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需经全体监事过半数同意。

3、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接听投资者电话、公司公共邮箱、网络平台、召开投资者见面会等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公司董事会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未制订现金利润分配方案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定期报告中详细说明不分配或者按低于本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的用途；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

（四）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60 日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五）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

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六）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披露：

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为进一步确保公司的现金分红能力，公司对主要利润来源子公司大豪信息和诸暨大豪的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对其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明确和细化，具体如下：

“（一）利润分配期间间隔：公司一般情况下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但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现金分红的条件：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

（三）现金分红最低比例：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40%。执行董事在平衡公司长远发展以保持持续盈利能力及保障股东回报的基础上，确定当年具体现金分红比例并由股东审议决定。”

（二） 本次发行完成后的股利分配计划

为进一步明确本次发行后对股东分红回报的政策，本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

报规划的议案》，并于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针对上述议案进行了审议和修订。本次发行完成并上市后未来三年内，本公司的股利分配计划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章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七、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

第十五章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相关情况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为投资者服务计划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公司与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促进投资者对本公司了解和认识，强化本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提升公司形象，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的回报投资者的企业文化，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二）负责信息披露部门、主要负责人和联系电话

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由证券部具体负责，相关人员的联系方式如下：

信息披露工作联系人：	王晓军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邮政编码：	100015
电话号码：	010-59248940
传真号码：	010-59248880
电子邮箱：	zqb@dahaobj.com

二、重大合同

本公司采取订单式采购和销售，订单金额普遍较小、批次较多、执行周期较短、每日在执行的订单变化较大。以下为本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尚在执行的部分采购和销售订单，具体如下：

（一） 重大采购合同

公司每年与原材料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该协议有效期为一年。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根据生产需求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鉴于公司采购模式为生产拉动式，并采取订单式生产，因此公司一般采用“小额多次”的方式进行原材料采购。以下列示的是尚未执行完毕的按金额排序前 5 份采购订单：

单位：万元、万美元

序号	订单号	供货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1	6000000284	北京宇翔电子有限公司	逻辑电路	370.60	2014.1.2
2	6000001897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伺服电机、航空插头	367.02	2014.4.2
3	6000000277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伺服电机、航空插头	336.26	2014.4.28
4	6000001894	常州市武进金宝电机有限公司	伺服电机、航空插头	321.94	2014.4.2
5	6000002537	杭州米格电机有限公司	伺服电机、航空插头	256.00	2014.4.30

（二） 重大销售合同

客户一般采用“小额多次”的方式进行采购，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订单组织生产。本公司不存在数额较大的销售订单，以下按照金额从大到小列示尚未执行完毕的按金额排序前 5 份销售订单：

单位：万元

序号	订单号	客户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署日期
1	110005156	诸暨市乐业机电有限公司	刺绣机电控	85.23	2014.6.30
2	110005098	诸暨市乐业机电有限公司	刺绣机电控	56.82	2014.6.26
3	110004961	浙江信胜缝制设备有限公司	刺绣机电控	34.88	2014.6.23
4	110005155	诸暨市乐业机电有限公司	刺绣机电控	33.97	2014.6.30
5	110005140	杭州经纬电子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刺绣机电控	33.82	2014.6.30

（三） 其他重要商务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尚未履行完毕且交易金额 500 万元以上的其他重要商务合同。

三、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诉讼与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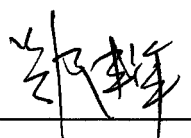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作为当事方参与重大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或行政处罚事项；本公司控股股东一轻控股，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第十六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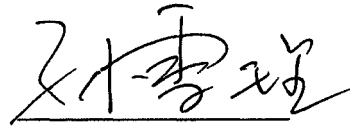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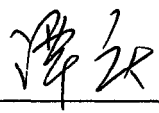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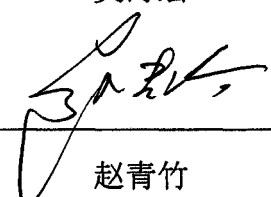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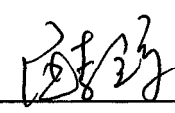

郑建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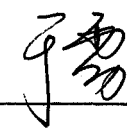

吴海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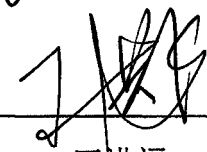

孙雪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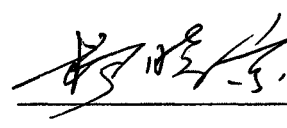

谭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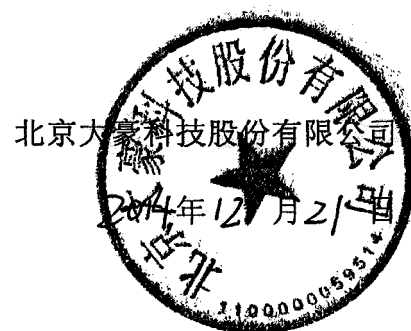

赵青竹


屈素辉


于雳


王洪福


杨晓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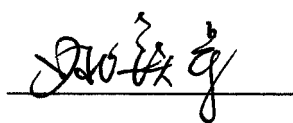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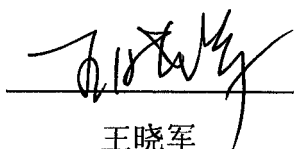
张兴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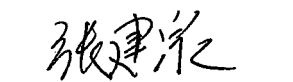
姚铁军



杨 巍



王晓军



张建泉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顾国惠

顾国惠

赵玉岭

赵玉岭

朱必兰

朱必兰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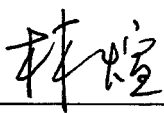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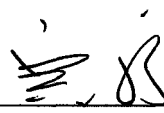


黎 江

保荐代表人：



林 煊



贾 新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 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 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陈 华
陈 华

张聪晓
张聪晓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小辉
朱小辉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2014年12月21日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胜华

韩雪艳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洲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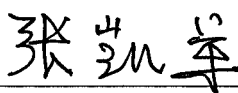


2014年12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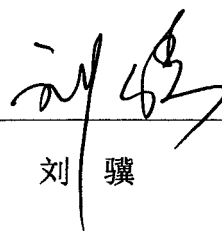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张凯军



刘 骥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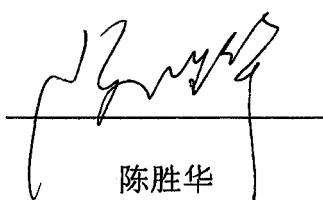
赵向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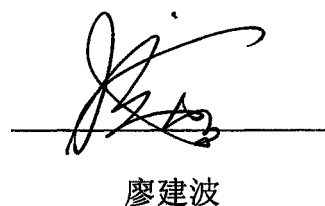


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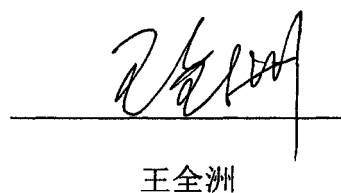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胜华


廖建波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


王全洲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4年12月21日

验资机构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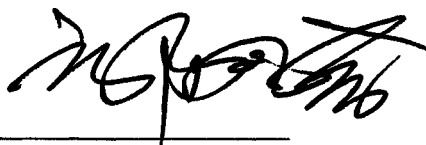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郭风君

会计事务所负责人：



郭风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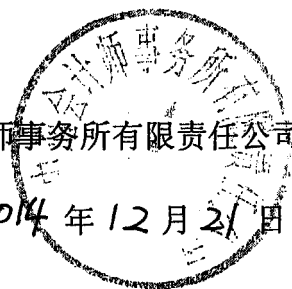
情况说明：

2000年9月，本公司为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出具中通（2000）验字第086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风君、刘俊生。目前刘俊生已经从本公司离职，现已不在本公司执业。

2003年3月，本公司为北京兴大豪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出具中通（2003）验字第002号验资报告，验资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郭风君、宋协昆。目前宋协昆已经从本公司离职，现已不在本公司执业。

中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2月21日



第十七章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发行保荐书
- (二) 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四)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五)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六)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七) 公司章程（草案）
- (八)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九)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上文件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网址为 www.sse.com.cn，并将备置于本公司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办公场所，以备投资者查阅。

二、备查文件查阅地点、时间

在本次股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00—11:00，下午 2:00—5:00，投资者可在下列地点查阅有关备查文件：

公司名称：	北京大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东路 1 号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 188 号
联系人：	王晓军	白罡、廉洁
联系电话：	010-59248940	010-85130588
传真：	010-59248880	010-65608450